九年义务教育 三年制 / 四年制 初级中学语文

自读课本 第一册

我在北极光下

九年义务教育 三年制/四年制 初级中学语文

自读课本

第一册

我在北极光下



G633.33/9 B

人民教育出版社

（京）新登字113号

九年义务教育 三年制/四年制 初级中学

语文自读课本

第一册

我在北极光下

人民教育出版社语文一室编

*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
江苏省出版总社重印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海 门 印 刷 厂 印 装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4.875 字数250,000
1992年12月第1版 1996年5月第3次印刷
印数1—127,500
ISBN7-107-01615-6/G·3091(课) 定价 9.20元

著作权所有·请勿擅用本书制作各类出版物·违者必究

说　明

这本书是供同学们课外自读用的。学习语文，首先是在课内学习教科书。但教科书的课文一般要求精读，教学时数又有限，数量不能多，初中阶段六册总共不过180多篇。这显然是不够的。因此要求同学们在老师的指导下，运用在精读课文时获得的种种知识和能力，举一反三，在课外扩大阅读量。课内是主体，课外自读是补充。但这个补充很重要，不但可以巩固和扩大课内所学的东西，而且可以充分发展自学能力，增加学习语文的兴趣。对于课外自读不可忽视。

同教科书一样，自读课本的选文力求文质兼美，适合同学们阅读。不同的是，第一，从内容说，以时文为主。选入大量富于生活气息，反映当前时代风貌的文章，以便于同学们联系当前生活学习语文，更直接的受到思想政治方面的启示。第二，从体裁说，以文学作品为主。便于同学们广泛接触文学作品，受到民族文化的熏陶，增进文学素养。第三，题材广泛、形式多样。力求使同学们读到各种题材、各种样式的作品，以开阔视野、拓宽思路，增加学习兴趣。有些文章与教科书中的课文取材相近而写法各异，以利于在比较中加深理解。

怎样学习自读课本呢？不提出要求，不设计程序，不规定

时间，以便同学们自由自在的阅读。但是读起来要认真，不能马虎从事。每篇文章都要逐字逐句的读懂，把文章的结构和思路都搞清楚，从而弄懂文章的思想内容。在理解文章思想内容的过程中，又要进一步揣摩语言运用的妙处。同时，对关键性词句和精彩片段等，要注意识记。阅读文学作品，要通过语言展开想象，感受作品中的形象和作者的思想感情；然后进一步思索，反复玩味，找到作品中的形象与现实生活的联系，达到感受和理解的统一，进而得到思想感情上的陶冶和文学欣赏上的愉悦。在阅读中，必定有些问题一时弄不懂，这不要紧，可以记下来，以后逐渐求得解决。

每篇作品前面的简要的导语，后面的“想一想，查一查”，是用来帮助同学们阅读的。叶圣陶先生说过，要边读边想，“想的时候，最好自己多多设问”。这“想一想，查一查”就是替同学们设问，但只是示例性的，主要还得靠自己质疑问难。自读课本的注释从简，生字生词大都由同学们查工具书解决。

要学好语文，就要善于同书交朋友。这本书正向你敞开心扉，只要你常同它打交道，你们肯定会成为好朋友的。

编　者

1990年1月

目　录

一　秋天的怀念……………………………………史铁生（1）
二　妈妈，你怎么哭了………………………………柳　浩（5）
三　几件小事………………………………………叶至诚（9）
四　悟………………………………〔日〕增野纯高（12）
五　约翰逊博士的忏悔……………………………………（16）
六　生死攸关的烛光………………………………………（23）
七　假如我是……我要对孩子说……………………伊　人（26）
八　书信两封………………………………………………（30）
给儿子的信……………〔前苏〕苏霍姆林斯基（30）
致詹斯顿的一封信……………………〔美〕林肯（34）
九　我们家的男子汉…………………………………王安忆（37）
一〇　熊洞里的孩子………………………………乌热尔图（44）
一一　少年印刷工（节选）……………………………茅　盾（55）
一二　孤独的时候……………………………………刘健屏（76）
一三　童年故事………………………………………李晓林（93）
一四　最后一课………………………………………郑振铎（97）
一五　读书篇（三则）………………………………………（103）

读书的选择 …………………………孙　颙（103）
谈阅读 ……………………………叶圣陶（107）
读出声儿来 ………………………钱　钢（114）
一六　微型作文11篇 ……………………………（118）
工地暮色 …………………………张泽军（118）
7月 ………………………………陶金华（119）
鲇鱼跑了 …………………………余霁月（120）
大树和小草 ………………………么传悦（121）
对策 ……………………………陆费成晨（123）
月亮也曾是个“贼” ………………周志鹏（124）
我14岁 ……………………………李　颖（125）
“窟窿服”问世 ……………………鲍　芸（126）
挑 …………………………………胡永东（127）
蓝色的期待 ………………………吴菊梅（128）
无题 ………………………………郭　浩（129）
一七　在雪中，在雾中 ……………梁秉坤（132）
一八　天鹅 …………………………高喆民（135）
一九　卖豆芽的小老乡 ……………黄传会（138）
二〇　老鞋匠 ……………………端木蕻良（142）
二一　微型报告文学三篇 …………………………（145）
凡人奇事 …………………王森　张建文（145）
为了“上帝” ………………………高立林（148）
丁字胡同，有个美容厅 …………李　林（151）
二二　北京的声音 …………………冰　心（154）

二三　伞……………………………………………………瞿　鹭（157）
二四　融融人间情……………………………………………芦　丁（160）
二五　“老外”夫妻印象记……………………………………庞顺泉（164）
二六　光明的心曲……………………………………………赵丽宏（167）
二七　只有5条横街口的距离……………………〔美〕雷　因（171）
二八　一双手…………………………………………………………（175）
二九　解味……………………………………………………周鸿铸（178）
三〇　绿叶……………………………………………………莫　伸（181）
三一　魂………………………………………………………马光复（188）
三二　生命的礼物……………………………………………………（192）
三三　小小说三篇……………………………………………………（203）
　　羊拐…………………………………………………………王　蒙（203）
　　将军和士兵……………………………………………………陈　洧（204）
　　梅子酒吧………………………………………………………周志强（206）
三四　似花非花………………………………………………秋　笛（210）
三五　宠物……………………………………………………金力明（214）
三六　老人与狗………………………………………………修　远（218）
三七　在街边摆棋的少年人…………………………………陶　然（221）
三八　杂文两题………………………………………………………（226）
　　也从状元说起…………………………………………………卢杨村（226）
　　所谓“相学”…………………………………………………赫青栋（229）
三九　寻找理想………………………………………………巴　金（232）

四〇　壮哉，天安门…………………………………………董葆存（238）
四一　军人与祖国……………………………………………柯　原（245）

四二　毛泽东同志看《白蛇传》……………………权延赤（250）
四三　刑场上的婚礼……………………………………齐　怀（254）
四四　九个炊事员………………………………………谢方祠（259）
四五　钱壮飞巧离"狼窝"…………………………曹硕龙（266）
四六　妈妈的故事………………………………………菡　子（272）
四七　抢财神…………………………………………穆青　周原（282）
四八　王成文的《大西北——我的伴侣》………叶至善（286）
四九　散文两篇…………………………………………………（290）
　　　北京的色彩……………………………………章　武（290）
　　　小院……………………………………………阳　关（294）
五〇　黎明的眼睛………………………………………端木蕻良（298）
五一　牵牛花蔓…………………………………………严　秀（301）
五二　螳螂………………………………………………徐廷华（303）
五三　我爱在树林中漫步………………………………林颂英（307）
五四　短文两篇…………………………………………………（311）
　　　我在北极光下……………………………………宋礼庭（311）
　　　来自太空的哨声…………………………………金　涛（313）
五五　夜话猴群…………………………………………俞　申（318）
五六　人蚁较量…………………………………………张海达（325）
五七　科学小品两则……………………………………………（332）
　　　北京四合院的社会功能………………………赵济众（332）

上海能造摩天大楼吗……………斯微 德福（335）
五八 科学诗5首……………………………………（337）
地球什么样……………………………叶永烈（337）
大自然的语言…………………………戴巴棣（339）
大自然撷趣……………………………王守勋（342）
断想6题………………………………徐晓鹤（344）
烟………………………………………王锡才（348）
五九 五万年以前的客人……………………童恩正（350）
六〇 孙悟空三打白骨精……………………吴承恩（366）
六一 幻想家……………………………〔前苏〕诺索夫（379）
六二 吹牛大王历险记…………………〔德〕罗·拉斯别（386）
六三 古希腊神话两则……………………………（400）
奥林匹斯山…………………………………………（400）
普罗密修斯…………………………………………（405）
六四 女人的智慧………………………〔英〕H·派尔（411）
六五 童话两则……………………………………（417）
天上的星星…………………………………………（417）
一个天才的杂技演员…………………………任溶溶（421）
六六 寓言4则……………………………………（430）
痀偻者承蜩…………………………………………（430）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431）
蜈蚣自大……………………………………………（432）
狼落狗舍……………………………〔俄〕克雷洛夫（433）
六七 寓言诗两首…………………………………（436）

百兽自夸……………………………〔法〕拉·封丹（436）
狮子和蚊子……………………………〔德〕莱 辛（440）
六八 文言短文4则………………………………………（443）
两小儿辩日…………………………………《列子》（443）
乐羊子妻……………………………………范 晔（444）
卖油翁………………………………………欧阳修（446）
孙权劝学…………………………………《资治通鉴》（448）
六九 古代诗歌16首………………………………………（450）
垓下歌………………………………………项 羽（450）
大风歌………………………………………刘 邦（451）
江南………………………………………《乐府歌辞》（451）
回乡偶书（两首）…………………………贺知章（452）
鸟鸣涧………………………………………王 维（453）
相思…………………………………………王 维（453）
送友人………………………………………李 白（454）
别董大………………………………………高 适（455）
江畔独步寻花………………………………杜 甫（455）
水槛遣心……………………………………杜 甫（456）
社日…………………………………………王 驾（457）
城东早春……………………………………杨巨源（457）
游山西村……………………………………陆 游（458）
清平乐 村居………………………………辛弃疾（459）
春日…………………………………………朱 熹（460）
七〇 名人名言30则………………………………………（461）

我懂得母亲没有说完的话。妹妹也懂。我俩在一块儿，要好好儿活……

一 秋天的怀念[①]

史铁生

双腿瘫痪以后，我的脾气变得暴躁无常，望着望着天上北归的雁阵，我会突然把面前的玻璃砸碎；听着听着李谷一甜美的歌声，我会猛地把手边的东西摔向四周的墙壁。母亲这时就悄悄地躲出去，在我看不见的地方偷偷地听着我的动静。当一切恢复沉寂，她又悄悄地进来，眼圈红红的，看着我。“听说北海[②]的花儿都开了，我推着你去走走。”她总是这么说。母亲喜欢花，可自从我瘫痪以后，她侍弄的那些花都死了。“不，我不去！”我狠命地捶打这两条可恨的腿，喊着：“我活着有什么劲！”母亲扑过来抓住我的手，忍住哭声

①选自作品集《我的遥远的清平湾》。 ②〔北海〕指北京的北海公园，在故宫西北。

说:“咱娘儿俩在一块儿，好好儿活……”

可我一直都不知道，她的病已经到了那步田地。后来妹妹告诉我，母亲常常肝疼得整宿整宿翻来覆去地睡不了觉。

那天我又独自坐在屋里，看着窗外的树叶“唰唰啦啦”地飘落。母亲进来了，挡在窗前，“北海的菊花开了，我推着你去看看吧。”她憔悴的脸上现出央求般的神色。“什么时候?”“你要是愿意，就明天?”她说。我的回答已经让她喜出望外了。“好吧，就明天。”我说。她高兴得一会儿坐下，一会儿站起。“那就赶紧准备准备。”“哎呀，烦不烦?几步路，有什么好准备的!”她也笑了，坐在我身边，絮絮叨叨地说着:“看完菊花，咱们就去‘仿膳①’，你小时候最爱吃那儿的豌豆黄儿。还记得那回我带你去北海吗?你偏说那杨树花是毛毛虫，跑着一脚踩扁一个……”她忽然不说了。对于“跑”和“踩”一类的字眼儿，她比我还敏感。她又悄悄地出去了。

她出去了，就再也没回来。

邻居们把她抬上车时，她还在大口大口地吐着鲜血。我没想到她已经病成那样。看着三轮车远去，也绝没有想到竟是永远永远的诀别。

---

①〔仿膳〕高级餐馆，在北海公园内。

邻居的小伙子背着我去看她的时候，她正艰难地呼吸着。别人告诉我，她昏迷前的最后一句话是："我那个有病的儿子和我那个还未成年的女儿……"

又是秋天，妹妹推我去北海看了菊花。那黄色的花淡雅，白色的花高洁，紫红色的花热烈而深沉，泼泼洒洒，在秋风中正开得烂漫。我懂得母亲没有说完的话。妹妹也懂。我俩在一块儿，要好好儿活……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认真揣摩和玩味下列句子的表达效果，注意加点的词。

——母亲这时就悄悄地躲出去，……她又悄悄地进来，眼圈红红的……她又悄悄地出去了。

——母亲忍住哭声说："咱娘儿俩在一块儿，好好儿活……"

——她憔悴的脸上现出央求般的神色……我的回答已经让她喜出望外了。

——母亲高兴得一会儿坐下，一会儿站起。

——她坐在我身边，絮絮叨叨地说着……她忽然不说了。

——她出去了，就再也没回来。

——我没想到她已经病成那样……也绝没有想到竟是永远永远的诀别。

二　"暴躁无常"，看不见摸不着，但本文仅用两个例子就使它具体形象化了。想一想，如何使"悲痛欲绝""婀娜多姿"具体形象化。

三　母爱是世界上最崇高、最圣洁、最无私的一种感情，有的同学可能体会不深，甚至可能对母亲有怨言。读了这篇饱含深情的怀念母亲的文章，相信你会加深对母爱的认识。母亲对她的子女的爱心是无处不在的，你留心了吗？感觉到了吗？仔细想一想。

快了，快够730颗了。寄给爸爸，每天吃一颗，吃完了就能看见菲菲了……

二　妈妈，你怎么哭了①

柳　浩

（咯噔。门关上了。楼梯上，一阵渐小的脚步声。屋里锁着5岁的小菲菲。）

妈妈又走了，上班去了。小花狗，咱俩玩吧。你看天上的白云，还会飞呢；太阳多红，像大汽球，可惜我够不着。你怎么不说话？想让我拉着你跑？不行，这屋子太小了。来，看相片儿吧。这是妈妈，叫封锦颖，这是她得的模范军人妻子的奖状。这个解放军叫荀万喜。是我爸爸。他到老山前线去了。其实3岁半的时候我还叫他舅舅呢。那次他来我家，我喊了他一声舅舅，妈妈好不高兴。妈妈，你怎么哭了？“菲菲，叫爸爸。”妈妈不高兴，叫就叫，反正别的小朋友都有爸爸。不过，人家的爸爸老在家，我这个爸爸总不回家。叫是叫

①选自《微型报告文学选》，中国和平出版社出版。

了，心里没叫。妈妈说他当兵16年了，当了兵就不能回家吗？

（咚嘎。一声爆竹。一阵笑声。）

谁在放炮，红红和她爸爸。我的爸爸什么时候回来就不走了呢？以前我真怕他，怕他的胡子，好扎好扎哟。妈妈说这是爱我，有这么爱的吗？我看见他就不敢大声说话。好不容易胆子大了点儿，他又走了。现在我很喜欢他，也想。别看，我没哭。小花狗，给你吃香蕉。不吃？那我也不吃了，留给爸爸吧。你问我从哪天打心里叫他爸爸的？那是——

（嘀嘀，一辆汽车呼啸而过。）

想起来了，1985年，我和妈妈坐火车又坐汽车到爸爸的部队去。邢台，邢台离咱们张家口老远老远。妈妈给叔叔们讲话，好多叔叔都哭了。妈妈可能干了，买煤，劈柴，给姥姥看病，什么活都干。可他连“对不起”也不说，信也很少，害得妈妈好急。哼，爸爸也不是好爸爸。妈妈也不知讲什么话，那天晚上爸爸一回来，拉着妈妈的手说：“太谢谢你了，你吃苦了。”多新鲜呀，妈妈，你怎么哭了。

那些天，叔叔们可爱我了，给我讲了爸爸许多许多的故事。小花狗，你说怪不怪，我突然觉得爸爸亲了。离开部队那天，不由地叫了他一声：“爸爸。”妈妈，你怎么哭了？

（谁家打开录音机？《血染的风采》的歌声从门缝飘了进来。）

多好听的歌。爸爸妈妈会唱，我也会唱。一唱就想哭。刘萍阿姨说我重感情。感情是什么？反正我想，想爸爸。小花狗你怎么不说话？渴了吗？甭拿这个新杯子，这是爸爸的。

（当当……钟声响了十下。）

妈妈快回来了。小花狗，告诉你个秘密，爸爸妈妈和我都是2月的生日。再有几天全家就该过生日了。爸爸回不来，该给他寄什么礼物呢？寄瓜籽，给他剥好，挑大个儿的。不，不用你帮忙。你的手太脏，睡觉去吧，别啊，别闹。

（一盘葵花籽，一双胖乎乎的小手。两只星星一样明亮的眼睛。）

1颗……10颗……100颗……

爸爸说要过两年才能回来。一年365天，两年是一一对，730天。200颗……300颗……400颗……

嘘，嘘，手指头这么热，好疼。

500颗……600颗……700颗……

快了，快够730颗了。寄给爸爸，每天吃一颗，吃完了就能看见菲菲了。哟，大拇哥，二拇弟流血了……

（噔噔噔。楼梯上响起由远到近的脚步声。门开了。妈妈回来了。）

我给爸爸剥瓜籽。妈妈，你怎么哭了……

想一想，查一查

一　全文是一个小姑娘的独白，透过她的独白，特别是她那不解的“妈妈，你怎么哭了”的询问，你感受到了什么？

二　了解下边几个拟声词，看看它们是摹拟什么声音的？再举几个你熟悉的拟声词，越多越好。

咯噔　　咚嘎　　嘀嘀　　哨哨　　噔噔噔

父亲反反复复地要我懂得，我是生活在人们中间的，在我以外，更有他人，要时时处处替他人着想。

三　几件小事[①]

——记父亲叶圣陶

叶至诚

我今年62岁了，可是拿不好筷子。人家拿筷，拇指上一只，食指上一只，吃起来，两只筷平行地向碗里伸去，或扒或拣，灵活方便；我却是拇指、食指和中指合捏一双筷，想要吃什么，交叉着两只筷子往菜碗里伸。妻子取笑我说："人家吃菜是拣的，你吃菜是叉的。"还跟小孙女讲："不要学你爷爷，你爷爷拿筷多难看。"我就接着说："是啊，我爸爸妈妈从来没管我怎么拿筷子，我自小就没学会。"

①选自1989年2月18日《文艺报》。

还有一件我无论如何干不好的事，就是写毛笔字。参加什么会议，看到会场门口摆着墨盘、毛笔、签到簿，我心里就嘀咕："又得出一回洋相了。"好不容易毕恭毕敬把名字写上，自己再不敢多看一眼，只好出门不认货，掉头就走。这当然要怪我自己从小没有下功夫练过，然而父亲却从来也没问过我毛笔字写得怎么样这件事。直到后来我学着写散文了，父亲也只管我稿子写得是不是清楚，不管我的字是不是好看。

父亲也有管着我的事，譬如让我递给他一支笔，我随手递过去，不想把笔头交在了父亲手里，父亲就跟我说："递一样东西给人家，要想着人家接到了手方便不方便，一支笔，是不是脱下笔帽就能写；你把笔头递过去，人家还要把它倒转来，倘若没有笔帽，还要弄人家一手墨水。刀子剪刀这一些更是这样，决不可以拿刀口刀尖对着人家；把人家的手戳破了呢?!"直到如今，我递任何东西给别人，总是把捏手的一边交给对方，报纸书本也让人家接到手就能看。

冬天，我走出屋子没把门带上，父亲在背后喊："怕把尾巴夹着了吗?"次数一多，不必再用这么长的句子，父亲只喊："尾巴，尾巴!"就这样渐渐养成了我冷天进出屋子随手关门的习惯。另外，父亲还告诫我开关房门要想到屋里还有别人，不可以砰的一声把门推开，砰的一声把门带上，要轻轻地开，轻轻地关，我也从此遵

循到现在。

后来我想：父亲不管我的，都是只关系我个人的事，在这方面，父亲很讲民主，给我极大的自主权，有时候在我喜爱的事情上帮我一把，譬如为我儿时集邮册页的楠木夹板雕刻篆字题签，给我们手足三个修改文章等等；而父亲管我的，都是涉及我和他人之间的关系的事，在这方面，父亲反反复复地要我懂得，我是生活在人们中间的，在我以外，更有他人，要时时处处替他人着想。

抗战期间，父亲在《开明少年》上发表过两篇谈教育的卷头语，一篇叫《习惯成自然》，另一篇叫《要养成好的习惯》，主要说的就是父亲管着我的那层意思。

值此父亲逝世一周年之际，记下这些小事，也算是对他的怀念吧。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父亲管我”的是什么？“父亲不管我的”是什么？为什么这样？

二 文章写的是几件小事，这几件小事怎样组织成文章的？

暖春的阳光，如今也洒满在中村先生的家里。

四悟[1]

[日]增野纯高

中村家住在一幢在山腰里的商品小住宅里。家里4个人生活，父亲，母亲，还有念高校一年级的儿子贵之君和中学一年级的女儿和佳子。父亲已经44岁，是一家小公司的课长。

父亲近来心事重重。因为儿子贵之君变得很奇怪，他常常以文具费为借口死皮赖脸地要钱，虽然有时觉得他在撒谎，但也不好意思揭穿他，结果就把钱给他了。因为住房的贷款等，家庭经济拮据，所以有时父亲就从自己些微的私房钱中拿出一点给他。贵之君的讲话却一天天更粗野起来。

---

①选自《青年文摘》1992年5月号。李重民译。

可是，父亲知道贵之君是个很有感情的孩子，很喜欢妹妹，所以他仍然非常信赖着儿子。

这时，发生了一件事，使父亲颇感没趣，就是他那长年使用的饭盒出现了一个洞。虽然饭盒太深，用起来极不舒服，可一旦坏了，父亲仍非常沮丧。

孩子他妈在附近的超级市场买回了两个饭盒，给贵之君和父亲。贵之君以前是带钱去学校买饭的。现在想尽量不让他带钱，于是就让他用饭盒带饭。

可是，父亲不喜欢这饭盒，因为装饭和装菜的夹层是分开的。

父亲带的饭菜每天都是大马哈鱼，这在公司里也出名了。炒鱼块直接铺在饭上，盖上盖，父亲吃饭时，把盖翻过来横在边上，接着把饭上的鱼块移到盖上，于是压着鱼块的那部分饭呈浅黄色。那里是父亲最爱吃的，有时他特地先吃饭盒的四周，最后吃那一部分。不过，时间一长，他也有点吃腻了。

那时已是5月，天气和煦春意阑珊。

父亲结束了上午的工作，像平时一样习惯地从包里取出饭盒，打开盖一看，父亲倒吸了一口气。装菜的夹层里放着酱汁牛肉、炒香肠、烤蛋，还有莴苣。父亲吃惊地张大嘴愣了老半天。这时有同事在边上走过，他慌忙盖上盖。他总觉得有些不好意思。

接着打开装饭的夹层，父亲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

睛了。米饭上紧紧地铺着一层黑黑的海苔。

难道……父亲喃语着，用筷子抠着饭盒角。"果真!"父亲在心中惊叹着，受宠若惊。

这是两层的海苔便饭。父亲想起很早以前已经去世的母亲用薄薄的红棕色的海苔替他制作的海苔便饭。那已经是20多年以前的事了。父亲不由感动得热泪盈眶。

这天，父亲一整天都感到心里暖乎乎的，甚至有些神思恍惚。在回家的路上，他还用私房钱在站前水果店买了 4 只很贵的甜瓜当作礼物，而且他归心似箭，真想一步跨回到家里。

走到大门边时，传来贵之君在发脾气的声音。父亲的心情晴转阴了。走上前时，能清楚地听见贵之君的声音。

"那样的饭能吃吗!"

好像是借口带的饭菜不好在责怪母亲。父亲不由得心头火起。"今天要和贵之君好好谈谈!"他这样想定后，推开大门。这时，传来母亲的声音。

"你和你爸爸的饭搞错了呀!"

父亲听见了。原来是这样。是孩子他妈搞错了父子俩的饭菜，父亲顿感兴味索然。

"我回来了。"他有气无力地说道，打量着两人的脸。母亲一张总是局促不定的脸，一张总是受贵之君

责怪的脸。可是，贵之君不同，是一副带愧意的表情，而且显得柔和。父亲不由尴尬地把甜瓜放在那里，走上了二楼。

从此，中村家发生了变化。最大的变化是贵之君。他几乎不向家里要钱了。讲话虽然还是很粗野，但能够感受到话音里饱含着柔情。

父亲和以前一样还是带大马哈鱼，但也有贵之君带剩下的菜。

父亲几次想要对贵之君说："大马哈鱼也很好吃啊。"但他打消了这样的念头。因为父亲明白，贵之君转变的原因，是那次与父亲换错了饭菜，但无论如何，此事使贵之君变得温柔了。

暖春的阳光，如今也洒满在中村先生的家里。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边词语。

春意阑珊　受宠若惊　热泪盈眶　归心似箭

兴味索然　尴尬　和煦　恍惚　沮丧　拮据

二　文章中的父亲是怎样一个人？贵之君转变的原因何在？你从这篇文章中受到什么启示？

他以乞求的眼光瞥了他儿子一眼，希望在这最后一刻，他能回心转意。

这位享有盛名的人物说："50年前的今天，我以沉默来拒绝听从我父亲的吩咐。从那时以后，想起我给他造成的痛苦，我心中一直内疚不安。"

五　约翰逊博士的忏悔①

第　一　景

在英国的利切菲尔城有一家小小的书店。这家小书店的地板刚刚打扫干净，小窗上的百叶窗已经取下。时光尚早，还没有顾客来临。门外，雨正下着。

在近门处的一张小桌旁，一个瘦弱的满头白发的老人在整理书袋。当他把那些书袋放进一个大书篮子

①选自《欧美故事小集》（山西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赵威选译。塞缪尔·约翰逊（1709—1784），英国文学家。

的时候，他不时地停下来，只因他正受着病痛的折磨，他用手按着肋间，十分痛苦地咳着。然后他用双肘靠着桌子坐下稍作休息。

“塞缪尔！”他喊着。

在房间远处的一个角落里，一个年轻人正在贪婪地读书。一本厚厚的书摊在他的面前。他面貌十分异样，大约 18 岁的样子，但看上去可能会被认为更大一些。他身材高大，长相难看，一副大而圆的面孔，还有由于一场怪病留下的疤痕。他视力一定很差，这从他读书时要弯得很低把脸凑近书页便可判断出来。

“塞缪尔！”老人又喊了一声。

但塞缪尔没有回答。因为他一心都在读他的书，没有听见。老人歇了会儿，然后将书包扎紧。他把沉重的书篮举起来放到桌子上。这一使劲又引发了他另一阵的咳嗽，等咳嗽止住了，他第三次喊道：“塞缪尔！”

“什么事！爸爸！”这次叫喊总算听见了。

“你晓得，塞缪尔！”他说，“明天就是阿托克塞特集会的日子，我们的书摊需要照料。我的一些熟识的顾客会去那儿查看他们要我带去的新书。我们总得有一个人乘今天早上的驿马车去那儿把一切事情准备好才行。但我觉得这趟我去不成了。我的咳嗽时时都在折磨着我。并且，你瞧，外面又下着大雨。”

“嗳！爸爸！我真抱歉。”塞缪尔回答。他的脸又凑

近了书。

“我想，如果你能去趟市场，那么我就可以呆在店里歇歇了。”他父亲说道。但塞缪尔没有听见。他只顾专心地研读那些拉丁经典。

老人走向门口朝外看了看。雨仍然下着。他一面颤抖着，一面扣上他的外衣。

这儿离阿托克塞特有20公里路程。再过5分钟，驿马车就将经过门口。

“塞缪尔！难道这一次你不能代替我去趟市场吗？”

老人正穿上他的大衣。

他正拿起他的帽子。

书篮挽在他的手臂上了。

他以乞求的眼光瞥了他儿子一眼，希望在这最后一刻，他能回心转意。

谁也不知道塞缪尔究竟是听见了还是没有听见。他仍然读着他的书，他既无动作，也无表情。

随着辘辘的车声，驿马车来到了街上。老人带着他的书篮摇摇晃晃地走出了大门。在驿马车停留的片刻中，他钻进了车厢。然后马车夫扬起他的马鞭，马车走了！

塞缪尔依然在店里埋头看书。

门外，雨依然下着。

第 二 景

整整50年过去了。这天又是阿托克塞特集市的日子。

街上，雨正下着。卖货的人们挤在屋檐下，挤在牲畜的棚房里。那儿有屋顶，可以遮蔽。

来自利切菲尔的一辆双轮有篷的单马车在集市广场的入口处停住了。

一个老年人走下车来，看上去约摸70岁了，高个儿，模样难看。他脸上满是皱纹和疤痕。当他从车厢里出来的时候，面容的悲戚之态是少见的。他呼哧呼哧地喘着，看来为哮喘病所苦。他倚仗着一根沉重的手杖行走着。

他向沿着集市边墙排列着的小畜舍注视着。一些有屋顶的是买卖热闹的集市的中心。另外一些是已经坍塌了的和空废无用的。

这个陌生人在那坍塌空废的一个畜舍的前面停住了。“对啦！就是这里。”他说。他有对自己大声说话的习惯。“我记得很清楚。这里就是我父亲在规定的集市日子里卖书给这城里牧师的地方。这些以慈悲为怀的人从各个教区来看他的东西，并听他介绍书的内容。”

他猝然把他的身子转了一转，“对！正是这个地

方。”他重复地说了一遍。

他朝着这个陈旧的小小的畜舍默默地站着，直挺挺地站着。他取下他的帽子握在臂膀的下面。他那沉重的手杖倒在沟渠里，他低下头，双手紧握。他似乎没觉得雨还在下着。

集市上面的钟楼敲响了11下。过路人停下来瞧着这个陌生人。集市上躲在棚房与畜舍里的人们偷偷地瞧着他。当雨水从他带有疤痕的苍老的面颊流淌下来的时候，一些人嘲笑着：这是雨？还是泪？

孩子们向他喊叫着。一些粗鲁的人甚至想向他扔污泥，只是觉得不好意思，他们才没有那样干。

“是个可怜的精神病者，随他去吧！”更多一些的好心人这样说。

雨水从他裸露着的头顶流下，从他宽阔的双肩流下。他浑身湿透，打着寒颤。但他一动也不动地站着，沉默地站着，也不向左右顾盼。

“这老头儿是谁？”偶尔路过的一个年轻人问道。

“你问他是谁吗？”一个来自伦敦的绅士回答，“嗨！他就是塞缪尔·约翰逊博士。英国最有名的人物。他就是《刺塞拉斯》《诗人列传》和其他许多被人传颂的著作的作者，就是编写巨著《英文字典》的那个人。这是一本当代最出色的著作。在伦敦，最高贵的贵族和贵妇都以接待他为荣。他是英国文学界的雄狮。”

"那他干吗来到阿托克塞特，在这滂沱大雨中站立着呢？"

"我也说不上，但他这样做，肯定是有原因的。"说着，这位绅士就走了。

暴雨终于停歇了一会儿。雀儿在房顶上鸣噪起来。人们不知道雨是不是过去了，试探地走上泥滑的街道。

市场上的钟楼敲响了12下。这位著名的陌生人在集市场地上一动不动地站立了整整一个小时。雨又接着下了起来。

这会儿，他慢慢地把帽子重新戴上。他把躺倒的手杖拾起。他虔敬地抬起双眼，然后以一种不失气派的蹒跚步履走下街道，回到那辆双轮有篷的单马车旁边。车正等着赶回利切菲尔。

让我们跟随着他一起穿过淅沥的雨点回到他原来的城镇看看吧！

"啊呀！约翰逊博士！"他的女房主惊呼起来，"我们一整天都没有找到你，瞧你湿成这个样子！你是去哪儿哪？"

"夫人，"这位享有盛名的人物说，"50年前的今天，我以沉默来拒绝听从我父亲的吩咐。从那时以后，想起我给他造成的痛苦，我心中一直内疚不安。为了洗涤那时的罪过，今天一早我乘上马车去到阿托克塞特，

在我父亲过去摆书摊的畜舍前作公开的忏悔。”

这位著名人物低下头，双手捂住脸，饮泣着。

门外，雨依然下着！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注意加点字的读音和写法。

忏悔　瘦弱　咳嗽　悲戚　猝然

二　“门外，雨依然下着”在文中出现了几次？出现在什么位置？起了什么作用？本文时间跨度很长，但只着重写了两次场景，这样写有什么好处？

三　同《背影》一样，本文也是写父子之间感情的，想一想它们之间的相同点和不同点。读完全文，你会不会产生疑问：仅仅没有听父亲的一次话，心里就真的那么内疚不安吗？况且50多年过去了，还时时不忘，还在大雨中站着忏悔了一个小时，值得吗？如果你周围的同学产生了这样的想法，你想对他们怎么说？在生活中，你曾有过对父亲不尊重的事情吗？

这是发生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的一个真实感人的故事。

六 生死攸关的烛光①

这是发生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的一个真实感人的故事。

在法国第厄普市有一位家庭妇女，人称伯瑙德夫人。她的丈夫在马奇诺防线被德军攻陷后，当了德国人的俘虏，身边只留下两个幼小的儿女：12岁的雅克和10岁的杰奎琳。为把德国强盗赶出自己的祖国，这母子3人都参加了当时的秘密情报工作，投身到为祖国解放的光荣斗争行列。

每周的星期四晚，一位法国农民装扮的人便送来一个小小的金属管，内装着特工人员搜集到的绝密情报。伯瑙德夫人的任务就是保证把它安全藏好，直至盟军派人前来取走。为了把情报藏好，伯瑙德夫人想了许多办法，她先是把金属管藏在一把椅子的横档中，

---

①选自《青年文摘》1988年第5期。

以后又把它放在盛着剩汤的铁锅内，尽管他们安全地躲过了好几次德军的突然搜查，但伯瑙德夫人始终感到放心不下。最后，她终于想到了一个绝妙的办法——把装着情报的金属管藏在半截蜡烛中，外面小心地用蜡封好，然后把蜡烛插在一个金属烛台上。由于蜡烛摆在当眼的桌子上，反而骗过了几次严密的搜查。

一天晚上，屋里闯进了3个德国军官，其中一个是本地区情报部的官员。他们坐下后，一个少校军官从口袋中掏出一张揉皱的纸就着黯淡的灯光吃力地阅读起来。这时，那位情报部的中尉顺手拿过藏有情报的蜡烛点燃，放到长官面前。情况是危急的，伯瑙德夫人知道，万一蜡烛点燃到铁管处后就会自动熄灭，同时也意味着他们一家三口的生命将告结束。她看着两个脸色苍白的儿女，急忙从厨房中取出一盏油灯放在桌上。“瞧，先生们，这盏灯亮些。”说着轻轻把蜡烛吹熄。一场危机似乎过去了。但是，轻松的心情没有持续多久，那位中尉又把冒着青烟的烛芯重新点燃，“晚上这么黑，多点支小蜡烛也好嘛。”他说。烛光摇曳着，发出微弱的光。此时此刻，它仿佛成为这房子里最可怕的东西。伯瑙德夫人的心提到了嗓子眼上，她似乎感到德军那几双恶狼般的眼睛都盯在越来越短的蜡烛上。一旦这个情报中转站暴露，后果是不堪设想的。

这时候，小儿子雅克慢慢地站起来，“天真冷，我到

柴房去搬些柴来生个火吧。"说着伸手端起烛台朝门口走去，房子顿时暗下来了。中尉快步赶上前，厉声喝道："你不用灯就不行吗？"一手把烛台夺回。

孩子是懂事的，他知道，厄运即将到来了，但在斗争的最后阶段，自己必须在场。他从容地搬回一捆木柴，生了火，默默地坐待最后的时刻。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突然，小女儿杰奎琳娇声地对德国人说道："司令官先生，天晚了，楼上黑，我可以拿一盏灯上楼睡觉吗？"少校瞧了瞧这位可爱的小姑娘，一把拉她到身边，用亲切的声音说："当然可以。我家也有一个你这样年纪的小女儿。来，我给你讲讲我的路易莎好吗？"杰奎琳仰起小脸，高兴地说："那太好了……不过，司令官先生，今晚我的头很痛，我想睡觉了，下次您再给我讲好吗？""当然可以，小姑娘。"杰奎琳镇定地把烛台端起来，向几位军官道过晚安，上楼去了。正当她踏上最后一级阶梯时，蜡烛熄灭了。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为什么取名为"生死攸关的烛光"？伯瑙德夫人和她的儿女又是怎样围绕蜡烛与德国军官进行机智勇敢的斗争的？

二　了解下列加点字的读音。

黯淡　烛芯　摇曳　厄运

……有价值的选择，在于你自己。

七 假如我是……我要对孩子说[1]

伊人

“假如”只是假如而已。

而我要说的话

经过了深思熟虑。

假如命运开玩笑，使我身居要津，当上了有权力的“公仆”。——孩子，我要对你说，这并不意味着你就可以成为“特殊公民”。你和我都该记住，权力可以成就崇高的事业，权力也可能把人腐蚀。对于你，权力不是餐桌上的刀叉，你不该随心所欲地拿它攫取任何东西。我不是你的招牌，不是你的“伞”，你不要在任何人面前炫耀：“我是某某的儿子。”依仗权势，这不是什么光荣，实在是莫大的耻辱。依靠你自己吧，我的孩子，依靠你自己，去寻求和实现你自身的真正价值。

假如我是个平民百姓，名望、地位之类和我遥遥无

---

①选自1986年5月16日《解放日报》。

缘。——孩子，我要对你说，你不必怨艾，更不能妄自菲薄。倘若有人鄙视你，以他(她)长辈的名望、财富或权力；那么，你也勇敢地鄙视对方吧，以你不可侵犯的尊严。你的智力和人格，既然不低于别人，相信自己，珍视自己，就是理所当然的。

假如我沦为平庸的小市民，在贫乏、猥琐的生活中自我迷醉。——孩子，在我尚未自甘平庸的时刻，我要对你说，无所事事的平庸，无异于慢性的自杀；放弃向上的追求和进取，生命还有多少价值？但愿你和我都铭记住弗里德里希的这句箴言：“有所作为是生活的最高境界。”

假如我变成一个唯唯诺诺的人，肩膀上不复有自己的脑袋。——孩子，在还没有失去“我”的今天，我要对你说，你可要引以为鉴戒。不要磨去你个性的棱角，不要舍弃理性的思考，当然也要谨防偏执和轻狂。内心的独立，精神的自由，我绝不愿意失落。孩子，期望你也是如此。

假如我给自己编织茧壳，异化为一个可怜的“别里科夫①”。——孩子，在还没有自我封闭之前，我要对你说，到了那时候，你可以怜悯我，或者帮助我，但是你不要停住自己的脚步。如果我竟以别里科夫的“套子”

①〔别里科夫〕俄国作家契诃夫笔下的“套中人”。

来套你的脑袋和手脚，你勇毅地挣脱它，走自己的路吧！你不必徬徨回顾。而一旦我历经痛苦的挣扎，冲出了茧壳，又回到广阔的世界；孩子，你该伸出双臂，向我纵情地欢呼。

假如有一天我不幸堕落了，蜕变为势利小人，卑怯之徒。——孩子，在这不幸没有成为现实的时候，我要对你说，你千万莫蹈那样的覆辙！你为我痛心而且深感耻辱，但是你不必因此而有精神重负。长辈的卑污，不等于是你的卑污。秉持你自己的正直和良知，世人将会予你以公正和敬意。

"假如我是……"当然只是假如而已，对于你，它并不是命运的主宰。有价值的选择，在于你自己。

我要对你说，我的孩子——

你来自我的身体，然而你不是在我躯干上延伸的枝丫；

你承受我的抚爱，然而你不是在我荫庇之下的白蕈；

如果我是一棵树，那么你也是一棵树，一棵独立的树。

你该有更挺拔的躯干，更浓郁的绿叶，更繁茂的花蕾，更丰盈的果实。而这一切，并不依赖我的赐予。

"开明而不偏狭，宽厚而不放纵；您的精神总不衰老，我和您的心灵总能相通；当我不顾世俗羁索而追求

时，您能够对我深切地理解；而一旦我在生活的途中发生迷误，您又能给予我有益的指点……”——或许，在你成年之后，对于我，你可能有如此的期待。我的孩子，我也希望正是这样，而不是“假如”。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这是一篇富含哲理的小品。它通过几种假设的情况，告诉了我们一个什么道理？

二　掌握下列词语

攫取　炫耀　怨艾　猥琐　偏执

彷徨　蜕变　秉持　白蕈　羁索

身居要津　妄自菲薄　唯唯诺诺

人如果没有信仰，不啻一个懦夫，是毫无价值的人。

八 书信两封

给儿子的信①

苏霍姆林斯基

亲爱的儿子，你好！

你从集体农庄寄来的信已经收到了。这封信使我很激动，一夜未能入睡。一直在考虑你写的这封信，当然也在想你。

一方面，你对那些浪费的事深感忧虑，这是好的。你在信中说，集体农庄有一个很好的果园，然而已经有上10吨的苹果喂了猪。还有3公顷的西红柿剩下来没来得及收获，而农庄主席竟然下令拖拉机手翻耕了这块作业区，连一点痕迹都没留下。

但是，另一方面，使我感到吃惊的是，在你的信中

①选自《给儿子的信》。瓦·亚·苏霍姆林斯基(1918—1970)，苏联著名的教育家，心理学家。

仅仅停留于困惑莫解却无所作为。面对这些令人气愤的事实，只是张惶失措。

结果怎么样呢？你写道："早晨当我看见这块地被翻过了，我的心差点儿迸出来……"那么后来怎么样？你的心到底怎么样了？看来，它是逐渐平静下来了，并且像往常一样平静地开始跳动了吧？你的那些同学们的心呢，大概谁的心也没有从他的胸膛里跳出来吧！

不好，很不好……你大概还记得，我给你讲过关于塔列兰的事，他是一个极其厚颜无耻、老奸巨滑的政客。他教训年轻人要怕心灵中的最初一闪念，因为这个最初的一闪念，通常是最善良的。而我们作为共产党员对青年的教导完全跟他不同。(我们教育年轻人不要扑灭自己心灵中的第一次冲动，因为它是最高尚的。你就按照自己内心最初所提醒你的那样去做吧。压抑自己良心的声音，这是很危险的事情。如果你养成一种对某件事情毫不在乎的习惯，那你很快就会对任何事情也都满不在乎。不要做违背自己良心的事，只有这样才能磨炼性格。)

你把下边这一段摘自《死魂灵》中的话记到自己笔记本上："当你告别温柔的青春年华，踏上人生旅途的时候，你要鼓起敢于面对严峻、冷酷事实的勇敢精神，你要把人的一切内心活动随身带上，不要把它留在路旁，不要等到以后再回过头来去拣拾！"对一个人来说，

最可怕的是，变成一个睁着眼睛睡觉的人，他有眼睛能看，却什么也没看见，就是看见了，也不去想他所看到的东西。善与恶在他看来都是无所谓。面对邪恶和虚伪无动于衷，这是最可怕的。我的儿子，它比死亡，比任何最可怕的危险都更为可怕。

人如果没有信仰，不啻一个懦夫，是毫无价值的人。你既然确信，在你的面前发生了丑恶的事情，那就让你的心大喊大叫吧，出来和邪恶斗争，让真理取得胜利！你问我："要阻止邪恶，那么，具体地说，我又应当做些什么呢？应该怎样和邪恶斗争？"我不知道也无意给你开一付药方。假如，我处在你去劳动的那个地方，假如我也看到你和你的同伴所看见的那一切，相信我会知道自己应当怎么做的。

你以一种惊讶的心情写道，对这样一些现象，集体农庄的人们已经司空见惯而且谁也不去注意它。如果你和你的同伴也是那样就更成问题了。永远也不要怕表明自己的观点，哪怕你的想法是跟公认的准则背道而驰的。罗丹的这些话你也应当好好记住。如果我处在你那个位置的话，我会马上和同学们一块儿去找党的组织反映情况，说："这是怎么搞的？如果他们自己收不了西红柿，那么，就由我们这些大学生来收，也不能容许糟踏人类的劳动啊！"如果仍无结果，那就到区委会去。总之，把人民群众当家作主进行监督的责任

真正负起来！我就不信所有的人对邪恶的事都是那样麻木不仁，对缺点熟视无睹……这是不可能的。

现在，在精神发展的阶梯上，你已经攀登到了这样一级，就是不能光是环顾周围的人，看他们在做什么，他们怎么做，你应当独立地去思考，独立地去做出决定。

吻你。

你的父亲

如果你接受我的忠告，你会发现它对你比八八六百四十元还有价值。

致詹斯顿的一封信①

林　肯

亲爱的詹斯顿：

我想现在不能答应你要80元钱的要求。每次我给你一点帮助，你就对我说："我们现在可以相处得很好了。"但过不多久我发现你又没钱用了。你之所以这样，是因为你的行为上有缺点。这个缺点是什么，我想你是知道的。你不懒，但你毕竟是一个游手好闲的人。我怀疑自从上次见到你后，你是不是好好地劳动过一整天。你并不完全讨厌劳动，但你不肯多做。这仅仅是因为你觉得从劳动中得不到什么东西。

这种无所事事浪费时间的习惯正是整个困难之所在。这对你是有害的，对你的孩子们也是不利的。你必须改掉这个习惯。孩子们还有更长的生活道路，养

①选自《世界名人书信集》。阿伯拉罕·林肯（1809—1865），美国第16任总统，著名的资产阶级革命家。詹斯顿是林肯的异母兄弟。

成良好习惯对他们更重要。他们从一开始就保持勤劳，这要比他们从懒惰习惯中改正过来容易。

现在你需要一些钱用，我的建议是，你应该去劳动，全力以赴地劳动而赚取报酬。

让父亲和孩子们照管你家里的事——备种、耕作。你去做事，尽可能地多挣些钱，或者还清你欠的债。为了保证你劳动有一个合理的优厚报酬，我答应从今天起到明年5月1号，你用自己的劳动每挣一元钱或抵消一元钱的债务，我愿另外给你1元。

这样，如果你每月做工挣10元，就可以从我这儿再得到10元，那么你做工1月就净挣20元了。你可以明白，我并不是要你到圣·路易斯或是去加利福尼亚的铅矿、金矿去，我是要你就在家乡卡斯镇附近做你能找到的有最优厚待遇的工作。

如果你愿意这样做，不久你就会还清债务，而且你会养成一个不再负债的好习惯，这岂不更好？反之，如果我现在帮你还清了债，你明年又会照旧背上一大笔债。你说你几乎可以为七八十元钱放弃你在天堂里的位置，那么你把你天堂里位置的价值看得太不值钱了，因为我相信如果你接受我的建议，工作四五个星期就能得到七八十元。你说如果我把钱借给你，你就把地抵押给我，如果你还不了钱，就把土地的所有权交给我——

简直是胡说！如果你现在有土地还活不下去，你没有土地又怎样过活呢？你一直对我很好，我也并不想对你刻薄；相反地，如果你接受我的忠告，你会发现它对你比八八六百四十元还有价值。

你的哥哥　A·林肯

1848年12月24日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苏霍姆林斯基首先肯定儿子的什么？而后又针对儿子的什么弱点进行教育的？

二　林肯不答应弟弟詹斯顿借钱的要求，原因在哪里？

看着他那样的一点一点长大，他的脸盘的轮廓，他的手掌上的细纹，他的身体，他的力气，他的智慧，他的性格，还有牠的性别，那样神秘地一点一点鲜明，突出，扩大，再扩大，实在是一件最最奇妙的事情了。

九　我们家的男子汉[①]

王安忆

没有男人的世界是不堪设想的。写谁呢？想来想去，想到了我们家里的一条男子汉。

那是姐姐的孩子。他们夫妻二人本不愿要孩子，他的出生完全出乎不得已。因此，生下他后，他年轻的父母便像逃跑似的跑回了安徽，把他留在家里。从此，我的业余时间就几乎全用来抱他。他日益地沉重，日益地不安于在怀里，而要下地走一走，于是便牵着他

①选自1984年4月15日《文汇报》。有删节。

走。等到他不用牵也能走的时候，他却珍惜起那两条腿儿，不愿多走，时常要抱。历史真是螺旋形地上升。

这是一个男孩子，这是一个男人。

他对食物的兴趣

“他吃饭很爽气”，带他的保姆这样说他。确实，他吃饭吃得很好，量很多，范围很广——什么都要吃。而且吃得极有滋味。叫人看了不由得也会嘴馋起来。当然，和所有的孩子一样，他不爱吃青菜，可是我对他说：“不吃青菜会死的。”他便吃了，吃得很多。他不愿死，似乎是深感活的乐趣的。他对所有的滋味都有兴趣，他可以耐心地等上三刻钟，为了吃一客小笼包子；他会为他喜欢吃的东西编儿歌一样的谜语。当实在不能吃了的时候，他便吃自己的大拇指，吃得十分专心，以至前边的嘴唇都有些翘了起来。当《少林寺》风靡全国时，他也学会了一套足以乱真的醉拳。耍起来，眼神都恍惚了，十分逗人。他向往着去少林寺当和尚。可是我告诉他，当和尚不能吃荤。他说：“用肉汤拌饭可以吗？”“不可以。”“那么棒冰可以吃吗？”他小心地问，是问“棒冰”，而不是冰淇淋，甚至不是雪糕。“那山上恐怕是没有棒冰的。”我们感到非常抱歉。

他对父亲的崇拜

他和父母在一起的时候很少，和父亲在一起，就更少了。假如爸爸妈妈拌嘴，有时是开玩笑的拌嘴，他也会认真起来，站在妈妈一边攻击爸爸。阵线十分鲜明；并且会帮助妈妈向外婆求援。有一次因为他叙述的情况不属实，酿成了一桩冤案，父子二人一起站在外婆面前对证，才算了结了此案。然而，假如家里有什么电器或别的设施坏了，他便说："等我爸爸回来修。"有什么人不会做什么事，他会说："我爸爸会的。"在他的心目中，爸爸是无所不能的。有一次，他很不乖，我教训他，他火了，说："我叫爸爸打你。"我也火了，说："你爸爸，你爸爸在哪儿？"他忽然低下了脑袋，嗫嚅着说："在安徽。"他那悲哀的声音和神情叫我久久不能忘怀，从此我再不去破坏他和他那无所不能的爸爸在一起的这种境界了。

他对独立的要求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和他出去，他不愿让人搀他的手了。一只胖胖的手在我的手掌里，像一条倔强的活鱼一样挣扎着。有一次，我带他去买东西，他提出要让他

自己买。我交给他一角钱。他握着钱，走近了柜台，忽又胆怯起来。我说："你交上钱，我帮你说好了。""不要，不要，我自己说。"他说。到了柜台跟前，他又嘱咐我一句："你不要讲话噢！"营业员终于过来了，他脸色有点紧张，勇敢地开口了："同志，买，买，买，……"他忘了他要买什么东西了。我终于忍不住了："买一包山楂片。"他好久没说话，潦草地吃着山楂片，神情有些沮丧。我有点后悔起来。后来，他会自个儿拿着五个汽水瓶和一元钱到门口小店换桔子水了。他是一定要自己去的。假如有人不放心，跟在他后面，他便停下脚步不走了："你回去，回去嘛！"我只得由他去了。他买桔子水日益熟练起来，情绪日益高涨，最终成了一种可怕的狂热。为了能尽快地拿着空瓶再去买，他便飞快而努力地喝桔子水。一个炎热的下午，我从外面回来，见他正在门口小店买桔子水。他站在冰箱前头，露出半个脑袋。营业员只顾和几个成人做生意，看都不看他一眼。他满头大汗地、耐心地等待着。我极想走过去帮他叫一声"同志"，可最后还是忍住了。

他的眼泪

"他哭起来眼泪很多。"这是一个医生对他的评语。每当眼泪涌上来的时候，他总是一忍再忍，把那泪珠儿

拦在眼眶里打转。他从不为一些无聊的小事哭，比如不给他吃某一种东西啦，没答应他某一种要求啦，碰痛了什么地方啦。他很早就开始不为打针而哭了。他尤其不为挨打哭。挨打就够屈辱了，何况为挨打哭，因此，挨打时，他总是说："不痛，不痛。"甚至哈哈大笑起来，很响亮很长久的笑，两颗很大的泪珠便在他光滑饱满的脸颊上滚落下来。后来，他终于去了安徽和爸爸妈妈在一起生活了。有一次，我给他写信，信上说："你真臭啊！"这是他在上海时，我时常说他的一句话。因为他很能出汗，无论冬夏，身上总有一股酸酸的汗味儿。据姐夫来信说，他看了这句话，先是大笑，然后跑进洗手间，拿起一块手巾捂住了脸。他用拼音字母回了我一封信，信上写："王安忆，你真是一个好玩的大坏蛋！"这也是他在上海时，时常说我的一句话。

他面对生活挑战的沉着

当他满了两周岁的时候，我们决定把他送托儿所了。去的那天早晨，他一声不响，很镇静地四下打量着。当别的孩子们哭的时候，他才想起来哭。哭声嘹亮，并无伤感，似乎只为了参加一个仪式。每天早上，送他去托儿所都很容易，不像我们姐妹几个小时候那样，哭死哭活不肯去。问他喜欢托儿所吗？他说："不喜

欢。”可是他明白了自己不得不去，也就坦然地接受了这个现实，不作任何无效的挣扎。据老师说，他吃饭很好，睡觉很好，唱歌游戏都很好，只不过还有点陌生。然而，他迅速地熟悉起来，开始交朋友，打架，聚众闹事。每日里去接他，都要受到老师几句抱怨。

在他四岁的那年，他的老保姆病了，回乡了，他终于要去安徽了。他是极不愿意去的。他的父母对于他，更像是老师，严格有余，亲切不足。并且，亦喜亦怒，全听凭他们的情绪。走的前一天，他对外婆说：“外婆，你不要我了，把我扔出去了。”外婆几乎要动摇起来，想把他留下。上海去合肥，只有一班火车，人很多。车门被行李和人堵满了，大人们好不容易挤上了车，留下他在月台上。他真诚地着急起来：“我怎么办呢？”我安慰他：“上不去，就不去了。”他仍然是着急，他认为自己是非走不可的了。车快开了，姐姐说：“让他从窗口爬进来吧！”我把他抱了起来，他勇敢地抓住窗框，两只脚有力地蹬着车厢，攀上了窗台。窗口边的旅客都看着他，然后不约而同地伸手去抱他。他推开那些妨碍他的手，抓住一双最得力的，跳进了车厢，淹没在济济的人群里了。

这就是我们家的男子汉。看着他那样的一点一点长大，他的脸盘的轮廓，他的手掌上的细纹，他的身体，

他的力气，他的智慧，他的性格，还有他的性别，那样神秘地一点一点鲜明，突出，扩大，再扩大，实在是一件最最奇妙的事情了。这真是比任何文学还要文学，任何艺术还要艺术。写到这里，简直不想写小说；既不想写女人，也不想写男人。唉，让男子汉们自己好好儿地长吧！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读罢本文，合上书，想想这个小男孩好玩不好玩？他有哪些奇妙的事情给你留下深刻的印象？

二　请根据"他面对生活挑战的沉着"的内容，用几句话概括这个小男孩的特点。

孩子，是他们从熊洞里救了咱们，是共——产——党！

一〇　熊洞里的孩子[①]

乌热尔图

天冷得吓人，这是1949年冬天大兴安岭最冷的时刻。没有一只鸟敢在这样冷的早晨啼鸣，纷纷扬扬的大雪把森林里一座孤零零的桦树皮苫盖的仙人柱埋了半截，"呼呼"吼叫的寒风，卷来一阵马嘶人嚷声。柱顶的桦皮猛地被掀开一角，积雪唰唰地滚落，露出一个顶着乱蓬蓬头发的小脑袋，他侧着耳朵在风雪中探听。雪花飘落在他的头上，转眼变成了小雪球；机灵的小脑袋带着雪花缩了进去，无情的飞雪趁机钻进冰冷的仙人柱。

"爷爷！山外人。"小孩的声音有点发颤。

"酿满那，收拾东西，这些人比疯熊还厉害。咱俩赶快藏起来。"孩子的爷爷——老盲人查力班焦急地说。

①选自《七叉犄角的公鹿》（民族出版社1985年版）。乌热尔图，生于1952年，鄂温克族，作家。

查力班爷爷从来没有这样忙乱过，他用松树皮一样苍老斑裂的手在残灭的火堆上摸索着。他摸到一个吊锅，扣掉里面的松果，把吊锅绑在腰上。又摸到一把猎刀，插在怀里。然后，左手拎起压在身边的好久没有用过的猎枪，右手抓起一根磨得光滑的木棍，塞在孩子酿满那的手里。酿满那把木棍头上的皮圈套在手腕上，不然他冻残的小手是握不住木棍的。

酿满那钻出仙人柱，被寒风呛得连声咳嗽。他仅有猎枪那么高。穿了件旧的鹿皮上衣，一条皮绳系在腰上，不然会露出他白嫩的胸脯。犴皮裤子上缝了几块补丁。他站在那里，山风像骨针一样刺人。

“往哪走？爷爷。”他的声音被风吹得断断续续。

“往密林子里走，山外人不敢钻密林子。”查力班吩咐道。

酿满那用木棍引着瞎爷爷，在没过他鹿皮腰带的深雪里一步一步挣扎着挪动。这10岁的孩子走了一棵倒木那么远，累得喘起老头般的粗气，额头的细发冻结了几根冰柱。爷爷在后面心疼地说：“别害怕，你领我慢点走。”

爷孙俩在寒雾迷漫的深山积雪中走着，像河面上飘荡的两片落叶。吼叫的寒风卷起雪花洒满了天空。

“哎呀！爷爷——！”酿满那突然惊叫一声，瘦弱的身体猛地朝脚下出现的洞口跌下去。几乎同时，从雪

地下的洞口里传出“呜——呜——”令人毛骨悚然的吼声。查力班爷爷本能地把手中的木棍向后猛拉，酿满那被拖出雪窝，甩到爷爷身后。查力班爷爷嚓地抽出腰中猎刀，威严地挺直身，在胸前挥舞着一步步后退。

洞里的吼声渐渐低了，腾起一缕白雾。

“碰了没有?”老人用粗糙的手掌摸着孙子冰冷的脸。

酿满那感到爷爷那握惯木棍的手掌在颤抖。“没有。就是我的犴腿鞋让它拽去了。爷爷，它是什么?”他赤裸着一只脚站在积雪中冻得瑟瑟打颤。

“是黑瞎子，在洞里蹲仓呢，你没让它咬着，算咱们运气好，有的猎人这样送过命。”爷爷说着弯腰脱下自己脚上的犴皮软鞋，套在孙子的脚上。“不能再走了，再走，不让山外人撵上也得冻死，天这么冷，你没看黑小子都不愿出洞啦?”

在这可怕的熊洞旁静立了一会儿，爷爷又低声说：“咱俩就住在这儿。”

“我害怕。”酿满那恐惧地说，紧紧抓住爷爷的破犴皮上衣。

这时，查力班爷爷伸手从身边的一棵桦树上剥下一块树皮，插在木棍头的裂缝里。然后，从怀里取出火镰，点着它。

酿满那惊讶地问：“爷爷，你用眼睛看见桦树的?”

“不！是我用鼻子嗅着的，你快藏在树后吧，不要动。告诉我洞口在哪里。”爷爷用失去光泽的眼睛望着他说。

燃烧着的桦树皮被挑在木棍上，伸到洞口，抖落进洞，里面传出黑小子吓人的吼叫声。

第二个火团又被送进洞，不一会儿，黑熊怪叫一声，呼地窜了出来，像块滚动的山石，卷起一团积雪，没命地朝林子里窜去。洞口飘荡着燎熊毛的焦味。

大雪飞舞着下个不停，爷孙俩钻进了雪地下的熊洞。

熊洞里铺着一层黑熊用牙齿嚼软的柳树皮，还有细细的树枝和松软的水草，真像用野猪皮做的毛褥子一样暖和，还散发着热乎乎的熊身上的怪味。

查力班爷爷脱下破犴皮上衣，堵住了洞口。

酿满那躺在黑熊的草褥子上，紧紧地偎在爷爷的怀里，机灵的眼睛在昏暗中一闪一闪地望着爷爷涸泉一样的双眼，“我害怕！黑小子能回来。”他心有余悸地说。

爷爷伸出手轻轻地揉着他蓬乱的头发，好像在帮助他放大胆量：“不会的，它不回来了。黑小子，它怕爷爷。山外人可比黑小子厉害，爷爷吃过他们不少苦头呀！”他长叹一口气，侧耳听听外面的动静。酿满那不再问了，他知道勾起了爷爷的伤心事。

"睡一会儿吧，天黑咱们就生火。要不，会冻死在这里的。哼！这些山外人，又窜来干什么？这么冷的天气，黑小子还钻洞呢。"爷爷说。

虽然躺在这比仙人柱舒服的熊洞里，头上没有飘落的雪花，也不用担心篝火烧着衣服，酿满那还是睡不着。他悄悄地把双手放在胸口上，爷爷从来不允许他用这个姿势睡觉。因为这样睡，得来的梦又多又吓人。可是，他已经偷偷地养成了这样的习惯，因为他这样睡着，几乎每次都能在没有恶梦的时候，见到他记事以来没有见过面的额妮。这就是那些年龄幼小的孩子们临睡前热切向往的美好的梦吧。很快，在这黑黝黝的熊洞里，他实现了自己的愿望，做了长长的梦。可是这一切又是多么让人难受呀！几滴泪珠滚出他的眼窝，他哭醒了。睁眼望望洞口的小缝，一缕清亮的光线照得他挂在睫毛上的泪珠闪亮，蒙蒙眬眬中他想起了爷爷对他讲的故事。

那也是冰封雪飘的时节，桦皮仙人柱里一个刚满周岁的婴儿，裹在一张柔软的水獭皮里哇哇地哭。坐在婴儿身边的额妮，是一个面慈心善的、脸上时常挂着笑容和泪珠的额妮。额妮穿了一件长领鹿皮外衣，大概是用稠李子树皮染黄的。她头上梳了十几条小辫盘在头上。额妮轻轻地拍着婴儿，想把他哄睡。寒风掀动着柱门，额妮焦急地朝风雪中张望，她在盼出猎的酿

满那阿敏和爷爷早点回来。可是突然掀门闯进来的却是两个满脸凶气的山外人，带着枪的山外人一把将额妮打倒，抽出铺在地上的犴皮褥子，摘下挂在柱上的鹿角，挟起水獭皮包裹，窜出了仙人柱。额妮头上滴着鲜血，哭着喊着，发疯似的在风雪中追赶山外人。山外人听到了水獭皮里的哭声，抖开水獭皮，发现是个鄂温克孩子，随手把他扔到路边的雪窝里，将水獭皮紧紧地攥在手里，打马跑下山去。幸亏阿敏和爷爷从这里路过，在雪堆里抱起只剩下一口气的婴儿，紧紧地搂在怀里。风雪中哭喊的额妮，没有找到心爱的孩子，咽不下这口气，绝望地跳下了高高的山崖。回到仙人柱，阿敏连夜把新打来的猞猁皮熟得软绵绵的，把苏醒过来的孩子裹好。猎人的眼睛是不流泪的，可阿敏和爷爷泪水哗哗地淌着，因为他俩看到了孩子的手和脚已经冻得发黑，眼看就要烂掉。阿敏紧咬着嘴唇慢慢地抽出猎刀，怎么能对这个可怜的孩子下手呢！阿敏的猎刀和泪珠一起落在地上。爷爷要救活这个孩子，他抽出猎刀割去孩子冻得黑死的手指和脚趾，抓把木灰抹在上面。眼泪像山谷里的泉水，在脸上不断地流，悲痛的哭声像呜呜刮过的山风，仙人柱都在打颤。

一阵针刺般的疼痛使酿满那从蒙眬中惊醒，那个可怜的孩子变得遥远和陌生。如果他不活动一下伤残的手脚，简直不敢相信那个婴儿就是自己。多心酸呀！

又是一串泪珠滚下他的面颊，从这晶莹的泪珠里，隐隐约约看见了阿敏和额妮的面孔。阿敏的身骨和爷爷的身骨一样高大，面容和爷爷一样威严而又慈祥，所不同的是阿敏没有爷爷脸上蜘蛛网一样的皱纹，有一双爷爷现在没有了的鹰一样有神的眼睛。他很满意自己想象出来的阿敏的面孔。爷爷说，阿敏是在背着鹿茸回家的路上被山外带枪的商人打死的。

他睡不着了，在这阴冷的熊洞里，像株风雪中的小树，在不停地颤抖。熊洞里黑黝黝的，阴气森森，只有爷爷那没有笑容的愁脸，才能给他一点安慰，他紧紧地偎在爷爷的怀里，又闭上了眼睛。像朵飘荡在半空中的白云，他轻轻地飞了起来，飞到了一个美丽的地方。这里没有冰雪，花儿在开，鸟儿在唱，啊！翠绿的桦树林里，额妮微笑着朝他走来了。他多么高兴啊，飞快地跑上去，扑在额妮的怀里，紧紧地抓住她的鹿皮外衣流着眼泪诉说起来：

“额妮。我是你的孩子，我天天想你，这几年我多苦啊！只有在梦里才能和你说说话。额妮，你想我吗？我现在只和爷爷在一起，爷爷在我6岁那年得了病，眼睛瞎了，额妮你知道吗？从那时候，我瘸着腿，冬天去河边背冰；秋天去林子里采蘑菇。爷爷天天早晨拿着一根细细的柳条，逼我练跑，练跳，还让我把门前的石堆搬来搬去。额妮，我的手和脚多疼啊！旧伤裂出了

血口子，天天淌血。有一次我疼得受不了啦，躺在地上不干了，爷爷抡起柳条抽我的屁股，我哇哇地哭。额妮，我从来没有在爷爷面前这样哭过。我知道爷爷的心最好，他听到我的哭喊声，像瘫了一样蹲在地上，脸都变色了，用发抖的手摸着我的脸，说：'孩子！你瞎爷爷活不长了，你不把手和脚练结实，瘸腿缺手，以后可怎么活呀！'爷爷哭了，从他那干瘪的眼窝里流淌出了好多眼泪，从那以后，我开始用木棍给爷爷领路，到河边找野鸭蛋，采野果，还到野兽多的地方下地箭，有时候还用爷爷的猎枪打，是爷爷端枪，我爬到他的背上瞄准。……额妮！我多么想你啊！"望着母亲慈祥的笑脸，他感到从来未有过的温暖和安慰。他在额妮面前痛哭了一场，这是多么痛快。

他噙着泪水轻轻地哼起了心爱的歌：

额妮呀，你在哪里？
爷爷说，你在春风里，
温暖的手抚摸着我的身体。
额妮呀，你在哪里？
爷爷说，你在春雨里，
哗哗的雨水是你慈爱的泪滴。
额妮呀，你在哪里？
爷爷说，你在大地里，
时刻把我搂在你的怀里。

唱着这支歌，他好像在灿烂的阳光下紧紧地偎在额妮温暖的怀抱里。

他越来越感到寒冷，浑身像被针刺一样痛。他昏昏沉沉地发起高烧，一切都变得飘飘游游，旋旋转转，他感到自己变成了一片树叶，飘在水面上，被激流冲向远方，渐渐地他失去了知觉。

不知过了多久，他恢复了知觉，像从高高的云端，轻轻地飘落在地面。啊！肚子怎么饿得像大雁一样咕咕乱叫，我现在干什么呢？他问自己。对！他想起了时刻惦念自己的额妮，额妮在哪？又是一个梦啊。他把软弱无力的手放在胸前，奇怪！手怎么被人轻轻地挪开了。他睁开眼睛，咦！这样亲近地带着笑脸看自己的分明是额妮，她就坐在自己身旁。她那双泪珠闪闪的眼睛里饱含着多少温暖；她那温柔的嘴唇里将要流出多少安慰他悲哀心灵的话语；她那眼角的鱼尾形皱纹说明她常常怀念心爱的儿子。不！不对！虽然她也有额妮一样慈祥的目光，温暖的气息。但是她穿的是山外人的布衣裳。他揉揉眼睛，真不知道自己是否还在睡梦中，他提心吊胆地左右张望，发现自己躺在明亮的棉布帐篷里。盖在胸前的比熊皮被还要暖和的是什么？浑身怎么感到了冬天从未有过的温暖？他迷惘地闭上眼睛，又悄悄地睁开。像额妮一样的女人还在他的面前，亲切地凝视着他。

"爷爷！爷爷！我害怕，我害怕。"他惊慌地喊起来。

"醒过来了，队长！"这是那个女人惊喜的声音。

床边顿时围上来了十几张温暖亲切的笑脸，这都是梦里没见过的。爷爷的脸也在这里笑得发红。他一把抓住爷爷的手，像见了救星一样："爷爷，我害怕，咱们走！"他想起爷爷说的山外人比疯熊还坏的话。爷爷的手比秋天的树叶颤抖得还厉害，他用从来没有过的激动的声音说："酿满那，我苦命的孩子，你睡了几天呀！吓死人了。你别害怕，过去爷爷糊涂，现在明白了。这些山外人，不，穿布衣裳的好人。在这冻死松鸡的冷天进山，就是来找我们——受苦的鄂温克人。孩子，他们要让咱们也过上你常想的小鸟在天上唱歌，小鱼在河里游，那样没人欺负的好日子。孩子，是他们从熊洞里救了咱们，是共——产——党！"爷爷激动得干涸的眼窝里溢出泪花。

"共——产——党……"酿满那用天真的声音重复这句山外话。

他瞪大眼睛看着过去只有在梦中才能见到的笑脸，泪涟涟的眼睛盯在那个带着额妮一样笑容的女人的脸上，她正用充满母爱的目光看着自己伤残的手。啊！她流泪了，一串泪珠挂在她的被山风吹得黑红的脸上，这是梦中见过的额妮的疼儿爱子的热泪。

他激动得心呼呼跳，涨红了脸，不由得冲口喊出："额妮——！"山泉一样的泪水涌出眼窝，他在亲人的怀抱里幸福地唱起了心中的歌：

额妮呀！你在我的梦里。

额妮呀？你在我的心里。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注意加点字的形、音、义。

毛骨悚然　瑟瑟打颤　心有余悸　冰封雪飘

阴气森森　面慈心善　弥漫　晶莹　向往

威严　恐惧　粗糙　干涸　惊讶　飘荡

泪涟涟

二 注意下边加点字的用法。

他摸到一个吊锅，扣掉里面的松果，把吊锅绑在腰上。又摸到一把猎刀，插在怀里。然后，左手拎起压在身边的好久没有用过的猎枪，右手抓起一根磨得光滑的木棍，塞在孩子酿满那的手里。

三 "额妮呀！你在我的梦里。额妮呀？你在我的心里。"前一个"额妮呀"后面用叹号，后一个"额妮呀"后面用问号，为什么？并解释这歌的深意。

在旧中国，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反动派的压迫，使中华民族陷在黑暗、穷困、窒息之中，老百姓活不下去，青少年在苦难中含着眼泪挣扎。

一一 少年印刷工[1]（节选）

茅 盾

一

叮当，叮当，叮当——

---

①选自《茅盾全集》第4卷，稍有改动。原文共有20节，写的是赵元生的一段生活经历。1932年，日本侵略者进攻上海，赵元生家里遭到日机轰炸。父亲开的小店被炸光，妹妹在逃难中失散，母亲病死。父亲失业多时才谋到一个小职员的位置，实在无法供赵元生继续读书。为了养活自己，赵元生先后到造纸厂、印刷厂去当学徒。在厂里，他初步看到了当时社会的种种现象。最后，他跟一个名叫"老角"的工人离开了印刷厂。本文节选的是原文的前4节，写的都是赵元生进工厂当学徒以前的生活。作者茅盾（1896—1981），著名作家、社会活动家。原名沈德鸿，字雁冰，茅盾是他常用的笔名。

一天里最后一次的下课钟打得分外响亮似的。私立现代中学各教室里头就像坍倒了一爿缸甏店。大约过了五六分钟，教室里静了，外边运动场上闹哄哄的声音却一点一点大起来。一个初中学生家里的有钱没钱，在教室里也许倒还不大看得出，可是到了运动场上却就分得明明白白了。有钱的学生脱掉外盖的蓝布校服就露出一件精美的羊毛运动衫来。因为这是春假后第三个星期，正用得到羊毛衫。

然而羊毛衫的一队里，也有个等级。最高的一级，家里有包车，早就来到校门口等候；周家宝就是属于这一级的。他实际是16岁，看去倒像有十八九了，生得浓眉大眼方嘴，红春春一张圆脸。他走到校门口，高叫一声“阿三”，就将他手里的皮书包抛了过去。阿三就是周家的车夫，一手接住了书包，一手就拉着车靠近校门来。

比周家宝后一步出来的，是他同班的赵元生，15岁；照年龄算，这个赵元生却也生得并不短小，可是他那一张淡黄色的面孔就摆明了他近来吃得太少太坏。

周家宝一脚踏在包车上，扭转头去对着赵元生一边吹口哨，一边说：

“嘘嘘，赵元生——来！有句话跟你说。”

赵元生用疑问的眼光朝周家宝脸上相了一相，就走到车子旁边。周家宝仍旧尖起了一张嘴“嘘嘘”地吹

着，伸出一个中指来在赵元生脸前晃了一晃，狂笑着叫道：

“没有什么——请你吃——哈哈！”

赵元生脸上突然一红便又转白；他盯了周家宝一眼，转身便走。

“喂，喂，喂，赵——！”周家宝在后面喊着，三脚两步赶了上来，一手挽住赵元生的臂膊，当真从裤子袋里摸出两三粒可可糖，塞到赵元生的拳头里，一边笑得怪自然的说：

“开玩笑的。开开玩笑要什么紧！”

“不要！”

赵元生咬着嘴唇，摇一摇头说。他的拳头更捏得紧了。他这么一点点年纪，要他捺住被侮辱的忿怒，又捺住可可糖的诱惑，可实在不是容易的。他那淡黄色的面孔变白了，可是他那一对有精神的眼睛却红得像要爆出火星来。他快步走，他想要挣脱他那条被挽住的臂膊。但是周家宝好像一块橡皮糖，让他粘上了身，要撇也撇不开。他跟着赵元生一路跑，一路就说道：

“当真有句话同你说——同你说，今天，今天的算学① 练习题，练习题，你做好了没有？老规矩，喂，老规矩，明天借给我抄一遍。”

---

①〔算学〕即数学。

赵元生站住了，忍不住微微一笑。这该是他作难他一下的机会了，然而他素来不会要挟别人，他只说老实话：

"我也没有演出来呢！"

"骗我干么！你是算学大家——我在操场上踢球，看见你一个人在教室里头也不抬一抬；你是算学大家——喂，照老规矩，照老规矩罢！"

"当真我还没有演出来。我没有做。我那时做的，是动物札记。"

赵元生说着就把眉头轻轻一皱。周家宝做算学虽然不行，猜人家的心事却是个好手；况且赵元生——这个"算学大家"，这个"算学迷"，会搁起算学练习题不做，这也不是第一回。周家宝的一对大眼乌珠转了一转，就轻声儿说道：

"哦，我懂了。你没有做——你的算草簿又用完了。小事情。我的书包里就有新的。"

赵元生脸儿板板的摇着头。他并不是那种小气人：让人家抄了算学练习题就要谢意。然而他这半年里，的确受过周家宝的不止一次的谢意——练习簿，铅笔，墨水，橡皮。他每次受下来，心里总是又苦又羞。要不是他看到他父亲实在没有钱对付这种消费，他一定不要人家的。他好胜，他喜欢做得慷慨大方些。特别是周家宝常常要和他开玩笑——例如刚才那一次，他

认为都因自家受过他的东西，仿佛身份低了之故。

然而周家宝已经在那里叫道：

“阿三！拿我的书包来！快点！”

阿三正在懒洋洋地拉着车子走来，听得叫唤，就快跑了几步。

“就在这车夫面前受人家的东西么？死也不要的！”——赵元生心里猛可地这样想着，脸上就飞红了；他一挣，挣脱了周家宝的手，翻身就跑，一边跑，一边尖声怒叫“不要！不要！”头也不回。

他跑到了前面电车轨道处，周家宝已经赶上来了。把两本崭新的算草簿塞在赵元生手里，那周家宝就淘气似的说道：

“小意思。老朋友。喂，老规矩，老规矩！”

赵元生手一扔，两本算草簿以及他自己的新闻纸包好的课本都撒了一地。他呆了一呆。他不知道心里想些什么，可是他已经匆匆忙忙把课本和新算草簿都拾了起来，包在一处。这时候，他看见周家宝坐在包车上从侧面飞也似的过去了，还看见周家宝扭着身子转过脸来笑着叫道：“老朋友，老规矩，不要忘记！”

二

赵元生顺着电车轨道向东走回家去。他有两本新

算草簿在他那新闻纸包的书包里，就好像重了些。然而他的心头又好像轻松了些——后天算学教师要答案的时候，他有东西交出去。

他一路走，一路就想着受人家的东西是不应该的。他想起前年这时候他在小学六年级，比算草簿值钱得多的东西他也受过人家呢，然而那时候他也送人家东西。有时送他东西的好朋友忽然又和他不好了，翻起旧账来，那说话是比周家宝的“开开玩笑”要难受得多呢，可是那时候他也可以翻旧账，他并没觉得好像身份低了开不得口。

于是他就想到那时候他在学校里的情形。那时候他的姑夫又是他的级任教员李志明先生，每逢国文课时总要讲十分钟的“时事”——东三省有多少富源，“九一八”如何的伤心，义勇军如何在那里奋斗。那时候，他记得，他的姑夫又是级任教员的李志明先生总是把一对红得发亮的眼睛盯住全班组几个功课最好的学生，声音尖得发哑地叫道：“你们——你们将来不是做亡国奴就是做救国的大丈夫，没有第二条路！”他记得，那时候他的姑夫又是级任教员的李志明先生的眼光确也射在他的脸上，他的心那时就发跳，似乎他那时不止一次地在心里大声说道：“我要做一个救国救民的大丈夫；死也不做亡国奴！”

他记得，那时候他和同学们到马路上募过捐，他和

几个同学商量好如何乘火车去“请愿”：那时候，他常常做梦自家已经是一个大人，和一大群的人在车站上等候出发。

想到这里，他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忽然站住了，把胸脯一挺。

有一辆汽车咕的一声刚刚在他身边两尺光景的地方煞住，一个戴着鸭舌帽的汽车夫的凶脸从车窗里伸出来，把一大口唾沫重重喷到赵元生脸上，怒骂一声“阿木林”①，就啵啵地开走。

赵元生吓了一跳。他倒退一步，定下心来朝四面看看，这才知道已经走错了路。他忘记转弯了。

他回头跑。到那应当转弯的地点时他看看街角上那爿烟纸店里的时钟，长短针已经成为一直线了；还得一刻钟才能到家。他挂念着算学练习题没有做，英文也没有温，他就更加跑得快。

三

赵元生到家时，弄堂里的路灯已经亮了。他家住的是一楼一底房子的前客堂。他从后门进去，那狭长的小天井里的自来水正放得哗哗地响。二房东的女人

①〔“阿木林”〕上海方言，意思是笨蛋、蠢人。

朝他怪眉怪眼地笑，他不理会，就摸进了他的“家”。

客堂里的电灯还没有亮。二房东① 的“章程”要到七点钟才开放电火②。赵元生只觉得他“家”里有客人——好几个客人，却看不清他们的面貌。他觉得有一个声音好像是他的舅父钱选青。他放下书包，拿衣袖擦了一下脸上的汗点，他的眼睛也和房里的黑暗习惯了，他看明了一位果然是他的舅父，另一位却是个不认识的中年男子。他们两位一排儿坐在东边靠墙的两把椅子里——现在他家只有这两把椅子了。

他的父亲赵勉之坐在朝外他自己的床上。元生忽然觉得一定有什么重大的事情发生了。他父亲的眉毛眼睛都愁做一团了。

“阿元，你认认你的妹妹啊！”

这是舅父的不大自然的声音。赵元生心一跳。他哪里来的又一个妹妹啊！他本来有一个很活泼的妹妹，可是那一年上海打仗他们全家从战区逃出来的时候就失散了，千方百计打听总没有下落，都说是一定死了；难道竟没有死又回来了么？他心跳得很，定睛朝他父亲看，父亲的嘴唇皮发抖，却没有说话。他再朝舅父那边看，这才看见那位不认识的客人背后——那是在最暗的墙角头了，果然有一个小小的人儿躲着。

---

①〔二房东〕把自己租别人的房出租给第三者的人。

②〔电火〕即电灯。

赵元生心跳得说不出话来，三脚两步就到了客人身边，那客人却也拉着那小小的人儿出来，推她走到赵元生面前，一边说："这是你的哥哥罗"，口音像是江北[1]地方的。

那女孩子低着头，木鸡似的站着。

赵元生只觉得鼻子里酸溜溜，一颗心好像胀大了一倍，从前他和他妹妹的快乐日子又像回到了眼前似的；他蹲下身子看着那女孩子的面孔，低低叫一声"妹妹"，他自己也不觉得地落下两点眼泪。

但是那女孩子转过身去，背朝着赵元生，仍旧那样不声不响地站着，木头人似的。

赵元生也跟着又蹲到她面前去。因为是朝外了，那女孩子的面孔就可以看得清楚些。这回她也不再逃避，她那一对小眼睛呆呆地看着赵元生的亮晶晶的眼睛。赵元生觉得这么呆钝钝的一对眼睛是非常陌生的，而且那低鼻梁，尖下巴，他脑子里也是连影子都没有；他慢慢地伸直了身体，朝他父亲看，好像在说："难道这就是我们那活泼可爱的妹妹？"可是他不忍说出口。

"不大像罢？阿元。"

父亲轻声说，叹一口气。不——这虽然像叹气，可实在是松一口气；这位老人家似乎巴不得大家都说"不

---

①〔江北〕指苏北。

像”，那就干脆少了一桩心事。

赵元生点了点头，又蹲下身去细看那女孩子。

那不认识的中年男子这时就开了口：

“呵，赵老先生，不是那么说的。女大十八变，你的小姐是大前年走失的，8岁，今年11岁了，人大了，模样儿自然要有点走动的。呵钱选翁，我这话可对？”

赵元生忽然又立直了朝那中年男子看，似乎也要说几句；可是这当儿他的舅父咳了一声，元生就转脸看着舅父。

舅父是相信那女孩子确是他的外甥女儿的，他对赵元生的父亲说：

“嗯，嗯，脸盘儿呢，是瘦了一点了；不过，这位周先生说是阳历1月30号在沈家湾看见她在路上啼啼哭哭——嗯，你们不是在沈家湾失散的么？舍妹病重的时候，还对我说得明明白白，是沈家湾，是30号。嗯，这位周先生问她姓什么，说姓赵，家里还有什么人，说有两个哥哥；那，勉之，你看不是对得很么？”

赵元生再看他父亲。他父亲只是瞪出了眼睛，张开了嘴，不说话。

“你姓赵？”元生拉着那女孩子的手，轻声说。

那女孩子点了点头，似乎也说了一句什么，可是听不明白。

赵元生忽然想起他妹妹手腕上边有一点痣，而且

记得仿佛是在左手腕上；他马上拉出那女孩子的左手来看，可是没有；他再捉她右手，慌慌张张把她的衣袖一捋，那女孩子就哭起来了。这时候，赵元生又听见那中年男子说：

"我养了她3年多，本来当她是我自己的女儿，我又没有女儿，这回是——前几天听得钱选翁说起府上走失过一位小姐，算算地方、日子、年貌，都刚刚对，今日就带她来认一下，内人还舍不得呢。"

"嗯，可不是，真是天意，天意。这位周先生还是上月里才搬到我住的那个弄堂，她们女人家到老虎灶①泡水，一回两回熟了，嗯，无话不说，无话不谈，这才知道我们外甥女倒好好儿收养在他家里。嗯，可惜舍妹早死了一年，见不到了，见不到了——可怜，舍妹只有这个女儿！"

赵元生听他的舅父讲起母亲，立即就想到父亲说的一句话："你们的妈妈是被活生生逼死的！"他近来很懂得父亲这句话的意思了。父亲的店铺吃了炸弹，好好一个家只剩得几个光身子，妹妹又丢了，父亲又大半年找不到事——这都是逼他母亲死的！元生觉得胸膛里像有一团火，而这团火又直冲到他眼睛里。而现在，父亲找到事也快一年，哥哥是3个多月前进了银行当

①〔老虎灶〕开水灶。

练习生，走失的小妹妹原来好好地在那里，如今又回来了，可是母亲早已死了，母亲死的时候喘了半夜，说一家人都要饿死。元生忍不住哭出声来，抱住那女孩子说道：

“妹妹记得妈么？妈死得苦！她是苦死的！”

但是那女孩子只睁大了她的呆钝钝的眼睛。

“你记得么，妈——打仗，逃难前几天，妈还买了一套新衣裳想给你新年里穿的，红丝绒的褂子——后来逃难的时候，你，你定要穿了这套新衣裳走，记得么，先是爸爸抱你走，后来换了大哥，后来——”

元生的话被眼泪梗住了，他用袖子抹了抹眼睛，看那女孩子。然而那女孩子好像什么也没听懂，只是瞪大了她那呆钝钝的眼睛。

这当儿，电灯忽然亮了，元生自己做不得主似的闭了眼睛，但立即睁开来抬头望着他的父亲，又看着那位叫做周先生的中年男子。父亲似乎懂得了儿子的意思，便叹了一口气说：

“可不是，她都记不得，都不认识——连我也不认识。”

“咳咳，这个，赵老先生。”那姓周的赶快接口说，“刚才我也说过，打仗逃难的时候她吓昏了，到得我家里一场大病，足足有半年功夫，这是死里逃生，难怪她忘得精光，况且年纪也小着点儿。”

这时候，舅父钱选青走到赵老头子身边坐下，侧着头轻声说道：

"人是不会错的，嗯，不会错的。近来，这位周先生光景①也困难得很，放在他那边会——饿死。难道你就光着眼看她饿死？"

赵勉之苦着脸不作声。他一只左手只管发狠地揪着下巴的胡子根。过一会儿，他摇着头呐出了一句："在我这边也是一个饿死。"说着他就用他的长指甲弹去了一滴眼泪。

那位姓周的双手捧住头，似乎在那里想心事。

赵元生也仿佛听到了他父亲那句话。他心里一跳。他正想往他父亲那边走，可是那女孩子忽然一手拉住他的衣角，嘴里说着一句听不清的什么话，一手却指着墙上一件红的东西。这是元生在学校里做的蜡工，两个鲜红的桃子。元生就拿了来给她。"吃不得的，"——他这样叮嘱。那女孩子捧到鼻子边嗅了一嗅，就抬头朝元生笑了。这笑容，就像那失去的小妹妹！元生像触了电似的跳起来叫道：

"是的，爸爸，是的！"

但是赵老头子正和钱选青咬着耳朵说话，一边说，一边在摇头。舅父的声音有点响起来了——"他们打

---

①〔光景〕这里指生活。

算回家乡去……帮贴一点路费罢？其实周先生在她身上，衣、食、医药，很花了点钱呢！”然而赵老头子眉毛眼睛皱在一处，只是叹气摇头。

姓周的忽然也开口了；他走过去拉着钱选青的肩膀，冷笑着，说：

“令亲连亲生女儿也不要了，我——我可不是亲生的，我倒舍不得这孩子。我不是卖人的！要不是这年头儿难过，我一个钱也不要的。带来认认，是的呢，留下；不是呢，我们回去。算了，我们回去！”

这一番话，赵元生一句句都听清；他觉得脸上一阵热，心却是在缩小；他慌忙地一边叫着“爸爸，爸爸！”一边就拉了那女孩子向赵老头子那边走。赵老头子却早已站起来，朝姓周的作了一个揖，带着哭声，气急地说：

“对不起，对不起，我的光景，舍亲全知道，”指了指钱选青，一阵哽咽，就说不下去；好容易转过口气，他加一句道，“大恩——来世报答！”

说完，这老头子就背转脸去朝着墙角。

钱选青看看那女孩子，又看看那姓周的，也叹了口气说：

“只好再商量罢，咳，再商量。此刻——先请回去。”

“爸爸！不要放她去！”

赵元生跑到他父亲身边，揪住他父亲的臂膊。他又回头朝他舅父他们喊道："不要去！不要去！"他看见他父亲是满脸的眼泪。他听得父亲像是怕人听见似的一半哽咽一半断断续续地说：

"阿元，你——阿元，你，养得活——她么？"

赵元生也不明白这时他心里是什么味儿，他只觉得这世界上就只剩了他一个人似的，他急转身，却看见他舅父已经送了那姓周的和那女孩子出去。他呆了一呆，猛又看见那一对蜡桃子仍旧放在桌子上，他立即抓起这一对假桃子飞也似的追了出去。

四

那天晚上，赵老头子告诉他儿子：包饭作① 里，他们欠了两个月饭钱，明天不付些，包饭作后天就不肯送饭；他在厂里的薪水已经预支到 6 月；而且，而且厂里生意不好，听说过了"端阳节"要裁掉几个职员。

赵老头子做事那个厂是织造汗衫，卫生衣，充羊毛的背心衫裤，还有花花绿绿的半棉半羊毛的各种女衫——这一类中等人家的用品的。打仗以前，赵老头子那小小的洋货店还没炸掉的时候，也算是这个厂家

①〔包饭作〕包饭铺。

的经售处。凭这一点关系，大约10个月前赵老头子走投无路的当儿，居然找得保人进这织造厂当一名起码的职员，每月拿 30 块钱；而且因为他究竟是做过老板的，人头熟，所以又让他“掮”① 点货物出去兜销，从中也可以弄些进益。那时候，正当抵制日货的风口，那厂的营业很不错，赵老头子一个月里连正薪带“佣金”也有这么60多元。

不过这种“大难”以后的小小“黄金时代”，眨眨眼就过去了；最近四五个月里，赵老头子简直捞不到什么“佣金”。单靠30元一月的正薪，哪里够？

赵元生一边听着他的父亲的诉说，一边看着那25支光的电灯发呆。父亲说的许多生意上的话，他不能全懂；但有一点他是明白的：父亲身边此时连一块钱也拿不出，包饭作里的欠帐明天一定付不出，因而后天他们就要饿肚子了。他呆呆地看着那暗黄的电灯，心里打了无数主意——都是怎样才能够付还包饭作的欠帐的。

“也许姑夫那里可以想想法？”

正当赵老头子喃喃地背诵厂里存货如何多，客销如何纹丝儿不动，“东家”胃口又是如何小的时候，元生忽然说了这么一句。

---

①〔“掮”〕居于买卖两方中间，从卖方弄货物给买方。

"什么？找姑夫么？他又不是开店的！"

赵老头子瞪大了眼睛回答。他近来常常把他的儿子当作大人看待，他不管他听得懂听不懂，他有什么心事总要对他说，而且好像是和他商量似的。实在他的一肚子闷气也没有地方可以发泄。

"找姑夫借钱来付还包饭作啊。"元生说。

"哦——包饭作么？阿元，姑夫那里只好借一次、两次，10块20块——姑夫也不是有钱的。日长久远，靠借债，哪里能够活过去？"

赵老头子说着就叹一口气。看见儿子不作声——不用说，这个年纪小小的儿子还只觉得后天没饭吃是顶担心的一件事。赵老头子再叹一口气说：

"阿元，厂里生意不好，要歇掉① 几个人呢！要是我——我被他们歇掉，我们怎么过日子？我，自家想起来，人缘还好，一只苦饭碗也许保得住，可是——可是要天老爷保佑城里那几爿小洋货店不要坍。上月里，我掮了 200 多块的货给他们，自然是赊帐——近来倒听说这几爿小店都过不了节！阿元，他们一坍，那我——厂里这笔倒帐是要我赔出来的。我们赔得起么？"

"要我们赔么？货不是我们要的！"

---

①〔歇掉〕这里指辞退。

“可是这笔帐是我经手放的。实在也是我向厂里赊了来再转赊给人家的。人家也不是存心要害我。他们弄不好，天不照应，要坍，也是没有法子……”

“爸爸！我们赔不出！我们是不赔的！从前，我们店里也有帐放给人家——妈妈说过的，有好几百哪——打了仗，还不是就被人家赖掉了么？人家要我们赔，我们也要人家赔，我们还有得多呢！”

元生说时，脸都涨红了。他母亲病中，颠来倒去说不了的，就是他家一爿店炸掉不算外还吃着了一笔倒帐。这也是逼死她的一个“恶鬼”，元生是记得牢牢的。

但是父亲却不作声了。他看着地下，好半晌，这才抬头叹一口气说：

“阿元，我们是吃亏不起的，可是我们的钱人家要赖掉就赖掉；一个厂，真真不在乎一二百块钱，可是他们不肯放松一丝一毫——我，人缘是还好，还好——一二百块钱的事，不见得就叫我吃官司——不过，不过，端阳后我的饭碗可就保不牢了。”

“啊！”元生惊叫起来，他的脸更加红，连眼睛都红得像火一样。他从前当父亲找不到事的时候，他是发愁，但现在听说父亲又将没有事了，他却是发怒。他气急地叫道：

“爸爸！爸爸！人家不讲理么！”

“那——那——”父亲的声音有点发抖，“那他们已

经算是12分讲理了。”父亲别转脸去，似乎不愿意给儿子看见他脸上的痛苦。过一会儿，他顺过一口气来，这才又朝着他的儿子看了一眼，把手放在儿子肩头，轻轻说：“好在你的哥哥已经弄到一个事，省了我一条心肠。我——我40多岁不算老……”忽然父亲脸色一变，扑索索掉下两滴眼泪，就说不下去了。元生猛觉得心发抖，妈妈病重时说来说去的一句话又到了他心上，他不知不觉喊了出来：

“爸爸，爸爸！你老了！近两年里老得多了！人家都说你好像60多岁了！”

父亲摇了摇头，忍住了眼泪，他又慢慢地轻轻说：“我，还做得动，随便哪里，不论好歹，苦作苦一口饭总还混得过——”他顿了一顿。元生再也忍不住不让眼泪掉下来了，便低了头，却听得父亲接下去说道，“不过，我没有法子再打点你的读书费用——我打算托人，给你也找个生意——上半年没有机会的话，下半年总该有，反正——反正你年纪还小呢……阿元，我做爸爸的对不起你……我像——像你那么一点年纪——年纪的时候，只晓得吃粮不管事——就如你的哥哥，你的哥——哥，也是——自己吃自己饭，也已经20岁！阿元——我做爸爸的亏待你——我死了也难见你妈妈的！”

父亲的声音抖得厉害，像一把锯子，锯过元生的

心。在先听说再不能读书的当儿，元生觉得忽然浑身浸入冷水似的，但是等到父亲怜惜他年纪太小，元生猛觉得心里发出一股热气，他的心像胀大了，他抬起头来，滚热的眼泪只管淌，但他那颗心是定的，是好像舒畅的；他带眼泪看着他父亲，很像个有主意的大人似的说：

"爸爸！我去做事！爸爸，我——我将来挣了钱，你不要再做事！"

父亲忍不住哭出声音来了，他抓住儿子的一双手，捏得很紧。

"爸爸！妈妈不会怪你——妈妈——知道你待我好的，妈妈知道你苦……"元生说着，那热的眼泪又滚个不住，他把头靠在他父亲的膝前，一时竟收不住那股又像痛苦又像畅快的眼泪。

想一想，查一查

一 学习和积累词语。

1. 掌握下边加点字的音、形、义。

一爿店　　呐出了一句　　揪着下巴的胡子根

缸甏店　　被眼泪梗住了　　把她的衣袖一捋

店不要坍

2. 理解下边旧时称谓的含义。

令亲　　舍妹　　内人　　钱选翁

3.理解下边的词语。

兜销　　进益　　经售　　佣金　　薪水　　倒帐赊

4.学习运用下列词语。

诱惑　　要挟　　慷慨　　死里逃生　　断断续续

二　那个小女孩是不是赵元生的妹妹？如果不是，姓周的为什么要把这么大的女孩子冒名顶替送给人家呢？如果是，按情理应该收留，为什么赵元生的父亲苦着脸、掉着泪不接受？这种悲剧是谁造成的？

三　以“赵元生失学以后”为题，想象赵元生离开学校后的生活道路。

朋友！

孤独中的伙伴，逆境中的朋友！

有什么比这更诚挚？有什么比这更珍贵？

一二　孤独的时候①

刘健屏

一

灰蒙蒙的天空，从早到晚低垂着，几乎压住了校园的屋顶，好像黄昏从早晨就开始降临了。

放晚学的时候，天又淅淅沥沥地下起雨来。

同学们已三三两两地回家去了，而吴小舟却依然坐在自己的坐位上，孤寂地看着窗外的如丝烟雨。

灰色的天空，灰色的雨，窗玻璃也成了灰色的……

他的心里，仿佛被这灰色涂满了。

①选自《儿童文学》1984年第7期。

"盗窃犯的弟弟。"啊，这有多么丢人！

几天前，当两位身穿制服的民警，把他的哥哥从家里带走的时候，他完全吓懵了。他听不见母亲嚎啕的哭声，看不见父亲脸上纵横的老泪，他像遭到了一个晴天霹雳……

他整整两天没来上学。

同学中间，没有人问他"你是不是请假外出了"，也没有人问他"你是不是生病了"，那是因为大家都知道他不到学校的原因——在这不大的县中里，尤其在这对什么事情都充满好奇的初一年级，消息就像长了翅膀一样。

孤独的感觉，开始紧紧地笼罩着他。

仿佛他的身上带有某种病菌似的，一些同学远远地躲避着他，即使有些同学由于学习上的事偶然和他交谈，那眼光也都变得很异样：就像他突然掉了一只耳朵，或者是他的脖子上正盘着一条可怕的蛇……

难堪的日子。

雨在不停地下着。

教室里空荡荡的，同学们差不多都走光了。没有人约他同行，没有人邀他合伞，就连以前一直和他同来同往的朋友王清也独自回家了。

而他，没带雨伞。

雨水扑打在教室的窗玻璃上，一行行地往下淌，就

像是人的眼泪。

啊，盗窃犯的弟弟！

他心里一阵阵地发酸。

“吴小舟，我……我和你一起回……回家吧！”

吴小舟猛一抬头，站在他面前的是班上的姜生福。教室里只剩下他们两个人了。

这是一把破旧的油布伞，两根骨子已经折断，伞的一角耷拉下来，其余的部分仅仅能罩住两个人的头。

雨珠急骤地敲打着伞面。

他俩紧紧地挨在一起，在马路上走着。

同路、合伞，这在平时再也平常不过的事情，现在对吴小舟来说，它的意义却非同小可。

吴小舟忍不住抬起头，感激地看了看身边这位长得高头大马的同班同学。

他，生就一张傻乎乎的、不会与别人混淆的大脸，他的眼睛也很大，但大而无光，显得不灵活。他的表情常常是呆板的，很少有变化。老师批评他，他是这样一副表情；老师表扬他，他也是这样一副表情。他似乎对什么都满不在乎。他还有一个口吃的毛病，有时候，在他说完上半句，憋得满头大汗想说完下半句的这个间隙，你简直可以从从容容地做完一道数学题。

不知是他先天不足，还是后天失调，他的学习成绩

差极了，尽管他留了一级，但在现在的初一（3）班里成绩还是最差的一个。没有人为他着急，没有人为他惋惜。对挂有许多红灯笼的成绩单，对有些同学给他的奚落，他自己好像也无所谓。

他没有朋友，同学中间也几乎没有谁看得起他。在班上，他是独往独来的……

可就是他，在此时此刻，用他那把破旧的伞为吴小舟挡风遮雨。

布伞耷拉的一角贴着姜生福的后背，雨水直往下淌，滴湿了他的衣服。吴小舟很过意不去地把耷拉的伞角转到自己的一边来，可姜生福又执拗地转了回去。

走到一条三岔路口，该是分道的时候了。

"姜生福，谢谢你了！你自己回去吧。"吴小舟说。

"你没……没伞，雨很大，我送……送你到家。"

"不，你得拐很多路。"

"没……没关系。明天，我来约你一块上学，好……好吗？"

"嗯。"吴小舟使劲地点了点头。

雨下个没完没了。天地间，像织起了一张浓密的蜘蛛网。

一路上，他俩几乎没说什么话。可他们紧紧地挨着，吴小舟清楚地感觉到姜生福身上散发出来的暖热的体温。

二

第二天早晨，当吴小舟背起书包、走出家门的时候，姜生福已经等在他家的门口了。

说实在的，吴小舟在班上是个很活跃的人，成绩也拔尖，还是个小组长。平时，他常常和一些成绩好的同学交往，对像姜生福这样成绩差的同学是不屑一顾的。

他太好上进了。他非常珍重自己在老师和同学中的影响。他积极参加学校的各项活动，特别是当学校里开展数学竞赛或作文比赛的时候，他常常会激动得满脸通红，他总是渴求着能得到胜利者的荣誉。

这些年来，他的生活是热烈的，是向上的。他似乎没有尝到孤独是什么滋味。孤独，对他来说是陌生的。

可是，哥哥，可恨的哥哥！

虽然，老师也说了，他哥哥的事与他不相干。但无论如何，他成了“盗窃犯的弟弟”！而这一切，又是这样的突如其来。

在他心里，他的哥哥恍然间化成了一堆苦涩而干燥的尘埃，把他先前对生活的热情和进取完全盖没了。邻居的冷眼，同学的疏远，又使这尘埃越积越厚。

他才15岁。

他痛苦，他自卑。他感到在同学中间抬不起头来。

啊，孤独！

破旧的雨伞，结伴同行……姜生福的出现，使他感到温暖无比，而以前，他几乎没有和姜生福认认真真地说过一句话。有一次，当有的同学挖苦姜生福的成绩单上有那么多盏“红灯笼”，可以节省他家里不少电费的时候，他甚至也在一边哈哈大笑。

然而此刻，他需要他。

他害怕孤独。

从这天起，每天上学和放学，他俩都结伴同行。虽然姜生福为此要拐不少路，常常跑得满头大汗，但他很乐意，吴小舟也非常高兴。

这天，吴小舟在校门口等姜生福一同回家，可等了好半天不见姜生福来。

怎么回事？刚才放学时，姜生福帮音乐老师抬风琴去办公室，约好让他在校门口等的。

吴小舟又等了一会，还不见他来，就独自走了。

“小……小舟——”

吴小舟没走多远，听见姜生福在背后喊他。

他回头一看，不由大吃一惊。

只见姜生福头发蓬乱，衣袖被撕破了一块，脸颊上留着被指甲划破的痕迹，鼻子里还在向外淌着血。

“你怎么了？”吴小舟瞪大着眼睛问。

“和人打……打了一架。”

“和谁?”

“隔壁初一(2)班的几个混……混蛋。”

“他们惹你了?”

“没……没有。他们在背后说……说你坏话,正好给我撞……撞上了。”

“他们说什么来着?”吴小舟赶紧问。

“说……说你哥是盗窃犯,难道你以前会……会一点不知道……别……别听他们的,尽烂舌头!”

吴小舟痛苦地闭上了眼睛。

哥哥是哥哥,他是他!可有什么办法,哥哥是罪犯,他就得陪着受罪。这并不是他始料所及的。

吴小舟掏出手帕,一边给姜生福擦鼻血,一边轻轻地说:

“让他们说去,你何必和他们打呢。”

“因为你是我的朋……朋友!朋友啊!”

吴小舟的手猛地顿住了,两行眼泪从他的眼窝里扑簌簌地流了出来。

朋友!

孤独中的伙伴,逆境中的朋友!

有什么比这更诚挚?有什么比这更珍贵?

他真想紧紧地紧紧地拥抱他!

吴小舟暗暗地发誓:要待他好,永远好下去!要为

他补习功课，帮助他消灭成绩单上的“红灯笼”；甚至决定，把亲自制作的不久将参加学校船模比赛的那架心爱的船模赠送给他……

三

他们确实成了好朋友。

姜生福经常邀请吴小舟到他家去玩。姜生福的父亲前两年病逝了，他妈妈靠着摆粥摊来抚养姜生福和他的妹妹，日子过得比较艰难。但他妈妈对自己儿子的客人的到来，却非常热情，特地买些好吃的东西招待吴小舟。而在平时，这些东西姜生福和他的妹妹是很少有机会吃到的。

姜生福很讲情义。吴小舟给他的那架船模，他端端正正地把它放在五斗橱上，不许谁碰。一次，他妹妹碰了一下，他还打了妹妹，他可是从来没打过妹妹的。在家里，他除了要带妹妹，还要帮他妈妈干好多活，但为了能和吴小舟一起上学，他每天总起得很早，干完活就跑着步去约吴小舟。吴小舟过意不去，说以后由他来约，可姜生福执意不肯。

吴小舟也请姜生福到他家去补习过两次功课。虽然由于姜生福基础太差，收获不大，但姜生福那呆板的表情也有了变化，不时会露出笑意，那是一种满足的

微笑。

"一个人，要是没有朋……朋友在一起玩，那多……多无聊啊！"

一次，姜生福这样感叹道。

是的，姜生福以前几乎没有朋友，他也是孤独的。

其实，他并不是对什么都满不在乎——他需要朋友，他珍重情谊。

半个多月过去了。

秋风吹起了哨子，给大地带来了凉意。

这天放学，姜生福来到吴小舟家做课外作业。刚做到一半，厨房的墙角里突然传来了蟋蟀的叫声。

蟋蟀，对他们这样年龄的孩子，还是有吸引力的。

他们对看了一眼，便毫不迟疑地放下作业循声找去。

吴小舟家住的是平房，和隔壁几家邻居构成一个院落。房子虽说不上破旧，但已经住了几十年了。吴小舟家的厨房，由于煤气、潮气的侵蚀，墙壁都灰黄了，尤其墙根石灰大都剥落，露出了青砖的本色。

他俩搬开桌、凳，沿着墙根寻觅着。

"嚯，嚯嚯！"叫声从一块砖缝里传出来。

姜生福伏下身子，用手指抠着砖缝。奇怪，只一抠，那砖头便活动了。

姜生福又小心翼翼地扳下砖头，里面竟露出了一个洞！

他俩面面相觑。

姜生福的手伸了进去。他在里面摸啊捣的，拖出来的并不是什么蟋蟀，却是一只扎得紧紧的塑料袋！

他俩的呼吸都屏住了，听得见相互间怦怦的心跳——

塑料袋里竟装着十来块崭新锃亮的手表。

怎么回事？

赃物！吴小舟哥哥的赃物！

他们很快明白了这一点。

吴小舟的脸色顿时变得苍白，鼻尖上也沁出了汗珠。

怎么办？

一只蟋蟀又从那墙洞里跳了出来，在屋子里从容不迫地叫了几声，然后跳到院子的草丛里去了。

屋子里静得出奇。

姜生福像突然清醒过来似的，大声叫道：

"小舟，快……快送到派出所去！"

"不，等一等……"

此刻，吴小舟的脑子里乱糟糟的。

他并不怀疑这是哥哥的赃物，但就这样把它送到派出所去吗？是不是等爸爸妈妈下班回来后再说？如

果送到派出所，哥哥又会怎么样呢？……

“你还犹……犹豫什么！快……快送到派出所去！”

由不得吴小舟细想了，姜生福以他少有的执拗，已把吴小舟连拖带拉地拽出了门口。

四

生活，有时候会时来运转的。

赞扬、荣誉、鲜花和“盗窃犯的弟弟”的称号一样，又突如其来地降临到了吴小舟的身上。

吴小舟把手表交给派出所以后，经派出所核实，那手表确实是吴小舟哥哥的赃物。消息很快传到了学校，学校轰动了！

老师在班级里表扬了他，校长在全校大会上表扬了他。兄弟学校约他去讲话，记者前来采访，他的照片和事迹还上了市报——这在这所县中的历史上可是绝无仅有的。

他，一下子成了敢于同犯罪行为作斗争的先进少年。

想一想吧，一个孩子发现自己亲哥哥的赃物，就毫不犹豫地交给了公安机关，这是多么不容易啊！校长也说了，他的可贵之处正在于他的“毫不犹豫”，他是经

受住了生活的严峻考验。

同学们也不再疏远他了，同学们的眼光虽然还有些异样，但已变成了赞叹和钦佩。

“小……小舟，我真为你高……高兴。”姜生福出自内心地说。

吴小舟没有回答。

是的，吴小舟自己也很高兴。他甚至有些飘飘然了。

“盗窃犯的弟弟”，他并没有因为这个耻辱的身份在同学中降低地位，如今相反赢得了荣誉。啊，荣誉！这可是他没有想到的。

不论在什么场合，他在叙述事情经过时，没有谈起自己的犹豫，他觉得没有必要，即使说有过犹豫，那也是内心的片刻的。至于姜生福，他也没提起，只是说他当时正在为一位同学补习功课，用这“一位同学”替代了。他觉得这样的事情不应该让姜生福牵进去。

从此，放学回家，已不单单是姜生福一个人陪伴着他了，他原先的朋友王清和另外几位同学又和他结伴了。

如果说，前一阵他的一些朋友、同学对他的疏远，曾使他感到凄凉、孤独，或者有些反感的话，那么现在，那种凄凉、孤独以及反感的情绪都烟消云散了。他甚至觉得一点也不能怪罪他们，正像老师说的，他哥哥的逮捕如此突然，同学们对他也有个认识的过程，这是可

以理解的。

呵，秋阳是那么灿烂；秋风是那么凉爽。

一切都理通气顺，一切都令人心旷神怡。

他感到充实，他感到振奋。灰色，已在他的心中荡然无存了！

五

吴小舟的地位不仅在学校里发生了变化，在家里同样也发生了变化。

哥哥的逮捕使他的父母伤透了心，他们把唯一的希望寄托在吴小舟的身上。他们盼他能学好，盼他能出息成材。为了让他上学更方便些，还给他买了辆崭新的自行车。

可怜天下父母心。鉴于吴小舟的哥哥在外交坏朋友才犯罪堕落的教训，他们也审查起吴小舟的朋友来。当他们得知这段时间每天来约吴小舟上学的姜生福是班级里学习成绩最差的学生时，小舟的父亲叫了起来：

"哎呀，班级里成绩好的同学多的是，你怎么和他交起朋友来了？你得和他离远点。"

"是呀"，他母亲也说，"和成绩好的同学在一起，还能在学习上互相交流，和他在一起有什么好处？只能浪费时间。小舟啊，我们全家就指望你了。"

父母的话，吴小舟并不是没有听进去。

自从原先一些同学、朋友和他重新亲近、复交后，他似乎也开始感到和姜生福在一起的乏味。姜生福太不会讲话了，他们在一起的话题也太单调了。以前，他是从不与成绩差的同学为伍的，他瞧不起他们。有时候，他也为自己会突然和姜生福这样的同学交上朋友而感到惊奇，他甚至后悔不该那么随随便便地把他那架心爱的船模送给他……当然，这种想法也只是刹那间的。

这天清晨，姜生福又来约吴小舟上学了。

吴小舟推出了那辆崭新的自行车，对姜生福说：

"生福，以……以后……你别来约我上学了……看，我有自行车了。"

吴小舟说得很轻，话语也有些吞吐。

"哎哟，这车真……真漂亮。"

姜生福羡慕地抚摸着自行车的坐垫，啧啧地称赞着。他没有察觉到吴小舟声调的异样，又说：

"小舟，你……你慢慢骑车走，我在一边跟着跑，这样我们还……还能一起上学。"

"不，你自己走吧，我骑车快。"

"不要紧的，我跟得上。"

于是，马路上出现了这样一副情景：一个孩子骑着车；另一个孩子在车子一边跟着跑，书包在他的屁股上

摔打着，汗珠从他的额角上沁了出来。

车子并没有减速，轮胎擦着路面，发出轻快的“沙沙”声。

步子却越来越沉重，喘息也越来越粗，尽管他把书包夹到了腋下，甚至脱下了外衣、绒线衣，只剩一件汗衫，可汗水还在不停地淌。

终于，他跑不动了，车子却远去了。那车子的钢圈在晨曦下闪出的光环，在他的视野里渐渐消失了！

破旧的雨伞，把他们俩连结了起来；可这辆崭新的自行车，却又把他们俩的距离拉开了。

每天上学、放学，他俩不再同行了。

在学校里，他俩也很少在一起。短暂的课间，不是其他同学围着吴小舟，就是吴小舟和其他同学去操场上玩。

姜生福几乎被吴小舟遗忘了，在班上他又成了独往独来的人。

“小……小舟，今天放学到我家去玩，好吗？”

姜生福的眼睛不安地期待地盯着吴小舟的眼睛。

“不，不去了。放学后，我还得做数学题呢。另外……”

“去，去吧！”姜生福着急地打断了吴小舟的话，转而低下头，揉着自己的衣角，轻轻地说，“我妈也惦记你呢，她说你这一阵怎么老……老不来玩……”

“对你说不去，就是不去！你怎么老缠着我！学校马上要进行船模比赛了，我把船模送给了你，我还得重新做船模呢！”

姜生福惊呆了！

他那大大的眼睛里迅速地泛起了泪水。

吴小舟一愣。他想说什么，可终于没启唇。

姜生福默默地转过身，独自走了。

第二天早晨。吴小舟踏进教室，他刚想把书包塞进桌肚，却发现桌肚里有东西。他拿出来一看——

一只船模！

这就是他送给姜生福的船模。但船模的每一块舷板，每一根桅杆都被银粉细心地涂满了，放射出柔和的银光。

船模上插着一张纸条，吴小舟急忙打开，上面只写着几行字：

吴小舟同学：

船模还给你。昨晚我用银粉漆了一下，你可以用它参加学校船模比赛。船模一点也没有弄坏。

姜生福

×月×日清晨

字条上似乎有泪痕。

吴小舟愣住了。

他回头看了看姜生福的座位，座位上是空的……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注意加点字的形、音、义。

毫不迟疑　面面相觑　从容不迫

时来运转　突如其来　绝无仅有

烟消云散　理通气顺　心旷神怡

荡然无存　独来独往　连拖带拉

崭新锃亮　乱糟糟　扑簌簌　飘飘然

耷拉　执拗　诚挚　钦佩　严峻　晨曦

吞吐　乏味　寻觅　堕落　指望　赞叹

二 这篇小说中对情节最起到推动作用的也是最富内蕴的有两个细节：一个是破旧雨伞，一个是新自行车。想一想，这两个细节如何推动情节发展，又各有什么内蕴。

三 试对小说中的两个母亲作一个比较。

我很怀念他，特别怀念这小小的童年故事。

一三　童年故事①

李晓林

童心是纯真的，诚实的，像雪花一样洁白，像池水一样清澈见底，它是一种美好的回忆，永远留在梦中。

人们珍爱自己的童年，珍爱的，原是一颗无瑕的童心。一个孩子到一个卖金鱼的小店里，兴致勃勃地挑出最名贵的金鱼和最精致的鱼缸，从口袋里掏出一把五颜六色的小石头放到老板的手上。老板短暂地犹豫了一下，收下孩子的石子，说："你给的太多了，我应该再给你一条金鱼。"孩子兴高彩烈地走了。

这是一个美丽的故事。金鱼店老板的慷慨，保护了一颗无瑕的童心。

我也有一个故事，却不是买金鱼。我快10岁那年，上小学的时候，在班上学习成绩优秀，又是班主席和少

①选自1989年4月11日《人民日报》。

先队大队委。有一天，老师告诉我们，“文化大革命”了，学校要成立红小兵组织，传达室发学生证，让每个同学回家填写家庭成份。第一天，我没有去领学生证，有一个同学去领了，家庭出身一栏填写的是“资本家”，被班上另一个同学骂了“资本家的小崽子”，他偷偷地哭了。骂人的是个调皮的、学习成绩也不好的孩子（可能是干部子弟）。

我回到家里，问爸爸妈妈，家里是什么成分（那是我一生中第一次接触这两个陌生的字眼）。爸爸说：“是职工（后来知道，父亲1948年随军南下，是干部，但不是党员，所以称职工）。”我说：“老师问父亲的家庭出身。”父亲极艰难地说出了“富农”这两个字。这两个字像晴天霹雳，我第一次感到一种可怕和不安。

我一直等到最后一天才去领学生证。走进传达室，这天值班发学生证的是校长杨世英先生和党支部书记王老师。杨校长拿出一张学生证，问了姓名和年龄，填写着。又问到家庭出身，我的脸一下红到了耳根，似乎觉得自己在撒谎，回答道：“职工。”杨校长显然不满意这样的回答，说：“这个成份太糊涂，你父亲的家庭成份是什么？”

我低着头，几乎是从牙缝里说出了两个字：“富农。”我再也没敢抬起头来，直到杨校长填好了学生证，盖好章，塞到我的手里，轻轻地说了声：“填好了，给你

吧。”我接过学生证放进口袋，羞愧地走出了传达室。

我带着怨恨、失望和害怕跑到学校魁星亭旁的小树丛里，颤抖地掏出新发的学生证，打开封面，却发现杨校长清秀的“职工”二字工整地躺在“家庭出身”一栏里。

我心里顿时有一种说不出的感激和庆幸，记得当时我哭了，高兴地哭了……

后来我长大了，经历的也多了，我终于没有能逃出那“富农”二字的阴影。那年月，入团要成份，升高中要成份，下农村后，成份更成了命运的奠基石，当兵、招工，推荐上大学几乎无一不是把成份放在第一位，至于入共产党，就更不用说了。记得1977年考大学和1982年出国，家里和自己无不把“政审”当作最提心吊胆的一关。

一晃20多年过去了（当年我还不到10岁），杨校长也在十年动乱中因肝癌去世了，他是一位无党派民主人士，县里的人都还记得他是一个好人。

我很怀念他，特别怀念这小小的童年故事。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文章在写童年故事之前，先写孩子买金鱼的美丽故事，这是为什么？

二　小时候有些灾难，当时使人忧惧不已，待到大起来回头望去，不过小事一桩。这篇文章中“我”所回忆的，正是这一类经历。你有这样的经历吗？这种经历给你什么启示？

谁都明白这“最后一课”的意义。我愿意讲得愈多愈好；学生们愿意笔记得愈多愈好。

没有伤感，没有悲哀，只有坚定的决心，沉毅异常的在等待着；等待着最后一刻的到来。

一四 最后一课[①]

郑振铎

口头上慷慨激昂的人，未见得便是杀身成仁的志士。无数的勇士，前仆后继的倒下去，默默无言。

好几个汉奸，都曾经做过抗日会的主席；首先变节的一个国文教师，却是好使酒骂座，掼出什么“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一类题目的东西；说是要在枪林弹雨里上课，绝对的“宁为玉碎，不为瓦全”的一个校

① 选自《蛰居散记》(《郑振铎文集》第3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3年版)。郑振铎(1898—1958)，作家、文学史家。

长，却是第一个屈膝于敌伪的教育界之蟊贼。

然而默默无言的人们，却坚定的作着最后的打算，抛下了一切，千山万水的，千辛万苦的开始长征，绝不作什么为国家保存财产、文献一类的借口的话。

上海国军撤退后，头一批出来做汉奸的都是些无赖之徒，或愍不畏死的东西。其后，却有“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的维持地方的人物出来了。再其后，却有以“救民”为幌子，而喊着同文同种的合作者出来。到了珍珠港的袭击以后，自有一批最傻的傻子们相信着日本政策的改变，在作着“东亚人的东亚”的白日梦，吃尽了“独苦”，反以为“同甘”，被人家拖着“共死”，却糊涂到要挣扎着“同生”。其实，这一类的东西也不太多。自命为聪明的人物，是一贯的利用时机，作着升官发财的计划。其或早或迟的蜕变，乃是作恶的勇气够不够，或替自已打算得周到不周到的问题。

默默无言的坚定的人们，所想到的只是如何抗敌救国的问题，压根儿不曾梦想到“环境”的如何变更，或敌人对华政策的如何变动、改革。

所以他们也有一贯的计划，在最艰苦的情形之下奋斗着，绝对的不作“苟全”之梦；该牺牲的时机一到，便毫不踌躇的踏上应走的大道，义无反顾。

12月8号是一块试金石。

这一天的清晨，天色还不曾大亮，我在睡梦里被电

话的铃声惊醒。

“听到了炮声和机关枪声没有？”C在电话里说。

“没有听见。发生了什么事？”

“听说日本人占领租界，把英国兵缴了械，黄浦江上的一只英国炮舰被轰沉，一只美国炮舰投降了。”

接连的又来了几个电话，有的从报馆里的朋友打来的。事实渐渐的明白。

英国军舰被轰沉，官兵们凫水上岸，却遇到了岸上的机关枪的扫射，纷纷的死在水里。

日本兵依照着预定的计划，开始从虹口或郊外开进租界。

被认为孤岛的最后一块弹丸地，终于也沦陷于敌手。

我匆匆的跑到了康脑脱路的暨大。

校长和许多重要的负责者们都已经到了。立刻举行了一次会议，简短而悲壮的，立刻议决了：

“看到一个日本兵或一面日本旗经过校门时，立刻停课，将这大学关闭结束。”

太阳光很红亮的晒着，街上依然的熙来攘往，没有一点异样。

我们依旧的摇铃上课。

我授课的地方，在楼下临街的一个课室，站在讲台上可以望得见街。

学生们不到的人很少。

“今天的事，”我说道，“你们都已经知道了罢，”学生们都点点头。“我们已经议决，一看到一个日本兵或一面日本旗经过校门，立刻便停课，并且立即的将学校关闭结束。”

学生们的脸上都显现着坚毅的神色，坐得挺直的，但没有一句话。

“但是我这一门功课还要照常的讲下去，一分一秒钟也不停顿，直到看见了一个日本兵或一面日本旗为止。”

我不荒废一秒钟的工夫，开始照常的讲下去。学生们照常的笔记着，默默无声的。

这一课似乎讲得格外的亲切，格外的清朗，语音里自已觉得有点异样；似带着坚毅的决心，最后的沈着；像殉难者的最后的晚餐，像冲锋前的士兵们的上了刺刀，“引满待发”。

然而镇定、安详、没有一丝的紧张的神色。该来的事变，一定会来的。一切都已准备好。

谁都明白这“最后一课”的意义。我愿意讲得愈多愈好；学生们愿意笔记得愈多愈好。

讲下去，讲下去，讲下去。恨不得把所有的应该讲授的东西，统统在这一课里讲完了它；学生们也沙沙的不停的在抄记着。心无旁用，笔不停挥。

别的十几个课室里也都是这样的情形。

对于要“辞别”的，要“离开”的东西，觉得格外的眷恋。黑板显得格外的光亮，粉笔是分外的白而柔软适用，小小的课桌，觉得十分的可爱；学生们靠在课椅的扶手上，抚摩着，也觉得十分的难分难舍。那晨夕与共的椅子，曾经在扶手上面用钢笔、铅笔、或铅笔刀，有意识或无意识的涂写着，刻划着许多字或句的，如何舍得一旦离别了呢！

街上依然的平滑光鲜，小贩们不时的走过，太阳光很有精神的晒着。

我的表在衣袋里低低的嗒嗒的走着，那声音仿佛听得见。

没有伤感，没有悲哀，只有坚定的决心，沉毅异常的在等待着；等待着最后一刻的到来。

远远的有沉重的车轮辗地的声音可听到。

几分钟后，有几辆满载着日本兵的军用车，经过校门口，由东向西，徐徐的走过，当头一面旭日旗，血红的一个圆圈，在迎风飘荡着。

时间是上午10时30分。

我一眼看见了这些车子走过去，立刻挺直了身体，作着立正的姿势，沉毅的合上了书本，以坚决的口气宣布道：

“现在下课！”

学生们一致的立了起来，默默的不说一句话；有几个女生似在低低的啜泣着。

没有一个学生有什么要问的，没有迟疑、没有踌躇、没有徬徨、没有顾虑。个个人都已决定了应该怎么办，应该向哪一个方面走去。

赤热的心，像钢铁铸成似的坚固，像走着鹅步的仪仗队似的一致。

从来没有那末无纷纭的一致的坚决过，从校长到工役。

这样的，光荣的国立暨南大学在上海暂时结束了她的生命，默默的在忙着迁校的工作。

那些喧哗的慷慨激昂的东西们，却在忙碌的打算着怎样维持他们的学校，借口于学生们的学业、校产的保全与教职员们的生活问题。

想一想，查一查

一　阅读郑振铎先生写的《最后一课》，不妨和教科书都德写的《最后一课》作个比较，看有什么相似的地方和不同的地方，进而思考一下异同的原因。

二　查查下列词语的含义，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鸩水　熙攘　殉难　踌躇　徬徨

一五　读书篇（三则）

开卷有益，这句话太有道理了！

读书的选择[1]

孙　颙

有一回，接到“人才调查”的统计表，让我回答许多问题，其中一项是：“哪一本书或哪几本书对你影响最大？”我感到很棘手。若说有一批书影响过我的生活，那是毫无疑问的，但要确定哪一本“影响最大”，就难了。晓事以来，我读过的很多书，在我成长的各个阶段，都起着各自的作用。它们的影响是交错、绵延的，犹如流淌的溪流，难以断然切开。回头去想，当时不一定有“为什么而读”的明确意识，并非认定它对我的将

---

①选自1986年4月《中学生阅读》。

来有什么意义才拿起来看。这种“盲目”，在少年时代，我以为是有益的。正靠了如饥似渴的“盲目”，我们才广泛地汲取各种知识，才在未成年时便开始接触丰富多彩的世界。长大后，情况渐渐有所变化，读书的选择性强了，面窄了，但深入了。这是一种合乎情理的发展。

少年时代，读书既没有明确目的，读什么便为幼稚的不大自觉的“选择”所左右。对我来说，有两段，中学之前，重“趣味性”，凡有趣的书，都吸引我；进入中学，重“知识性”，凡包含我所不知道的东西的书，都抓得住我。实际上，“趣味性”与“知识性”很难割离，它们常是互相包容的，只是那时看不大清楚而已。

那时候，我还没妄想当作家，倒是对自然科学的兴趣更浓些。在数学上，我的反应不够敏锐，可是我非常喜欢物理学、化学、天文学等。起初，是看看“趣味××学”的书，后来，则看起专门的科技书籍来。虽无当××家的宏愿，却极愿钻进那一个个迷人的王国逛逛。看了天文学的书，兴致勃勃找来厚玻璃与磨砂，想磨出凹凸镜，自制天文望远镜；看了电学方面的书，迷上了摆弄各种电路，只是相当可怜，能有几个电子管、晶体管就满不错了；好笑的是，有一阵，凭着我零碎的化学知识，成天想入非非地要制造出新的物质……这些少年梦早已属于过去。十年内乱，使我没能按部就班修完学

业，我与各种自然科学渐渐疏远了，这辈子，也不可能有丁点儿创造了。但是，我从不后悔曾读过那许多书。虽然我获得的科学知识会“过时”，可是当我试图接触日新月异的科学时，至少在感情上，我不觉得陌生。更重要的是，这些学习，在我思维发展的历程中，起过重要的难以说清的作用，使我受益无穷。

至于我曾读过的文学、历史、社会学等方面的书籍，对我今天的帮助就更大。那时我不知道有朝一日会以写作为职业，我只是喜欢看这些书，觉得从中可以获得关于人生的许多知识，帮助我认识人、认识世界。个人的生活经历总是有限的，少年时代的阅历更加有限。书读得多些，可让我们在正式进入社会前，以间接的阅历作好准备。关于人的复杂性、人与人关系的复杂性，最初基本上是书本告诉我的。我读了古今中外的大量文学著作。古典文学给我以文学素养的训练，苏联文学、欧美文学开阔了我的视野，中国现代文学、当代文学悄悄向我输入了前辈的血液。我还特别喜欢看历史书与人物传记，从前人的路中去寻觅自己明天的路……

少年时代的读书，众多盲目的“不选择”，最后汇成了一个下意识的“选择”，帮助我健康地、富有活力地长大成人。至于我今天写的一些作品，与我曾读过的、连书名都大部忘却的成千上万本书的关系，虽说不分明，

却是丝丝缕缕，割舍不清。

开卷有益，这句话太有道理了！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深入理解下列句子中加点词语的含义。

中国现代文学、当代文学悄悄向我输入前辈的血液。

二 掌握下列词语，注意加点字的形、音、义。

棘手　汲取　绵延　包容　丝丝缕缕　如饥似渴

阅读总得“读”。读一遍未必够，而且大多是不够的，于是读第二遍第三遍。

……

谈 阅 读①

叶圣陶

靠自己的力 阅读要多靠自己的力，自己能办到几分务必办到几分。不可专等老师给讲解，也不可专等老师抄给字典辞典上的解释以及参考书上的文句。直到自己实在没法解决，才去请教老师或其他的人。因为阅读是自己的事，像这样专靠自己的力才能养成好习惯，培养真能力。再说，我们总有离开可以请教的人的时候，这时候阅读些什么，非专靠自己的力不可。

要靠自己的力阅读，不能不有所准备。特别划一段时期特别定一个课程来准备，不但不经济，而且很无聊。也只须随时多用些心，不肯马虎，那就是为将来作

①节选自《中学国文学习法》(《叶圣陶语文教育论集》上册，教育科学出版社1980年版)，标题是编者加的。叶圣陶(1894—1988)，作家、教育家。

了准备。譬如查字典，如果为了作准备，专看字典，从第一页开头，一页一页顺次看下去，这决非办法。只须在需要查某一字的时候看得仔细，记得清楚，以后遇到这个字就是熟朋友了，这就是作了准备。不但查字典如此，其他都如此。

应作的准备大概有以下几项：

（一）留心听人家的话。写在书上是文字，说在口里就是话。听话也是阅读，不过读的是“声音的书”。能够随时留心听话，对于阅读能力的长进大有帮助。听清楚，不误会，固然第一要紧；根据自己的经验加以衡量，人家的话正确不正确，有没有罅漏，也是必要的事。不然只是被动地听，那是很有流弊的。至于人家用词的选择，语调的特点，表现方法的优劣，也须加以考虑。他有长处，好在哪里？他有短处，坏在哪里？这些都得解答，对于阅读极有用处。

（二）留心查字典。一个字往往有几个意义，有些字还有几个读音。翻开字典一看，随便取一个读音一个意义就算解决，那实在是没有学会查字典。必须就读物里那个字的上下文通看，再把字典里那个字的释文来对勘，然后确定那个字何音何义。这是第一步。其次，字典里往往有些例句，自己也可以找一些用着那个字的例句，许多例句聚在一块儿，那个字的用法（就是通行这么用）以及限制（就是不通行那么用）可以看

出来了。如果能找近似而不一样的字两相比较，辨明彼此的区别在哪里，应用上有什么不同，那自然更好了。

(三)留心查辞典。一个辞也往往有几个意义，认真查辞典，该与前一节说的一样。那个辞若是有关历史的，最好根据自己的历史知识，把那个时代的事迹想一回。那个辞若是个地名，最好把地图翻开来辨认一下。那个辞若是涉及生物理化等科的，最好把自己的生物理化的知识温习一遍，辞典里说的或许很简略，就查各科的书把它考究个明白。那个辞若是来自某书某文的典故或是有关某时某人的成语，如果方便，最好把某书某文以及记载某时某人的话的原书找来看看。那个辞若是一种制度的名称，一个专用在某种场合的术语，辞典里说的或许很简略，如果方便，最好找些相当的书来考究个详细。以上说的无非要真个弄明白，不容含胡了事。而且，这样将辞典作钥匙，随时翻检，阅读的范围就扩大了，阅读参考书的习惯也可以养成了。

(四)留心看参考书。参考书范围很广，性质不一，未可一概而论。可是也有可以说的。一种参考书未必需要全部看完，但是既然与它接触了，它的体例总得弄清楚。目录该通体一看，书上的序文，人家批评这书的文章，也该阅读。这样，多接触一种参考书就如多结识一个朋友，以后需要的时候，还可以向他讨教，与他商

量。还有，参考书未必全由自己购备，往往要往图书馆借看。那么，图书分类法是必要的知识。某个图书馆用的什么分类法，其中卡片怎样安排，某一种书该在哪一类里找，必须认清搞熟，检查起来才方便。此外如各家书店的特点以及它们的目录，如果认得清，取得到，对于搜求参考书也有不少便利。

以上说的准备也可以换成“积蓄”两个字。积蓄得越多，阅读能力越强。阅读不仅是中学生的事，出了学校仍需要阅读。人生一辈子阅读，其实是一辈子在积蓄中，同时一辈子在长进中。

阅读举要 如果经常作前面说的那些准备，阅读就不是什么难事情。阅读时候的心情也得自己调摄，务需起劲，愉快。认为阅读好像还债务，那一定读不好。要保持着这么一种心情，好像腹中有些饥饿的人面对着甘美膳食的时候似的，才会有好成绩。

阅读总得“读”。出声念诵固然是读，不出声默诵也是读，乃至口腔喉舌绝不运动，只用眼睛在纸面上巡行，如古人所谓“目治”，也是读。无论怎样读，起初该用论理的读法，把文句中一个个词切断，读出它们彼此之间的关系来。又按各句各节的意义，读出它们彼此之间的关系来。这样读了，就好比听作者当面说一番话，大体总能听明白。最忌的是不能分解，不问关系，胡里胡涂读下去——这样读三五遍，也许还是一片朦

胧。

读过一节停一停，回转去想一下这一节说的什么，这是个好办法。读过两节三节，又把两节三节连起来回想一下。这个办法可以使自己经常清楚，并且容易记住。

回想的时候，最好自己多多设问。文中讲的若是道理，问问是怎样的道理？用什么方法论证这个道理？文中讲的若是人物，问问是怎样的人物？用怎样的笔墨表现这个人物？有些国文读本在课文后面提出这一类的问题，就是帮助读者回想的。一般的书籍报刊当然没有这一类的问题，惟有读者自己来提出。

读一遍未必够，而且大多是不够的，于是读第二遍第三遍。读过几遍之后，若还有若干地方不明白不了解，就得做翻查参考的工夫。这在前面已经说过了，关于翻查字典辞典，以及阅读参考书，这儿不再重复。

总之，阅读以了解所读的文篇书籍为起码标准。所谓了解，就是明白作者的意思情感，不误会，不缺漏，作者表达些什么，就完全领会他那什么。必须做到这一步，才可以进一步加以批评，说他说得对不对，合情理不合情理，值不值得同情或接受。

在阅读的时候，标记全篇或者全书的主要部分，有力部分，表现最好的部分，这可以帮助了解，值得采用。标记或画铅笔线，或做别种符号，都一样。随后依据这

些符号，可以总结全部的要旨，可以认清全部的警句，可以辨明值得反复玩味的部分。

说理的文章大概只需论理地读，叙事叙情的文章最好还要“美读”。所谓美读，就是把作者的情感在读的时候传达出来。这无非如孟子所说的“以意逆志”，设身处地，激昂处还他个激昂，委宛处还他个委宛，诸如此类。美读的方法，所读的若是白话文，就如戏剧演员读台词那个样子。所读的若是文言，就用各地读文言的传统读法，务期尽情发挥作者当时的情感。美读得其法，不但了解作者说些什么，而且与作者的心灵相感通了，无论兴味方面或受用方面都有莫大的收获。

读要不要读熟？这看自己的兴趣和读物的种类而定。心爱某篇文字，自然乐于读熟。对于某书中的某几段文字感觉兴趣，也不妨读熟。读熟了，不待翻书也可以随时温习，得到新的领会，这是很大的乐趣。

学习文言，必须熟读若干篇。勉强记住不算熟，要能自然成诵才行。因为文言是另一种语言，不是现代口头运用的语言，文言的法则固然可以从分析比较而理解，可是要养成熟极如流的看文言的习惯，非先熟读若干篇文言不可。

阅读当然越快越好，可以经济时间，但是得以了解为先决条件。胡里胡涂读得快，不如通体了解而读得慢。练习的步骤该是先求其无不了解，然后求其尽量

地快。出声读须运动口腔喉舌，总比默读仅用“目治”来得慢些。为阅读多数书籍报刊的便利起见，该多多练习“目治”。

阅读之后该是作笔记了，如果需要记什么的话。……

最要紧的，阅读不是没事做闲消遣，无非要从他人的经验中取其正确无误的，于我有用的，借以扩充我的知识，加多我的经验，增强我的能力。就是读文艺作品如小说诗歌等，也不是没事做消遣。好的文艺作品中总含有一种人生见解和社会观察，这对于我的立身处世都有极大的关系。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注意加点字的形、音、义。

罅漏　调摄　对勘　玩味　务期

二　自读应作哪些准备？阅读是否可以分成“读”“想”“问”“解”“评”“记”这样几个方面？试按文章内容分别说明。

三　作者反对把阅读当作消遣，说：“好的文艺作品中总含有一种人生见解和社会观察，这对于我的立身处世都有极大的关系。”试就这句话谈谈你的体会。

那么，就捧起新的优秀的书籍再读吧，去寻找新的气韵，新的音色。不消说，还是得“读出声儿来”。

读出声儿来①

钱　钢

我们中国人，把“看书”叫做“读书”。顾名思义，“读书”就是要把书念出声儿来。你瞧，“书声琅琅”，“抑扬顿挫”，这些词儿，都形容了老辈人读书的情形。不过，这些年里，对这种读书的情景，较多的却是针砭与讽刺：“摇头晃脑”、“拿腔拿调”，读书读出声儿来，仿佛只是穿长衫马褂的老古董们干的迂腐而过时的事。

我反对扼杀青年活力的“老古董”。可是，我赞成读书读出声儿来。

我的母校——杭州市西湖小学，有几位从军队文工团转业的语文老师，他们极重视学生的朗读，我的班主任卜庆荣老师就是其中的一位。当她站在讲台上，

①选自1989年4月《中学生阅读》。

充满感情地领着我们朗读课文的时候，常使我们想起，卜老师家墙上那张她当年在舞台上报幕的照片。像导演训练演员一样，她严格地（甚至是过分严厉地）要求我们读书、背书。直到今天，我还能记起她教我们朗读《狗又咬起来了》《大嫂，停下你送行的脚步吧》等课文的情形——课文是记不真切了，深深印在记忆中的是那动人的语调。

每本书都有自己的“音调”。那些真正优秀的作品，“音调”都像音乐般优美。

老作家孙犁写过一部名为《铁木前传》的中篇小说，作品的结尾有这样一段话：

> 童年啊，你的整个经历，毫无疑问，像航行在春水涨满的河流里的一只小船。回忆起来，人们的心情永远是畅快活泼的。然而，在你那鼓胀的白帆上，就没有经过风雨冲击的痕迹？或是你那昂奋前进的船头，就没有遇到过逆流礁石的阻碍吗？有关你的回忆，就像你的负载一样，有时是轻松的，有时也是沉重的啊！

我曾多次阅读《铁木前传》，每次，我都要高声朗读这段结尾。正是在那种“读”的愉快中，我体味到了孙犁语言的清新。

我还喜欢高声朗读高尔基的《意大利童话》，特别是其中的第11篇，描写一位母亲亲手杀死了已成为敌

人首领的儿子——

这时候，她用自己的黑氅盖住他的身体，在他心口刺进了匕首，他的身子抽搐了一下，立刻死了——她是熟悉儿子的心窝的。……

……

以后，她紧紧握着那把被他的血——当然也是她自己的血——所温暖的匕首，刺进自己的胸口，依然很正确地刺中了心窝——创痛的心窝是容易刺中的。

我还喜欢朗读沈从文的《从文自传》。

我还喜欢朗读丰子恺的《缘缘堂随笔集》。

我还喜欢朗读一些优秀的新闻作品，如华山的《英雄的十月》。

记得有位老同志曾对我说，中国文学有一个突出的美学特征：诉诸听觉。诗，自不待说，从话本发展而来的小说，同样鲜明地保留了听觉艺术的特点，如明白、晓畅、上口等等。

其实又何止是中国的作品如此？不久前，我听我的一位邻居用俄文背诵莱蒙托夫的抒情诗，那音调是那么优美迷人，以至于我的那位邻居坚持认为，俄文是世界上最富韵律感的文字。

其实又何止"文学"如此？好的演说词，好的报刊言论，好的日记、书信，甚至好的理论书，都能使人在听

觉上获得美感。

读书读出声儿来，就是说，要从少年时代起就培养这种美感。

我永远感激我那位敬爱的卜老师，她使我和我的同学们从小受过严格的朗读训练。长大成人后，提笔写作，少年时代读过的那些书的音韵旋律就会在耳畔萦绕。

当然，有些“音调”终究会显得陈旧过时，束缚自己的文笔。那么，就捧起新的优秀的书籍再读吧，去寻找新的气韵，新的音色。不消说，还是得“读出声儿来”。

1988.12.22.北京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想想自己平时重视不重视朗读课文：好的，应坚持下去；不足之处，要设法补救。朗读本文引用的《铁木前传》结尾部分，朗读时注意恰当停顿。

二　查阅字典，了解下列词语的音义。

琅琅　　抑扬顿挫　　迂腐　　萦绕

一六 微型作文11篇[1]

工地暮色

夕阳西下。

刚刚耸起的楼房映在柔和的暮色里。

层层的脚手架，坚定地扶持着这新生的建筑。几个黑色的小点儿在脚手架上缓缓下移，渐渐变大，长成模糊而高大的身影。

砖垛，只是一些半砖块了，微微映出点红的韵味，杂乱地散落在高楼的脚下，满身泥浆的搅拌机，息歇了一天的喧嚣，静静立在那儿，安详，自得。散乱堆放的成袋水泥，有几袋已经撕裂了，牛皮纸翻卷着；从破口里流出灰色的粉末，似乎与近前面目全非的搅拌机挺合得来……

一辆小铁车，碾过这纷乱的场地，留下一沟深深的辙印。紧跟着的是一双大脚，套着张了口的胶鞋，踩着这辙印大踏步向前走去。

---

①选自《语文学习》1992年第2期。

辙印来自一座简单的棚屋，简单的砖块砌起来的，简单的茅草铺遮的。那是宿舍，也是餐厅。此时偶尔的笑声使小屋活了。

小屋孕育了高楼。

高楼与小屋一同溶进这茫茫的暮色里。

哦，工地的暮色。

（张泽军）

7 月

7 月是农村最繁忙的季节。一年的生活，就看这一棒槌。所以即使是最懒的人，这会儿也要像模像样的干起来，连我们这些学生，也得算半个劳力。当城里的孩子在家长的簇拥下畅游名山大川时，我们却在田野里享受太阳的温柔。

乡里人赶季节像拼命，田地里满眼的金黄转眼工夫变成淡绿的一片。村头村尾的谷场上平添了一个个的谷垛。

望着这画一样的美景，乡里人会开怀一笑，可谁知道这笑里包含的滋味呢？腰知道，腿知道，浑身的骨节知道，水田里的蚂蟥知道，天边的月亮知道……

瞅一个放晴的日子，扒了垛，叫了车辗了晒干、装袋……然后美滋滋的抽袋烟，舒口气。

这当然是顺当的，赶上老天不作美，刚铺了场，万里无云的天空一会儿使性子般的沉了脸，平静的小村立刻沸腾起来，家里的人往外跑，田里的人往回赶，大呼小叫，风起烟迷，乱作一团……

这样的事，有时甚至一天几次，折腾得人直想骂娘。

如果赶巧抢不及，老天一汪泪憋不住，满场的谷子名符其实的泡了汤，全家人就都傻了眼：当家的铁青着脸皱着眉头，女主人忍不住抹一把脸，那顺着脸颊流下的也不知是雨水还是泪水。

终于，换回了一叠花花绿绿的票子，比起挣工分那年月，确实多多了，可是还贷款，买种子、化肥、农药、孩子的学费……都得从这里面出，所剩也不太多了。

今年的7月过去了，乡里人巴望着明年的7月。

（陶金华）

鲇 鱼 跑 了

傍晚，爸爸回来了，喜滋滋的。他买回了三条活蹦乱跳的鲇鱼，说是小贩要回家，廉价卖给他的。看见这鲜活的鱼，我似乎看见了一碗热腾腾的散发着诱人香味的鲇鱼汤，哇，真美……

晚上，爸爸说："鲇鱼聪明得很，它会不顾一切地设

法溜掉，如果不严加防范，那鲇鱼汤可就喝不成啰！”爸爸把喂鱼的桶提进离卫生间很远的厨房，用一个篮子盖严桶口，再压上一块大砧板，还仔细看了看，这才放心的走出厨房。

第二天大清早，我就听见爸爸在厨房里大叫：“鱼跑了！”我连忙从床上蹦下来，跑去看，只见篮子、砧板横躺在地上，桶里空无一鱼，两条正在挣扎的鲇鱼已经靠近卫生间。另外一条遍寻不着。大家分析它已经通过卫生间的下水道跑掉了。

妈妈埋怨爸爸：“就是你，昨晚说的话都让鲇鱼给听见了。”“哼，便宜无好货，咱们一人少吃两块鲇鱼肉！”爸爸愤愤地说。

我没有责怪小鲇鱼的逃脱，也不像爸爸妈妈那么想，因为我突然感觉到：拼搏中的生命具有不可遏止的力量！

（余霁月）

大树和小草

春天，在刚从冬眠中醒来的大树下，一棵小草探出了鹅黄的头。他们从此成了邻居。

他们的日子很舒心很惬意。白天，他们听鸟儿欢歌，看花儿争艳；晚上，他们与星星谈心，同露珠交流。

后来，不幸降临了。这一年遇上了前所未有的大旱，野草、鲜花、树林都大片大片地死去。大树和小草也在痛苦里挣扎。

“大树，我……我不行了。”小草呻吟。

“不，我们要活下去。”

大树用半焦的身躯挡住了太阳毒辣辣的火舌，咬紧牙，忍受着她疯狂的噬咬。太阳落山了，大树顾不得抚抚自己淌血的伤口，舒展开斑痕累累的四肢，把一丝丝微薄的湿气聚成滴滴露珠，小心地注入小草的躯体，把她拉出了死亡的边缘。

夏雨终于返回他们的家乡，危难过去了。小草无限感激地仰望着大树说：“您为什么要牺牲自己来帮助我呢？我这么渺小卑微，对您能有什么回报呢！”

大树笑笑：“我也曾是一棵小草。我危机的时候，同样受过别人慷慨的赠予，若说回报，我怎么回报蓝天、大地、雨露、春风他们呢？”

小草想了很多很多。

秋天，她走完了生命的旅程，化为一撮泥土，溶进了大地的血脉。

春风又起，大树周围，又泛起点点新绿。

（么传悦）

对　策

“此处不准停放自行车！”一块牌子端正地立在人行道上。

牌子左侧整整齐齐地排着一行自行车，右边也展开一行，雁翅排开，好不威风！

（一周后）

“此处不准停放自行车！请大家养成良好的社会公德。”牌子依然挺立着，只是上面多了一行字。

这次，牌子左右又各多出一排自行车，一辆辆昂首挺胸，望着“社会公德”四个字哈哈笑。

（一周后）

“此处不准停放自行车！违者予以重罚！”牌子傲然直立在自行车群中。

一辆辆自行车手拉着手，用白眼珠看着“予以重罚”四字，不时地撇撇嘴，大有“团结一致，夺取胜利”之雄风。

（一周后）

“此处为自行车停放处，每辆停车收费一角。”牌子笔挺立着，不过旁边多了个收钱的老太。

牌子左右干干净净，一辆车也没有。马路对面人行道上，一片自行车肩靠肩地站着，一边嘻笑地望着

牌子，一边为自己的游击战术而自豪。

（一周后）

牌子没了，老太没了，只有一辆辆精神高昂的自行车在微笑。

（陆费成晨）

月亮也曾是个“贼”

月亮曾被无数文人墨客赞美过。月光明亮柔和，的确很美。但这光却不是它自己的，而是从太阳那儿“偷”来的。

月亮自己从未发过光。

不错，月亮也曾是个“贼”，但人们并不恨它，嫌它，怨它“欺世盗名”，反而爱它，重视它，写文章来赞美它。李太白“举杯邀明月”，苏东坡“把酒问青天”；边防战士思乡时也唱“十五的月亮”……难道人们真伪不分吗？不是。月亮的美在于它不仅仅充当了“反光镜”的角色。

阳光热烈、耀眼，充满阳刚之气，而月亮把它变得含蓄、皎洁，充满温柔。于是，人们便称之为“月光”，而不是什么“反射的阳光”。只有这月光，才会使太白“疑是地上霜”，如果换了“举头望太阳”，他决不会产生“低头思故乡”的情怀。月光有了阳光不可代替的价值，月光的地位也便得到了认可。

把别人的东西拿来赋与它新的特点，这东西也就成了自己的了。

所以月亮不是贼。

我曾想，如果我对一个美国人提起茶道和围棋，他会以为我是中国人还是日本人？

我们已被别人拿走了许多，现在，该是我们向月亮学习的时候了。

（周志鹏）

我 14 岁

告诉蓝天，我 14 岁。不再听奶奶讲那遥远的白雪公主的故事，无聊时便枕起“琼瑶”入神；早晨的校园已不见爸爸妈妈的身影，只是两个轮子伴我而来。

哦，我14岁，跨过了那幼稚的童年与青少年的分界线！

告诉白云，我14岁。衣领后的三角印已消失，变成了胸前的团徽；我脱离了史湘云假小子之类，加入了薛宝钗淑女之所属。

哦，我14岁，步入了通向成熟的大门！

告诉沙滩，我14岁。超短裙被藏在衣柜的角落里，喜欢穿上那飘逸的大摆裙；常会对着镜子欣赏自己新买的短装、燕尾服等，然后便沉浸在自我陶醉中。

哦，我14岁，拥有了少女的爱美之心！

告诉夕阳，我14岁。那纯纯的迪斯科音乐，早已被红唇族、小虎队所代替；开始学会把安琪儿的秘密写进日记本里，再挂上一把单钥匙的锁。

哦，我 14 岁，爱在夕阳里想美丽的心事，要去所有的地方拜访青春！

蓝天的幻想，白云的快乐，沙滩上年轻的脚印，夕阳里洒脱的身影，这都是我14岁的拥有。

哦，我14岁。

（李颖）

“窟窿服”问世

晨曦射进了窗，我揉揉惺忪的睡眼，见姐姐又是一夜未睡。“设计大师，最新服装款式出世了吗？”“唉，别提了，没一种有新意的，我倦极了！”姐姐脸上愁云密布，打着哈欠。我想逗她，便一骨碌跳下床，拉过床单往身上一披，说：“姐，拿把剪子来，剪三个窟窿，瞧，头往当中一探，两手各往边上一伸，不就得了？”我边说边胡乱地比划着。

“哎哟，好主意！真有你的，棒极了！”姐姐竟然双眼一亮，认真起来了。说干就干，又是量尺寸，又是画草图，睡意全消了。

不久，毕业服装设计评比揭晓，姐的“窟窿服”得了头奖！据说因其简洁明快、潇洒飘逸而深受评委青睐，某工厂得讯后即商洽批量生产呢！我不敢奢望。

岂料有一天，我上街购物，只见一女郎正穿这一窟窿服，昂首挺胸，接受路人的“注目礼”；走过一家大商店的新潮时装专柜，探身一望，喃，济济一堂，都在争购窟窿服，不过那料子当然不是被单啰，全是进口面料！

接着，窟窿帽、窟窿裤、窟窿鞋纷纷问世，还被誉为“系列配套窟窿服装”。姐姐也成了窟窿服的首创者，从此声名大振。

（鲍芸）

挑

太阳，像要把大地烤干似的，一丝风也没有。我勾下头在卷起的袖子上擦了擦快要迷眼的汗水，又抡起锄……

父亲的衬衫紧紧地贴在背上，隐约可见根根肋骨。他停下来，望望我：“回去歇气！吃了午饭再来。”说着，抽出插在松土里的扁担，挑起沉甸甸的两大筐洋芋，晃悠悠地走了。

我忙扛起锄头跟上去。望着父亲微驼的背和花白的头发，我难受得想哭。还是辍学回家帮帮他吧！可

是，父亲的希望全在我身上呀！

忽然，我看见父亲偏了一下，晃了几晃像要跌倒，忙扔下锄跑上前去，“爹，让我来。”他冲我笑了笑：“没事儿，踩滑了。”一面加快了步子，但很快慢了。汗水洒在石板路上，一点、两点……

父亲常气闷，半天的重活使他难以承受这副重担。大口喘气，但他忍住了，咬紧牙挺着。他知道，儿子就在身后，注视着他。我默默地跟在后边，感到那副重担也重重地压在我的肩上。不，我决不能辍学！我要接过重担挑起来。用另一种方式去挑——父亲期望的那种。

（胡永东）

蓝色的期待

黄昏。十字街头。

天空剩下的最后一缕光明，也被这斜斜密密的小雨包裹得不再透明。不喜爱雨的我对这片不透明的天空依然寄托着一种希望。此时什么都抛开了，唯有那满心的期待在滋长。

迷濛已融成雨夜，却仍不见那把蓝色的小伞，而昨天与她邂逅的一幕越来越鲜明地活跃在意识里：

我躲在伞下，独自嚼着雨季的那份苦涩。

突然有一种异样感觉：莫非后面有人跟着我？我轻轻回过头：她，打着和我一样的蓝色小伞，脸上写着忧愁与悲楚。我转过身去，她停住了，动作比我还快。

“你为什么总跟着我？”我语气很重。

“因为……因为你像我姐姐。”她声音很低。

我的心猛地一震，开始后悔我的鲁莽。

“怎么？你在找姐姐？”鼻子有点酸了。

“我……我爸爸……和我妈妈离婚了，姐姐……姐姐跟妈妈走了，我……我跟着爸爸，他……他经常打…打我…。”

沉默，心里却翻滚着。

“再见，”她低低地说，娇小的身躯无助地退去。

再见？我们还能再见吗？

路灯亮了，夜，很轻，很静。

蓝色的小伞仍未出现，什么时候能找到那片蓝色——让我对她尽点姐姐的爱心？

（吴菊梅）

无　题

黑板上赫然写着：学费总计97.5元。

他盯着这个数字，口袋里的手攥着的那张皱巴巴的50元钱已被手心里的汗浸湿了。

他不得不一步一回头地向校门口走去……

他坐在自家堂屋的门坎上，母亲下地还未回来。他听见过母亲无数次在父亲坟头唠叨:“他爹，保佑他考上好学校!”现在,他考上了，而且成绩拔尖,他记得母亲是怎样颤颤地从衣角里取出那钱的……

“娃，咋回来了?”母亲一边放下锄头一边惊奇地问。“妈,我不读了，读书有什么好……”话还没说完，母亲已经给了他一耳光! 他抬起头，只见母亲噙着泪水,嘴角颤动着,欲说无语。

猛然,她问:“是不是钱不够?”他还能说什么呢?母亲明白了。

打开堂屋的门,他和母亲一前一后地进了家。

母亲说:“娃,你等着!”

他惊愕地望着母亲的背影，心中再次升起升学的渴望。

一会,母亲提着一个盖着红布的竹篮走了进来,放在他面前:“娃,拿到学校去,去跟老师说些好话，你成绩不是最好的吗?”

他一把搂住母亲,呜呜地哭了。

他到了学校，老师正在为这个顶尖的学生没来报到而奇怪。忽然看见一个身着蓝色土布衣裤的学生站在门口。

“进来吧!”老师说。

他默默地放下篮子，掏出50元钱放在红布上。

老师惊异地揭开红布——

啊！？一篮白生生的鸡蛋！

老师拿着他的成绩单，看着这几十元钱和一篮鸡蛋——

愕然无语！

（郭浩）

想一想，查一查

一、读了上述作文，你有什么体会？试着也写若干篇微型作文。

二、这些作文在文字上难免有些毛病，试着作些修改。

三、续写最后一篇作文。

初具规模的雪人又堆起来了，她们再一次蹲在地上拍打着雪人的头顶和身子，这一次把手套也甩掉了，四只冻得通红通红的小手，不停地挥动着。

一七　在雪中，在雾中①

梁秉坤

立春之后下了一场大雪，一夜之间换来一个银色的世界。

雪还没有停，又飘来了一团团浓雾，白色的万物被细细的棉纱遮掩着，灰蒙蒙，影绰绰，如入仙境一般。

我站在窗前凝视良久，突然楼前的小空场上，跳进了两个“小红点儿”。仔细看去原来是一对十一二岁的小姑娘在雪中戏耍。她们是邻居家的一对“双胞胎”，身上穿着同样的大红色羽绒服，头上戴着同样的米黄色毛线帽，每个人的手中都有一个铁簸箕，奋力地把地

---

①选自1990年2月26日《人民日报》。

上的雪堆拢在一起。大约经过了一二十分钟的努力，一个有头有身子初具规模的雪人终于诞生了。

我本来准备走开了，现在却非要等个“水落石出”不可。

雪花，不断地飘落着。浓雾，缠绕着不肯离去。已经回升的气温又降到了零度以下。

孩子们的额头上仿佛已经出了汗，冒着热气。然而，她们一刻不停地加固着雪人，蹲在地上，用两双戴着墨绿色手套的手，从头顶拍到身子，又从身子拍到头顶，反反复复，仔仔细细。回忆起儿时堆雪人的经验，深知这一道工序是非常艰苦，也是非常重要的。

又过了一二十分钟，雪人才完全显露出来，圆圆的脸上有眉毛，有眼睛，有鼻子，有嘴，头上也戴着黄色的帽子，身上也穿着红色的衣裳，很明显，孩子们是在精心地塑造着自己。她们围绕着雪人又蹦又跳，又喊又唱，兴奋极了，开心极了。

这时候，来了一个和她们年龄差不多的小男孩，身上穿着一件黑色的皮夹克，手里拎着一根做过墩布把的木棍，竟然嬉皮笑脸地把雪人彻底捣毁了。女孩们说也说不住，拦也拦不住。男孩捣毁雪人以后，像一个得胜的“将军”扬长而去。女孩们呆呆地站在那里，含着热泪看着眼前的一片狼藉。

我深深地同情着女孩们，甚至打算下楼去劝她们

赶快回家。然而，万万也没有料到，在片刻之后，她们居然又干了起来，而且，仿佛比刚才干得更带劲儿。初具规模的雪人又堆起来了，她们再一次蹲在地上拍打着雪人的头顶和身子，这一次把手套也甩掉了，四只冻得通红通红的小手，不停地挥动着。看到这一切，我不由得打了一个冷战，觉得好凉好凉。

突然，我发现女孩们身上那种闪光的东西，不正是我这个老年人身上也曾经有过，而如今又已经失落了的吗？想到这里，我的心头一阵发紧，一种不可名状的感情涌了上来。

我默默地看着那继续奋力堆着雪人，也是堆着自己的女孩们……

雪花不断地飘落着。浓雾，缠绕着不肯离去。

1990年春于安华西里

想一想，查一查

一　堆雪人，堆出了一个美丽的故事，也堆出了一种可贵的精神。想一想，作者所说的“女孩们身上那种闪光的东西”指的是什么？

二　文章中间和结尾重复写到：“雪花不断地飘落着。浓雾，缠绕着不肯离去”，这与本文的中心有关系吗？为什么？

三　掌握下列词语。

诞生　狼藉　水落石出　嬉皮笑脸

扬长而去　不可名状

……这时，我原先从她们身上产生的洁净无瑕的天鹅幻象完全消失了。

一八 天 鹅①

高喆民

圣·桑的《天鹅》乐曲把我引向仙境。作曲家用十分单纯的旋律，浮现了诗一样的净化世界。随着乐曲声，我的目光转向微型录音机的主人——两个年青的姑娘。天蓝色和米黄色的高领拉毛羊绒衫裹着她们丰满的身躯。早晨的阳光给她们周身镶上光环，羊绒衫勾勒出的柔和的曲线使人产生了天鹅的圣洁②的幻象。

列车有节奏的旋律接替了《天鹅》的乐曲。我放下手里的杂志，把头侧向椅子的靠背，合上眼睛。一个什么东西在我头上碰了一下，使我清醒过来。转头望去，那是一只扶在靠背上酱紫色起了皱皮的大手，一位

①选自1982年7月31日《羊城晚报》。　②〔圣洁〕神圣而纯洁。

年近花甲①的老人站在身边，脚下还放着两个盛满了东西的竹篮，像是远道探亲的老乡。

我虽是个身体欠佳的中年人，但让一个年纪比自己大有两旬的人站在身边总觉得有点过意不去。我看看我和“米黄色”的座位之间还有一些空隙，就用目光试探她们，能否挤一挤让老大爷一块坐下。但我很快就意识到，那是两只敏感的“天鹅”。“天蓝色”立即闭上了眼睛。身旁的“米黄色”更加机敏，似乎穿在她身上的羊绒衫的每根纤维都是敏感的神经，她感到我马上就要发问了，顺手把麦克镜罩在眼上，抢先向“天蓝色”嚷道：“美美，咔嚓一个！”“天蓝色”闻风而动，从旅行包里掏出照相机，贴在脸上横竖变换着角度……我无可奈何地站起身来，拉着老人的胳膊说：“您坐会儿吧。”老人忙着说：“咳，哪能这样，您坐吧，我在地里干了一辈子，站会儿累不着。”他执意不肯，我硬把老人按在座位上了。那个“米黄色”扇着扬起的尘土，还不忘把杏红色的旅行包拦在她和老人座位的中间。老人全不在意，拉过竹篮抓了两把红枣，一只大手伸给我，另一只手伸给那两位姑娘，只见她们四只白嫩的手不停地摇摆着，像是惧怕什么不祥之物……这时，我原先从她们身上产生的洁净无瑕的天鹅幻象完全消失了。

---

①〔花甲〕指60岁。

如果还余下点什么，就是出现在"天蓝色"姑娘颊上渐渐泛起的红晕。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你能用一句话概括出文章所着力刻画的两个姑娘的个性特征吗？列车上发生的这件小事对你有什么教育意义？

二 理解下列词语。

仙境　旋律　勾勒　柔和　圣洁　惧怕

幻象　节奏　机敏　敏感　执意

无可奈何　不祥之物　洁净无瑕

说真的，我多么希望我的这些小老乡，能早点回到家乡，回到教室，回到那块仍属于他们的天地中去。

一九　卖豆芽的小老乡①

黄传会

“豆芽，豆芽，新鲜的豆芽！”

“来呀，快来买新鲜的豆芽！”

她站在翠微路北口农贸市场的售货亭后面，用清亮的嗓音喊着，一见我，忙招呼：“海军叔叔，来点豆芽吧，刚生好的豆芽！”

寒风凛冽，她的脸蛋被冻得红通通的，双手的手背满是一道道血口子。见我还在犹豫，忙又说：“来点吧，叔叔。”

我被她的热情感动了，便买了 2 斤豆芽。正要离去时，又随便问了她一句：“你也是从温州来的吧？”

---

①选自《微型报告文学选》。

“哟，你怎么知道？”她瞪着好奇的眼睛。

“听口音差不离。”

“这么说，你也是温州人？”

我点了点头：“我是苍南县的。”

“我是瑞安县的，”她高兴了，“想不到在这里还能碰上海军老乡。”

算是熟人了，以后每次去农贸市场，我都要到她那里买点豆芽。见的次数多了，我也慢慢知道了她的一些情况。她姓林，今年才14岁，刚刚读完小学就跟着爸爸出来做生意了。他爸爸除了生豆芽，还能修鞋、修锁、做豆腐。现在他们住在沙窝，几个老乡一块租借两间农民的房子。

那天，称完豆芽，我们又聊了起来。

我问她：“北京比家乡好吗？”

她说：“当然北京好。不过，北京再好也不是我们的。”

我说：“你才14岁，怎么就停学出来做生意了？挣钱是大人们的事，念书多好呀！”

她想了想，说：“我也觉得念书好，在学校里我的成绩还不错呢。可我们家乡好些人不让自己的孩子念书，说现在政策许可个人赚钱，让孩子念书可惜了。”

正是放学的时候，一队学生又说又笑地从马路旁走过，我发现小老乡紧紧地盯视着，两眼投过去一束羡

慕的目光。

我的心里有一种压抑感。

春节后，我到农贸市场去过几次，没见到小老乡。我估计她是回老家过年去了还没回来，可春节过去一个多月了，仍不见小老乡，我不禁有些奇怪。星期天，我又去农贸市场，遇到了那位经常同小老乡在一块卖豆芽的中年人。

我问他："那位姓林的小女孩怎么好久不卖豆芽啦？"

"她呀，"他说，"以后再也不来了。"

他一边为我称豆芽，一边说："小林她爸爸去年冬天与一位广东的推销员订购了一批电子计算器，没想到拿到手的是一些旧货，一下子亏了七八千块钱。"

"那得赶紧去打官司呀，让他们赔偿损失呀。"我连忙说。

"他没有文化，订货的时候连份合同都没有，到哪儿去打官司！节前，带着女儿回家了，说要下决心让她念中学、念大学，说以后没有文化行不通了。"

离开农贸市场，回家的路上我又遇到一些背着补鞋家伙、扛着弹棉花弓的小老乡。说真的，我多么希望我的这些小老乡，能早点回到家乡，回到教室，回到那块仍属于他们的天地中去。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这是一篇反映学龄儿童辍学做生意的短文，你周围有这种现象吗？如果有，你又是怎样认识的呢？

二　从觉得“让孩子念书可惜”，到“下决心让她念中学、念大学”，小老乡的父亲为什么会有这种转变？

他不只是个修补鞋子的人，他倒是一个为人们修补了流去时间漏洞的人。

二○　老鞋匠①

端木蕻良

在一个墙角上有个鞋摊儿，一位老头儿坐在“马扎儿”上，在为过往的行人和附近住户们修补鞋子。

他的摊儿上，摆着一些不起眼的东西，小钉子、碎皮子、前掌、后掌、鞋油、胶水，还有废旧的自行车、汽车的外带和内胎……

他使用的家什，也是顶普通的工具，切刀、锥子、磨石、剪子、铁锤和钉子……

老头儿长年坐在十字路口的墙角边，好使东南西北的行人都能看到他。他整天不闲地为人修补鞋子。

他的背后，就是一家店铺小货仓的窗子，窗子向南，窗子上摆满了花盆儿。花盆里的花儿长得十分茂

①选自1982年4月27日《人民日报》。

盛，可说不上有什么名贵的。天门冬、金丝荷叶、榨浆草、还有一盆玻璃翠……

因为是小货仓，两扇玻璃窗子几乎终年都不打开，所以这几盆花都伸长脖子，够着，够着地争取阳光。因此，无冬历夏地开着……它就自然成了老补鞋匠的背景，因为，老头儿也是无冬历夏地在补鞋……

摊子上没有字号，也没有人知道老鞋匠的名字。来修补鞋子的人只是顺口叫他一声老师傅罢了。墙上贴着一张纸条儿，上边写着："快修，当时可取。"

不停的来人，坐在小凳上，等他鞋子修好，就好上路。有战士，有工人，也有农民，还有学生们……

鞋有各式各样的，更多的是塑料底的。有的人因为鞋跟磨偏了，有的人鞋子开线了，有的鞋帮裂口子了，有的人因为鞋跟掉了，还有那爱惜新鞋的，没穿就拿来打掌了。还有那矮个子姑娘拿着半高跟鞋来要求老鞋匠再把跟儿加上半寸……

人们把刚修好的鞋子，重新穿在脚上，站起身来，抖擞精神，觉得比以前轻快多了。

有的人，接过鞋匠手里的鞋子穿上，在地上轻轻跺了两下，既合脚，又称心，付了款，说声谢谢，便踏步走在路上了。

这个老头儿，曾经托人写了"快修"字条儿，他是为了人们的方便，因为人都要走路的，穿着鞋的脚才能走

得远些快些。老头儿，他大概为了怕人等得心急，才告诉人们，他这鞋摊，能够当时可以修得，马上穿起，立即继续走路。可是，他知道不知道，鞋子修得称心，走路的人，加快速度，要节省多少时间、多作多少事呢！

我重新看了这补鞋匠一眼，又向玻璃窗子里面不谢的花儿看了一眼，感到，他不只是个修补鞋子的人，他倒是一个为人们修补了流去时间漏洞的人。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结合文章回答：为什么说老鞋匠是一个“为人们修补了流去时间漏洞的人”？

二 文章几次写到小货仓中的盆花，请把它们划出来，想一想这些描写与对老鞋匠的刻画有什么关系？

二一　微型报告文学三篇

平凡的人在平凡的事迹中显出不平凡的精神。

凡人奇事[1]

王　森　张建文

她，年过半百，人称"老太太"。

她，凡人一个，可也有几件新鲜事。

(一)从不喝水，今儿喝水了。

她，真有绝的！一下班车，就赶紧坐到定陵售票窗口里面。只要一坐下，就不起来了。从早上8点到下午三四点钟，七八个钟头，她不喝水，不吃饭，不上厕

①选自1986年10月24日《北京晚报》，有改动。

所，真新鲜！

她卖票4年多了，几乎天天如此。

中午，正是售票的高峰期。人们来到举世闻名的十三陵，谁不想早点买到票呢？

她心里想的是游人。她把三餐改成了两餐。每天早上5点半就炒菜做饭。吃饱，喝好，解完手。7点多钟，她走出了家门。

今天，售票员小王无意中一扭头，发现了一件新鲜事：老太太端起水杯，一仰脖喝了一口。

原来，她悄悄将几片药扔进嘴里。

（二）从不早走，今儿早走了。

50多岁的老太太，还有点姑娘的羞涩文静。她原来在“特钢”技检科，她喜爱那工作，干得也不错。1982年5月调到“十三陵特区”，坐在售票窗里，她又喜欢上卖票了。几年来，很少请假，从不迟到早退。

可今儿个，还没到下班时间，她张了好几次嘴，后来终于轻声说：“我有点冷！”组长热心劝她：“您回去吧！”

她走出了售票处，刚走不远，就不知道怎么迈步好了。她脑袋沉得像磨盘，两条腿直哆嗦：眼前金星乱飞，“哇”地吐了起来。

“小石头”和几个人把她护送回家。医生诊断：重感冒，高烧40℃。

她病了，可是第二天，又挣扎着坐在窗口前。她把几片药悄悄塞到嘴里，端起了水杯。

（三）从不出错，今儿出错了。

临下班，售票处里，六七个人，人人都在点票子——结帐。

她左点右点，就是不对数，总是亏4块钱。她左思右想，忽然琢磨出点道道来了：一块和5块的钱票，票面磨损陈旧后，在阴天时，极易鱼目混珠。莫不是……，她自己堵上了窟窿。

售票几年来，她几乎没出过差错，可今儿个怎么了？

原来，她爱人住进了医院。脑血栓，病情危急。

昨天晚上，她爱人呼吸微弱，昏迷过去。上大学的独生子赶来了，小姑子赶来了。深夜，老太太望着丈夫苍白的面容，心里也在翻腾：看护丈夫，领导肯定会批准，再说自己还有七八天“存休”呢！可班上人手正紧啊！

有儿子和小姑子守在丈夫身边，她抿了抿嘴。第二天，她又上班来了。

人来了，心能不在丈夫身上吗？

谁是上帝？就是他们：老人、
孩子、年轻人……

为了“上帝”①

高立林

人流，车流，山峦，江河，云海。

旁白：谁是上帝？谁是当代中国的上帝？古中国苍天中主宰万物的神？基督教崇奉的宇宙万物的创造者和主宰者？……

音乐声中推出片名：为了“上帝”。

高耸的霓虹灯闪出：利康烤鸭店。灯后不远处歪斜的屋。门上写着：办公室。经理在斗室中踱步，灯光勾出脸的轮廓。伫立，眼镜后面是深沉的目光。

回忆：一老妇人在孙子的搀扶下排队。一老翁拄着拐杖立在烈日下……

---

①选自1986年12月21日《北京晚报》，有改动。

经理走到桌前，提笔写下：送！

音乐起。万家灯火，满天繁星。

利康烤鸭店门口。两名女服务员推起带着鸭盒的自行车。一东一西，去送烤鸭。

女服务员用力蹬车。雨点砸在她脸上。捏闸、下车。风雨把树叶摇响。行人向避雨处奔跑。

女服务员脱下外衣，盖在鸭盒上。头上乌云翻滚。车轮子在水中转动。雨水顺着她的脸流下。

闪电，班后，会场。全店职工的眼睛注视着经理。“鸭子要送，店也要开，尽我们的全力叫群众在家里吃上烤鸭。”

一职工：“全北京都没有，咱们开先例。”

一职工：“经理真逗，咱店小人少，开业才一年多。店里整天排队，还送？”

一职工：“鸭子卖得便宜，又不收运费，干赔！”

旁白：利康烤鸭店刚开业时，10张桌子纯利10万元，居市饮食业第一。不久，业务扩大，但也只有几十个人。送不送，送后会怎样，孟继明一直在思考这个问题。

画面：表扬信雪片般飞到该店。

画面：市政府主要负责人在办公桌前批示。

画面：联邦德国《法兰克福报》长篇报道。

雨中，女服务员摇晃着行进。

深冬。台基厂。60多岁的副经理站在路灯下。白雪压满树枝。

副经理(画外音)：台基厂10号楼？地址不对！是不是崇文门西大街10号楼……

崇文门西大街10号楼前。副经理进楼。电梯坏了。他下意识地用手摸摸鸭盒。

副经理(画外音)：上不上？如果不是呢？……鸭子会凉的，顾客多着急……上，如果不对，再找！

黑暗中副经理提着鸭盒爬楼。一层、一层。

13层，房门打开的同时，伸出一双感激的手。灯下，副经理用手帕擦拭额头上的汗水。

旁白：苦！他们为了什么？一职工诙谐地说，是为了上帝。谁是上帝？

经理(画外音)：上帝，就是他们！

音乐声中推出画面：人流，人流中的老人、孩子、年轻人。火车站、飞机场。人流(定格)。

推出字幕：上帝，在他们心中。

得让顾客信赖你。

丁字胡同，有个美容厅①

李　林

您知道，我办这个小小的个体美容厅，不容易。

就这么一条小小的丁字胡同，这么一间家里腾出的17平方米的小小房间，两张转椅，几面壁镜，愣是办成了。别瞧咱这庙小，能供得起大菩萨。赫赫有名的"铁榔头"郎平来过，中国女篮队长宋晓波也爱来，还有一些电影演员、舞蹈演员，嗨，多啦！

说真格的，旧时，称干咱这行的是"剃头匠"。现在又有人称我为"美容师傅"。"师傅"不敢当，"美容"倒挺实在。本来嘛，时代在变，顾客的审美观也在变么！有的老师傅手艺不错，"理"得又细又净，可顾客并不满意。为嘛？单说人的脸型就有八种，发式就更多了，特别是现代的，那更得琢磨。弄不好，得，吃力不讨好。

①选自1987年1月3日《人民日报》海外版。

文凭？咱就一张初中文凭。我爸是一级理发师，活儿做得，没治了[①]！他可是过来人。总觉得干个体，不稳当，死不让我“接班”。我做过“临时工”，也“待业”过。那些滋味咱清楚。可是，个体营业执照好不容易弄到手，却愣是让爸给退了回去……爸的苦心咱也懂，可靠手艺吃饭，又有什么不对呢？几经周折，理发厅的牌子才算挂出去。后来改为美容厅，经理当然是我喽。那是在1985年，我才19岁。

您想呀，咱这一米八的个儿，整天围着转椅，梳呀，剪呀，洗呀，烫呀。一开始，觉得挺好玩。久了，够呛！不过，倒真的成了我的事业。不苦，有事业么？您瞧，墙上的奖状、奖旗，年年都有。上个月，作为北京最年轻的个体户，我还参加了全国个体协会代表大会呢！

家里？没说的，对我全力相助。报上也宣传。慕名而来学艺的还真不少。有的连封信也不写就闯来了。全是外地的。真逗[②]！现在，我有8个“徒弟”，女的多些，都是我的“姐姐”。她们在“待业”。咱从不收她们的学费。她们真心学艺，也得立业闯门面吧？

您说啥？晚上也营业，扩大成美容中心？咱也这么想。可眼下，我得去业余补校学习日语，耽搁不得。白天，还得开这会那会，没辙。

---

①〔没治了〕这里是好极了的意思。　②〔真逗〕真引人发笑。

说我是“美的追求者”，不假。像电影里演的，马路上，忽然发现一位姑娘发型很有特点，便紧追不舍，吓得那姑娘厉声说：“你再跟着，我可就喊人了。”这种事，咱真有。

对有病的、有急事的老主顾，咱就上门服务。反正呀，得让顾客信赖你。要不，咱这墙上挂的“信得过个体户”和“市先进个体户”的牌子，不就成了聋子的耳朵了吗？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

举世闻名　鱼目混珠　赫赫有名　左思右想

羞涩　文静　磨损　陈旧　琢磨　周折

轮廓　搀扶　主宰

二 这三篇文章写的都是真人真事，都在千字左右，但写法上各有特点。“凡人奇事”的“事”似乎都是平凡的琐事，到底“奇”在何处？《为了“上帝”》类似一个电影文学剧本，这比平铺直叙的写一个故事，有什么好处？那个美容厅的主人娓娓而谈，你能找出他谈话中显示出的感情起伏的曲线吗？

这时外面一个极其清脆，极其亲切，极其礼貌的声音叫：“是呀，劳您驾！”

二二 北京的声音[1]

冰 心

北京日报文化生活组，约大家写“北京的一天”，这题目，很难写。

难处在“北京”可写的“一天”太多了！在北京住过几十年的人，中间经过多少震天撼地，惊心动魄的日子；尤其是在解放后的北京，作为新中国的心脏，它推动着全中国的脉搏，在这几万几千天里，每天都有史无前例的、可歌可写的事情发生，真不知说哪一天，哪一件事才突出，才新鲜。

但是若从“小处下手”，倒有些很动人心弦的，像火花一般，印象鲜明的小事，永远在你的记忆里，闪闪发光。

---

①选自1958年3月21日《北京日报》。

那是我刚从国外回来的一个冬天的清早，外面下着大雪。这雪大概是半夜下起的，窗上雪光照眼，对面屋瓦上已经积上两三寸厚的、绒绒的雪沟了。

院子里有簌簌的声音，那是我的小女儿在用大竹帚扫雪。她离开北京的时候，还不到一周岁，北京的一切，对于她都是新鲜的。她也从来没有看见过大雪，我猜扫雪的一定是她。

果然，隔着窗帘，听见炊事员从厨房里出来，对她笑说："你起来啦，穿这点衣服，也不怕冻着！好吧，我买菜去了，回头街道上有来喊扫雪的，你就扫去吧，痛快地过一下瘾！"小妹笑着答应了。接着听见开门的声音，他走了。

过不一会，就听见达—达—达，门环响了几声，小妹满含着欢喜的声音问："听见啦！是扫雪吧？"这时外面一个极其清脆，极其亲切，极其礼貌的声音叫："是呀，劳您驾！"

我本是站在床前的，在这清磬般游漾的声浪里，忽然不自主地在床边坐下了。

久违了！这典型的，清脆、亲切、礼貌的北京的声音！

这声音给了我以无限的感激与温暖！

这是我从童年起，在北京街头巷尾所常常听到、而在任何别的地方所听不到的，这种清脆的声音，这般亲

切的语气！

如今，就是这熟悉的、清脆亲切的声音，在新中国的首都，逐家逐户，唤出人人，为人人服务！

就在这一瞬间，这一个声音里，我深深地投入祖国的怀抱，北京的怀抱里了！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海外赤子，回归故土，可写的事情太多了，作者却别开生面的选择了“北京的声音”这个角度。想一想，“北京的声音”在作者的心中代表着什么？文章表达了一种怎样的情感？

三 查字典词典，了解下列词语的含义。

震天撼地	惊心动魄	动人心弦
闪闪发光	街头巷尾	清磬
游漾	清脆	久违

“啨——”，在乘客的惋惜声中，姑娘却朝着身边这位40多岁、面带歉意的大汉感激地笑了，笑得弯了眉毛。

二三　伞

瞿　莺

“咔嚓——呼”。一声尖响。一阵冷风骤雨。在沉闷拥挤的车厢里激起一片惊呼。原来，后车厢前排那块有裂纹的玻璃窗，在公共汽车急转弯中被震飞了小半块。幸好没伤人。

一阵忙乱之后，就听见乘客中有人说：“大清早就触霉头！”“现在乘车啊，真是……”

后门那位理着童花式短发的年轻女售票员红着脸，一声不吭地站起来，走到玻璃窗前。座位上一对盲人夫妇手握着手，默默地坐着，雨水已打湿了他们的脸和前襟。姑娘的脸更红了，忙撑开手中的花折伞，堵住洞口。

车厢里一下子静了，大家的目光柔和下来。

“对不起，师傅们，这块玻璃应该换了。怪我们……”姑娘柔气轻声地刚说了一半，一阵狂风把娇小的她刮退半步，话也咽了进去。这时，一只大手抓住伞柄，助她往前一顶。只听“嗞——”，伞面被尖利的玻璃撕开一道口子，伞骨也断了一根，但洞口又封住了。“唷——”在乘客的惋惜声中，姑娘却朝着身边这位40多岁、面带歉意的大汉感激地笑了，笑得弯了眉毛。

“你去吧，我来！”大汉胸前的红字告诉人们，他是一位钢铁工人。他的声音也像金属一样铿锵有力。

姑娘又去忙着招呼售票，只是声音更甜更亮。

“玻璃窗修好了？”盲人夫妇问。

“雨停了。”大汉回答。

“那就好。”

乘客们都善意地笑了，车厢里显得格外温暖。

公共汽车又驶过两站。大汉边上一位正在背外语的小伙子突然伸出手说：“你该下车了，交给我吧！”“你怎么知道？”“咱们都是老乘客了。”“好，哈哈……”

又过了两站，小伙子也要下车了，一位女同志刚想接过来，可是伞柄却被一个面皮白白的高中生急忙抢了过去。周围的人又笑了。

一站又一站，一人又一人。伞柄被众人捏得暖烘烘的。这上面的暖意不断传给后来者，也传给了车厢里的每一个人。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从玻璃窗震坏，乘客不满，到“一站又一站，一人又一人”，售票员的举动产生了怎样的影响？

二　体会下列句子的含义。

1. 姑娘又去忙着招呼售票，只是声音更甜更亮。

2. 这上面的暖意不断传给后来者，也传给了车厢里的每一个人。

这两个美好的光辉圣洁的形象永远地刻在我的心中。

二四 融融人间情[①]

芦 丁

60年代初，我离开了父母，随表姐来到西安。那年，我13岁。三年后，初中毕业。表姐的第二个孩子已出世，家境也不宽裕，已无力继续供我读高中。于是我进了一所技工学校。

不料，命运却给我添了桩麻烦。我的右臂上自小就长了个黄豆粒大的瘤子，经过几年，后来已有蚕豆那么大。校医说，我的瘤子必须去大医院切除。我跑到医院，花5分钱挂号。一位大夫检查后，我问要多少钱，他说，小手术，打一针麻药，加一起也不过三两块钱。可我到哪儿弄这几块钱去？自我上了技校，我已不好再伸手向表姐要钱了。现在唯一的办法只有写信向父母要。当我拿起笔的时候，又犹豫了，我深知处在农

---

①选自《青年文摘》1992年第5期。

村的父母他们日子的凄愁境况。可这该死的瘤子必须切除……

几天后，我接到家信。信是父亲托人代写的。

升儿：

你来信说要到医院切除瘤子，我和你妈都知道了。你在家时，那瘤子还小，这几年肯定长大了，望你抓紧去医院。孩子，实话对你说，这几年，家中光景不大好，日子过得很紧巴。前一阵子，你妈总叨叨说她的左眼看东西模糊，现在是越来越重，我跑了几家亲戚，凑齐5块钱，打算带你妈去县城医院看眼睛。接到你的信后，你妈死活都不看眼睛了，说她已上了年纪，就是瞎了一只眼睛，还有一只眼睛。你还年轻，不能耽误了你的病。现在将5块钱寄给你，望你抓紧治病。同时望你在外安心学习，大城市里，花花世界，可我们要人穷志不短。切记，切记。

父字

1965年10月8日

不知什么时候，我的泪水已打湿了信纸，我后悔不该写信向他们要钱。母亲为了我，不去医院看眼睛，也许不久她的眼睛真的瞎了，我怎对得起母亲！我躲在校园的一个无人角落，偷偷地抹泪，我不知如何是好。

我还是去邮局取回了那5块钱。夜里，我睡不着，

将5块钱压在我的胸口上，仿佛感觉是母亲的手，那么厚重而又温暖。我不能拂逆了母亲的爱心，但我一定要报答父母。我想了好久，决定利用寒假期间，打小工，挣下钱，除给自己买些牙膏、肥皂生活必需品外，余下的钱，给家里寄去，一定要治好母亲的眼睛。

第二天，我请了假去医院。由一位中年男大夫和年轻的女护士为我做手术。我突然想到一件事。我问大夫，不打麻药是否能切除肉瘤？大夫说，当然可以，不过那是很疼的，一般人受不了。我说，我能忍住疼。大夫和护士都笑了，说你这孩子开什么玩笑。我说是真的，为的是省点钱。我好像突然长大了，有一股英雄气概。但在大夫眼里，我毕竟还是个16岁的孩子。他们觉得奇怪，问我父母是干什么的，这一问，勾起我的辛酸，我即刻低下头，不敢再正视他们。当他们一再询问时，我不得不掏出父亲的信……

大夫接过信，仔细读过，随手递给护士。然后，他走到窗前，背着手，一言不发。待护士看完信，那大夫转过身，刚才一脸和善的面容不见了，似乎变成凶狠的模样，盯了我好一会儿，忽然听到他对年轻的护士发出狠声："给他打麻药！"护士马上行动起来。当我明白是怎么回事时，忙喊道："我还没有交钱开票哩！"大夫不理我，硬是把我摁在一张手术床上，脱下我的上衣，把一块白布遮住我的右半边脸，让我把头拧过去。

过了一刻，护士帮我站起来，我看到自己右臂上已缠上一块纱布。肉瘤已切除了。

大夫从洗手间出来。我说，我还没付钱，只见他向护士递了个眼神，然后轻抚着我的头说："算了吧，孩子，等你工作后，有了钱再付，回去吧，过两天来看看，只要伤口不感染，很快就好。"我手里捏着 5 块钱，他拿过去硬塞进我的衣兜里，一直把我送到医院门口……

我从心底涌出无限的感谢之情，以至忘了问他们的姓名。但这两个美好的光辉圣洁的形象永远地刻在我的心中。每当我触着右臂上小小疤痕时，就想起已经作古的我的苦难的双亲，想起两位不知姓名的白衣使者，想起这令人依依怀念的人间真情。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看看下边加点词语的用法。

　　大夫不理我，硬是把我摁在一张手术床上，脱下我的上衣，把一块白布遮住我的右半边脸，让我把头拧过去。过了一刻，护士帮我站起来，我看到右臂上已缠上一块纱布。

二　说说父亲的信在这篇文章中的作用。

我的心中泛起了一股热潮，觉得凯勒长得也挺英俊，他的大鼻子还挺有男子汉气。

二五 “老外”夫妻印象记①

庞顺泉

春天一到，楼下的草坪就全绿了。我的房子后面是外籍人员住宅区，每到傍晚，总有十几个儿童在玩，他们中间有中国的，也有外国的，笑声不时传进房内。

紧对我后门的是一家美国人，全家三口人：丈夫，妻子，女儿。丈夫叫凯勒，是这家合资企业的部门经理。他个头大、鼻子大，眼睛又蓝又深，典型的西方种子，我父亲在朝鲜战场上和美国鬼子打过仗，尽管凯勒下班回来见到我总要“哈罗”一声，但我对他却泛不起热情，鼻子里勉强哼一声就算回答。

凯勒的妻子是加拿大人，她长着一头金发，有弧度的鼻子镶嵌在鸭蛋形的脸盘上。她每天起得很早，绷

---

①选自《散文》1990年6月号。

紧屁股甩开四肢绕着房子紧走，以此来消耗她那过份肥胖的身体里的脂肪。我爱人说她长得很漂亮，但我一想起她每天什么活也不干，却有大把的票子供她吃喝，就越发觉得她挺不顺眼。

只有他们的女儿，我说不出什么。那天，我到阳台上取东西，发现我的小女儿和他们的小女儿在草坪上玩踢毽子，语言不通，比划得挺认真，两人不时还发出咯咯的笑声。我突然间发现这个“小老外”长得很漂亮，很可爱，长长的金发，深蓝的眼睛，笑得妩媚动人……

凯勒的妻子出来了，她看着两个孩子在玩，脸上现出了慈祥的笑。外国母亲也和中国母亲一样，对女儿充满了慈爱。我回屋里对妻子说：“这加拿大女人比那美国男人顺眼。”妻子笑着说：“你这人太偏见了。”

这天下班回家后，我看妻子还没有回来，便拿出了好久不拉的二胡，拉把椅子坐在阳台上拉了起来。我先拉了一曲《铃儿响叮当》，就见“老外”夫妻俩趴在阳台上认真地谛听。我突然生出个小恶作剧，就拉起了“雄赳赳，气昂昂，跨过鸭绿江”。拉完后，凯勒竟拍起了巴掌，那加拿大女人朝着我喊了声“OK”。

我来了兴趣，使着劲拉起来，由于力度太强，二胡的一根弦断了，崩到了我的眼角上。我顿时扔掉二胡，捂住了眼睛，有血流下来。

凯勒夫妻俩跑来了，他们把我扶到汽车上，凯勒开车，加拿大女人护着我。到了医院不久，我妻子也风风火火地赶来了，她得知是凯勒夫妻送我上的医院，很感激，用一知半解的英语说着"谢谢。"

我的伤并不重，只包扎一下就出院了。这下是凯勒妻子驾车，他坐在我身边。凯勒用手指指我的眼角，又拍拍我的肩，意思是我很快就会好的。

我的心中泛起了一股热潮，觉得凯勒长得也挺英俊，他的大鼻子还挺有男子汉气。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刻画人物能抓住特征。"老外"夫妻有哪些特征？

二　这篇文章虽短，却写得起伏跌宕，曲折有致。说说"我"对"老外"夫妻的态度怎样转变的？

我的眼前，只有叮咚作响的清泉，只有新鲜灿烂的阳光，还有一对向光明的天空奋力扑腾的柔嫩的翅膀，还有一双燃烧着希望之火的眼睛……

二六　光明的心曲[①]

赵丽宏

傍晚，最后一抹斜阳穿过窗外的绿叶，幽幽地照到我写字桌旁的白墙上，开始是许多斑驳的橙色光点，恍若一片微波荡漾的湖泊，然后暗下来，暗下来，光点由橙色转为暗红，并且奇怪地凝成两个椭圆的光团，无声无息地闪烁着……

无意中见到的新鲜的形象，总是会引起我的遐想。对着墙上这两团闪闪烁烁的夕辉，我发愣了，总觉得它们像什么。闪着火苗的、深沉的、在幽暗中执著地透出亮色的——它们，像什么呢？

---

①选自《维纳斯在海边》。

蓦地，我的眼前闪出一双眼睛来，一双小姑娘的眼睛，一双暗淡的眼睛，一双燃烧着希望之火的眼睛……

也是在一个晚霞似火的黄昏，从街心花园的林阴深处，飘出一阵优美的歌声，唱歌的是一位小姑娘，在手风琴的伴奏下，她唱着："在那遥远的地方，清泉在流淌，阳光在歌唱，心儿呵，飞向那遥远的地方……"歌声像清泉，叮叮咚咚地在暮色中流；歌声像阳光，在浓浓的绿阴深处。看见唱歌的小姑娘了，一件白色的连衫裙在晚风里飘拂，一只天蓝色的大蝴蝶结，随着歌声在她头顶飞舞。她唱得那么动情，我迎面走去，她竟仿佛没有看见，依然优美地唱着："在那遥远的地方……"

看清她的眼睛时，我不由倒抽一口冷气：一双多么漂亮的大眼睛，然而，又长又黑的睫毛下，覆盖着一层灰色的阴翳——呵，竟是一个盲姑娘！

我站住了，心头一阵震颤，这样美妙、这无忧无虑的歌声，怎么可能从一个盲姑娘的口中唱出？

"……清泉在流淌，阳光在歌唱……"

歌声依然在飘来。盲姑娘，陶醉在她的歌声里。她两手合抱成一个拳头，紧紧地贴着胸口，头微微昂起，仿佛在遥望着远方：那流着清泉、飘着阳光的远方，那开满了五彩缤纷的花儿的远方……从她的清脆而又纯美的歌声里，从她的幸福而又神往的微笑里，我似乎也看到了她向往的那个光明灿烂的远方。我知道，在她

的憧憬里，这远方决不是虚幻的，它足以驱散她眼前的黑暗。

唱吧，盲姑娘，有一颗热恋光明、向往光明的心，你的生命之路，是不会黯淡无光的。

拉手风琴的是位年轻的母亲，她凝视着自己的女儿，手指轻轻地在琴键上移动。也许，女儿直到现在，还不知道母亲是什么模样，还不知道阳光是怎么一回事。然而，从这位母亲抿紧的嘴角上，从那闪着泪光的眼神里，我知道了她的心思，她要用一颗母亲的心，为女儿点燃希望之火。她满怀深情地拉着琴……

我慢慢地走了，盲姑娘的歌声却久久地跟随着我，环绕着我："在那遥远的地方……"周围那一片悄然飘落的夜色，仿佛被她的歌声照亮了。我的眼前，只有叮咚作响的清泉，只有新鲜灿烂的阳光，还有一对向光明的天空奋力扑腾的柔嫩的翅膀，还有一双燃烧着希望之火的眼睛……

墙上的夕辉早已消失，夜色在我的小屋里弥漫，盲姑娘的那支闪着光芒的歌，却又在我的心中响起来……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

闪闪烁烁　　五彩缤纷　　光明灿烂　　黯淡无光

无忧无虑　　执著　　荡漾　　遐想　　虚幻　　弥漫

二　文章怎样从夕阳写到盲姑娘的？怎样写盲姑娘的外貌、神情的？又怎样把眼睛同歌声沟通起来描写，使抽象的歌声化为具体的形象的？

你与你的目标之间，无论有怎样遥远的距离，切不要担心。把你的精神常常集中在5条横街口的短短距离，别让遥远的未来使你烦闷。

二七　只有5条横街口的距离①

（美）雷因

25岁的时候，我因失业而挨饿。以前在君士坦丁堡、在巴黎、在罗马，都曾尝过贫穷而挨饿的滋味。然而在这个纽约城，处处充溢着富贵气氛，尤其使我觉得失业的可耻。

我不知道如何办，因为我能胜任的工作非常有限。我能写文章，但不会用英文写作。白天就在马路上东奔西走，目的倒不是为了锻炼身体，因为这是躲避房东的最好办法。

一天，我在42号街碰见一位金发碧眼的大高个子，

①选自《外国小品精选》。王家棫译。

立刻认出他是俄国的名歌唱家夏里宾先生。记得我小时候，常常在莫斯科帝国剧院的门口，排在观众的行列中间，等待好久之后，方能购到一张票子，去欣赏这位先生的艺术。后来我在巴黎当新闻记者，曾经去访问过他。我以为他是不会认识我的，然而他却还记得我的名字。

"很忙吧？"他问我。我含糊回答了他，我想他已一眼看明白了我的境遇。"我的旅馆在第 103 号街，百老汇路转角，跟我一同走过去，好不好？"他问我。

走过去？其时是中午，我已经走了 5 小时的马路了。

"但是，夏里宾先生，还要走60条横马路口，路不近呢。"

"胡说，"他岔着说，"只有 5 条马路口。"

"5 条马路口？"我觉得很诧异。

"是的，"他说，"但我不是说到我的旅馆，而是到第 6 号街的一家射击游艺场。"

这有些答非所问，但我却顺从地跟着他走。一下子就到了射击游艺场的门口，看着两名水兵，好几次都打不中目标。然后我们继续前进。"现在，"夏里宾说，"只有 11 条横马路了。"我摇摇头。

不多一会，走到卡纳奇大戏院，夏里宾说：他要看看那些购买戏票的观众究竟是什么样子。几分钟之后，

我们重又前进。

“现在，”夏里宾愉快地说，“现在离中央公园的动物园只有5条横马路口了。里面有一只猩猩，它的脸，很像我所认识的唱次中音的朋友。我们去瞻仰那只猩猩。”

又走了12条横路口，已经回到百老汇路，我们在一家小吃店前面停了下来。柜窗里放着一坛咸萝卜。夏里宾奉医生的嘱咐不能吃咸菜，于是他只能隔窗望望。“这东西不坏呢。”他说，“使我想起了我的青年时期。”

我走了许多路，原该精疲力尽的了。可是奇怪得很，今天反而比往常好些。这样忽断忽续的走着，走到夏里宾旅馆的时候，他满意地笑着：“并不太远吧？现在让我们来吃中饭。”

在那席满意的午餐之前，我的主角解释给我听，为什么要我走这许多路的理由。“今天的走路，你可以常常记在心里。”这位大音乐家庄严地说，“这是生活艺术的一个教训：你与你的目标之间，无论有怎样遥远的距离，切不要担心。把你的精神常常集中在5条横街口的短短距离，别让遥远的未来使你烦闷。常常注意于未来24小时内使你觉得有趣的小玩意。”

屈指到今，已经19年了，夏里宾也已长辞人世。在值得纪念的那一天我们所走过的马路，大都已改变了样子，可是一直到现在，夏里宾的生活哲学，有好多次

解决了我的困难。……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

东奔西走　　答非所问　　忽断忽续　　精疲力尽

瞻仰　　嘱咐　　诧异　　胜任　　含糊　　烦闷

二　夏里宾的生活哲学是什么？为什么能解决“我”的困难？

美，是以丑为代价的。

二八 一双手①

我握过各种各样的手——老手、嫩手，黑手、白手，粗手、细手，还有唐琬②式的红酥手，但都未曾留下很深的印象。

1988年5月，小兴安岭上积雪化净了，树木睁开了惺忪的睡眼，林区人肩镐上山造林了。

我去岭丘的乌马河林业局采访。在山场我握过一只手，我敢说，今后不论在什么地方，只要再握到它，就能马上说出。那是天下第一奇手——林业工人张迎善的手。

和素常采访一样，我们见面时，先礼节性地握手。两只手握到一起的瞬间，我惊讶了：我握的是手吗？那简直是半截老松木！

我本能地想抽回手来，可是没得逞。那只大手似一条厚棉被，把我的手紧紧地裹住了。

---

①选自《语文学习》1992年第2期。 ②〔唐琬〕宋代大诗人陆游的表妹，曾是陆游的妻子。陆游在写给她的词里，说她的手"红酥手"。

我低下头去察看。翻过来看手心，调过去看手背，整个手呈木色，手的纹路又深又粗，染着黑土色。很明显，为了这次见面、握手，他事先用肥皂把这双手认真地洗过了。

掌面鼓皮样硬，老茧布满每个角落，特别粗大。一只手指似三节老甘蔗。

左手大拇指没有指甲，长过指甲的地方，刻着四条裂纹，形成上下两个“人”字形，又黑又深。手指各个关节都缠着线，线染成了泥巴。

“指关节缠线做什么？”我问。

“治手裂。”张迎善说。

“手裂贴胶布涂手油多好？”

“栽树是手活。穴里的草根根，石块块得用手拣出来。要保证苗苗不窝根，苗根得用手送进土里。栽一根苗，手得往土里插三四次。胶布、手油不顶用。”

“你一天能栽多少棵树？”

“1000多棵”。

一天栽1000多棵树！他的手一天得往土里插三四千次！10天、20天？……这双手亏得是肉长的，若是铁铸的，怕也是磨光、磨透了。

“你等等。”我边说边去里屋取来一圈米尺。我丈量土地似的量起他的手来：长24厘米，宽10厘米，厚2.5厘米，这真是我今生今世见到的天下第一号大手。

量完，我用自己的手在他的手掌上哗哗搓了几个来回。我的手火燎燎地痛，看看，红了，他的手仍呈木色。

林业局工会一位负责同志向我介绍说："这双手已经栽树26万多棵。仅1981年至1985年就造林33垧，改造迹地林和次生林44.5垧，这双手生产木材1300立方米，枝丫3500层积立方米。这双手让这位32岁的年轻林业工人，成为伊春林区最年轻的育林功臣，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这双手栽的树使小兴安岭上的西北岔河水，第一次变清了。这是一双创建绿色宝库的手。"

看着这双手，听到了嘎嘎的树倒声……我仿佛看到了一山山的翠绿的森林，……我隐约悟到：美，是以丑为代价的。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理解下列词语的含义，注意加点字的读音。

惺忪　瞬间　得逞　火燎燎

二　作者从哪些方面写出张迎善的手的特点？文章为什么说"美，是以丑为代价的"？

农民式的评论，出自肺腑的真言，就像村前的黑土地，沟边的白杨树那样朴实可爱。

二九 解 味[1]

周鸿铸

到了北京，是非吃顿烤鸭不可的；吃的时候，当然还得细细品尝它的味道。

这天中午，我和一位朋友相约去全聚德进餐。

佐料已经送上，烤鸭还没送来。我漫无目的地昂首四顾，忽然发现邻座坐着两位非同寻常的顾客，心中不禁暗暗纳闷起来。这两位顾客，既不像北京城里的常客，也不是身着离奇服装的旅游者，而是两个头扎白毛巾的农民。他们那紫铜色的脸上镂刻着岁月的年轮——皱纹，仪表朴素自然，态度落落大方。

“祥哥，来二两怎么样？”西座的问。

---

①选自1983年1月11日《人民日报》。

“行。”南座的点点头。

立刻就有两杯美酒送来。恰好这时烤鸭和荷叶饼也上桌了，他们便举筷吃鸭，喝酒叙谈起来。

从他们的谈话中，我大体上得知，他们刚到南京去玩过一趟，现在又到北京来，打算“和咱们的首都见见面”。他们计划着，下午去天安门广场，明天去故宫。

“南京好玩吗？”因为我是从南京来的，所以特别想听听他们的观感。

“不错，那地方真不赖！”西座的啜了一口酒道，“我头一次看到长江，好家伙，吓人！那大桥也造得太巧了，咱中国的能人不少啊！”

“还有中山陵，光那台阶就够你爬的！”南座的接上了话茬儿，“站在孙中山雕像面前，我就想，你为大伙儿操过心，谁到了南京，能不来看看你呢？”

有意思！这种农民式的评论，出自肺腑的真言，就像村前的黑土地，沟边的白杨树那样朴实可爱。

“你们怎么舍得花那么多钱南跑北奔呢？”我的朋友终于忍不住了。

“咱们是中国人哪，当然要见识见识自己的家。”西座的放下筷子，有点激动。

“再说，这两年咱们越过越红火，手头也越来越宽绰了！”南座的笑了，满脸皱纹都舒展开来。

说得真好！过去，他们压根儿不可能有今天的襟

怀，今天的风度，今天的兴味。只有在他们自己掌握了命运之后，“主人翁”三个字才具有实在的内容，真正的价值。他们要看看自己的“家”，那是人之常情，完全应该。当他们徘徊在钟山山麓的时候，当他们徜徉在天安门广场的时候，当他们漫步在故宫博物院的时候，他们自然也就看到了中国的过去、现在和未来。故宫再现历史的陈迹，钟山记载民族的苦难，天安门展示光明的未来。他们也许会站在金水桥畔，仰望苍穹发出内心深处那句奇香四溢的呼喊：“我是中国人。我愉快地生活在自己的家中！”

我夹起一片金黄色的烤鸭肉，细细地咀嚼着，慢慢地品出了它的真味。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我夹起一片金黄色的烤鸭肉，细细地咀嚼着，慢慢地品出了它的真味”，这“真味”指什么，作者没说，留给读者回答。你是怎么想的？不妨和其他同学交流交流。

二　查查下列词的含义，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镂　啜　徘徊　徜徉　苍穹

生活多奇怪呀！有些事情当时像是惊天动地，过后却什么也没给人留下。有些事情看起来那么小，却在生活的关键时候猛推了你一把，使你永远也无法忘记它们。

三〇 绿叶[①]

莫伸

足足有半个钟头，她始终涨红着脸，不发一言。

列车正在黎明的原野上飞奔。晨雾像飘摆的软缎覆盖着大地。渐渐地，雾淡了，一轮火球般的太阳在远处的地平线上悄悄露出脸来。于是，一切都从沉睡中苏醒了。先是田野呈现出辽阔的翠色，接着星星点点的河流、湖泊、屋舍、村落规律地向后边游移，游移，不停地变幻……

①选自1980年6月16日《工人日报》。

"不要发急，慢慢想。你为旅客做了那么多好事，怎么会没啥可谈呢？"

我启发她说，同时心里觉得有些好笑。她这副窘态，和她的工作是多不相称呀！在我的印象中，列车员全都是待人大方、谈吐爽快的。而她，全国著名的先进列车员，却对着我这个业务还不熟的记者，鼻尖上直沁汗。

她还是不吭气。只是慢慢将那张丰润而俏丽的脸抬起来，眼光凝视着车窗外。她的眸子黑白分明，深邃而清澈，似乎在想什么。想什么呢？

"呵！——"她突然情不自禁地嘘了一口气，兴奋地转向我，"对了！我谈！"

这一霎间，仿佛有一股巨大的洪流涌聚在她的喉咙，她变得那么急切、激动。

"那是前年5月，我担任列车员的第一天。我一心想干出点儿成绩，争当先进列车员。

"谁知偏偏就碰上倒霉事。车到徐州站，一位农村妇女带着两个孩子上来，为了座位和五个青年发生了争执，越吵越凶。正巧我在车厢里送茶水，就被缠住了。

"那天车上不挤。5个青年占据了10个人的座位。本来，这位农村妇女在其他地方也可以找到座位，但是她和孩子就得分开。她看见这5位青年占的空位多，

于是把包裹往地上一放，就准备坐下来。谁知5个青年一齐跳起来，不让她坐。并且气势汹汹地要把她的包裹扔到一边去。

“到底我是个列车员，往跟前一站，5个青年立刻不吭声了。其实呀，说他们怕我，不如说我更怕他们。这十几年，有些青年人变得又野蛮又好斗。我参加工作前，看到吵架的赶紧躲开。可现在竟要主持决定是非。要是万一这几个青年不服，硬和我顶撞，那我该怎么办呢？

“我越想越害怕，心里咚咚地直敲鼓。可是不管怎么怕，也得硬着头皮上呀！那位农村妇女看起来没出过门，她那张涨得通红的脸色和眼眶里滚动着的泪水就足以证明她的委屈。我很不平，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怎么能允许这种霸道行为存在呢?!

“我帮那位妇女把包裹放在行李架上，哄那两个早已吓得哭叫的孩子坐下，又向那5个青年讲道理。谁知他们根本不听，和我乱吵。大概他们也看出我是个新手，嘴又笨，好欺负，所以威风越来越大，就差没动手。有的乘客帮我讲道理，他们也不听。

“我直气得浑身发抖，连一句话也说不出来。足足站了两三分钟，才转身去找列车长。

“这5个青年真是够‘聪明’的了。一看到列车长带着乘警来了，于是口气全变了，绝口不提不让农村妇

女坐下的事，只是说对我有意见，说我服务态度恶劣……

“那天正好卧铺车上有位急救病人，列车长忙得不行，再说，这位农村妇女已经有了座位，所以劝解几句就走了。说实话，我真是不甘心！可是再一想，列车长事多着呢，能为这一点儿小事纠缠在这里吗？就是他真的认真处理这件事，又怎么样呢？把他们扣留吧，也不够格儿……

“我在车厢里继续送茶水，正好这时列车开始评比红旗车厢。我看到那5个青年抓过行李架上挂着的意见簿，轮流地写着。一边写，还一边冲着我挤眉弄眼。

“这回我可受不住了，呆呆地看着。一咬牙，返身跑回列车员工作室，拼命攥紧拳头，才没有哭出声来。要知道，我们客运段为了改进服务工作，有个规定，凡是旅客提意见超过三条者，当月奖金不予考虑。奖金有没有是小事，关键是我上车第一天就招来这么多意见，领导和同志们会怎么看呢？怪不得大伙儿说参加工作是一年热，两年温，3年成凉水，4年结成冰。谁能想到生活是这么复杂呢？看起来，有些事还是睁只眼闭只眼好，干嘛惹一身臊。

“当时，我真有点灰心了。足足有半个钟头，才强打起精神，开了门。刚走进车厢，我就愣住了。广播员正广播红旗车厢评比结果，头一个评上的竟是7车厢！

就是我负责的这节车厢呀！

“难道是耳朵听错了？不，我听得清清楚楚！难道那5个青年并没有发泄私愤?!这决不可能！

“我真被搞糊涂了，疑疑惑惑地取下意见簿翻着，一点儿都不错，那5个青年的意见满满当当地在上面写着，而且词句全那么恶毒。我继续往下翻，翻到第6页，是一篇字体工工整整的表扬信：

——7号车厢列车员同志：

——看得出来，你是个刚参加工作的新手。无论如何，你在业务上比不上老列车员。可是你身上却有着一股纯洁的是非感、正义感。这种是非感和正义感在一些人身上已经不多见了。也许，没有你的扶助，那位农村妇女会从这一件小事上感慨我们整个社会缺乏公理，缺乏温暖。然而你的行动却给了她一个响亮的回答。仅仅出于这一点，我们就一致要推选你为红旗列车员！

“接下来是写给客运段领导和列车长的信。写了整个事情的经过，证明那5个青年的意见纯属诬蔑。

“再下来是签名。签名密密麻麻的，有工人、解放军、干部，甚至学生。这都是目睹了这件事的旅客呀！说实在的，那5个青年骂我、诬蔑我的时候我忍住了，没哭；现在却再也忍不住了。我捧着那封表扬信，一遍一遍地看，看着看着，字迹全模糊了，我把它紧紧贴在

胸口上，当着大伙儿就哭起来……”

她停住口，不说了。好长时间，她站起来，打开皮包，抽出一本日记，小心翼翼地取出里边夹着的几页纸。

“就是这几封表扬信，一直到现在，我都保存着。”

她声音很轻。眼光是沉思的。停了一会儿，又说：

“生活是多奇怪呀！有些事情当时像是惊天动地，过后却什么也没给人留下。有些事情看起来是那么小，却在生活的关键时候猛推了你一把，使你永远也无法忘记它们。——对了！你不是说要写我的事情吗？其实，我自己也知道我做的事情不值得写。‘红花必须绿叶扶’，真要写，你就写那些扶持花朵的‘绿叶’吧！那些乘客至今我一个不认识，可是没有他们，也许在我成长的第一步就夭折了！要是人人都能当这种‘绿叶’，那该多好！”

她不再说了，把眼光掉过去望着车窗外。窗外，蓝天白云，阳光灿烂。她的眼睛再一次恢复了深邃和清澈，像一汪秋天的潭水。啊，她又在想什么呢？

想一想，查一查

一　阅读，既要读懂字面的意思，还要读出字里行间作者没有明说而蕴藏着的内涵。文章的开头部分写道，作为先进工作者的小说主人公，当记者采访她的时候，她“眼光凝

视着窗外，她的眸子黑白分明，深邃而清澈，似乎在想什么，想什么呢？”文章的结尾，“她的眼睛再一次恢复了深邃和清澈，像一汪秋天的潭水。啊，她又在想什么呢？”小说的主人公在想什么，不是值得仔细琢磨一番吗？

二 查查下列词语的含义，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窘态　眸　深邃　清澈　沁汗　臊

仅凭一位十来岁的小姑娘的机智和奉献精神，就使即将发生的一场恶斗被消灭在萌芽状态。魂兮，归来！

三一　魂[①]

马光复

听老人讲，人是有魂儿的。但我不信世界上会有什么魂儿。

可最近我却看到了。

我乘坐的火车呼啸着开出了石家庄市。车厢里人挨人，人挤人，满满登登。

刚上车的一个小伙子，看到一个坐位上放着本又脏又破名叫《野女艳史》的书，抄起来，扔到茶几上，旁若无人地坐下。

邻座一位干部模样的人说："对号入座，这儿有人。"

---

①选自1989年6月1日《人民日报》。

那小伙子眼一瞪，鼻子一抽，脸上肌肉一抖，怪怕人地望着对面坐位上的一位穿红上衣的十来岁的小姑娘，问："是吗？"

小姑娘点点头说："是。那也是一位大哥哥，他好像是去打开水了。"

话音刚落，那打水去的精壮的小伙子已经回来了，他凶煞地吼道："滚起来！"

坐着的小伙子连头也不抬，一只手在裤兜里摆弄着，那分明是一把匕首。一会儿，他眼睛往上一翻，说："少犯傻！老子有票。座空着，就要坐，坐定了！"

火车的轰鸣声夹杂着不堪入耳的争吵和谩骂，像冰水一样灌入耳中，让人肌寒血凝，连心都凉了。我暗自想，假如人有魂儿的话，那有些人大概只有一个躯壳了。

四只手揪在一起，一场厮打迫在眉睫。

没有人劝，也没有人去拉。

忽然，那个穿红色上衣的小姑娘站起来，眨眨有着双眼皮的又黑又亮的大眼睛，声音像银铃似的说：

"别打架啦！我要下车了。你们过来一个人坐这儿吧。"

四只手松开了。一个小伙子坐到小姑娘让出的坐位上。所有的人都松了一口气，这才把目光集中到那小姑娘身上，她那胖乎乎的白净净的好看的脸刹那间红

了，红得跟苹果似的。她抿抿嘴，甩了一下脑后的油黑油黑的头发，提着一个不大的旅行袋向车门走去。

火车在保定站停了。我想，她肯定在这一站下车。

这趟车终点站是北京。到站了，我下了车，在人流中穿行。出了站口，我快步走向公共汽车站。

天啊！我忽然看到了那个小姑娘：大眼睛、双眼皮儿、好看的脸、油黑的头发、红上衣……

她不是三个小时前在保定站下车了吗？

难道我看到了魂儿？我不信。难道是看花了眼？决不会！那么，她是躲到别的车厢，一直站到了北京？

我想追上她，真诚地对她说一声："你真好，我不如你。"可终于没有追上，她提着那只不大的旅行袋挤上了公共汽车，门关上，车开走了。

我久久伫立着，目送那远去的汽车。心中又忽然想起，老人说，人是有魂儿的。

我相信了：人有魂，国有魂，民族有魂……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眼一瞪，鼻子一抽，脸上肌肉一抖""他凶煞地吼道：'滚起来！'"，"四只手揪在一起，一场厮打迫在眉睫"，"她抿抿嘴，甩了一下脑后的油黑油黑的头发"等句中的加点词能否用更准确的词替换？试一试。再想几个与"又黑又亮、油黑油黑、胖乎乎、白净净"等结构形式相同的词语。

读文章时，要随时注意积累词语。

二　本文以“魂”为题，你认为好不好？你能想出更好的题目吗？

三　读了本文，你的感受如何？心里受到触动了吗？你是否认为生活中不会真有这样的小女孩？遇到类似的情况，你会怎么办？你还会有更好的办法吗？下面这则短文与本文有无类似的地方？

以善良征服他

我小的时候，是我们街坊最小的、也是唯一的女孩子，经常受邻居男孩子们的欺负。每当我受到委屈时，妈妈就抚摩着我的头发慈祥地说：“以善良征服他。”

这对一个想用拳头进行反击的孩子来说，是一个不中听的忠告。在过去许多年中，当有人对我出口不逊时，我善于反唇相讥。其结果往往是伤害了别人，也使自己痛苦。后来我就按妈妈的忠告试着以善良对付不公平——一句诚挚的赞美，一声庆贺之辞或一丝愉快的微笑。真奇怪。我开始听到“我错了”这句话，我的朋友多了，心情也舒畅了。

这一天就像老朋友会面时一样融洽、愉快地度过了，吃饭时，马德的天真说话不时引起阵阵笑声。

三二　生命的礼物①

（一）

救护车的尖叫声划破了黎明的宁静，又是谁遭殃了？

又一个车祸受害者，年纪实在也太轻了，不会超过16岁，看来身体还挺结实的，她的父母不知会多伤心！医生摇摇头叹一口气……

纪先生还未上班就接到警方的电话，脑子嗡的一声响后就一片空白，人呆坐着半响也说不出话来。大哥纪英忙问："出什么事了？"

"是丽莎！医院！"

纪英听了，脸色一下子刷白。纪太太哎呀一声，右

①选自1988年3期《健康之友》（平宅摘编自香港《生活与健康》）。

手掩着嘴巴，眼泪滚滚而下。

纪英说："我开车！"就跟着父亲出门，纪太太外衣也没穿，也就跟着上车了。

纪家3口到达医院时，看见丽达——纪家二女儿坐在候诊室的长凳上，蜷缩成一团，浑身发抖。纪先生冲上前去，一把将丽达拥在怀里，丽达见到了爸爸，哇的一声哭了起来。

丽达一边哭一边断断续续地诉说经过。她与丽莎妹妹每天早上都坚持跑步，每天都沿固定的路线跑。可是，今天，偏偏是今天，丽莎说要改跑新路线……结果，就出事了！

纪家4口在等着，等着，最后医生出来了，低声说："对不起。你们的女儿脑部受伤严重，无法救了。"

"为什么？真的无法救了吗？"只有纪英还能发问，但声音也抖得无法令人听清楚。

医生难过地摇摇头，再也不说话了。

纪先生拥着丽达颓然坐下，纪太太也紧靠着纪先生肩膀，低声哭泣，丽达再也控制不住，大声哭了起来。纪英紧握双拳，头靠着墙，咬紧牙关，一声也不哼。

就在这个时候，医院正忙着作各种试验，丽莎的尿液、血液等都送进检验室作检验。而丽莎则仍在用人工呼吸器维持着。神经科专家在试验丽莎的神经反射，发现全无反应。专家又暂时停止了人工呼吸器，看

看丽莎是否呼吸。丽莎也无反应。结果是诊断为大脑死亡。

大脑既已死亡，丽莎就无生还的可能，但人工呼吸器继续开动，为的是保持丽莎体内器官的生命。

医院一位负责器官移植的李医生走向纪先生，说："我也很难过，这真是不幸。我可以跟你说几句话吗？"

纪先生点点头，站起来跟着李医生走进办公室。

李医生柔声说："我想请你考虑捐献丽莎的器官。我知道你很难过，但器官移植需要抢时间，过了时间就没用了。"

纪先生第一个本能的反应是想高声喊叫："不！不！别再伤害我的女儿！"但奇怪的是，他没有喊叫，却静静地点点头。李医生如释重复地叹了一口气，轻声说："真谢谢你。"

"丽莎是人见人爱的孩子，才十五岁"，纪先生出乎意外地平静，他低声诉说："丽莎很有爱心，她爱一切有生命的东西，她会为拯救别人而献出自已所有的。但暂时别对我太太说，我怕她一时受不了。"

（二）

医院又是一片紧张气氛，忙着为器官移植作准备。各种化验结果显示丽莎的肾脏功能正常，完全可以作

移植用。接着，丽莎的血液资料被输入电脑，然后寻找合适的等候器官移植的病人。电脑资料显示与丽莎血型相同的人名，然后再经李医生审定，选定了接受肾脏移植的病人—— 3 岁的马德。

医院一面通知马德父母送马德进院，一面对丽莎再作神经反射检验及呼吸反应检验，再一次证实丽莎脑部已死亡，全无生还可能。然后在手术室内准备切除肾脏作移植用。

3 岁的马德是马家 3 个孩子中最小的一个，由于先天性肾病，3 年多来有 1/4 的时间都在医院里度过，虽然还有 5 个月就满 4 岁了，但外表看来只像两岁的孩子。

马德不能像成年人一样用洗肾机维持肾脏功能，因为他年纪小，血管也太细了，而且也不能靠洗肾机长大。马德之所以能生存至今，只是因为肾脏一小部分仍能正常“工作”，但是，连这一小部分也越来越弱了。马德要生存，要长大，就需要有一个健全的移植肾脏。马先生、马太太接到医院的电话，马上就把马德送进医院，他们一边希望这次移植成功，儿子就能得救，一边也为15岁就死去的丽莎而痛惜，更为丽莎的父母难过。医院规定，器官移植的双方，即捐献者与接受者是不向对方公开的，这是因为恐怕一旦移植器官受排斥而不成功时，捐献的一方就会更难过了。所以马先生与马

太太只能在心里对丽莎的父母致以感谢。

马德住进医院后，化验室为马德与捐肾进行的交叉试验显示情况良好，可以进行移植。但进行移植手术的韦医生向他们解释，马德的肾脏是导致长期感染的原因，而移植后必须服食抑制免疫药物以防器官排斥。这时，就算是极轻微的感染也会致命，因为马德已毫无抵抗能力。因此，韦医生说："移植时，我们得把马德的肾脏切除，这需要征求你们的同意。"

马先生一听就呆了，这样的赌注实在太大了。因为马德的肾脏虽然功能不全，总也维持了他3年多的生命，也许还可维持得更长一些，但一旦切除了，而移植又不成功，那不是什么保障也没有了吗？但是，不这样做，移植又有什么用呢？

马先生想了一会，咬咬牙，终于说："我同意。"

肾脏移植手术进行了8个半小时，马德在手术后被送入深切治疗室。仍穿着手术衣的韦医生向马先生夫妻俩点点头，微笑说："手术很顺利，移植的肾脏颜色很快就变成粉红色了。"

手术后5天，马德开始出现肾脏排斥症状。韦医生给马德服用免疫抑制剂。这种免疫抑制剂的剂量要十分讲究，过量则令马德变得毫无抵抗力而容易感染，不足，体内抗体又可能毁掉新移植的肾脏。很幸运，剂量适当，马德体内的排斥作用被抑制了，马德很快出院

了。

(三)

丽莎的意外死亡给纪家蒙上了灰色的阴影，一年来，一家4口从没提起过丽莎的名字。纪英一直沉默无言，他最疼爱这个比他小10岁的小妹妹。每天下班回家，第一个张开两臂欢迎他的，就是丽莎，喋喋不休地向他讲述一天愉快的经过的也是丽莎。丽莎的世界充满阳光和欢乐，看着她一脸的光采，听着她欢乐的词句，纪英整天的劳累就会一扫而光。

但纪先生与太太对丽莎却特别严，老指责大哥、二姐纵容小妹。其实，在心底里，丽莎是他们真正的命根，丽莎成了纪家的明星。

一年来，丽莎的房间一切依然，谁也没有想过去改变房内的摆设。纪太太每天照旧为丽莎打扫，收拾。而纪先生、纪英与丽达从车祸至今，从未踏进过丽莎的房间一步。

一年后的一天，纪先生收到一封信，打开一看，原来是李医生写的，信内把马德换肾后的良好情况告诉他，希望藉此可以减轻纪家失去丽莎的悲痛。

纪先生平静地把信递给太太，太太读后，眼泪直流，但在纪先生开口作解释时，她却制止了他说："我知

道，我早知道了，我也会同意的，这也一定是丽莎自己的心愿，她的心是那样的善良……”纪太太再也说不下去了。

这封信到了纪英手里，他看后不发一言就走进自己的房间。丽达看后，一边流泪一边点头。突然，她开口说：“我想见一见这男孩！”

纪先生与太太听后一愣，想了一下，纪太太轻声说：“真的，我也想见见这男孩。”纪先生点点头说：“我去找李医生谈谈。”

纪先生与李医生的会面是愉快的，李医生十分理解纪先生一家人的心情，他答应作安排。

（四）

一年来，马德的康复并非想象中那么顺当，肾脏移植后3个月，马德又受寒得肝炎，接着不久发高烧抽筋，但5个月以后，马德似乎一步步地康复了，人也长高长大了。过了4岁生日后，马德也与正常的4岁男孩一般高了，人也比以前调皮好动了。

照规定，马太太每周都带马德去医院作常规检查，一次又一次，终于有一天，医生对马太太说：“现在我可以对你说了，你的儿子已经是健康的正常人了。”马太太开心得眼泪直流，她紧紧地抱着马德，凝视着马德那

双明亮的大眼睛，心里不断地感谢为马德捐出丽莎肾脏的一家人。“谢谢你们！谢谢你们！”

马太太把这个好消息告诉马先生时，马德正在花园里踢球，看着马德来回奔跑，又叫又跳，一脸是汗，马先生真难相信这就是自己的小儿子。马太太紧紧靠着马先生，轻轻地说：“我想带马德去见见丽莎的父母……”马先生点点头。

（五）

经过李先生的安排，纪、马两家约定了见面时间。星期天一早，马太太就替马德换上最漂亮的新衣服，自己也穿上会客的套装。马先生在前一天就把汽车洗刷干净，到了 9 点钟，马家 3 口就开了车直奔纪家。

纪太太在几天前就开始收拾房子了，她特别细心地再次打扫丽莎的房间，还换了新洗过的窗帘，在丽莎书桌的小花瓶里插上一支红色的玫瑰花。丽达一早起床，坐立不安地走来走去，纪英却留在房内不露面。纪先生呢？如常地坐着看报纸，但报纸的内容是什么却一点也进不了大脑。

一听到门外汽车声，大家都吃了一惊，丽达跑出去开门。汽车停在小花园外面，车门开处，先走下来一个四岁的男孩。“多么可爱的孩子！”丽达心想。她情不

自禁地蹲下，向他伸出双手。马德微笑着向她走去，心里奇怪这位姐姐为什么对他那么亲热。

马先生与马太太下了车走过来。这时纪先生与纪太太也出来迎接客人了。马太太见到纪太太时，匆匆忙忙地奔过去，一下子就拥抱在一起。马先生向纪先生伸出手，但纪先生却像老朋友一样，拥着他的肩膀，一同走进屋里。

丽达拉着马德的手走进屋里，她对爸爸、妈妈说："他叫马德。"说完就禁不住泪如雨下。纪太太双手掩脸低声哭泣。纪先生也控制不住自己的眼泪，自从丽莎去世至今，他是第一次在别人面前流下眼泪。

马德很懂事似的站着不动，妈妈在来这里之前已对他讲述丽莎姐姐的事，他模糊地知道，自己应该感谢纪先生一家人，但不知道应该如何表达，只能乖乖地站着。过了一会，马德走近纪太太身边，抬头对她说："我想看看丽莎姐姐的照片。"

纪太太疼爱地拉着马德的小手，把他领进丽莎的房间，指着挂在墙上的照片。

马先生、马太太也跟着进去，他们看着照片轻声说："她真美！"

"是的，很美！她的内心也很美！"纪太太喃喃地说。

马德在丽莎的房间内慢慢走动，用手碰碰床上的

毛毛公仔，摸摸书桌上的玩具闹钟，但一句话也没说。

纪太太看着马德，眼里露出无限疼爱。

纪英至今仍不露面，丽达十分理解自己的大哥。她把马德领到大哥的房门外，轻声对马德说：“大哥哥在里面。”

马德点点头，用小手轻叩房门，没有回应。丽达用手把门推开。纪英端坐在椅上，呆呆地望着窗外，听到开门声，纪英转过脸来，木无表情。

丽达把马德轻轻推向大哥说：“他就是马德。”

丽达看到大哥的表情一下子变得柔和了，眼里闪着泪光，她连忙退出房外，并把房门关上。

过了差不多半个钟头，房门打开了，马德一手拿着一辆汽车模型，一手拉着纪英叫嚷着：“大哥哥，快，快，到花园开模型汽车给我看！”纪英也就顺从地听任马德把他拉进花园去了。纪先生与纪太太相对微微一笑，终于放心了。

这一天就像老朋友会面时一样融洽、愉快地度过了，吃饭时，马德的天真说话时不时引起阵阵笑声。在离开时，马德与纪先生握了手，拥抱了纪太太，亲吻了丽达，还要纪英抱着他走出花园送进汽车里。

纪先生在送马先生上车前拉着他的手说：“请你们好好照料马德。”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查阅词典，了解下列词的意思。

遭殃　　蜷缩　　颓然　　免疫　　康复

二　一位15岁的少女意外死亡，亲人伤心欲绝，但明理的父母却为救治另一个病孩而捐献了女儿的肾脏。想想，这份生命的礼物给捐出与接受双方带来了什么呢？

三三 小小说三篇

我们早就不玩拐了，我们现在玩的是跳猴皮筋。

羊 拐①

王 蒙

3岁的女儿在北京，我们在新疆。我们回北京来看她。

她正和小朋友们忙着玩羊拐，她是借别人的拐来玩的。玩完了，回家，兴犹未尽地叹息："我怎么没有拐呀！"

而羊拐，正是新疆的特产。由于不知道，没给她带来。听到她叹息自己没有拐，我们便向她保证，一定从新疆带拐来，而且是又多又好，北京孩子想都想不到的新疆羊拐。

---

①选自1988年《青春》杂志。

“我怎么没有拐呀！”这声音一直在我们耳边回响，使我们热泪盈眶。找拐，这就是我和妻子与儿子的首要任务。甚至去维吾尔朋友家做客，吃完饭还要探询刚才吃过的羊肉是否留下了拐。果然，一年过去了，我们积累了一口袋羊拐，洁白的，染上颜色的、光滑的，多彩多姿，琳琅满目。

“我们给你带来羊拐了！”为了送拐，我们提前了探亲的行期，满怀高兴地把一口袋拐倒了一桌子，就在她面前。

没有兴奋，没有感谢。她看了看拐，说：“我们早就不玩拐了，我们现在玩的是跳猴皮筋。”

记着，要想着家里的父老，才能对得起肩上的钢枪。

将军和士兵[1]

陈 涓

月光如水。

①选自1988年《青春》杂志。

枪刺在月光下闪烁出一道寒光。士兵威严的站立在哨位上。

将军踏着月光走来了。身后跟着一大帮陪同和随从人员。哨兵以规整的姿势迎接将军的到来。

将军打量了一下哨兵，以几十年戎马生涯铸就的威严口吻发问:“想不想家呀?”

“报告首长，为了革命，不想家!”

“假话!”将军剑眉一竖，大声斥责。

哨兵的腿发抖了。他知道，眼前这位威严的将军是战争年代被称为“常胜将军”的兰州军区司令员皮定钧。

“革命就不要家了?没有家哪来的国?连家都不想咋保国?大话、空话、套话、假话!”

人们被震住了。在那突出政治的年代，谁敢说这样的话?

“不想家的兵不是好兵。”将军看出了哨兵的紧张，走上前去，拍了拍还稚嫩的肩，“记着，要想着家里的父老，才能对得起肩上的钢枪。”

将军走了。

士兵的眼睛湿润了。不由悄悄将手伸进裤兜里去摸那封已看了无数次的家信。

他把双眉紧锁，一双有神的眼盯住梅子。梅子脸发烧，心发慌，连忙退进了里间。

梅子酒吧①

周志强

梅子高中毕业没考上大学，索性开了个“梅子酒吧”。

梅子注意到，自从酒吧开业起，有个小伙子就晚上经常坐在倚窗的坐位上，要一杯咖啡，直坐到酒吧关门。

“梅子酒吧”刚开张时很难，常有些流里流气的小子来捣乱。有一次，一个人喝了酒，就拉住梅子胡说八道。倚窗坐着的小伙子走过去，抓住那小子的衣领，没怎么用劲，就把那小子扔出了门外。

梅子的心里很感激。

“梅子酒吧”开业半年了。梅子一清帐，赚了不少钱。

①选自1989年11月14日《北京日报》。

梅子很高兴，她把隔壁开发廊的小吴、开饭馆的黑三都请来，好好乐一乐。

那天有雨。

窗外的雨淅淅沥沥，“梅子酒吧”里除了梅子请来的客人，还有倚窗而坐的那个小伙子。

梅子很高兴。

黑三说：“嗨，梅子，真有你的！现在要的就是钱，你好好干，成个几十万元户没问题！”

梅子笑了，和大家一起呷了几口啤酒。

小吴又举杯：“嗨，梅子，捞足了钱，找个好男人！”

梅子笑着喝啤酒，偷偷用眼瞥一下临窗的坐位。那个小伙子孤单地坐在窗边，桌上的咖啡一口没动，偏着头望窗外的雨。

几杯啤酒喝下去，梅子感到脸有些热。

黑三又举起杯：“梅子，你别太老实了。海南咖啡和‘雀巢’差不多，热奶再多加些水，这样你的钱就更多！”

梅子看着小吴手上的金戒指，只是笑。

第二天，梅子按黑三的“教诲”做了。她想，如果那个小伙子来了，要冲一杯真“雀巢”给他，“单独对待”。

“梅子！梅子！”隔壁的小吴在叫。

梅子回来时，见那个小伙子已坐在临窗的坐位上，桌上摆着一杯咖啡。

梅子慌了，连忙小声问雇来的服务员："那杯咖啡是你端给他的？"

"是呀。"

"哪儿的？"

"桶里你冲好的。"

梅子的脸煞白。她在招待别的顾客的同时，不时偷眼向临窗的坐位望一下。

他举起了杯。

他饮了一口。

他把双眉紧锁，一双有神的眼盯住梅子。梅子脸发烧，心发慌，连忙退进了里间。

等梅子再出来时，临窗的那个坐位已经空了。他走了，没像每天那样坐到关店门的时候。桌上剩下那杯只喝了一口的咖啡。

一天。

两天。

他没有出现。

梅子后悔死了。她撤走了临窗的坐位——那是他坐过的，要为他留着。

梅子把黑三的"教诲"丢到了一边儿，她在等他，等他重新出现在"梅子酒吧"里。

三天。

四天。

他没有来。

“梅子酒吧”从此有张桌前没有椅子，那张桌是临窗的……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羊拐》表现的是一种什么思想？《梅子酒吧》赞扬什么、反对什么？

二 你怎样理解“要想着家里的父老，才能对得起肩上的钢枪”这句话？

我必须回去，回到我的国土！

三四 似花非花[1]

秋笛

下班回家的途中，一片枫叶落在我的肩上，我这才警觉到又是落枫的季节了，也记起了我的诺言——摘下一片枫叶，寄给你。

我抬起头，望着那满树深浅不一的红叶，在风中飘舞着，该摘下哪一片寄给你呢？我站在树下静静地寻觅着，该选哪一片呢？乍看起来，似乎没有什么差异，但当我细心地看它时，才知道每一片枫叶都有它的美，有的颜色好看，有的形状好看，就像女孩子，各有其优点，我真不知该摘哪一片给你。

你曾说过，拣一片落枫给我。但，我真不愿俯身拣片落枫，要嘛，就该选一片美好的。归途中的落枫好多，然而都是残缺的，不值得送给你。

①选自《海外微型小说选》(山东友谊书社1987年版)。

我在树下静立了10多分钟，几个过路的小孩都凑过来看热闹似地和我站在树下仰视着。最后，我闭上眼，举起右手，纵身一跳，抓住了一枝树椏，当我再次站定时，掌中握住了两片树叶。“你采枫叶做什么?”有个金发碧眼的男孩问我，我眨眨眼说：“寄回中国，给我的女朋友。”他们嘻嘻哈哈地走开了。

我把枫叶拿在手中细细端详着。神，真是奇妙，同是枫叶，但色泽、形状都有差异，很可惜，没办法在一日之中邮寄给你。我把枫叶夹在记事本中，为自己刚才摘枫叶的傻劲而笑，要是找老婆也能像摘枫叶般地，那该多好。

两年来，我走过了好多地方，碰见了好多女孩子，可我就不曾有过要成家的欲望。心底中，我觉得总该先把生活安定下来再成家。现在，生活是安定了，但我还是不想成家，因为总有一种不安定的感觉存在着。

我始终不知道自己为何不能安定，直至有一天，我到邻居钟顺家时才明白自己为何惶惑不安。

钟顺是个和蔼的美国老人，他的儿女都已成家，各居一方，留下钟顺老夫妇独居小石屋里。星期天，百般无聊的时候，我常会到他那里下棋。有时帮他整理后园，洗洗他的老爷车。起初，他曾塞几张钞票给我，但都被我婉拒。我告诉他，我们中国人不兴这一套的。后来，周末的时候，钟顺老太太就会捧一碟苹果糕或是

什么香喷喷的东西过来。对这色香味皆诱人的东西，我便不客气地收了下来。

又是一个星期天下午，我又到钟顺家去。我看见老钟顺蹲在他10多盆玫瑰丛中忙着。我好奇地蹲在他的身旁，只见他手中拿了一把小刀子，在玫瑰花旁轻轻地挖着，挖出一株小草来丢在一旁。我拾起来一看，与玫瑰花叶一样的锯齿边的叶子，像是玫瑰的嫩枝，我问老钟顺："为什么拔掉它！""那是棵野草，会吸取玫瑰的肥料。""它不是玫瑰？""不是。你仔细瞧瞧。"我再详细察看手中的小草，那叶子真像玫瑰花叶，可它就少了那细细的小刺，茎儿也没玫瑰的坚硬。不小心察看，实在不会发现它。不幸的是，偏偏就有像老钟顺这种小心眼的人来发现它，甚至来除掉它。看看老钟顺这么耐心地拔掉这些极力在玫瑰花中挣扎生存的小草，我心中涌起了一份悲哀，因为，我突然明白了心中那份不安的根源。我，一个在异邦生活的黄种人，像极了老钟顺手中要拔掉的小草。所以，小湘，我还是不敢成家立业，我必须回去，回到我的国土！那里可能不是玫瑰国，但毕竟是属于我的国土，那里，我无须挂虑老钟顺手中的小刀。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我"在美国生活是安定了，但心中总有一种不安定的感

觉，这是为什么？

二　文章标题“似花非花”有什么深意？

三　为什么在写邻居钟顺家以前，先写枫叶的叶叶不同？

“我们家里连人都养不活，
哪还有心思养什么宠物。”

三五　宠　　物①

金力明

正像是一只饿疯了的老鼠钻进了厨房，出于一个偶然的机会，梅珊被一家餐馆雇用了。

要让一个饿得像梅珊那样精瘦的人做到不吃厨房里东西是相当困难的。她不像那些肠肥肚满的男厨师般腰健体壮。可是为了不至于丢职，她仍然极力地克制着这种并不是食欲，而完全是为了保持体力的生理需要。

“哦，别丢了它，把它们留给我罢。我家里养着些兔子和猫哩。”

当她看到一些新鲜的菜叶和刚被割下的鱼头鱼尾，就要扔进垃圾桶时，她还是忍不住开口了。

不久，那些在同一个厨房工作的厨师们便全都知

①选自《微型小说选刊》1990年第6期。作者是香港作家。

道，这个新来的厨房助手竟是个家畜爱好者。因为她留起了不少该丢的东西，并每天都把这些新鲜的垃圾带回家去。从她所择留的弃物中可以看出，她家不仅有鸡，有猫、兔，甚至还有至少两条以上的狗。只是她从来没有和人说过她住在哪里。

这是个晴朗的周末。春日的风，一种撩人的风，到处吹着，像是要催人多生出些发来，多生出一些脚趾和手指。厨师中那位最年幼的，尚未婚娶的全忠忠便信步踱到了郊外。有了几个月的接触，他已知道那女厨师的住区范围，只是，尚不知具体的街道和门牌号码而已。

好在这一住宅区并不太大，他一边蹓跶，一边张望，来回地在那一带兜着圈子。忽然，他心里一亮，因他发现在一个破烂的后院里，晾晒着正是梅珊昨日穿过的那件花衬衣。于是，他便犹犹疑疑地站了下来。

"哦，请问梅珊在家么？请问梅珊是不是住在这里？"

既然能找到这里，全忠忠当然有绕到前面去敲门的勇气。于是他便一边叩着板门，一面发问着。

"就来了……哦，就来了。……可是，先生，您是……"

只见一位老妇人出来应门了。

"我是和梅珊一处做活儿的，今天正巧路过这里。"

"哦，请进罢，请进。梅珊去邻居借火了。才发现火柴用完了。家里无法生火，还等着她做饭呢。"

"哦，没关系，不用客气，我知道梅珊养着不少宠物，我是顺便想来看看那些可爱的小动物的。"

"小动物？可是……没有啊，我们家里连人都养不活，哪还有心思养什么宠物。"

正说着，梅珊的欢笑声已从后院传来。

"嗯？是么……长得什么样？"

只听她放轻了嗓音向一些正在向她报告的孩子们打听着。

"漂亮极了，姐姐，只是肥了点。瞧，有这么肥。"

"他的衬衣真挺哩。"

厨师端坐在前厅一把最好的椅子里，正捧喝着那位老妇人为他现泡的、一杯怪味回溢的茶。直到梅珊出现在门口，并笑着向他介绍，那位老妇人是她的母亲，而那些七长八短，正围着她，跟着她转的孩子，都是她的弟弟妹妹时，这位年轻的厨师才知道，什么才是这穷苦的梅珊真正的宠物。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想想这篇小说的结尾的特点。

二　这篇小说哪些地方用了对比手法？

三　试把下边的长句改成短句。

直到梅珊出现在门口，并笑着向他介绍，那位老妇人是她的母亲，而那些七长八短，正围着她，跟着她转的孩子，都是她的弟弟妹妹时，这位年轻的厨师才知道，什么才是这穷苦的梅珊真正的宠物。

谁也不知道他从哪儿来，

只知道他无家可归，……

他收养了小黑狗，可谁收

留他呢？

三六　老人与狗①

修　远

我居住的迈阿密，是美国佛罗里达州非常漂亮的一座海滨城市。前些天，这儿来了一个流浪汉。他年纪70，推着一辆高级市场的手推购物车，上面堆着他的衣物，车里还有一只小黑狗。谁也不知道他从哪儿来，只知道他无家可归，夜宿在南方银行的廊沿下。

这儿的男女老少对他都很友好。我的邻居老太，每天清早送他一杯热咖啡，面包店老板也经常送给他卖剩的面包，有些善心的太太，从超级市场购物出来，见到他在门口徘徊，会把刚买的食品，分给他一些。

他把所得的食物都与小黑狗分享。小黑狗长得不

---

① 选自1990年11月18日《解放日报》。

漂亮，但它特别乖，在车里伸出个脑袋，见了人从不吠叫。每次，我见他伫立街头，轻轻抚摸小狗时，我总是感动得很。他们犹如父子，相依为命。一次下大雷雨，他和小狗在店前躲雨，脱下终年穿在身上的旧雨衣，盖在小狗身上，我在商店看着，眼圈也红了。

据说，小黑狗流落在街上，他见它头上没有项圈标记，知道是条无主小犬，便对邻居们说，如有人寻找，找他便是了。但好久没有人来领，他就正式收养了它。他叫它“里啼”，我也不知道是什么意思，反正它成了他生命的一部分。白天，他在海滩上看隔日人家扔下的旧报纸，小狗静静地蜷伏在他脚边，晚上，他和它缩在一起，熬过长夜。

小黑狗有它的家——那辆手推车，虽然它不如我的邻居们那些狗，它们不但经常坐在奔驰车里同主人一样去旅游，而且还常常上美容院化妆。但小黑狗也满足了，因为主人给了它足够的温馨和爱。

这里的人们往往宁肯收养一只狗、一只猫，甚至一只野鸟，却不愿收留一个人。不是从经济上考虑吧，我想，一定是因为人太复杂了。

如今，秋风乍起，树叶开始飘零，老人与小黑狗还要继续流浪下去。

他收养了小黑狗，可谁在冬天里收留他呢？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注意加点字的读音。

　　徘徊　　伫立　　蜷伏　　温馨　　飘零　　乍起

　　吠叫

二　老人为什么收养小黑狗？人们既然不愿收留老人，为什么又对他“都很友好”？

三　说说这篇文章中的对比。

少年哟！你告诉我的是怎样的一个故事呀！

三七　在街边摆棋的少年人①

陶　然

我并不是这条街的常客。但是每当我偶然走过这里，为什么总是不可避免地要遇见你呢？

头一次看到你在这街边摆象棋，是在微风轻拂的春夜里；我只是漫不经心地瞥了一眼，根本没有看清楚是怎么一回事，便一步不停地走了过去。如果不是后来勾起的回想，恐怕早已把这件事忘得一干二净了。

第二次看到你，是在夏夜里；你还是在原地摆着象棋，我稍觉诧异地放缓了脚步，但心中仍然以为那只是一个摆着玩的少年人，因此也就根本不大在意，我随即淹没在匆匆的人流中。

然而在金风送爽的秋夜里，第三次看到你在同样的地方以同样的姿势摆着同样的象棋时，我的心湖不

①选自1976年4月12日《香港内外》。

禁泛起了涟漪。似曾相识的朦胧影像逐渐清晰起来，从遥远的地方唤起了贫弱的记忆，我顿时被一阵难受的压抑包围着，我闷闷不乐了。我开始怀疑你是在借此维持生计。

这一回，在寒风刺骨的冬夜里，再一次看到你时，我的心一下子就凝结了。我沉重地立定了脚步，费力地从两个围观的看客的空档中伸进头去仔细一望，我见到摆在你面前的棋盘旁边，竖着一个用硬纸板制成的告白，上面歪歪斜斜地写着几个红字："象棋残局，高尚娱乐。红子先走，红蓝任择。输者仅付二元，胜者奖赏三元。"

你背靠邮局那两扇紧闭着的大门坐着，显得有些窘，只是低着头，一言不发；两眼牢固地盯在你面前的棋盘上，动也不动，似乎陷入了沉思之中。单凭街灯的余光，我不能看清你脸上的神情，可不知你藏在那副深度近视眼镜后面的眼睛，是否饱含着辛酸的泪花？但我却可以隐约感觉到你那包在夹克里头的身躯，正在微微地颤抖着。

稀稀落落的两三个行人，拢过来，站住了，又走了开去；陆陆续续又换上了新来者。在并不热烈的旁观者的"进攻"与"退却"中，我兀自① 呆呆地立在那里，一

①〔兀(wū)自〕仍然。

时不知如何是好。突然一阵“格格”的娇笑声惊破了我的迷惘，我刚定了定神，那笑声已经在我身旁戛然而止：一个穿着华贵的毛皮大衣的女郎，手臂挽在一个西装毕挺的青年的胳膊上，加入了围观的行列。

那女的扫了你一眼，忽然拍手笑道：“Wonderful!”她转过头去，撒娇似地往那男的身上一靠：“尊尼，跟他下一盘！”

那个被称为尊尼的青年愣了一愣，迟疑地望着她，吃吃地道：“我？爱、爱琳，我、我……”说着，双手一摊，头一歪，做了一个为难的表情。那女的横了他一眼，蓦地“噗”的一声笑了出来：“‘我’什么？跟你开个玩笑罢了！你以为我疯了么？我们这种身份，怎么可以随便蹲在路边与他游戏！”当她说到“他”字时，涂红了的嘴唇一噘，眼光一斜，就朝着你的方向掷去。说着，那女郎掏出一块钱硬币，随手往地上一丢，便袅袅娜娜地紧挨着“尊尼”离开了。

硬币从你的脚边滚过，你毫不理睬，只是迅速地抬起头来朝着格登格登远去的脚步声望了一眼；我清清楚楚地看到，你的眼中流露出一种凄凉而又愤怒的神情，但很快地你再度垂下头来。可是那短暂的一瞥，却是那样牢固地刻在我的脑海里；直到后来，每当我一想起你，我的心就忍不住阵阵作痛。

啊，我的兄弟呀！请不要把我也当成是无聊的看

客吧！实在的，我是抱着一种心酸的敬意在默默地注视着你哟！我的尊敬，在于你并没有因为恶劣的环境而沉沦下去，像某些终于不可自拔的人们那样；在于你敢于面对艰难的人生，像一个真正的人那样活下去。虽然你摆着的象棋由于押上本来是无伤大雅的小小赌注而蒙上一层赌博的阴影，但这又怎么能够怪你呢？比起千千万万邪门歪道的攫夺伎俩，你所采用的总算是正经得多的求生手段哩！尽管我并不全然赞同你的方式，但我却能够理解你的迫不得已。其中的辛酸，唯有你自已才能深切地体味。站在你面前的我，实在并没有什么闲情逸致来"猎奇"，当我凝望着你时，我心中的翻腾你大概是不会察觉到的。且不说我也是一个同样在生活线上挣扎的人，实在没有什么力量去帮助你；就算是我的袋子鼓胀，我也知道你有一副绝不屑于被人施舍的傲骨，我又怎么能够贸然地去刺痛一颗不愿被肆意践踏的自尊心呢？

当我从心潮澎湃中觉醒过来时，我发现你依然动也不动地蹲在那里。我呆呆地看着你面前的棋盘，沉吟不已。蓦然那些棋子仿佛在我眼前走动，耳畔听到的是那几个连叫带笑的呼喝："哈哈！抽车！""将军！死棋啰，嘿嘿！"紧接着便是旁观者的起哄声："臭棋！"于是众人的眼光便投向那自豪的胜利者的脸上，反衬出失败者呆若木鸡的神情。往日，每当我看到朋友们

在饭后茶余下棋娱乐时，常常止不住会心而笑，分享着胜利的喜悦，也承担着失败的怅惘。在这种时候，我毫不含糊地确认这是一种高尚的、用以调剂生活的康乐活动。可是此刻摆在我面前的景象哟，再也不是我所熟悉的那样了！这里并不存在真正的欢乐，有的只是在来去匆匆的过客的掩映下，一个少年低垂着脑袋坐在邮局那冰冷的台阶上，面对着地面上的一盘残局沉思；在这寒意袭人的冬夜里。

少年哟！你告诉我的是怎样的一个故事呀！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

漫不经心　　金风送爽　　戛然而止　　袅袅娜娜
闲情逸致　　呆若木鸡　　沉吟不已　　迫不得已
邪门歪道

二 这个香港少年为什么在街边摆棋？他对皮衣女郎的施舍态度如何？作者怎么看待他的？

三八　杂文二题

中国最需要的恐怕不见得是会考试的人。

也从状元说起①

卢杨村

状元者何？简而言之，似乎可以叫做人才尖子。据说，72行，行行出状元，这么多行的状元究竟是怎么出来的？恐怕是不拘一格，门路繁多。如果有人认真研究一番，也许能够写成一部大书。不过读书人这一行的状元是考出来的。那时候，尽管还没有升学率这个概念，但某个省一共出了多少状元呀，哪一家祖孙三代都蝉联高第呀，仍然要作为科场佳话，传之遐迩。人们从县考到府，从省城考到京都，从垂髫童子考到两鬓斑

①选自1984年 8 月27日《成都晚报》。

白。郑板桥自称“康熙秀才，雍正举人，乾隆进士”，中进士那年，他已经四十四岁了。要走完这一条坎坷而漫长的考试之路，的确需要有一点毅力和耐心。

前些日子，报纸上发表了杨振宁先生在美国同一批中国留学生的谈话，其中说道：中国学生考试都是名列前茅的，过了一二年，开始做论文了，忽然大家好像研究工作做不下去了。难道中国人的脑筋不宜于做研究工作，只宜于考试？据杨先生分析，这种现象是同中国传统的教育方法分不开的。这个传统的特点是一步步地教，一步步地学，当然也一步步地考，人家指出来的路你去走，于是学生也就一步步地从小学走上了大学。一旦要自己去找路，比方说，要自己去作一篇科研论文，这就没有标准答案可资遵循了，有点茫茫然，也就在意料之中了。杨振宁先生并没有对中国的传统方法持全盘否定的态度，他只是提出一个疑问：中国最需要的恐怕不见得是会考试的人。

转述别人的意见难免要断章取义。不过，中国的读书人须在考场上身经百战，确是事实。就以状元而论，远的不说，光是明清时期就考了500多年，称之为传统，也满够格了。从世界范围来看，欧洲许多国家在16到17世纪都先后进入了一个历史性的变革时期，英国的工业革命开始于18世纪 60 年代，恰好碰上了中国的乾隆盛世。据查，清朝从顺治三年开科举，到光绪三十

一年兴学校，凡殿试112科，考出了一大堆状元，但文怎么样呢？状元们的考试成绩是不错的，可惜社会进步和历史变革所需要的科学文化并没有随着状元的出现而发展起来，这也是事实。

最近又在报纸上读到天津中学生的“心里话”：“一个人政治思想的好坏是无法‘考’出来的，我们考政治都死记硬背，考了好分，过后就忘，有用吗？”于是我忽然又产生了一点历史的联想，在科举时代，一边读书人在赶考，一边也不断的有人发出疑问：考八股有用吗？你说无用，离了它，就中不成状元；你说有用，这用处又一言难尽。我发现当时许多聪明人都有两套学问：一套是作八股文章；另一套是练就实际本领。例如，吴其浚是个状元，后来他写了一部《植物名实图考》，但没有听说过清代的乡、会试要考生物学的；前面提到的板桥先生会画竹子，尽管一幅墨竹比一篇八股的价值高得多，但有价值的东西还没有资格进考场。虽然如此，这一套学问却是可以传诸后世的。聪明人把八股当作一块敲门砖，门敲开之后，砖是要扔掉的。如果郑板桥只作八股，不画竹子，他就糟了。原来两套学问，各有用处，一套用来对付考试，一套用来——说得现代化一点——为建造中华民族的文明大厦贡献一份力量。假设所论不谬，那么，我就要说，聪明人的真才实学多不是在考场上考出来的。

我不是主张把考试都通通取消，但是，为分数而考试，为追求升学率而考试，以及那些形式主义的和专靠死记硬背的考试，难道不应当改一改吗？

迷信流传到何世，国人的奴性就要因袭到何时。

所谓“相学”①

赫青栋

现在暴发的“相学家”之所谓“相学”是些什么？一是几个出版发行商翻印了几套“祖传秘诀”藉以赚钱；二是文人圈里的几位“能工巧匠”客串了方士的把戏唬人取乐。

大凡商人，是要把利润当成上帝的，凡胎俗子的出版发行商怕也难免，有时被上帝牵引着，竟也干些刺激畸形文化消费，获取暴利之事。前一阵子，“黄品”泛滥成灾，乖巧者乘机发了横财，只是好景不长，上面就有

①选自1989年3月24日《杂文报》。

了明文规定，不能再大模大样地印下去了。然而，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变化一下手段，更新一些品种，印些半黄不黄、半黑不黑、半迷信不迷信的照旧能够扩大销售。于是乎，人生预测科学相面八卦、解说星相研究之类"相学"书籍，或以丛书出版，或以单行印刷，铺天盖地而来。

当然，说翻印的尽是些倒进垃圾堆的旧书也不全对，因为现在的"相学"前面大都加上了"科学"二字。

"相学"的编者，大概"不知命无以为君子也"，先自知了天命，但又要让更多的人"知天命"，以便"君子也者，多多益善"。不才愚笨，心想用这雕虫小技如打卦占卜抽签解梦天干地支阴阳五行什么的，如何能测出遥遥星球上人类主宰者的心理活动？倒不如"相学家"们组织起来，继承牛顿遗志，继续寻找"上帝第一推动力"，也许上帝能够有所感动并看在牛顿的面上，使"相学家"们得到"超悟"。

麻醉了自己还要麻醉别人，可耻；而自己清醒旨在麻醉别人，就愈加等而下之了。以老祖宗的"相学"遗产之雄伟，再加上"能工巧匠"的"继承和扬弃"，即使不会使国人做百分之百的俘虏吧，也会使人做百分之几十的俘虏。这一点，"相史"能够反证。

龙城飞将李广，一世勇猛，却永不得立功封侯，但据"相学家"的研究是"命数奇"，所以将军只好自叹命

苦，不去朝廷申辩。西楚霸王项羽，攻无不克，战无不胜，最后却落得乌江自刎，据说也是“命该如此”。

“命该如此”，这就是所谓的“相学”。而“测命术”遗传给了新“相学家”，不知又要多少人步李、项之后尘了！

鸣呼！我悲哀至极。迷信流传到何世，国人的奴性就要因袭到何时。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也从状元谈起》说古论今，谈的是考试弊端。想想作者提倡什么，反对什么，文中引用杨振宁的一席话道理何在？

二 联系社会实际想想，看看下面说的这两种人是什么人。

麻醉了自己还要麻醉别人，可耻；而自己清醒旨在麻醉别人，就愈加等而下之了。

理想不抛弃苦心追求的人，只要不停止追求，你们会沐浴在理想的光辉之中。

三九 寻找理想①

巴 金

亲爱的同学们：

你们的信使我感到为难。我是一个有病的老人，最近虽然去北京开过会，可是回到上海就仿佛生了一场大病似的，一点力气也没有，讲话上气不接下气，写字手指不听指挥，因此要"以最快的速度"给你们一个回答，我很难办到。我只能跟在你们背后慢慢地前进，即使远远地落在后面，我还可以努力追赶。但要带着你们朝前飞奔，不是我不愿意，而是力不能及了。这就说明我不但并无"神奇的力量"，而且连你们有的那种朝气我也没有，更不用说什么"神秘钥匙"了。

不过我看你们也不必这样急，"寻求理想"不是一

①选自1985年10月15日《无锡日报》。

天、两天的事。理想是存在的。可是有的人追求了一生只得到幻灭；有的人找到了它一直坚持到生命的最后一息。各人有各人的目标，对理想当然也有不同的理想。我听广播、看报纸，仿佛人们随时随地都在谈论"理想"，仿佛理想在前面等待人，只要你一伸手就可以把它抓住。那么你们为什么还那样着急地向我"呼救"呢？你们不是都有了理想吗？你们在"向钱看"的社会风气中感觉到窒息，不正是说明你们的理想起了作用吗？我不能不问，你们是不是感到了孤独，因此才把自己比作"迷途的羔羊"？可是照我看，你们并没有"迷途"，"迷途"的倒是你们四周的一些人。

我常常想，我们生活在其中的社会有时会是十分古怪，叫人难以理解。人们喜欢说，形势大好，我也这样说过。这种说法不是没有道理，我也有自己的经验。根据我耳闻目睹，舍身救人、一心为公的英雄事迹和一人有难八方支援的好人好事，每天都在远近发生。从好的方面看当然一切都好；但要是专找不好的方面看，人就觉得好像被坏的东西包围了。尽管形势大好，总是困难很多；尽管遍地理想，偏偏有人唯利是图。你们说这是"新的现象"，我看风并不是一天两天刮起来的。面对着这种现象，有人毫不在乎，他们说这是支流，支流敌不过主流，正如邪不胜正。即使出现这样的情况，譬如说钞票变成了发光的"明珠"，大家追求一个目标：

发财，人人争当“能赚会花”的英雄；又譬如说从喜欢空话、爱听假话，发展到贩卖假药、推销劣货，发展到以权谋私、见利忘义，……也不要紧，因为邪不胜正。还有人说：“你不要看风越刮越厉害，不久就会过去的。我们有定风珠嘛！”同他们交谈，我也感到放心，我也是相信邪不胜正的人，我始终乐观。

同学们，请原谅，我不是在这里讲空话。束手等待是盼不到美好的明天的。我说邪不胜正，因为在任何社会里都存在着是与非、光明与阴暗的斗争。最后的胜利当然属于正义、属于光明。但是在某一个时期甚至在较长的一段时期，是也会败于非，光明也会被阴暗掩盖，支流也会超过主流，在这里斗争双方力量的强弱会起大的作用。在这一场理想与金钱的斗争中我们绝不是旁观者，斗争的胜败关系到我们每个人的命运。我们是这个社会的成员，是这个国家的公民。要是我们大家不献出自己的汗水和才智，那么社会的发展和国家的腾飞，也不过是一句空话。我常常想为什么宣传了几十年的崇高理想和大好形势，却无法防止黄金瘟疫的传播？为什么用理想教育人们几十年，那么多的课本，那么多的学习资料，那么多的报刊，那么多的文章！到今天年轻的学生还彷徨无主、四处寻求呢？

小朋友们，不瞒你们说，对着眼前五光十色的景象，就连我有时也感到迷惑不解了。我要问，理想究竟

是什么？难道它是虚无缥缈的东西？难道它是没有具体内容的空话？这几十年来我们哪一天中断过关于理想的宣传？那么传播黄金疫的病毒究竟来自何处、哪方？今天到处在揭发有人贩卖霉烂的食品，推销冒牌的假货，办无聊小报，印盗版书，做各种空头生意，为了带头致富，不惜损公肥私、祸国害人。这些人，他们也谈理想，也讲豪言壮语，他们说一套，做另外一套。对他们，理想不过是招牌、是装饰、是工具。他们口里越是讲得天花乱坠，做的事情越是见不得人。“向前看”一下子就变为“向钱看”，定风珠也会变成风信鸡。在所谓“不正之风”刮得最厉害、是非难分、真假难辨的时候，我也曾几次疑惑地问自己：理想究竟在什么地方？它是不是已经被狂风巨浪吹打得无踪无影？我仿佛看见支流压倒了主流，它气势汹汹地滚滚向前。然而即使在这个时候我也没有理由灰心绝望，因为理想明明还在我前面闪光。

理想，是的，我又看见了理想。我指的不是化妆品，不是空谈，也不是挂在人们嘴上的口头禅。理想是那么鲜明，看得见，而且同我们血肉相连。它是海洋，我好比一小滴水；它是大山，我不过一粒泥沙。不管我多么渺小，从它那里我可以吸取无穷无尽的力量。拜金主义的“洪流”不论如何泛滥，如何冲击，始终毁灭不了我的理想。问题在于我们一定要顶得住。我们要为

自己的理想献身。

我在20年代写作生活的初期就说过："把个人的生命连系在群体的生命上面，在人类繁荣的时候，我们只看见生命的连续，哪里还有个人的灭亡？"在30年代中我又说："我们每个人都有更多的同情，更多的爱，更多的欢乐，更多的眼泪；比我们维持自己的生存所需要的多得多，我们必须把它们分给别人，不这样做，我们就会感到内部干枯。"你们问我伏案写作的时候想的是什么，我追求什么，我可以坦率地回答：我想的就是上面那些话。我追求集体的幸福和繁荣。

50几年来我走了很多的弯路，我写过不少错误的文章，我浪费了多少宝贵的光阴，我经常感受到"内部干枯"的折磨。但是理想从未在我的眼前隐去，它有时离我很远，有时仿佛近在身边；有时我以为自己抓住了它，有时又觉得两手空空。有时我竭尽全力，向它奔去，有时我停止追求，失去一切。但任何时候在我的前面或远或近，或明或暗，总有一道亮光。不管它是一团火，一盏灯，只要我一心向前，它会永远给我指路。我的工作时间剩下不多，我拿着笔已经不能挥动自如了。我常常谈老谈死，虽然只是一篇短短的"随想"，字里行间也流露出我对人生无限的留恋。我不需要从生活里捞取什么，也不想用空话打扮自己，趁现在还能够勉强动笔，我再一次向读者，向你们掏出我的心：光辉的理

想像明净的水一样洗去我心灵上的尘垢，我的心里又燃起了热爱生活、热爱光明的火。火不灭，我也不会感到“内部干枯”……

亲爱的同学们，我多么羡慕你们。青春是无限地美丽，青年是人类的希望，也是我们祖国和人民的希望，这样一个信念，贯串着我的全部作品。理想就在你们面前，未来属于你们。千万要珍惜你们宝贵的时间。只要你们把个人的命运同集体的命运连在一起，把人民和国家的位置放在个人之上，你们就永远不会“迷途”。理想不抛弃苦心追求的人，只要不停止追求，你们会沐浴在理想的光辉之中。不用害怕，不要看轻自己，你们绝不是孤独的！昂起头来，风再大，浪再高，只要你们站得稳，顶得住，就不会给黄金潮冲倒。

这就是一个81岁老人的来迟了的回答。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作者与孩子们一起孜孜以求，寻找理想。试沿着“我”的为难、“我”的经验、“我”的迷惑、“我”的弯路、“我”的羡慕去理顺作者的思路。

二　本文言出肺腑，情发心底，奔腾着一股灼人的热情，跳动着一颗慈爱的心。请把最使你感动的一些语句摘录在笔记本上。

天安门早已成为共和国的象征。天安门城楼能够对平民百姓开放，应该说是迈出了历史性的一步，是充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标志。

四〇 壮哉，天安门①

董葆存

如果在中国评选知名度最高的“门”，天安门肯定当选。这倒不是因为它金碧辉煌，在建筑史上占有怎么重要的位置，而是因为它早已成为共和国的象征。你想，国徽图案上有它，电视新闻的第一组画面是它，人民币上防止伪造的标志也是它，就连咿呀学语的孩童唱的歌儿也离不开它，甚至打排球拦网成功了也被称为“天安门城墙”。

知名度越高，也就越有神秘感。越是不可企及的东西，人们总是千方百计想探询个究竟。对天安门也

---

①选自1989年11月2日《人民日报》。有改动。

不例外。笔者曾经遇到一位身患绝症，不久于人世的人，自费从东北来到北京游览了所有能玩的地方，最后问他还有什么希望，他说："我想到天安门上去看看。"

他没能等到天安门城楼开放的那一天。

那是个格外晴朗的日子，天刚蒙蒙亮，值勤人员就发现有人跨过金水桥，径直朝城门走来。迎上去一问，得到的回答是反问：

"今天天安门正式开放，你不知道？"

值勤人员没料到这么早就有人来，赶忙指点购票地点。一个、两个……希望尽早登上天安门的平民百姓和外国游人，陆陆续续来到城楼下的购票处。如果不是亲临那种场面，你是无法体会排队时的庄严肃静气氛的。个个一本正经，仿佛不是来游览，而是准备发表就职演说，准备接受电视采访似的。

也难怪，天安门城楼能够对平民百姓开放，应该说是迈出了历史性的一步。这些人所等待的，是一个历史时刻。

——在封建社会，这里是皇帝行使至高无上的皇权的地方，每当举行重大庆典（如皇帝登基，册立皇后等）时，都在天安门上宣读诏书。读完，用一个木雕的金凤衔着诏书从城楼上缓缓系下来，礼部的官员跪在楼下接诏。这就是所谓金凤颁诏。天安门前的通道也是禁地。百姓从那里走过，会以"私窥宫门"治罪。

——一唱雄鸡天下白。毛泽东同志主持开国大典，登上天安门城楼，标志着天安门回到了人民手中。自那以后，广场几经扩建，城楼更加庄严。每逢节日，党和国家领导人登上天安门，举行重大的庆祝活动。天安门城楼在人们心目中是崇高的。在崇敬之中，也觉得有几分神秘飘渺，可望而不可及。

当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春风吹绿神州大地的时候，中南海毛主席故居、人民大会堂相继开放了。天安门城楼能不能开放呢？从高级领导人到一般群众都有不同看法。有的认为这里是进行重大庆祝活动的场所，不应该对一般游人开放。有的则认为，没有必要把天安门搞得那么神秘，天安门应该成为改革开放的中国的象征……后来，有一位署名华兴的侨胞给中央书记处写信，信中说："30多年了，每次到天安门，仰望城楼，梦想有一天能登上祖国心脏的心脏。我向周围的人说出我的愿望，有人说这是幻想，是白日作梦。我深信，总有一天梦想会成为现实。"这些话恳切感人。他在信中还提出天安门的维修经费可组织爱国侨胞捐款赞助等具体意见。中央领导同志对此作了批示。1986年五一节，城楼组织内部开放，接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英模代表。他们兴高采烈地登上城楼，许多人想到的不仅仅是自己享有了一种荣誉，而是更深更远。人大代表庄庆汉在留言簿上写道："天安门城楼的开放，是

我国民主化进程的重大标志。”还有的代表问工作人员：“什么时候正式开放啊？……”

1987年，是北京国际旅游年。天安门管理处和北京市的领导同志都认为，天安门开放的时机已成熟，他们正式向中央写报告，希望国际旅游年的第一天，天安门城楼正式接待游人。中央书记处于1987年10月正式批准他们的报告。

9点钟一声铃响，天安门东西马道的朱红色大门打开了。等候已久的游人第一次体验到“马道通天”的感觉，一步步踏上城楼。北京市旅游局的负责同志把第一个登上天安门的纪念奖，分别授予了北京市东四人民市场75岁的退休职工高希武和美国的牙科医生卡特夫妇。他们成为天安门城楼对外开放第一天最早在城楼上迎接旭日的人。

从此，形形色色的中外游人登上了天安门城楼。

——牧民的服饰，牧民的装束，叫人一看，就知道他们来自大草原。“太壮观了！”他们的汉语发音不准，也没有更华丽的词汇。眼睛不够用了，内心深处的感情无法表达了，于是，发自内心的歌声，在城楼上空萦绕：“从草原来到天安门……”唱着唱着，忍不住跳了起来，还不住地向工作人员表示歉意。其中的一位，站在大厅门口，挥起手臂，说：“毛主席接见我们时，就这个样子……”

——一位须发皆白的老者，穿一身不甚入时的工装，由孙女陪着，缓缓走来。边走边对孙女讲："这叫马道。懂吗，马道。早年间是砖的，后来换成条石……"走上城楼，他从东向西，看得好仔细，滴水、栏杆都要看。工作人员同他攀谈，才知他是重修天安门时的工人。"我一定得上来看看。那时候，咱是修城楼，今儿个，咱是登城楼的。你们年轻人，不知道这城楼的高贵，过去，咱这样的泥瓦匠能上来？花几千块、几万块也上不来。还是如今的政策好，咱跟领导人一样，能上天安门。"

老人的这种心愿很好理解。他还有另一桩心思呢！"我也担心，天安门有这么多人来游览，会不会损坏？保护得怎么样？所以，我一定得来看看。"老人说着，走进大殿。每个旮旯里都看，能用手摸的地方，都要摸摸。边走边介绍，柱子有多粗，灯笼有多大……他用了近半天的时间，把浸透着他的汗水的城楼看遍之后，才放心地走下马道。

——这一位显然是个老军人，尽管他没有军衔没着戎装，可从他那军人的姿态和步伐，谁都会说他是军人。上前一问，果然是个"三八"式。"在延安那阵子，我们离毛主席的住处很近，经常见到他，挺亲切。全国解放后，他老人家在这上面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这一回我也站到城楼上来，觉得他离我们近了，你们说

是不是？”

站在这位老军人旁边的，是个中年妇女。看来也就是40岁上下，可白发却过早地爬上了她的额头。她站在毛泽东朝群众挥手的地方，久久伫立着。望着长安街上川流不息的车队，望着大会堂上猎猎的红旗，望着广场上照相留影的人群。望着望着，她的眼圈里含满了泪水。工作人员上前探问，她才躲开，泪水却再也止不住，流了满脸。工作人员以为她有什么事，来安慰她，她更是忍不住哭出声来。“同志，你怎么了？”

“没什么，没什么。”她掏出手绢擦擦泪。她周围的人纷纷猜测：这里一定勾起了她的某种回忆，这里说不定叫她想起了逝去的亲人，这里可能令她想起了“文革”，她的年龄正是那一代人。

“同志，您怎么了，要不要去休息一下。”工作人员再次来问，她依然回答：“没什么，没什么。”仍旧伫立在那里，许久，许久。她满足了自己的某种心愿，却给别人留下个谜……

不久前，笔者在天安门上碰到了一群外国游客。他们似乎是留学生，会讲汉语，识得方块字。他们围住城楼上的服务员姑娘，问这问那。

姑娘问那个白人小伙子：“登上我们的天安门，您有什么感受？”

小伙子作思考的样子。忽然，他抬起头来，看着天

安门广场，伸出拇指，说了句文绉绉的汉语:“壮哉，开放的天安门!”

人们不约而同地鼓起掌来。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文章结尾用“壮哉，开放的天安门”点题，恰到好处。先查字典，弄清“哉”的含义。“壮”“哉”放在一起，用现代汉语表述怎么说才好?

二 文章是怎样把新事和旧事交错起来写的?

三 查查下列词语的含义，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诏书 可望而不可及 切切 解嘲 萦绕

沓晃 戎装 猎猎

天安门广场是一部历史，一部从受难到反抗，从落后到振兴，从动乱到安定的历史。

人们不会忘记八国联军的兽蹄，耀武扬威地践踏天安门的历史，也不会忘记五四运动，声势浩大的民族浪潮涌过天安门的历史。

四一 军人与祖国[①]

柯 原

国 旗

国旗升起来了，在平静下来的天安门广场升起，在雄壮的军乐声中升起，在威严列队的战士们忠诚的注目礼中升起。

此时，中国的大地，长城与长江，黄山与黄河，从东

①选自1989年7月31日《人民日报》。

海渔场到帕米尔高原，从南沙群岛的高脚楼到黑龙江畔的哨楼，都在注视这面飞动的五星红旗。全世界各地的华夏子孙，也在注视着这一面五星红旗。

因为这面旗帜是中华民族的劳动与爱所织成的。在密密的经线纬线①中，有人民世世代代的心愿，烈士的嘱托，母亲的叮咛，孩子的希望，以及今日战士们洒下的鲜血。

乱翻的乌云被扫清了，祖国迎来了又一个黎明。

国旗和朝霞一道升起，和初升太阳的金色光芒一道升起，和伸展的绿叶、圆润的鸟啼一道升起。

国旗在清新的晨风中招展着，舒卷着，呼唤着……

祖国大地需要舒畅的呼吸，需要团结亲密的气氛，需要宁静而温馨的生活，需要紧张而热烈的建设进行曲……

国旗映出人民的笑意和对忠勇的子弟兵的敬意。

国旗在注视着华夏大地，经受了又一次锻炼的人民，迈开沉着而坚定的步伐，向光辉的未来继续前进。

天安门广场

天安门广场是一部历史，一部从受难到反抗，从落

①〔经线纬线〕经线，编织品或织布机上的纵线。纬线，纬纱或编织品的横线。

后到振兴，从动乱到安定的历史。

人们不会忘记八国联军的兽蹄，耀武扬威地践踏天安门的历史，也不会忘记五四运动，声势浩大的民族浪潮涌过天安门的历史。

人们不会忘记开国大典，欢呼与鲜花铺满广场的历史，也不会忘记十年动乱中，红色狂潮呼啸发热的历史。

自然，这一切都已成为往事。

如今，映在人们心灵上的天安门广场，是一片鲜花、歌声与灯盏交织成的欢乐天地。国家领导人在这儿迎接各国贵宾，无数旅游者在这儿游览、拍照。情侣们在晚风与花香中散步，少先队员在人民英雄纪念碑前举行队日活动……这一切都浴满了宁静圣洁的光辉。

天安门广场，是中华民族的圣地，在人民的心上闪闪发光。

谁会想到，这广场又会成为迷雾与野心盘踞的地方，祖国的心灵一度被玷污，多少人翘首望北京，忧心如焚！

于是，你们来了，以战士无畏的赤胆与忠心，进行了一场特殊的保卫天安门广场的战斗——一举荡涤了迷雾与野心，恢复了天安门广场的光辉与圣洁，宁静与欢乐！

看，广场上的玉兰花灯，多么晶莹璀璨！

人民感谢你们啊！因为你们使每个爱国者的心灵，都恢复了光辉与圣洁、宁静与欢乐！

人民英雄纪念碑

中国是一艘航船，人民英雄纪念碑是航船上的桅杆。

当第一面五星红旗在天安门广场上升起，这桅杆高举着新中国的壮志豪情，引导人民驶向新的航程。

时代的海洋是并不平静的。有狂风暴雨，雷鸣电闪，也有浓云密雾，狂浪巨澜。

而这高耸的桅杆，在风浪中是无比坚定的。因为这艘航船的舵手是坚定的——坚定地驶向人类的理想世界。

当大地上又一次狂风暴雨袭来时，虽然波诡云谲，迷雾重重，但航船的桅杆昂然挺立。

因为一代又一代革命后来人，把自己的希望与爱、忠诚与鲜血，铸进这桅杆的基座。

看吧，人民英雄纪念碑的基座正在升高，在原有的雕塑下面，又出现了一幅幅新的雕塑——抗美援朝，剿匪平叛，自卫还击，以及你们列队走入广场的庄严形象！

桅杆高擎着中国人民的志气与决心！

这桅杆是不会倾斜、不会被折断和扭曲的，什么力量也改不了历史的方向！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这是一篇散文诗，诗人采用了象征手法。结合 1989 年 6 月 4 日天安门平息暴乱的背景，理解下列加点词语的象征意义。

1. 乱翻的乌云被扫清了，祖国迎来了又一个黎明。

2. 谁会想到，这广场又会成为迷雾与野心盘踞的地方，祖国的心灵一度被玷污，多少人翘首望北京，忧心如焚！

二　查查下列加点词语的含义，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温馨　　翘首　　谲　　擎

毛泽东突然愤怒地拍“案”而起，“不革命行吗？不造反行吗？”

四二　毛泽东同志看《白蛇传》[1]

权延赤

1958年，毛泽东同志来到上海。市委负责同志为他准备文娱活动，征求他的意见。毛泽东想了想，说：“还是看场《白蛇传》吧。”

于是，市委决定由一名叫李什么茹（我[2]记不清名字了）的演员领衔主演《白蛇传》。

晚上，我随毛泽东驱车来到上海干部俱乐部礼堂。观众都已坐好，大家一见毛泽东走入，都起立鼓掌。毛泽东一边招呼，一边由工作人员引导走向前排。在前排坐的是市委和市政府的领导干部。毛泽东对党内领导干部从来不讲客套，径直走到自己的坐位，然后又向后面的观众招了招手，便坐下了。

---

①选自《走下神坛的毛泽东》。　②〔我〕毛泽东同志的卫士长李银桥。

毛泽东就座的前排摆放的是单人沙发，套有灰布套。我照例是坐在他身边。因为值班卫士是24小时不离主席身边的。

演员早已做好了准备。毛泽东一坐下，锣鼓便敲响了。他稳稳坐在沙发上，我帮他点燃一支香烟。毛泽东是很容易入戏的，用现在的话讲，叫“进入角色”。一支烟没吸完，便拧熄了，目不转睛地盯看台上的演员。他烟瘾那么大，却再不曾要烟抽。他在听唱片时，会用手打拍子，有时还跟着哼几句。看戏则不然，手脚不敲板眼，就那么睁大眼看，全身一动也不动，只有脸上的表情在不断变化。他的目光时而明媚照人，时而热情洋溢，时而情思悠悠。显然，全是进入了许仙和白娘子的角色，理解他们，赞赏他们。特别是对热情、勇敢、聪明的小青，怀着极大的敬意。唱得好的地方，他就鼓掌，他鼓掌大家立刻跟着鼓。

然而，这毕竟是一出悲剧。当金山寺那个老和尚法海一出场，毛泽东的脸色立刻阴沉下来，甚至浮现出一种紧张的恐慌。他嘴唇微微张开，下唇时而轻轻抽动一下，齿间磨响几声，似乎要将那老和尚咬两口。

终于，许仙与白娘子开始了曲折痛苦的生离死别。我有经验，忙轻轻咳两声，想提醒毛泽东这是演戏。可是，这个时候提醒已失去意义。现实不存在了，毛泽东完全进入了那个古老感人的神话故事中，他的鼻翼开

始翕动，泪水在眼圈里累积凝聚，变成大颗大颗的泪珠，转啊转，顺脸颊扑簌簌滚落在胸襟上。

糟了，今天观众可是不少啊。我忧心地用目光朝两边瞄，身体却不敢有大动作，怕吸引别人更注意这里。还好，观众似乎都被戏吸引了，没有什么人注意台下的“戏”。

可是，毛泽东的动静越来越大，泪水已经不是一颗一颗往下落，而是一道一道往下淌。鼻子堵塞了，呼吸受阻，嘶嘶有声。附近市委领导的目光朝这边稍触即离，这已经足够我忧虑。我有责任保护主席的“领袖风度”。我又轻咳一声。这下子更糟糕，咳声没唤醒毛泽东，却招惹来几道目光。我不敢作声了。

毛泽东终于哭出了声，那是一种颤抖的抽泣声，并且毫无顾忌地擦泪水、擤鼻涕。到了这步田地，我也只好任其自然。我只盼戏快些完，事实上快完了，法海开始将白娘子镇压到雷峰塔下……

就在镇压的那一刻，惊人之举发生了。

毛泽东突然愤怒地拍“案”而起，他的大手拍在沙发扶手上，一下子立起身，“不革命行吗？不造反行吗？”

他沉浸在剧情中，大踏步向舞台走去。全场的鼓掌声终于将他唤醒。他稍一怔，也跟着鼓起了掌。我松了口气，主席回到现实中了。

在我的记忆中，他是用两只手同“青蛇”握手，用一只手同“许仙”和“白蛇”握手，始终没有理睬倒霉的“法海”。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注意“烟瘾、翕动、扑簌簌、嘶嘶有声、擤鼻涕、倒霉”等词语中加点字的写法。文中“进入角色”“领袖风度”“戏”等词语为什么要加引号，体会它们所起的作用。

二　毛泽东同志看《白蛇传》，为什么痛哭？为什么拍案而起？“不革命行吗？”对这句满含深情的、斩钉截铁的话，你怎样理解？

三　你看电影、电视或文艺演出时，容易入“戏”吗？对于这种现象你是怎么看的？

世界上还有比这样在敌人的刑场上举行的婚礼更动人的吗？

四三　刑场上的婚礼①

齐　怀

亲爱的同志们，当你们看到这个题目时，你们一定会觉得惊讶：刑场上怎样举行婚礼？婚礼又怎能在刑场上举行？

在那长夜漫漫、风雨如晦的岁月里，有多少忠贞的共产党人和革命战士，壮怀激烈，视死如归，以自己的鲜血和生命去殉党的事业。1928年3月，在广州红花岗畔的刑场上，两个同难的年轻的男女革命者，面对敌人的枪口，从容不迫地举行结婚典礼。这亘古未有的壮举，像一柄锋利的匕首，直刺不共戴天的死敌。这两位气吞山河的革命先烈，就是当时广州起义行动委员会负责人之一周文雍同志和中共两广区委妇女委员

①选自1978年4月2日《人民日报》，有改动。

陈铁军同志。

陈铁军同志出身于华侨商人家庭。由于“五卅”运动革命浪潮的冲击，她由一个追求个人上进的大学生，转变为关心国家、民族前途，积极参加进步活动的革命青年，于1926年4月参加了中国共产党。从此，她就在党的领导下，以压抑不住的革命热情投身到反帝反封建斗争的前列。1927年，蒋介石在上海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广州也发生了“四·一五”反革命事件，白色恐怖笼罩着全城。这时党派她协助周文雍同志进行工作。周文雍同志是中共广州市委工委书记、工人赤卫队总指挥，他正夜以继日地准备举行武装起义，反抗国民党反动派的血腥屠杀。为了工作的需要，党指示周文雍和陈铁军两同志建立秘密联络点。为了掩护工作，他们对外假称夫妻，秘密地进行紧张的革命活动。对党的忠诚，对人民的热爱，工作上的互相帮助和生死与共的斗争，使这两个年轻的革命者在感情上紧紧地联系在一起。但在当时尖锐、激烈的阶级大搏斗中，他们都以革命事业为重，顾不上去谈个人的爱情。

1927年12月11日爆发的广州起义失败后，广州沉入血海之中。参加这次起义的周文雍和陈铁军两同志，仍继续在广州坚持地下斗争。由于叛徒告密，他们两人不幸同时被捕。阴险狠毒的敌人用“吊飞机”“老

虎凳”“插指心”等酷刑迫害他们，又用金钱地位、物质享受等来诱惑他们，妄图摧毁这两个坚强的共产党员的革命意志，要他们在“自首书”上签字投降。但是，敌人的种种阴谋诡计都失败了，最后，就对他们下了毒手。

周文雍同志在监狱的墙壁上写下一首不朽的诗篇：

头可断，肢可折，
革命精神不可灭。
壮士头颅为党落，
好汉身躯为群裂！

临刑那一天，周文雍和陈铁军两同志昂首阔步走向刑场。他们沿途高呼口号：“打倒国民党！”“打倒帝国主义！”“中国共产党万岁！”到了刑场，陈铁军同志首先向周围前来送别的群众道别，然后深情地凝视着亲密的战友周文雍同志，将自己的围巾披在他身上。在这生命的最后时刻，他们都为彼此对党无限忠贞而骄傲，他们的爱情，也像烈火一般燃烧着他们年轻的心。他们多么渴望能够永远相爱下去，并肩携手为党工作，为革命战斗啊！可是，反动派的魔爪立刻就要夺去他们的生命。这样崇高的革命爱情，不应该让它永远埋藏在心里，应该公开告诉人民，以激起人民对反动派的刻骨仇恨，并让广大人民都知道，对于一个共产主义战

士来说，生命诚可贵，爱情亦美好，若为革命故，二者皆可抛。陈铁军同志紧紧依偎着周文雍同志，怀着满腔激情，高声向群众说：

“亲爱的同胞们！姐妹们！我们的血就要洒在这里了。为了革命，为了民众的解放，为了共产主义的伟大事业而牺牲，同胞们啊，我们一点也不觉得遗憾！

“同胞们！过去为了革命的需要，党派我和周文雍同志同住一个机关，我们合作得很好，两人的感情也很深。但是，为了革命利益，我们还顾不上来谈个人的爱情，因此一直保持着纯洁的同志关系，没有结婚。

“今天，我要向大家宣布：当我们就要把自己的青春和生命献给党的时候，我们要举行婚礼了。让反动派的枪声，来作为我们结婚的礼炮吧！”

接着，周文雍同志和陈铁军同志同声高呼：

“同胞们，同志们！永别了！希望你们勇敢地战斗！共产主义一定会胜利，未来是属于我们的！”

演说完毕，周文雍把收藏着的起义时使用的红领带挂在两个人的脖子上。他们手挽手、肩并肩地站立着。红花岗，是他们的刑场，是他们的战场，也是他们举行那庄严而高尚的婚礼的礼堂。他们昂起头，蔑视敌人的死刑，带着希望的微笑，把那扑不灭的火种留给后来的人们。

世界上还有比这样在敌人的刑场上举行的婚礼更

动人的吗？古今中外，有谁看见过像陈铁军烈士那样在临刑前用敌人的枪声来为自己的婚礼庆贺的女英雄吗？

一对革命的情侣，党的好儿女，带着对旧世界的彻底否定，对共产主义新世界的热烈向往，英勇地牺牲了。他们用自己年轻的生命和纯洁的爱情，在中国无产阶级革命史上写下了一首可歌可泣的壮丽诗篇。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注意加点字的形、音、义。

长夜漫漫　风雨如晦　壮怀激烈　夜以继日

从容不迫　视死如归　亘古未有　生死与共

可歌可泣　不共戴天　气吞山河　昂首阔步

血腥　诱惑　笼罩　壮举　凝视　蔑视

魔爪　携手　诡计　依偎

二 这篇文章记叙了在敌人刑场上举行结婚典礼的壮举，表现周文雍、陈铁军这对革命情侣大义凛然、视死如归的革命精神和坚贞不渝、崇高纯洁的革命情操。想一想，我们应该怎样继承革命烈士的遗志。

三 把周文雍同志的狱中诗抄在本子上，背下来。

在长征中，我们连的炊事员全牺牲了。但我们连的战士，除了战斗减员以外，没有因饥饿而牺牲一个人。那口标志着烈士们功绩的铜锅，仍珍贵地保留在我们连里。

四四　九个炊事员①

谢方祠

长征的时候，我在三军团的一个连队里当司务长。我们连有九个炊事员，炊事班长姓钱，小矮个子，面皮黝黑，不大说话，是江西吉安人。副班长姓刘，中等身材，好说个笑话，是江西兴国人。挑水的老王，也是我们老乡。其余几个人，可惜我把姓名都忘记了。

那时候，天天行军打仗，上级为了减轻炊事员的负担，规定每人只准挑40斤，可是，他们都打了埋伏，把粮

①选自《回顾长征》，有改动。

食装在铜锅里，每个人都挑有六七十斤。开党小组会的时候，他们还给我提意见，说我只知道照顾炊事员，不关心战士，万一到前边弄不到粮食，部队吃什么？他们都是为战士着想呵，我没有什么话说，只好让他们多挑些。

行军路上，炊事班最热闹：锅撞碗，刀撞盆，叮叮当当乱响一阵；副班长老刘还不时讲个笑话，唱个山歌，逗得大家哈哈大笑。战士们一见就说："看，我们的戏班子来了。"走得高兴了，他们还打着哨子飞跑，就像六七十斤的挑子没放在肩上一样。

可是，炊事班在行军中是最辛苦的。中途部队休息，他们要烧开水给指战员们喝；宿营时，他们又要安锅灶，劈柴火，洗菜，煮饭，每夜只睡两三个小时。

部队进入广西之后，山区人家少，粮食供应有了困难，这就更加重了炊事班的工作。他们经常要翻过几座山，跑到部队最前面去买谷子。谷子须把皮碾掉才能吃，有一次，他们不知从哪里找了个小石磨，班长怕以后找不到石磨，就花钱向老乡买了下来。于是炊事员又增加了这一百三四十斤重的笨家伙。后来，副班长又在路上拾到一个破筛子和一个破簸箕，也把它挑上了。从此，炊事班不再叫戏班子，而被战士们称做"小磨坊"了。

不久，部队在贵州土城的东南山上阻击敌人，我们

连坚守在前沿阵地上。炊事班被隔在后面，几次派人送饭都被敌人打回来。战士们一天一夜没吃饭啦，副班长急得围着锅灶直转圈，他和几个炊事员嘀咕了一阵，对我说："司务长，让我和老王再送一次吧。"他把饭背在身上，就跟老王走了。我们站在山头上看着他们，只见老王在前，副班长在后，飞快地从敌人的封锁线上跑过去。我们正想拍手叫好，敌人的轻机枪响了，老王一个筋斗栽倒了，紧接着，副班长也倒下了。我和战士一阵难过，都认为他俩牺牲了。谁知到了半夜，他俩又回来了。副班长开玩笑地说："我们上阎王爷那儿去报到，可是小鬼不让我们进门！"原来他们是为了欺骗敌人故意倒下的。靠他们的机警，到底把饭送上了阵地，保证了战斗的胜利。

一出贵州，炊事班长就闹眼病，两只眼红通通的，肿得像个桃子，但他还是挑着70多斤的担子，拄着棍子跟着部队走。开始，他的眼睛只是流眼泪，后来流起血水来，可是他还是不闲着，总要找点活儿干。

进入雪山之前，上级通知我们轻装。我们把不必要的炊事用具都扔掉，只挑着可供全连吃一两天的粮食。另外，每人还带了些生姜、辣椒和十几斤干柴。

梁子大山很高，部队整整爬了一天。山上空气稀薄，到处是白花花的积雪，树枝上也都是冰花。爬到山顶，有人实在走不动了，就坐下休息。可是一坐下就起

不来了。炊事员便赶紧上去喂生姜，灌辣椒水，把他拉起来。这时，炊事员又都变成了卫生员。炊事班的口号是："不让一个战士牺牲在山上！"但就在抢救战士的时候，有两个炊事员却倒下了，不论我们怎么喊，怎么喂生姜，灌辣椒水，都无济于事。这是我第一次悲痛地看着炊事班的战友牺牲。

到了毛儿盖，部队休整了一个时期。在这里每人又准备了10天干粮，我们炊事班还多准备了一些青稞麦。

进入草地的第二天，炊事班长又向我提议："司务长，战士们走烂泥地，脚都泡坏了，不烧点热水烫烫脚怎么行呢?"我不是没想到这一点，而是觉得，草地行军炊事员比战士更辛苦，担米、做饭已经够受的了，怎能再加重负担呢？我没同意，可是一到宿营地，他们就把洗脚水烧好了。战士们都异口同声赞扬我们的炊事班。

情况越来越严重。有一天早上，一个炊事员挑着铜锅在我前面走，忽然身子一歪，倒下去，牺牲了。第二个炊事员从我身后跑过去，脸上挂着眼泪，拾起铜锅又挑起走。

草地的天气变化快极了：一会儿是狂风，吹得人睁不开眼；一会儿又是暴雨，淋得人直起鸡皮疙瘩。正午，雨下大了，部队停下休息，炊事班赶忙找个地方支起锅，烧姜汤、辣椒水给战士们解寒。汤烧开了，刚才

挑铜锅的炊事员端着碗往战士手里送。他刚把姜汤递给战士，便一头栽倒在地上，停止了呼吸。仅仅半天工夫，眼睁睁地看着牺牲了两个同志，怎能不伤心呢？

第五天晚上宿营，连长要给炊事班补充几个战士。这事让炊事员知道了，他们推举班长去见连长。班长对连长说："连长，绝不能从连里抽人，影响部队的战斗力。牺牲的同志的担子，我们担得起！"连长考虑了一下，觉得他的话有道理。那时候我们连经过几次战斗，一百多人只剩下30多个，实在不能再往炊事班里调了。

刚到后半夜，老钱偷偷爬起来为同志们烧开水。我知道昨天他还发高烧，要他休息，但他怎么也不肯休息。于是我便起来帮助他。我望着他消瘦的面孔，不禁想起许多往事来。

我们是邻居。他没有一个亲人，是孤单单的穷汉子。后来我们家乡来了红军，他就参加了革命。那时我还在家里，他常跑来找我："老谢，你还不参加红军？蒋介石骑在我们头上拉屎，三天两头'围剿'、进攻，你能咽下这口气？"由于他的宣传影响，我才参加了革命。长征路上，他最辛苦。行军时，几十斤的担子挑在肩上，从不让别人换；宿营时，总是要别人休息，把活儿抢过去自己干。他瘦得皮包骨，大家劝他多注意身体，可是他总是说："没关系，我又能吃又能睡，累不倒。"他对战士非常关心，就是在连续行军的情况下，也千方百计

想法改善生活。打土豪分到了腌鱼、腊肉，自己从来舍不得尝一尝，全都留给战士们。因此，战士们一提到他，总是非常自豪地说："有我们的钱班长在，就别愁饿肚子。"

我正想着，班长又在旁边催促我："老谢，你去休息吧，我一个人就行了。"他的话打断了我的思路。借着火光，我发现他脸上滚动着黄豆大的汗珠。我觉得有点不对头，刚要问他，只听到他用低沉的声音对我说："老谢，给我点水喝！"这时水开了，我忙把锅盖掀起来，忽听身后扑通一声，回头一看，老钱倒在地上不动了。我急忙走过去伏在他身上，叫着，喊着。灶膛里火光熊熊，他的身体却在我的胸前渐渐变冷了。有的人死在战场上，有的人死在酷刑下，而我们的钱班长却死在他的岗位上——锅灶前。

炊事员们醒了，连首长、战士们都来了，大家都沉痛地淌着泪。

第二天，铜锅又被另一个炊事员挑着前进。每天宿营，部队还是照常有开水和洗脚水。

部队到达陕北的时候，那口铜锅担在我的肩上。连长看见了，低下了头；战士们看见了，流出了眼泪。大家嘴里不说，心里都知道，炊事员全牺牲了。可是，在最艰苦的长征中，我们连的战士，除了战斗减员以外，没有因饥饿而牺牲一个人。而那口标志着烈士们功绩

的铜锅，仍珍贵地保留在我们连里。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作者以崇敬、怀念的感情，用质朴的语言写出了烈士们的平凡而动人的事迹，揭示出他们献身革命的崇高精神，给我们留下难忘的印象。想一想，这篇回忆录哪些方面最打动你的心？为什么？试把这些故事讲给周围的小朋友听。

二　读准下边加点字的音。

青稞麦　　鸡皮疙瘩　　黝黑

他被看作是传奇式的英雄。

四五　钱壮飞巧离“狼窝”[①]

曹硕龙

夜深沉，好像时间已停滞，空气已凝结，只有钟摆在不停地摆动，每一次摆动，都像是指向生死两端。

凌晨，报务员送来一封加急密电，还是从武汉来的。

钱壮飞披衣起床，立即翻译。电报的内容是：主任左右有共产党分子潜伏，顾某[②]投诚事切勿外传，否则，肃清共党中央大计将成泡影。

钱壮飞的心猛一沉，怒火中烧，暗暗地骂道：“这个败类，他的的确确叛变了！”他忧心忡忡，今天不是接头的日子，刘杞夫能不能及时找到李克农？老李能不能

---

①选自《时代的报告》1983年第6期。有删改。钱壮飞，中国共产党党员，1929年打进国民党最高特务机关。在一年多的时间里，给党提供了许多极为重要的情报。他和胡北风、李克农被周恩来同志誉为“三杰”。　②〔顾某〕指顾顺章，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1931年叛变投敌，出卖了党中央的机密和钱壮飞等人。

及时找到党中央？南京已不可久留，他决定马上亲自去上海，报告中央：顾顺章叛变千真万确。他看看挂钟，凌晨二时，到天亮以前已经没有火车从南京开出，最早一趟七点三十分开。但是，徐恩曾每次都是坐特快夜车早上七时二十分抵达南京，钱壮飞照例要开车去接。当然，不能坐七点三十分的车走，不然，徐恩曾到了南京不见他开车去接，会引起怀疑的。他不需多少时间就可以全部查清武汉来电的内容，如果拍急电到上海，让上海公安局、无线电管理局在火车站拦截，那就插翅难飞。他决定照常开着小车到火车站迎接，把徐恩曾送往“正元实业社”，再坐八点的火车离开南京。

女儿和儿子呢？一起走吗？不，人去楼空，定会引起怀疑，应当一切照常。当然，孩子要受委屈，顾不得了。

天亮以后，他来到隔壁中央饭店四楼“长江通讯社”，干事小张出门没有回来，他不便留条子，便用小刀把桌上的地图划为两半，暗示他逃走。

钱壮飞来不及回家看望儿女，驾驶着雪铁龙，先到电信局，给天津“长城通讯社”胡北风发了一封电报：“潮（钱壮飞名字）病重，速返。”然后开车到火车站，把徐恩曾接回“正元实业社”。

钱壮飞把武汉来的几封加急电放在徐恩曾办公桌

上，说："武汉可能发生什么重大事故，接连拍来六封密电。"

徐恩曾瞥了一眼："难道湖北剿匪打了胜仗？"这时，杂役端来热腾腾的洗脸水，他掏出密码本，递过去："钱先生，请你帮帮忙。"说罢，宽衣洗脸去了。

钱壮飞看看墙上的挂钟，七点五十分，离开车还有十分钟。时间紧迫，而徐恩曾的要求是无法拒绝的，更不能露出丝毫为难神情，便决定坐第三趟车。于是痛快地接过密码，翻译起来。翻一封递一封。

徐恩曾惊喜交集，得意地说："很好！有可能把上海共党一网打尽，这是千载难逢的机会。"他连声说好，只是埋怨兵舰太慢了！

钱壮飞把最后一封电报递过去，心想：他看了会怎么样？愤怒？惊恐？还是不以为然？说道："来电说我们这里有共产党分子。"

徐恩曾吃了一惊，看完电报，沉吟不语，在房子里踱来踱去，急忙转过身来，冷冷地问道："我明白了，钱先生！你是怎么想的？"

钱壮飞弄不清楚徐恩曾的意思，含混地说："不可不信，不可全信。顾顺章肯定要投靠蒋先生，这是无疑的。不过，事情总是虚虚实实，有明有暗。"

徐恩曾点点头，肯定地说："有人想趁机从背后捅兄弟一刀，我这主任的位子，有人眼红得很！"

蔡孟坚先于顾顺章飞抵南京。但他并不知道钱壮飞的身份，不可能采取什么行动。当日下午顾顺章乘的兵舰抵达下关，他把顾顺章接到丁家楼指定的住所。顾顺章口气很大，马上要见蒋总司令。

陈立夫、徐恩曾见了他。

顾顺章说到他家中藏有蒋介石的信，证明早怀归附之心。他说："钱壮飞是共产党员，请马上把他扣留。万一钱壮飞逃跑，就要前功尽弃。"

到了总司令官邸，蒋介石从大厅出来，在走廊上听了陈立夫的介绍，只是挥了挥手，冷冷地问道："你叫顾顺章？你归向中央，很好！中央会对你宽大的！啊！希望你以后多多遵从陈、徐二同志的意见，事事与他们合作，啊！戴罪立功，前途是远大的，啊！"

蒋介石摆出皇上赐见的派头，既不征询顾顺章的意见，更不想让顾顺章开口，点点头，便转身走开了。

顾顺章怅然若失，脸色苍白，两眼发直……

徐恩曾来到"正元实业社"找不到钱壮飞。儿女还在，但不知父亲的去向。他来到钱壮飞的办公室，打开柜子，帐目清清楚楚，现款一笔不差。随后他用电话将钱壮飞逃走的消息，告诉了陈立夫。此刻，钱壮飞坐的那趟列车还在京沪线上飞速运行。

上海车站的月台上，军警暗探密布。夕阳衔山的时候，火车喷着白雾，嘶叫着驶进上海站，刚刚停好，军

警便分头包围每节车厢的各个车门，仔细地盘查着，却没有查到钱壮飞。

原来，钱壮飞已经在真如车站下车了。在邮政局附近他给妻子挂了电话："昨天的行情完全确实，请火速转告总经理。"妻子用暗语告诉钱壮飞不要回家，在原地等候。不久，刘杞夫前来迎接。两个人一前一后，穿过街灯暗淡的僻静小巷，来到一座楼房，住进一间党组织早为他预备好的房子里。从此，他按时得到饮食，得到书报，大街那边不时传来警车的呼啸声和警笛的尖叫声。

几天以后，刘杞夫领来两个人。李克农先进的门，微笑着用力地握着钱壮飞的手。在他身后的胡北风上前一步，把钱壮飞紧紧地拥抱起来。

钱壮飞问道："中央转移了？"

李克农点头："安全转移了！"他告诉钱壮飞，周恩来同志果断作出决定，在同志们的协助下，以最快的速度，下达警报，安全转移，将顾顺章所知道的线索全部切断，国际机关、中央机关以及中央领导同志都及时地转移了，损失可以说微乎其微。

钱壮飞激动地含着热泪，温和地笑了。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注意加点字的形、音、义。

忧心忡忡　插翅难飞　人去楼空　惊喜交集
一网打尽　千载难逢　不以为然　怅然若失
戴罪立功　前功尽弃　微乎其微　怒火中烧
沉吟不语　千真万确　虚虚实实　的的确确
停滞　凝结　拦截　惊恐　含混　归附
潜伏　果断　僻静　征询　暗淡　赐见
埋怨　泡影

二　钱壮飞为什么能巧离“狼窝”？从我们党和敌人两方面说明原因。

党拿妈妈的故事教育了我。

四六 妈妈的故事[①]

菡子

外奶奶[②]说妈妈最喜欢我。我知道外奶奶最喜欢妈妈。

可是我家里没有妈妈，老早老早就没有妈妈了。我小的时候，外奶奶有时把我搂在怀里对我说："唉，看你这没有娘的闺女，我这没有闺女的娘。"她不敢大声说，说着说着还朝门外看一下。

妈妈上哪儿去了呢？我小的时候，外奶奶不肯说。我小的时候，外奶奶也不肯让我叫她外奶奶，要叫奶奶。黑夜刮起大风，我们两个在灶门口偎着，外奶奶才对我说："孩子，你把嘴巴贴近奶奶的耳朵，小声一点叫我一声外奶奶。"我叫了，外奶奶就格外的亲我。

有一天外奶奶要去赶集，不肯带我。我在枕头边摸到她的蓝青布钱包。没带钱怎么赶集呢？我拿着钱

---

①选自作品集《前方》(解放军文艺出版社1984年版)，有改动。菡子，1921年生，作家。 ②〔外奶奶〕外祖母。

包赶上去，外奶奶老远举着一卷黄纸①对我说："回去吧，孩子，我带了钱。"

那时我管二舅母叫二婶。我想着外奶奶连着想起了妈妈，就问二婶见过我的妈妈没有。二婶先不肯说，我们家数她话多，她怎么不肯说呢？外奶奶也常说二婶心硬，可是二婶怎么淌下眼泪了呢？我不知道怎么害怕起来了，为什么大家一提起妈妈就变了样子？

半天二婶才说了一句："你妈是个好样的，你长大了就跟她学！"

那时我8岁，心里觉着自己实在长大了。跟妈妈学什么呢？二婶又不肯说了。

外奶奶爱说我不笨，可是她不喜欢我东猜西猜，平时我一静下来想个什么，外奶奶就在一旁吆喝："别把你那小脑壳子垂着，小可怜的，来偎着你奶奶。"

眼前奶奶不在，我就把小脑壳子垂着，想着我的妈妈。

其实二婶心最软了，她看出我的心事，就对我说："你不小了，尽瞒着你不是事，你妈妈不在了……"说着二婶就跑进房里把脸闷在被子上。

妈妈不在了，没有妈妈，难怪……

我一口气跑到三岔路口去迎外奶奶。靠着一棵小

①〔黄纸〕祭鬼神用的纸。

树等着等着，小土地庙里坐着泥塑的老头子和老奶奶，尽看着我。

外奶奶来了，像挑了千斤的担子，一步一晃，我忙赶上去告诉外奶奶：

"二婶说我妈妈不在了……"

外奶奶一下站直了，气得不行，小声嚷着：

"谁说的，由得她红口白牙的咒人，活着，活着，一千一万个活着。"她蹲下来摸着我冻红了的手，哄着我说：

"孩子，别听她的！你妈妈出远门去了，我刚才还托前庄上你姨夫给她捎了几个钱去……"说着，她把头别了过去。

好吧，就算妈妈出远门去了，还是没有妈妈。最困难的是简直不知道妈妈是个什么样子，实在说我没见过妈妈。我追着外奶奶问，外奶奶先不肯说，后来她到底还是告诉了我：妈妈小的时候和我一个模样。我常到二婶房里去拿出她镶铁片的破镜子，看着镜子里的小闺女，叫她妈妈。可是翘了两条小辫的也能是妈妈么？我不笨，我知道长大了就像妈妈了。外奶奶说得好：是娘身上下来的就像娘。我巴望快点长大，就知道妈妈是个什么样的了。

我12岁那年，俺大别山① 里就听说有解放军的游

①〔大别山〕在河南、湖北、安徽三省边境。

击队了，外奶奶说游击队都是好人。山窝里的穷户都嘀嘀咕咕[1] 的，念着游击队。外奶奶常到别人家里去串门子，有时夜里还起来到外边和人家悄悄地说话。

有一天夜里，外奶奶推醒了我，说我的爸爸派人来看我了。外奶奶说："你懂么？你的爸爸人家传说早已不在的，现在还活着呢！快去！快去！"

外奶奶牵着我走进一家茅屋里，门口站着几个带枪的陌生人，还有一个穿青白短褂裤的陌生人坐在堂前，许多人正围着他，想必就是爸爸那儿派来的人，可是大家都叫他白县长。

白县长过来拉着我，从头上看到脚下，没有一个人像他那么瞧我，想必爸爸才是这样的。爸爸的事家里一个人也不漏嘴，我一问，奶奶就夸我灵巧，灵巧的孩子不死追着大人问长问短。

我一点不怕陌生人，就对着白县长问："我爸爸呢？"

"你爸爸在打反动派，他让我带个口信给你，还有你妈的耳环……"白县长轻轻地说。

外奶奶一下子面孔刷白，哆嗦了一下，找了一个凳子坐下来。白县长瞧着她，先对她说：

"我说了吧，大娘。孩子长大了，挺壮实，她爸爸说

---

①〔嘀嘀咕咕〕小声说，私下里说。

她也该懂事了。”

我看出外奶奶忍着眼泪点了点头，把我搂在怀里，小声说：“孩子，你在这边好好听着。”

一屋子人都好好听着。

下边就是白县长说的话。

你妈让国民党反动派活埋整整11年了，还有你的3个哥哥，一个7岁，一个5岁，一个3岁。你那时才几个月，外奶奶把你抱到山上躲了一个多月，没让他们找到。他们要让你妈说出你爸在哪里，哪些人是党员。连你的3个哥哥也受了拷问，动了刑。你妈紧闭了嘴巴，锤子也敲不出一句话。

后来他们在梅山脚下史河的沙滩上挖了一个大坑，把你妈和3个哥哥推着往那边走。你妈头昂着，也没让你的哥哥们哭，她搀着他们3个，步子硬朗朗的，谁瞧着都感到一股英勇劲儿。你的大哥问：“妈，俺们这往哪儿走？”你妈微微笑着，说道：“走到往你爸爸那儿去的路上。”

反动派把老乡们也赶到沙滩上，说要让他们看看你妈怎样下场。

你妈朝乡亲们微微笑着，巍凛凛① 地站在大坑边上，一只手拉着你的大哥，一只手拉着你的二哥和三哥。

①〔巍凛凛〕高大、严肃、可敬畏、不可侵犯的样子。

反动派的头子对着你妈说：

"你说不说？这是最后一个时辰了。说了就饶你们四口子，不说斩草除根！"

你妈朝梅山上一看，那里有百年的松树，有开不败的兰草，她回答他们：

"斩草除根有这么容易么？"

疯狂的反动派又揍你妈妈，鲜血顺着她的嘴角往下淌。

"你这妇道心真硬，拼了自己这条贱命还不算，也不爱惜这3个小子？"

你妈变了脸，指着反动派的鼻子问：

"是你们狼心狗肺，还是我心硬？"她蹲下来抱起你的二哥和三哥，对乡亲们说：

"他大爷他大婶，哪有做妈的不疼自己的孩子？你们说这一丁点儿的孩子犯什么罪？你们谁肯给我领着就给了你们，算是你们的孩子……"

有几个妇女都往前走，叫反动派拦住了。

反动派的头子努了努嘴，反动派就过来推你的妈妈。你妈说："别碰我，我自己会下去的。"说着就跳下大坑去，她要你3个哥哥都蹲下来，让她亲亲。那时她真傻，老乡们也傻，认为反动派会把这3个小孩子留下来，哪知他们早就下了狠心，斩草除根！

你妈看了看坑，埋一个人嫌大，反动派看出了你妈

猜中了什么，龇①着牙问：

"你还不救救你3个小子？"

你妈忍不住大骂起来：

"你们还来问我，狼心狗肺的东西！"

3个孩子朝妈妈伸着手。一个反动派一脚又一脚把他们踢下坑去，你妈都搂在怀里。老乡们想走拢去，反动派把枪横了过来，挡着他们。只见你妈微微笑着，对老乡们说："记着吧，等红军过来告诉他爸爸……"

反动派手忙脚乱地把沙土往坑里抛，人们惨痛地叫唤着。快埋到你哥哥们的胸前了，孩子们说：

"妈妈，我闷着呢！"

妈妈俯下头来亲着他们，8只手握在一起，只听妈妈微笑着说：

"不要紧的，孩子，一会儿就好了。"

这句话一直响到你妈被埋到头盖以后才没有听见。不，以后老乡们上沙滩去，总像听见你妈在说着这句话。……

这就是我们的红军、我们的白县长回到大别山根据地以后，讲给我听的第一个故事，妈妈的故事。也是我懂事以后听到的第一个故事。那天晚上我和外奶奶

---

①〔龇(zī)〕露(牙)。

都晕倒了，眼泪从那一天起就哭干了，以后谁也没有看见我流过眼泪。

记得白县长最后对外奶奶说：

“我们队伍里都念着你闺女，是你的好闺女，也是党的好女儿。”

外奶奶抬起头，慢慢地回答说：

“是啰，我养她的人没养她的心，是俺们党教了她。”

党拿妈妈的故事教育了我，从那天起我也是党的好女儿了。

现在我18岁了，在梅山水库①工作。

妈妈和哥哥们已经给搬到梅山顶上，松树和兰草陪他们睡在一起，连拱坝②是世界上最好看的风景，就在梅山的对面。过去埋葬妈妈的地方，被我们制服的山水，会合在这里休息，大家叫它“人造湖”。

妈妈亲眼看着人造湖一点点地大起来，碧蓝的湖水一天天地深起来，连拱坝已经比山高了，最高的一层垛子上，有妈妈心爱的小闺女。

和泥沙打过仗，和岩石打过仗，和风雪打过仗，和洪水打过仗，妈妈帮助着我们。

外奶奶也来看过我们，我搀着她走上垛桥，靠着扶

---

①〔梅山水库〕在安徽省淮河支流史河上游。 ②〔连拱坝〕面板为钢筋混凝土拱圈的拦河坝。

栏，我们看着湖水。外奶奶一眼不眨地忽然指着湖里说：

“啊哟，我的小闺女。”

她看见的是我。在湖里荡着两条长辫子，花裙子随着湖上的水纹飘散开去。外奶奶爱说17、18无丑女，我笑着问外奶奶：

“不难看？”

外奶奶端详①着我，说：

“好比湖上的仙女。和你妈年轻时长得一模一样。乡亲们都说你妈在新开出来的湖上成了仙了，还有人说看见她了呢。”她怕我笑话她迷信，解释说：“我说不是吧，仙女哪有带了奖牌的呢？他们看见的准是你呀。”她摸着我的奖章，把我像小孩子似的搂在怀里。

想一想，查一查

一 1. 掌握下列词语，注意加点字的形、音、义。

搂 偎 咒 努了努嘴 镶 翘 搀

斩草除根 红口白牙 狼心狗肺 手忙脚乱

2. 注意以“一”打头的词语的用法。

一模一样 一眼不眨 一步一晃 一丁点儿

一天天 一点点 一会儿 一下子

一脚又一脚

---

①〔端详〕仔细的看。

3. 比较描写头的动作的词语的含义。

小脑壳子垂着　　点了点头　　头别了过去

头昂着　　俯下头

三 联系上下文，理解下列句子的含义，回答问题。

1. 和泥沙打过仗，和岩石打过仗，和洪水打过仗，妈妈帮助着我们。

(妈妈已经牺牲，怎么能“帮助着我们”?)

2. 妈妈和哥哥们已经给搬到梅山顶上，松树和兰草陪他们睡在一起，……

(本文还有一处提到松树和兰草，找出来，同这几句话一起考虑，作者为什么要写“松树和兰草陪他们睡在一起”?)

3. 外奶奶端详着我，说：“好比湖上的仙女。和你妈年轻时长得一模一样。乡亲们都说你妈在新开出来的湖上成了仙了，……”

(“我”仅仅是和“妈年轻时长得一模一样”吗?成仙是不可能的事，为什么说妈“成了仙”?)

广大农民在辽阔田野上发动的科学进军，必将对我国四化建设带来强大的推动力。

四七　抢　财　神①

——河南农村见闻之六

穆青　周原

我们听说，扶沟县曾发生抢“财神”的事，情节非常生动。这次我们到了扶沟，就专门去访问了这个“财神”。

豫东地区像扶沟这样地方，过去种棉花都是亩产几十斤，种植技术一直过不了关，棉花不是落铃，就是虫害，结桃结得也不好。实行责任制以后，大家都要求技术员去指导，所以技术员身价百倍。扶沟县有这么一个技术员，名叫刘凤理，是正规农业大学毕业的，过去很长时间说他走白专道路，批得够呛。实行责任制以

①选自1982年11月19日《人民日报》。

来，他变成最吃得开的人了，到处去抢他。他到哪个队，哪个队的棉花就增产，而且一倍两倍地往上翻，社员很快就富起来了。农民们把他的植棉技术传得很神，干脆不叫他技术员，叫他“活财神”。有一阵子农民抢得他不敢出门，只好到处躲。农民抢不到人就抢他的被子，说“我把你的铺的盖的抢走，看你上哪儿去睡觉！”于是在队与队之间又发生了被子的争夺战。从抢被子发展到抢“财神婆”——抢他老婆。农民说，有了“财神婆”，就不愁“财神”不回来。结果一两年间“财神婆”就搬了4次家。抢到“财神”的队，为了怕“财神”或“财神婆”跑掉，竟派上民兵站岗放哨。只要“财神爷”一起床，就把他的被子卷起来，放在箱子里锁上，晚上回来，再给开锁，铺好睡觉。那么多队抢一个“财神”，有的抢不到，于是又发展到抢他的徒弟，没有多久，他的一二十个徒弟，全部抢光了。最后有一个队实在抢不到了，社员不答应，说队长是窝囊废，没能耐，别人都抢到了，你为什么抢不到？支部书记、队长被逼得没办法，就去找“活财神”央求：“不管怎样也得给我一个技术员。”让他想想看，他还有什么同学，还有什么徒弟，哪怕路再远跑上一两天，他们也要把他请来。缠得“活财神”实在没办法了，说：“这样吧，我还有一个徒弟名叫高大套，就看你们要不要。”他们说：“只要有，我们就要！”他说：“这个人瘫痪，在家躺着，不能动，讲本事、讲能力都

不差，你把他弄去还是能帮助你增产的。”“中，瘫子我也要。”于是他们就弄辆架子车硬是把个瘫子从床上拉走了。每天用车子推着他到地里来回看，指导社员侍弄棉花，好多人还跟着他学。一年后，这个队的棉花飞一样地上去了。农民高兴极了，开了一个大会，庆祝棉花丰收，奖励这个瘫痪的“活财神”。那一天，队上奖给他一身“的卡”，用红纸包了八百块钱，作为他的工资，并说了许多感谢的话。秋收后，快过年了，就用车送他回家过年。刚送走，社员就问支书和队长，跟他说定了没有，明年还得请他到我们这里来，别叫人家给抢走了呀！支部书记和队长说，跟他说定了，他说“中吧！”农民说，这不行，这话是活的，要定死合同，保证一定要来。结果支部书记和大队长只好又跑回去，跟高大套说：“我们得跟你定合同，不然社员不放心。我们心里也不安。”这样就定了合同。但回去后，有的社员想，这还不行，定了合同，要是别的队不管那些，把他抢走了，合同有什么用？怎么办呢？干脆，再开上拖拉机，把人给接来。结果也没让人家在家好好过个囫囵年，又把高大套给接回来了。

刘凤理在大李庄公社培养了20个农民技术员，如今这些技术员都成了农民的宝贝，也是经常被抢来抢去。抢得最紧张的时候，有一名农民技术员，竟被锁在生产队的仓库内。这种抢“财神”的矛盾怎么解决呢？

现在有了一个好办法，就是每个农民技术员同一个或几个队定立技术承包合同，保证每亩棉花生产150斤到200斤皮棉，超产部分要抽成百分之一、二算作奖励。刘凤理现在到了韭园公社，他正在那里同一个大队定立为期3年的粮棉技术承包合同。他保证3年后，这个大队亩产皮棉150斤，按人平均每人生产粮食800斤。

这几年，各生产队跟着刘凤理这位“活财神”，在植棉技术上学了几手的约有二三百人，如今这些人都被周围县的农民，作为“小财神”请了去。他们的足迹已遍布45个县市。

看样子，农村几千年来保留的传统工作经验，正在被新的科学技术所代替。我国的农村在实行责任制之后，又开始了一个新的技术改革的进程。广大农民在辽阔田野上发动的科学进军，必将对我国四化建设带来强大的推动力。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你从“活财神”“财神爷”“财神婆”的描绘中悟出了什么？

二　查查下列词语的含义，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窝囊废　　落铃　　囫囵　　瘫痪

诗人像呼唤他心爱的人儿一样，轻轻地，深情地，唤了一声“大西北——我的伴侣”。

四八　王成文的《大西北——我的伴侣》[①]

叶至善

为什么，你
能刻在我的心里
像岩石上
风雨抹不灭的痕迹

为什么，我
那样痴情地爱你
像海浪中
波涌不移的岛屿

大西北，绿裙飘舞的姑娘

①选自1986年5月《中学生阅读》。

我贫困而富裕的伴侣
雪峰像珍珠闪着引诱
草原如绿缦藏着秘密
马蹄弹响了粗犷的乐章
油井捧出了心底的诚意

难道像朵云儿
为安闲悠乐飞去
难道我强壮的身躯
不能给爱人点美丽
大西北——我的伴侣

咱们都知道，祖国的大西北土地辽阔，资源丰富，正等待人们去开发，咱们也听说那儿的自然条件十分严峻。你是否愿意去那儿参加宏伟的建设事业呢？请念一念这首诗吧！诗人在大西北耽了些日子就舍不得走了。他看中大西北，就像看中了一位姑娘，他要把她当作终身的伴侣，永远不离开她了。

这首诗第一节只是一句话，第二节也只是一句话；把一句话分成四行，是要咱们每念完一行稍稍停顿一下。这样的停顿增强了节奏感，增强了诗句的力量。这两节的后三行，分行分得很自然，只第一行有点儿突兀。咱们念第一节，念了"你"稍稍停顿一下，似乎有满肚子的话要说，得想一想该怎么个说法。念第二节，念

了“我”稍稍停顿一下，也会有同样的感受。这样分行是新诗特有的形式。这句话为什么这样分，那句话为什么那样分，用意不一定相同，咱们得用心体会。

第一节的“你”，就是诗人钟情的那位姑娘——大西北，第二节的“我”，就是诗人自己。两节都用“为什么”开头，当然都是提问。第一节问大西北：“你”已经深深地刻在我的心里了，跟刻在岩石上的痕迹一个样儿，任凭风吹雨打，永远不会磨灭，这是什么缘故呢？大西北当然不会回答，诗人这样提问，其实是问自己。第二节问自己：“我”痴情地爱着大西北，跟屹立在海浪中的岛屿一个样儿，不管波涛怎样汹涌，永远坚定不移，这是什么缘故呢？这两节形式相同，意思其实是一个，只是从“你”“我”两个方面提出问题罢了。形式跟意思相匹配，能够加深咱们的感受。

第三节是前边两节的答案。诗人把大西北称作“绿裙飘舞的姑娘”，称作“贫困而富裕的伴侣”。“绿裙飘舞”，使咱们想起那无边无际的大草原，想起一行行参天的白杨。富裕，的确富裕，森林、矿藏、牲畜、果品，庄稼，大西北一样不缺。可是贫困，目前还很贫困，大西北的资源大部分尚未开发。诗人说，积雪的群峰像珍珠一般引诱着他，草原像绿色的帷幔似的掩盖着秘密，等待他去发现。马群在戈壁滩上奔驰，蹄声组成粗犷的乐章，该是开发者的快速进行曲吧。油井已经开始

喷油——大西北不会辜负辛劳的开发者，已经向他们捧出了心底的诚意。在这第三节中，第三、四两句形式相同，第五、六两句形式相同，也起了使咱们加深感受的作用。

第四节，诗人问自己，从正反两个方面。先从反面问：难道能像一朵没有根的云儿似的，爱飘向哪儿就飘向哪儿，为了过上安闲悠乐的生活，离开大西北飘到别处去吗？又从正面问：难道我这样强壮的身体，不肯给我心爱的大西北出点儿力，使她增添点儿美丽吗？对前一个问题，诗人的答案当然是否定的；对后一个问题，诗人的答案当然是肯定的。所以最后，诗人像呼唤他爱的人儿一个样，轻轻地，深情地，唤了一声“大西北——我的伴侣。”

这首诗的各行后边没加标点，咱们念的时候该用什么语气，得自己分辨。各行的末一字，韵母大多是 i 或 ü，所以念起来比较顺口，但是押韵并不严格。

1985年12月23日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这篇诗评，主要是从诗歌的形象（比喻为伴侣）和语言节奏两个方面进行分析的。阅读本文后，想想有哪些分析自己想到了的，有哪些没有想到，从而提高阅读诗歌的能力。

二 反复朗诵原诗，体会诗人的思想感情。

四九　散文两篇

凡是大自然有的，北京都有；凡是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土地上有的，我们的首都——全都有！

北京的色彩①

章　武

一

五月，春风艳阳的五月，北京的色彩应当更绚丽了吧。

去年秋天，我像一片云，从四季长青的东海之滨飘到了北京城。

来到北京之前，有人告诉我：北京是“红色的海洋”，从紫禁城的宫墙到孩子们嘴中的糖葫芦，全是“红

①选自1985年5月2日《人民日报》。

彤彤”的。

也有人告诉我：北京是“蓝色的世界”，那里的男女老少，一年四季，全是一色蓝大褂。

我带着南方人一种特有的绿色的骄傲，步入了北京城。然而，深秋时节的北京城，很快便以她那壮丽而辉煌的色彩，驱除了我的偏见。

首先把我征服的，是北京的树叶。从机场进入市区，夹道的松树、柏树，高高的白杨树，全是绿的，就在这绿色中间，呈现出我在家乡所看不到的深深浅浅的黄，闪闪烁烁的金，团团簇簇的红。一时辨认不清的乔木、灌木，把千百种奇妙的色彩纷繁而又和谐地展现在我的面前，使我又惊又喜。后来，我漫游天坛，发现北门内那两排银杏树，满身都停满了黄蝴蝶。秋风一吹，蝴蝶纷纷飘落地上，待细细一看，却又都变成用黄绢裱制的小扇面，宽边上，还留着一道未曾褪尽的绿镶边呢！我登香山，探访那秋日里最后一批黄栌树的红叶。我又发现，在那残留枝头和铺满地上的红叶中，竟也有我在南方所想象不到的层次：金黄、橘红、曙红、猩红、赭石……几乎没有两片树叶是同色的，就是同一片叶子，也往往是柑黄中渗透着桃红，丹红中凝结着玫瑰紫。

北京城这彩色的秋林啊，终于使我明白：大自然并非只有一种绿色，也并非只有一种黄，一种红……

我攀登长城，漫游故宫。长城的城墙是黑灰色的，浓重中透着一种冷峻；故宫的宫墙是朱砂色的，深沉中显出一种威严。它们毕竟都已成为历史。我更喜欢的是近年来并肩崛起的新楼宇和那些纵横飞扬的立交桥，它们的色彩趋于明快、热烈、奔放，因而也更使人感到亲近。我常常把脸孔紧贴在公共汽车的玻璃窗上，不断从街道两旁飞驰的楼群中寻找雪山的洁白，草原的嫩绿，沙漠的金黄和大海的蔚蓝。由贝聿铭大师设计的香山饭店，素雅，纯净，不知怎么，使我怀念起家乡那冰清玉洁的水仙花。

人们常说建筑是凝固的音乐。那么，北京城里无数个有色彩的音符，都能使人想起祖国的四面八方。

在北京的日子是短暂的。在繁忙的公务之余，我也忘不了作为一名外地的顾客，挤进川流不息的人群，去逛逛慕名已久的西单、王府井和大栅栏①，去选购首都的时装。我发现与我摩肩擦背的人群中，穿蓝衣衫者毕竟已是少数。更多的人，是身着各种质料、各种颜色的西装、卡曲、夹克、猎装、中山装……甚至，还有刚刚从电视屏幕和洛杉矶奥运会走进服装柜台的"大岛茂"②式外套，和"栾菊杰"③式的击剑服。许多人托我

---

①〔西单、王府井和大栅栏〕都是北京的繁华的商业区。 ②〔"大岛茂"〕日本连续电视剧《血疑》中的人物。 ③〔"栾菊杰"〕我国著名击剑运动员。

代购的“长城牌”和“大地牌”风衣已供不应求，暂时脱销。我常常不无遗憾地伫立在十字街头，用羡慕的目光追逐那些风衣在身的匆匆过客。秋风掀动风衣的后摆，使他们显得多么潇洒！我发现，连风衣的颜色也不再是单一的米黄色了。瞧，那一群骑自行车翩翩而来的身着风衣的少女，是红蝴蝶，是绿鹦鹉，还是蓝孔雀？

我是一片云，从彩色的北京又飘回绿色的东海之滨。

人们问：北京的色彩如何？

我毫不犹豫地回答：凡是大自然有的，北京都有；凡是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土地上有的，我们的首都——全都有！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注意加点字的形、音、义。

川流不息	慕名已久	翩翩而来	供不应求
闪闪烁烁	团团簇簇	冰清玉洁	毫不犹豫

蔚蓝	素雅	纯净	短暂	崛起	飞驰
浓重	冷峻	深沉	威严	绚丽	壮丽
辉煌	纷繁	和谐	渗透	凝结	明快
潇洒	奔放	飘落	热烈	裱制	镶边
伫立	羡慕	纵横			

二　理解下边句子的含义。

1. 北京城这彩色的秋林啊，终于使我明白：大自然并非只有一种绿色，也并非只有一种黄，一种红……

2. 人们常说建筑是凝固的音乐。那么，北京城里无数个有色彩的音符，都能使人想起祖国的四面八方。

3. 人们问：北京的色彩如何？

我毫不犹豫地回答：凡是大自然有的，北京都有；凡是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土地上有的，我们的首都——全都有！

三　作者从色彩的角度描写北京，有哪些好处？是从哪些方面描写北京的色彩的？

啊！这花映香醺的人家，这苍翠浸润的小院。

小　院①

阳　关

这个个体户办的小旅店真小，像星罗棋布于台怀

①选自1987年5月12日《人民日报》，有改动。

镇上百余家旅店中的一颗小星星。四合院严丝合缝，四面全造屋，正房厢房各两幢，门被挤到临巷的西南角，登堂入室后居然望不见它。

那天傍晚，我刚从旅游车下来，未及拍打长途颠簸后满身的尘土。早有招徕客人的人围拢来。未见人影，声音先到，都亮亮的甜甜的，饱和着五台山区那种醇厚浓烈的乡土味儿，与某些大城市那种虚假的热情到底不同。我循声望去，看见一个怀抱孩子的“小大嫂”，站在人丛边上，冲着游客们招手，没一声言语，仅是亮亮的眼神，甜甜的笑靥。

凭直觉，这是值得信赖的眼神，这是绽自内心的笑靥。我和几个同行跟上她就走。待跨进院门，“小大嫂”将我们“交”给迎候在那里的父母，又转身忙别的去了。老夫妇同样沉默寡言，给你的是同样的笑，仿佛在说：这儿就是你的家。

可不，大锅里有温水，只管舀来洗就是了；暖瓶里有热茶，美美地喝就是了。愿睡软床还是硬板儿，抑或暖炕？悉听尊便。更妙的是，檐间悄悄响着鸽子的“咕咕”声，梁上燕语呢喃，伴着我入梦。

五台山别称清凉山，早晨的空气格外纯净，吸上几口，顿感神清气爽。当我在院心洗漱时，空气里还掺合着馥郁的香味。四下看去，发现自己正陷于花的“包围”之中——窗台上、台阶上摆满鲜花，它们排行整齐，

错落有致，使小院显得生机勃勃。细瞧花盆，那千奇百怪模样令人忍俊不禁：废暖瓶壳，破旅行杯，掉提手的小塑料筒，用过的“可口可乐”圆铁桶儿……这些游客抛弃的废物，稍加整治，居然变成艺术品，而且那么自然，那么富有雅趣。

“小大嫂”款款而来，轻快的脚步声打断了我的沉思。显然，昨夜一批新房客闹腾得很晚，她忙着烧茶送水，今晨又早早起床，脸上留下几缕倦意。新房客兴致高，黎明前就上山走了。“小大嫂”打扫完房间，簸箕里装满了花花绿绿的碎玻璃。我忙问怎么回事儿，她淡淡地说：“没什么，昨晚这伙年轻人不小心碰破了一面镜子。”说完，又甜甜一笑。

她的答话极为简洁，然而蕴涵着多少理解与宽容啊。

此刻，天空如洗。也许是由于地势高，能见度也特别高，远近景物历历在目。抬眼望，院前的屋脊上方突兀一峰，桀骜孤标，密密的松林荡漾着一片青苍，间或有金黄色一闪，那是寺庙的檐角。听“小大嫂”介绍，这就是有名的黛螺顶。愈看山色愈切近，似乎向院心逼压过来。院后的屋脊上方亦有一山耸峙，是名气更大的菩萨顶。顶上寺庙众多，草木掩映，浸润得整个小院绿莹莹、蓝汪汪的。

面对四周山色，我不禁油然而生醉意。未曾游山，

心儿先自醉了。啊！这花映香醺的人家，这苍翠浸润的小院。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注意加点字的形、音、义。

错落有致 款款而来 忍俊不禁 悉听尊便
星罗棋布 严丝合缝 油然而生 神情气爽
历历在目 生机勃勃 燕语呢喃 千奇百怪
耸峙 荡漾 簸箕 颠簸 桀骜 孤标
抑或 蕴涵 馥郁 笑靥 醇厚 寡言
突兀 间或

二 这篇文章写了小旅店的环境美和人情美。环境美在哪里？人情美在哪里？

三 作者写小旅店时灌注了什么感情？从哪里看得出来？

打开窗子吧，迎接一个新的世纪。

五〇　黎明的眼睛[1]

端木蕻良

3月清晨，把窗子推开，第一片阳光便飞到人们的全身。对着阳光带进来的新鲜空气，任谁都要深吸一口，说：春天来了！

就这样，春天从窗口走近了我们。

但是，可不要忘记，不是从有房子那天起，我们就有窗子的呢！

我们的兄弟，爱斯基摩人用冰块建筑的房子，像个白玉的钟罩一般，是没有什么窗子的。过去的鄂伦春兄弟们住的"神仙柱"，因为没有屋顶，在屋里，到晚上可以看到头上的月亮和星光，也就无须开窗子了。

最早的人类山顶洞人走下山来，不知住过多少年代，才懂得造个窝儿的时候，他们也只会模仿岩洞，把

①选自《语文学习》。

地挖个半截坑，上面再搭上个顶篷。至于窗子，就谈不上了。

房墙上开窗子是后来的事。随着窗子的开凿和扩大，人类文明的曙光也随着扩大。

窗子，自从它出现的那天起，它就成为阳光的眼睛，空气的港口，成了自然和社会的纽带。

随着时间流逝，层楼的加多，窗子也越来越多了。看到高层的建筑，就会惊叹窗子是房屋最鲜明的象征。没有窗子的房子，几乎也就没法把它唤作屋子了。

有谁未曾享受过开窗的喜悦呢？打开窗子突然见到青山闯了进来，打开窗子，看到柳色的清新，小燕的飞来……。

窗子开了，用不着打招呼，新的空气就会猛扑进来。

当然，随之而来的，也有风沙飞入屋中。还有，眼睛看不到的微尘，还有很难发觉的细菌，有的是出面拜访，有的是偷偷地混了进来……

从古到今多少诗人赞美过窗子，多少歌手歌唱过窗子，多少情人的眼睛凝望过窗子……

窗子的变化，是值得人们考察一番的。小小的窗子，几乎可以说，是文明的眼睛。在今后的日子里，窗子的变化会更加多种多样了。

窗子的玻璃会随着时钟，自动调和射进室内的光

线，窗子会随着明暗变换颜色，窗棂上装有巡环水，它可以为居室的主人带走很多他发觉不到的天敌，又可以送进来他需要而又不易得到的芳香和养分……。

有的窗子不需开合，便能做到通风透光，它还可以把你不愿听到的声音关在外边，但是悦耳的琴声，它是不会阻拦的……。

打开窗子吧！现在开窗子就不光是为了迎进阳光、空气或者远眺青山的青、新柳的绿、燕子飞来的掠影，……而是迎接一个新的世纪！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作者说："现在开窗子就不光是为了迎进阳光、空气，或者远眺青山的青、新柳的绿、燕子飞来的掠影，……而是迎接一个新的世纪！"为什么这样说？

二　体会下列句子中加点语句的作用。

1. 小小的窗子，几乎可以说，是文明的眼睛。

2. 最早的人类山顶洞人走下山来，不知住过多少年代……上面再搭上个顶篷。至于窗子，就谈不上了。

牵牛花总是迎着黎明开放，而在黄昏前萎谢。生命诚然短矣，但它却与光明同在。

五一 牵牛花蔓①

严 秀

不管我的两间住室多么狭小，我还是喜欢在室内硬挤上几盆花木。只要我的眼睛接触到一点儿青葱碧绿的草木，精神就会为之一爽。不过，我养了多年山茶、白兰之类也算有名的花木，大多不成功；因为在我偶尔离家十天半月之后，回来时便多已枯萎不堪了。

无意中我种上了牵牛花，当然不把它当作一回事。可是它却一蔓繁花，满窗浓绿。一株牵牛一天可开花10几20朵，一开就是几个月，天天如此，从不爽约。种养之法也简单不过，只要天天早晚不忘浇足两次清水就行了。它取之于人和自然的是这样少，而它报答给人和自然的却是这样多，这不禁使我对它产生了一种

①选自1988年2月1日《人民日报》。

尊敬之情。

牵牛花的确没有特别娇艳的姿色，但它的花形花色，都开朗明净，朴素大方，竟是别有一番风致。尤其是那白色的牵牛花，它的外形与心地都同样是那么的纯洁无瑕。

牵牛花总是迎着黎明开放，而在黄昏前萎谢。生命诚然短矣，但它却与光明同在。它为迎接光明而生，为送走黑暗而死。

但是，我发现有不少牵牛花的枝蔓以至主蔓，一经下垂几天之后就一定枯萎而死，决无例外。原来，它们都只能向阳、向上飞快地生长，万一它们因为没有附着之处而下垂时，几天后就一定自行枯萎。

我真的敬重起牵牛花来了，因为，它使我凛然地感到恐惧：啊，原来下垂就是倒退，倒退就是死亡呀！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仔细阅读全文，看看作者是从哪几个方面来歌颂牵牛花的？他从中悟出了什么道理？

二　掌握下列词语。

狭小　爽约　娇艳　姿色　萎谢　枯萎

凛然　恐惧　枯敝不堪　开朗明净　朴素大方

纯洁无瑕

蝗螂，在国外是一种带
有神秘色彩的昆虫。

五二 螳 螂①

徐廷华

螳螂，善于捕捉害虫，故为益虫。《月令②·七十二候集解》中有这样的记载：“螳螂，草虫也。”靠“饮风食露，感一阴之气而生，能捕蝉而食，故又名杀虫。”每年一到“芒种”，螳螂就会出现。古代人们把它作为“芒种”节气的“候应”。

螳螂，在国外是一种带有神秘色彩的昆虫。古代希腊人看到螳螂举腿而立，则肃然起敬，称其为“先知”的“预言者”。穆斯林认为面向麦加的摩洛哥的牧羊人在迷路时遇上螳螂，它前腿所指的方向一定是北方。意大利农民生了病，总以为被螳螂看中了，撒丁山里人则从不敢杀死螳螂。螳螂，竟被许多国家和地区的人当作偶像看待。

①选自《散文》1986年第5期。 ②〔月令〕《礼记》篇名，记述每年夏历十二个月的时令及其相关的事物。

这些离奇的传说，与螳螂奇异的生活方式有关。螳螂是肉食者，并专吃活物。它白天躲在树丛中“守株待兔”，一旦小昆虫进入它的捕捉地带，立即用二十分之一秒的速度扑上去，就连蝗虫也常被它猎捕，其情景非常有趣。

一次，一只大螳螂在草丛中见到了灰黄色的大蝗虫，立即作出痉挛① 似的跳跃，两翅斜斜地伸向两侧，恰像装在背上的两张对称的“帆”。同时，两对后足把身体高高抬起，两把大刀缩在胸前。它摆出这种奇异的姿势后，一动不动，眼睛直直地盯着蝗虫，头随着对方的移动而缓转。此刻蝗虫早吓得魂不附体了，生死就在这眨眼之间，虽然它有健壮的后腿可以跳跃，有双翅能飞，但为时晚矣，就在它企图逃跑的一闪念之间，螳螂的两把“大刀”已狠狠投去。蝗虫还未挣扎，就一命呜呼了。

在螳螂的“宗族”中，有一种黠螳螂，胸节的两侧和前肢的基节生着色彩美丽的薄膜。它们隐藏在树叶和花丛中，把一对足装成花瓣似的。有些昆虫兴冲冲地飞去采蜜，结果是自投罗网。还有一种生活在热带沙漠地区的螳螂，体型细长，颜色微绿，非常美丽，它能隐蔽在草丛里，一动不动地蹲上几个小时，伺机猎食，就

①〔痉挛（jìng luán）〕肌肉紧张，不自然的收缩。

像渔翁垂钓那样，静待鱼儿上钩。螳螂还有一套不寻常的本领，就是它的颜色会随着周围草木的颜色变化。

“八月秋高风怒号[1]”，螳螂在这个季节举行婚礼。结婚，按说应该是欢乐的事，可是在螳螂世界里，“结婚”就意味着雄螳螂走向自己的坟墓。雄虫伏在雌虫背上，头颅垂向雌虫的嘴边，于是雌虫便毫不客气地把“丈夫”一口一口地津津有味地咀嚼起来，那雄的竟毫无抵抗地任它的“妻子”为所欲为。这是多么可怕的残忍的爱呀！法国昆虫学家法布尔认为：这是螳螂古生代遗传的劣根性，是摄食本能的反射运动。交尾后，孀居螳螂便选择朝阳灌木、草丛造巢产卵，然后也精疲力竭地悄悄死去。它们都为下一代献出了自己的生命。小小螳螂一出世，一天到晚举着两把“大刀”，开始它自己的生命史。

有趣的是，螳螂喜捉蝉为食，而螳螂和蝉又都是黄雀喜吃的美食佳肴。《说苑[2]·正谏》里记载：“园中有树，其上有蝉，蝉高居悲鸣饮露，不知螳螂在其后也；螳螂委身曲附欲取蝉，而不知黄雀在其旁也。”又《吴越春秋[3]》里说：“螳螂捕蝉，志在有利；不知黄雀在后啄

①〔八月秋高风怒号〕唐代诗人杜甫《茅屋为秋风所破歌》中的诗句。
②〔说苑〕西汉刘向著。　③〔吴越春秋〕东汉赵晔著。

之。"后来，人们就用"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成语来比喻那种只见眼前利益，而不顾后患的人。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一些外国人把螳螂视为偶像，你觉得有道理吗？为什么？

二　查查下列词语的含义，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偶像　痉挛　呜呼　黠　孀居

我是多么喜爱树林啊！

五三　我爱在树林中漫步①

林颂英

我爱在树林中漫步。嫩绿的杨柳，碧青的梧桐，更有那苍翠的松柏。多么丰富的绿色啊，有浓有淡，有深有浅，柔和，恬静，又充满了生命力。在这绿色的诗一般的境界里，人们能松弛紧张的神经，消除积累的疲劳。怪不得美术家把它称为冷色，常常用绿色来粉漆需要使人感到宁静和凉爽的房屋。

我爱在树林中漫步，呼吸那里的新鲜的、带点儿清香的空气。这时候，我会感到头脑清爽，精神焕发。应该感谢这些绿色的叶子，它们默默地工作，白天吸收二氧化碳，释放出氧气。35亿年前，地球上没有生命，大气的91%都是二氧化碳。自从出现了能够进行光合作用的绿色植物，地球上才逐渐积累了足够的氧气，创造了动物生存和发展的必要条件。

---

①选自《语文学习》。

近百年来，工业越来越发达，工厂越盖越多，数不清的烟囱都向空中排出大量的二氧化碳。不少科学家产生了忧虑，担心越来越多的二氧化碳会给人类带来难以想象的灾难。也有不少科学家抱着比较乐观的态度。因为根据统计，每15亩树林，一天可以吸收一吨二氧化碳，放出700多公斤的氧气。他们把希望寄托在绿色的树林上。他们认为，如果每个人平均有10平方米的森林，就可以保证空气中的二氧化碳不至于继续增多，人类有足够的氧气可供呼吸。

我爱在树林中漫步，欣赏那重重叠叠、郁郁葱葱、姿态万千的树冠。我更要感谢它们，它们默默地保护着我们人类。烟囱除了排出二氧化碳，还要排出大量的烟粒、尘埃和有害的气体，比如二氧化碳，这些杂质污染了空气，损害人类的健康。伸张着的树冠如同一把把神奇的保护伞，用它那茂密的枝叶，以及叶面上的绒毛和分泌出来的油脂或粘液，把这些有害的微粒层层拦住。据科学家统计，一亩树林一年竟能吸附灰尘60吨之多。何况还有许多树，像桉树、松树、白桦树、桧树，还会分泌出一些能杀死病菌的挥发物质。对这样优秀的义务清洁员，我怎能不怀着深深的谢意！

我爱在树林中漫步，静听那悦耳的鸟啭和虫鸣。这里没有刺耳的噪声，即使置身于市中心，也好像跟喧嚣的城市离得很远。噪声使人心情烦躁，神经紧张，精

神疲劳，树林里却永远是安静的。密密层层的枝叶如同张挂在舞台上的吸音帷幕，能把大部分噪音吸收掉。有人做过比较精确的试验，3 斤炸药爆炸发出的声音，在空旷的地方，能传播到 4 公里远；而在树林中，400米以外就听不见了。要在城市和工矿区减少噪音的骚扰，就少不了这绿色的消音器！

是的，我爱在树林中漫步。夏天，绿色的树冠遮住了炽热的阳光，还吸收了大量阳光的热能，浓密的树阴是乘凉的好地方。刮风沙的日子，这里的空气依然是清新的。干旱季节，这里的空气还是那么湿润。冬天，浓密的枝叶又挡住了寒风。无论是城市还是农村，有了树林，气候就会得到改善。

我是多么喜爱树林啊！它是我们绿色的朋友，绿色的卫士，绿色的清洁兵，绿色的保健员！我多么盼望在祖国的城市和乡村，到处都有绿色的树林可以供人们自由漫步。我多么盼望在祖国的干旱的北方平原，多风的南海之滨，水土流失严重的黄土高原，以及风沙侵蚀猖獗的戈壁沙滩，都出现一道道绿色的万里长城！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

重重叠叠　　郁郁葱葱　　姿态万千

猖獗　　骚扰　　喧嚣　　炽热

二　文章以间隔反复的句式赞美绿色的树林的作用。说说用这种句式的好处。

五四　短文两篇

你只有亲眼看到，才能真正感受到那种极大规模的高能粒子呼啸而来，激烈地冲击大气而引起的极大规模的发光现象。

我在北极光下①

宋礼庭

虽然许多书上有北极光的描述，但只有你亲眼看到它，才能真正感受到那种极大规模的高能粒子呼啸而来，激烈地冲击大气而引起的极大规模的发光现象。

1981年冬，我到瑞典北极圈观测和拍摄北极光。北极区的冬夜是十分寒冷的，我一个人在山坡小松林

①选自1983年11月30日《北京晚报》，有改动。

里等待极光，支在雪地里的照像机架结满了白霜。8点过后，突然在北方的天空出现一抹淡淡的白色光带，离得很远，几分钟后，它慢慢地消失了。一会儿，在方才出现光带的附近，又是一抹光带出现，也是东西走向，在开始出现的一头有个亮边，似乎在变化，变亮。粗看整个光带像中国书法那漫不经心的一横，头重尾轻。细看光带中间有光亮的竖纹在慢慢移动，也是十分钟左右开始变暗。这两次极光像是一段序曲，告诉站在雪地里的人不要离开，精采的演出马上就要开始。我做了准备，但没有想到它的到来是那么动人心魄。我正注视那两段“序光”消失的夜空位置时，突然，几乎就在我的头顶上，一片宏大的光幕垂了下来，强烈的黄白色的光把地面灌木丛的影子都显出来了。在我想象中也没有这样的景色，它巨大宽广，惊心动魄，刹时山坡的森林，地面上的楼房，都显得渺小了。它横贯半个天空，看它远处一端，好像直落地面。这个带色的巨大光幕在慢慢游动着。一些细小的光束又在整个光带内扭动、弯曲和飘移，大光带一边运动，一边改变容貌，一会儿折叠起来，一会儿又展开，再一会儿它分成了两束。一束由一条像游龙似的光带变成垂满半个天空的卷曲的幕布，幕布的下边缘还像镶了一个亮边。在十分钟内，整个“演出”由天空左边移到右边，但无论怎样变化，它连成一体并不碎裂。历时约20分钟，它慢慢变

淡、消失，最后在夜空上留下淡得几乎看不出来的一片白色的残迹。这时只在原先出现“序曲”极光的地方，还有一段其貌不扬的极光在唱着尾声。

那天晚上我看到了各种形态的极光，等到极光不再出现，我已经手脚麻木，赶快抱起照像机架跌跌撞撞奔回住处。已经两点钟了，我仍然兴奋得毫无倦意，无论谁第一次看见这种大规模的极光，都不能无动于衷。我心里有一个急切的念头，就是快些把我看到的极光景象告诉国内的朋友们，特别是那些和我一起查阅过中国古代极光记载的朋友们，他们一定很高兴分享我的喜悦。

这是我国在南极洲第一次记录到哨声，在探索空间物理环境的征途中，终于迈出了第一步。

来自太空的哨声①

金 涛

暴风雪又一次袭来了……

①选自《伟大的第一步》(1985年5月5日《光明日报》)，有删改。

像是身披白色大氅的女妖，暴风雪在黑暗笼罩的旷野发出令人恐怖的嗥叫。她那狂暴的脚步越过冰川，越过积雪的山坡，转瞬间冲进长城站的帐篷和小木屋里。一刹那间，帐篷在狂风中挣扎，木屋在暴风中发抖，整个站区一片天昏地暗。从那摇摇欲坠的帐篷里钻出个黑憧憧的人影，忽闪忽灭的手电像是萤火虫在黑夜中闪烁。他在这深更半夜跑出帐篷干什么呢？周围的帐篷早已沉寂，劳累了一天的考察队员已经进入梦乡。而他却走向伸手不见五指的旷野，朝着海滩走去。他就是年轻的考察队员贺长明。

好不容易结束了艰难的路程，他停住脚步，用电筒照见一顶被狂风撕扯的充气帐篷。他把帐篷顶上的积雪掸掉，然后看了看四周的绳索固定得是否牢靠，这才放心地掀开门帘，一头钻了进去。那狂暴的风雪和呼啸的风声顿时在他的耳际消失。在地上的木箱上支起一台灵敏的GW型一哨声定向接受机。一条长长的馈线拖出帐篷，连着挺立在风雪中的一杆高高的天线。突然，黑暗中响起一阵微妙的声音，从那仪器里面匀速转动的磁带传来。这声音是如此遥远，又是如此渺茫，它像是春天晴空中的鸽哨，又像是草原上的猎人吹起的呼唤忠实猎犬的口哨，不过在贺长明的心中，这却是太空最美妙动听的音乐。随着这一声高一声低拖长的下滑音，他的眼前仿佛浮现出一幅无比壮观的图画：在他

的头顶几千公里甚至几万公里的茫茫太空，炽热的太阳喷射出来的高能粒子，像是无数的霰弹飞速地射向我们居住的星球，但是环绕赤道低纬度地区的地磁场，像一道无法突破的屏障挡住了太阳的粒子流，于是奇迹发生了，高能粒子流立即向地球的南北极迅速移动，寻找新的突破口。果然，位于南北极附近的地磁极，像是巨大的磁铁吸引着它们，于是太阳粒子流乘虚而入，源源不断地涌进了这个窗口。

贺长明研究的这门奥妙无穷的高空物理，通俗化的说法就是研究太阳和地球的关系，太阳活动对地球的影响。人类赖以生存的地球所受的影响，还有什么比得上太阳的影响更大呢，万物之源嘛！

从贺长明当研究生那会儿起，当西伯利亚的寒潮凝固了北海公园的一池绿波时，他便像候鸟一样飞往祖国的北疆，刚好和大雁南飞的方向相反。在寒风凛冽的太阳岛上，在零下四十度严寒的漠河，他冒着刺骨的寒风和难耐的寂寞，捕捉来自太空的哨声。但是，我国的地理位置处在中低纬度，很难接受太阳活动的信息，即使跑到纬度较高的黑龙江，讯号也时断时续，极其微弱。最理想的地方还是地球最南端的南极啊！几年来，贺长明一直在期待着，比他老一代的科学家更是心急如焚地期待着。他们是多么了解这项研究对于国防、通讯、气象等领域的极端重要性。而为了尽快结束

这漫漫无期的等待，缩短我国与世界的差距，他们千方百计地作好了技术上的准备。

他终于如愿以偿地来到乔治岛，在南十字座的星空下安放了一双监视太空的眼睛。那是1月16日的深夜，帐篷还来不及支起，他干脆在海滩上铺上雨衣，趴在雨衣上调试仪器。他的心情又激动又有点紧张，能不能收到太空的声音，他还没有十分把握。但是，等到那姗姗来迟的夜幕笼罩了他时，他的耳畔突然传来熟悉的大自然的哨声，清脆的、妙不可言的哨声像是大自然献给探索者的一曲赞歌，回荡在长城站的上空，经久不息。

贺长明从这时起再没有中断他的记录，不论是阴雨绵绵，还是风雪交加，他总是像时钟一样准时钻进海滩的帐篷。这是我国在南极洲第一次记录到的哨声，在探索空间物理环境的征途上，终于迈出了第一步，而且迈得如此坚实有力。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注意加点字的形、音、义。

呼啸	广袤	渺小	大鳖
惊心动魄	其貌不扬	无动于衷	
乘虚而入	源源不断	心急如焚	
姗姗来迟	经久不息	风雪交加	

阴雨绵绵　　如愿以偿　　漫漫无期

奥妙无穷　　截然相反　　时断时续

凛冽　　霰弹　　馈线　　掸掉

二　仔细阅读这两篇文章，合上书，在脑子里描述北极光和太空哨声的奇妙景象，并解释这两种景象产生的原因。

看来，人猴和睦相处的美景已不存在了！

五五　夜话猴群[①]

俞申

秋日，应朋友的邀请，赴皖南宣城，欣逢谈话对手，不禁海阔天空，秉烛难眠。

抗日时期，我因工作需要经常活动在皖南浙西地区。那里的山水名胜早已名扬天下，真是千岩竞秀，万壑争流，名不虚传。但若进入远僻深山，又几乎是“古木无人径”的一片混沌洪荒景象，而那里的野猴群和山民们和睦相处的情景给这悠远的荒凉平添了一份乐趣。

灵猴庄稼汉

猴子好动好奇但又野性难驯，浙西山区的猴子并不危害人们的生活，它们久与人群友好相处，并能帮助农户干些简单农活，不用鞭抽棍打索子捆，完全是自觉

①选自《青年文摘》1991年第9期。

自愿地模仿，情景甚是有趣。例如一些农户要收获花生了，农妇在岩边一声吆喝，立刻会窜出一群大大小小的猴子，猴头马上吆喝群猴干这干那：前排猴儿挨个拔起花生藤，紧跟着的猴以猴爪当筛抖去根部花生上的泥土，再后面的老老小小便摘下根须上的花生，最后面的小猴最多，显得很乱，它们把摘下的花生乱丢一气，有用花生果互相打闹的，也有偷嘴吃几颗的。农妇们只需收拣花生放进巴斗或粮袋里就可以了，半亩花生约用半小时就能收完，真是“猴多好办事”。一块田收完，农妇们会拿出些水果、甜饼等作为酬劳。她们知道，绝不能要猴连续干，要让猴们休息玩耍或自行离去。

有时当人们继续干别的活时，有些老猴也很“体贴”人们的劳苦，会自动加入帮忙，可做起这些本不宜它们干的活，真让人啼笑皆非：收玉米是扳一根丢一根，人们要跟在后面弯腰拣。收山芋，猴们掐不断藤茎，便趴在地里，四肢又蹬又蹭，人们得跟在后面割藤拣山芋，累得够呛，可看到猴爷们那种活泼友善，倒也给了人们一份安慰和乐趣。

有茶树的农户，采茶时节也常请猴来帮忙，尤其是生长在悬崖绝壁上的茶树，人采有危险，便在竹篮里盛些好吃的食物挂在悬崖下，猴便会跟来吃掉食物，携篮攀上悬崖采满一篮茶叶挂回原处。老猴颇会采茶，采的多是茶芽和嫩叶，而且叶片完整；好打闹的青壮猴采

的茶多被抓碎。在悬崖绝壁采的茶品位较高，进山的茶贩把完整的茶叫做元茶，碎叶多的称为猴茶，茶贩要杀价。据当时茶贩夸口："祁门红茶所以出名，那是以祁门、旌德两县所购的元茶，经精心焙制成的珍品。"对这个说法，没有作过考证，极可能是茶贩为抬提茶价的宣传手段，无非吹嘘猴在悬崖绝壁采的茶非常稀有而已。

称职的保姆

对猴像对人一样，同样需要体贴、热情；对猴所给予的帮助，不能少给酬劳，这样才能友好相处。有的农家出门，家中婴儿无人照应，为防狼狐野猪老鼠侵害，便可召猴帮忙，或摇摇篮哄婴儿入睡，或高踞屋顶为主人看门保护家畜。猴哨对入侵农田或畜栏的狼或野猪，都先发出吼叫，既是报警又是威胁对方。狼和野猪等一般不大买帐，照旧大大咧咧侵入农田畜栏，于是猴哨立刻招来猴群，冲着对手又吼又蹦，特别是猴头身先士卒，众猴紧紧跟上，大打游击，这抓一把，那咬一口，上窜下跳，狼和野猪便招架不住了，无不落荒而逃。

猴群也常会遇险，有时成群饿狼或蟒蛇袭击猴群，村民们义无反顾地高举义旗持刀舞棒参战，直至"人猴联军"取得胜利。战后对受伤的猴救死扶伤，并给猴群

较好食物慰劳补养。

顽猴玩枪

1944年，粟裕率部南下，成立苏浙军区，部队一度进驻浙皖边的新登、开化地区。有的部队驻到很荒僻的山村。这时猴们也像村民一样倾巢而出，大牵小，姐背弟，呼兄唤弟，围观和抚摸战士的枪支弹药米袋，戴战士的军帽。战士们事先得到干部的叮嘱，不准戏弄虐待猴子，所以任凭猴们抚摸，最多向猴做个鬼脸挠个痒痒等小动作。战士们到树下岩边铺草躺下或坐下休息，猴群也模仿排队分组或坐或卧，部队开饭或背枪出操，猴群扛着树枝跟着左转右转，齐步跑步。跑步时，有两肢蹦跳的，有趴下四脚跑的，一招一式，令人捧腹。

山区有些寺庙逢时过节还做白面馒头施舍给猴子。浙西山南地区有座釜托寺，寺内有位主持宣称：本寺菩萨有灵，所以附近的猴都具有灵性。他怕我们不信，跟我们暗地商量，蒸500只馒头。馒头蒸熟，主持和我们站在一旁看着炊事僧给猴子发馒头。猴群从屋顶上树上攀缘蜿蜒而下，每个猴子领一个馍头，秩序井然。500只馒头发完，恰好猴子也是500，一个不多，一个不少。这位主持大和尚是为了宣扬该寺佛法广大，才

口头上赋予了猴的灵性。我们判断，蒸馒头的笼每屉是50只，10只笼屉共是500只，猴群按时节都来领馒头，看惯寺内笼屉的规格，当然是熟门熟路了。

挡不住的“诱惑”

人猴之间的关系也有遭破坏的时候，当地人绝对禁止耍猴戏的人进山捉猴。耍猴戏的便施展手段，请村里头面人物吃喝，攀亲认同宗。头面人物搁不住情面，但也不敢让他们抓猴，只为其同老猴牵线搭桥，让他们亲近。耍猴的对看中的小猴做出其疼爱相，给吃给穿，搔痒戏耍，同进同出同眠。小猴被搞得昏头昏脑，成天不肯回“家”。这一招真的骗倒了猴群，三五天后看着耍猴人亲亲热热抱走小猴，老猴虽很不安，但看着全家大小啃着耍猴人的美食，也就硬着心肠蹲在村头目送亲儿远去。也有不愿下本钱的耍猴人，躲在村外，先用水果、糖、蛋、花布等鲜艳好吃好玩的东西诱来猴群，待猴们吃喝玩乐得忘乎所以时，耍猴人突然从身后布袋里捉出一只大公鸡，将鸡头用力拉断，雄鸡惨叫一声，鸡血洒在猴头顶上如血雨倾盆，猴们吓得蒙面蹲下，耍猴人便随心所欲拣肥猴幼猴装进袋里。这种杀鸡吓猴的做法后果极为严重，猴群会成天半月日夜在村内外哀啼吼叫，糟塌庄稼，咬死家畜。所以当地村民

对那些不怀好意的人，会毫不留情的起而逐之。

1949年解放大军南下浙西皖南山区时，人猴友好相处的事，已看不到，听不到了。问年轻人都说从未看到过，年长的则说是抗战胜利前后经过两劫，一是1942年日寇打通浙赣路和1944年日寇进攻天目山时，当地群众纷纷进山里避难；二是抗战胜利后，人们开山采石、毁林开荒，设窑烧制石膏，猴子都向深山里跑了，加以达官贵人互相宴请要吃猴肉猴脑，对猴子几乎赶尽杀绝。

解放初，还未注意到保护动物和生态平衡，情况没有好转。1965年碰到徽州地委一位负责人，谈起山区野生动物的情况，他说解放初还偶尔听说某处见过猴子，现在早已没有了。曾有科研单位要求找几只猴子搞实验，找了很长时间没有结果。后来设法请到一位七八十岁的老猎人，把科研队带到不知哪一处深山里，挖了一个深坑，做了伪装，放上食物，等候了十几天，上面的食物还要经常换新鲜的，才诱来7只猴子落下陷阱。这些猴是同人类长期较量幸存下来，性格特别凶猛残忍，落下陷阱后，先在坑里拚命朝上跳，抓住猎人的网柄争夺、攀爬，被打下去后，看到无法逃脱，便将头猛撞坑壁，大有宁死不屈之态。老猎人只得用棒对准其中一只领头的猴头猛击，猴王一死，其余猴子才掩面受缚。这位负责人叹息说："现在要想找些猴子接班也

很困难了。”看来，人猴和睦相处的美景已不存在了！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

海阔天空	千岩竞秀	万壑争流
啼笑皆非	身先士卒	落荒而逃
倾巢而出	忘乎所以	杀鸡惊猴

二　文章中写了猴群的哪些故事，试做成资料卡片。

蚂蚁全完了。我们赢了。

五六 人蚁较量[1]

张海达

"蚂蚁大军如果没有改向西行，很快就将到达你的农场。"政府特派员神色严峻地对农场主莱宁根说道。

莱宁根盯着特派员，好一会儿才说："谢谢你来通知我。不过要我们撤离农场，我想你这是在开玩笑。告诉你，我是决不会让蚂蚁毁掉我的农场的！"

特派员摊开双手、放开嗓门警告莱宁根说："你简直是发疯了！你斗得过美洲蚁吗？那长10英里、宽20英里的千千万万只美洲蚁瞬间能把一头奶牛啃成白骨一堆。若不赶快撤离，你们所有的人将会像你们的农场一样难逃厄运！"

莱宁根笑道："你放心好了。我在创办这个农场时就把一切可能要发生的事考虑好了。我做好了应付一切的准备，当然包括与那些可恶的蚂蚁较量！"

---

①选自《青年文摘》1992年第11期。蒋瑛译。

特派员狠狠地骂道："你这头蠢驴！你心里只有你自己。你别忘了，农场里还有400个工人。"特派员挥舞着拳头吼叫道："懂吗？这是400条生命！"

莱宁根不止一次听说过美洲蚁的厉害。他清楚这些蚂蚁在饿得发昏之后一旦找到食物时的那股疯狂劲。不过，眼下的他还是胸有成竹相信完全能够打败蚂蚁的进攻。他在创办农场之初就做好迎战美洲蚁的准备。他早就命人在农场周围挖了一条不算深，但有12英尺宽的防蚁沟。沟的两头与河连接。要是蚂蚁来了，就开闸引进河水将蚂蚁冲入河中。莱宁根可以把农场变成一个水中小岛，除非蚂蚁会造船，否则休想爬上农场的一寸土地！

莱宁根的居室及其工人的住房建在农场的中部，房子周围还挖有一条三面抹上水泥的壕沟。在紧急情况下，三个巨大油箱里的汽油可通过管道流进沟中。即使蚂蚁过了外围的那条水沟，要想再过这条油沟比登天还难。

莱宁根安排好一些工人在水沟旁巡逻放哨后，便回到屋子里躺下休息。15分钟后，一位工人闯进屋子向莱宁根报告说，黑压压的蚁群已由南边向农场压过来了。

这是一幅令莱宁根永远忘不了的景象，足有20英里宽的千千万万只蚂蚁正汹涌而来。美洲蚁所经之处

寸草不留。在它们身后留下的只是一片灰白的光秃秃的大地。

千千万万只美洲蚁渐渐逼近了水沟。蚂蚁发现根本无法越过河水，于是又向沟边运动。

莱宁根原以为蚂蚁发现无法过沟后会退却，但下面发生的事却使他极为震惊：成群成群的蚂蚁勇敢地爬进水沟中，尽管沟里的水淹死了不少蚂蚁，但更多的勇敢者依然毫不畏惧地涌向沟里。它们不必等到用同伴的尸体填满沟后再爬过去。它们在利用各自的身体筑成一座浮桥让别的蚂蚁爬过沟去。黑压压的蚁群渐渐逼近了惊慌的人们。

情况非常严重。莱宁根的人力显然不足，无法彻底遏制住蚂蚁的进攻。有的蚂蚁已越过人工防线，有些甚至爬到了一位工人身上，张开锋利的蚁钳狠狠刺入他的皮肉中。这位工人痛得大喊一声，竟不顾一切一头跳进油桶中，其他的工人赶紧跑过去帮着扑打他身上的蚂蚁。

这时，从河里引来的水越来越大，水流冲走了沟里的许多蚂蚁。蚂蚁似乎知道这样蛮干是过不了水沟的，于是停止了送死。

次日凌晨当莱宁根来到昨天蚂蚁试图过沟的地方时，映入眼帘的情景端的使他汗毛倒竖——一个浑身爬满了蚂蚁的物体正向水沟疾驰而来。只是在那物体

接近水沟时莱宁根才看清那物体竟然是一只鹿。他立即掏出枪将鹿击毙，然后掏出表来看时间。他要看看蚂蚁啃鹿要花多久。6分钟后，那头肥鹿被蚂蚁吃得仅剩白骨一堆。莱宁根吓得毛骨悚然——也许过一会儿，他自己也会是那副模样。

莱宁根来到沟的西南方向相交处。他认为这个地方容易出问题。情况果然如此：水沟中的树叶一片挨着一片，几乎遮住了水面。

同时，蚂蚁正在将更多树叶推入水沟中，不需要多久，一座绿色树叶大桥就将在蚂蚁的努力下建成，千千万万只蚂蚁将浩浩荡荡压过岸来！

莱宁根急匆匆地赶到泄水坝，对一位看守工人命令道："起闸将沟里的水排干、然后再关闸蓄水。别停，就这样做。"

然而守在放水闸处的工人还不知道怎么回事身上就爬满了蚂蚁。他痛得倒在地上直打滚，根本无法再把闸门启开让河水流进水沟。

莱宁根得知这一情况后，意识到农场这一下可能保不住了。他立刻下令全部人员撤至第二道防线内，以避免人员伤亡并尽全力保住农场的大本营。

偌大的农场大地上已无绿色，到处是黑压压的蚂蚁。还没有吃过瘾的蚂蚁齐向房子这边爬来。它们要把农场的一切全部啃光，包括肥壮的马、仓库的食物以及

400个活人!

起初，蚂蚁似乎知道油沟会使它们丧命，因而不敢过沟。好一会儿，狡猾的蚂蚁开始将所能找到的残渣废物统统弄进油沟中，甚至把昨天用过的树叶也搬来扔进沟中。很快，油沟上爬满了无数准备向人们发起进攻的蚂蚁。

莱宁根冷静地注视着发生的这一切。突然他命令所有站在沟边的工人们后撤，然后大步走到沟边，捡起一块石头往油沟扔去。石头落处溅起一朵油花。莱宁根擦着一根火柴、迅即往油花中丢去。“蓬”的一声，油沟燃起了熊熊大火。

爬进沟里的蚂蚁全部葬身火海。不过，沟里的油也在渐渐地被烧光。莱宁根心想这样僵持下去不行，一旦汽油用完，摆在人们面前的只有死路一条了。

莱宁根抬头往远处河中的水坝看去，忽然有了一个主意：放闸堵住河水，让河水淹掉农场冲走蚂蚁。房子在农场的高地处，河水淹不到。这样，剩下的汽油也足以对付沟周围的蚂蚁了。

莱宁根对周围的工人们说：“嗨，伙计们，听我说，我有了一个打败蚂蚁的办法，那就是将河里的水引过来淹农场。”莱宁根停了停，继续说：“我得到水坝那里去。等我一过沟，你们就将沟里的油点着。伙计们，你们等着，我会回来的。”

莱宁根穿好高统水靴，戴上厚厚的皮手套。他知道，蚂蚁爬上人体后首先进攻的目标就是眼珠，所以把风镜也戴上了。他还用棉花填住鼻孔和耳朵眼，然后跳下油桶让全身浸上汽油。

莱宁根跳过沟，奔向离房子有二英里路程的水坝，闯进了蚂蚁世界。

莱宁根跑了约有一英里时，他的衣服上，甚至脸上已经爬上了几只蚂蚁。但是，他顾不得去消灭它们了。好，离水坝越来越近了，还有500码、300码……终于到了！

莱宁根手握着爬满蚂蚁的闸轮开始放闸堵水。他的腿上，胳膊上顷刻爬满了蚂蚁。莱宁根艰难地转动着闸轮，一圈，二圈……，拦水闸慢慢地往下沉，河水渐渐漫过堤岸，开始向农场的土地流去。

此刻，莱宁根的衣服里已尽是蚂蚁，有些已经贴近了他的皮肉，张开利钳狠狠地撕扯着他的身子。鲜血汩汩地流了出来。莱宁根痛得哇哇直叫，几乎忍受不了想一头跳进河水中，莱宁根咬着牙忍受着巨大的疼痛开始往回撤退。他边跑边扑打着身上的蚂蚁。

一只蚂蚁在他的眼睛下咬了一口，差点使他变成了瞎子。这时的莱宁根已是满脸鲜血。但是，他仍然在发疯似地往农场的房子跑去。

他终于跑到了沟边，跃过还冒着烟的油沟，重重地

摔倒在地上。工人们蜂拥而上，清除掉他身上的蚂蚁，把他抬进了屋子。

油沟里的火熄灭了。农场已成汪洋泽国。大水将蚂蚁一只不剩地冲走了，永远地冲走了。

莱宁根全身裹着绷带静静地躺在床上。他睁开双眼，吃力地问工人们：“情况怎么样。”

“蚂蚁全完了。我们赢了。”工人们笑答道。

“我说过我会回来的，不是吗？”莱宁根笑笑，然后闭上了眼睛。他需要好好睡上一觉了。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

胸有成竹　　神色严峻　　毫不畏惧

毛骨悚然　　浩浩荡荡　　寸草不留

遏制　　较量　　厄运　　僵持

二　把这个故事讲给小朋友听。

五七　科学小品两则

它形成了以家庭院落为中心，街坊邻里为干线，社区地域为平面的社会网络系统。

北京四合院的社会功能①

赵济众

四合院建筑，是我国古老的传统的文化象征。四合院建筑之雅致，结构之精巧，数量之众多，当推北京为最。

北京的四合院，大大小小，星罗棋布，或处于繁华街面，或置于幽静深巷之中；大则占地数亩，小则不过数丈；或独家独户，或数户或十几户合居，形成了一个

①选自1986年3月12日《北京晚报》。

符合人性心理、保持传统文化、邻里关系融洽的居住环境。

北京四合院的社会功能十分突出，它形成了以家庭院落为中心，街坊邻里为干线，社区地域为平面的社会网络系统。这种建立在家庭联系与私人交往上面的社会网络，已经历了数代人，产生一种凝聚力量与和谐气氛，使人有一种安全稳定感和归属亲切感，为社会内的行为和个人的抱负提供了种种便利条件，成为保持社会安定的宝贵因素。

人们已经发现，居住在高层建筑，人与人之间，家庭与家庭之间的关系冷漠了；原来社会网络形成的凝聚力与和谐气氛消失了；人们的社交活动减少了；精神上的安全稳定感和归属亲切感没有了。人们感受到的是一种封闭式的孤独的生活方式，人与人之间形成一种互相疏远、感情淡漠的变态心理。尤其是居住在高层建筑中的老人和儿童，常年"高"居简出，使老人们的身心健康和儿童的智力发育受到影响。

国内外的事实说明：人们并不以有良好物质条件的住宅为满足，还强烈而习惯地要求有符合人性心理、能与周围的人彼此联系、共同活动的居住环境。如果人造环境不符合人们精神上的需要，在缺房的情况下暂时会感到满足，一旦住房较多，人们的要求也就改变。高层建筑的这种社会功能缺陷，已引起许多建筑

师和有识之士的关注。饶有风趣的是国外一些建筑师设计了类似我国四合院式的建筑，如菲律宾为一般城市居民设计的低层高密度“四户一院”住宅群；丹麦哥本哈根的“仿四合院”式住宅群，都表现出满足人性心理要求的居住环境。

北京人口密度大，人均占地少，开发建设一些高层建筑无可厚非。但是，如何使现代高层建筑保持传统的四合院建筑风格，尊重和理解人民的居住习惯，突出四合院建筑的社会功能，如何利用楼间庭院、凉台、天井、走廊以及室内外空间所有可以利用的引伸点，创造出一个生气勃勃、协调而多变的建筑空间，把人们从压抑窄小的室内空间里“解放”出来，这是人民对建筑师的要求，也是历史赋予建筑师的义务和责任。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注意加点字的形、音、义。

雅致　精巧　融洽　网络　凝聚　和谐

关注　压抑　幽静　生气勃勃　无可厚非

饶有风趣　有识之士　“高”居简出

二 北京的四合院有哪些社会功能？说明这种情况有什么现实意义？

如把桩打在山包之上，
摩天大楼就能站稳脚跟。

上海能造摩天大楼吗[1]

斯微德福

有人说，上海滩是个滩，水多、地低、土软，对高大建筑物不胜负担。

例如，座落于市中心的上海展览馆主楼，人们每天经过它身边并不觉察到它有什么变化，可它从建成到现在却静悄悄地下沉了1.60米，相当于一个人的高度；锦江饭店北楼绝对均匀地下降了2.60米；刚建成不久的上海胸科医院外科大楼，在它下降最迅速时甚至以每天5毫米的速度沉落；此外，还有金陵东路售票大楼、延安饭店、国际妇婴保健院……由于它们都是均匀下降，所以并没有给庞大的建筑物和人们的安全带来威胁。但是，也有一些建筑物在建成后不久就出现了倾斜性的下降，发出了一个危险性的信号，人们如不及时采取补救措施，有朝一日即将危及它的存在。

---

①选自1986年5月21日《新民晚报》。

其实，上海滩下并不是清一色的软土层，如果把滩下的土层绘制成一幅竖向剖面图，你就会发现在厚达300米松散的“千层糕”软土下面，却是群山起伏。表层为褐黄色亚粘土和灰色粉砂夹亚砂土，往下为3个不同厚度的淤泥质软土，如桩打在这里，地面上高层建筑物就容易往下沉降，以下为暗绿色粘性硬土层，历来是上海高层建筑的桩基持力层，再往下则是以粉细砂为主的承压含水层和基岩，摩天大楼的桩基打到这里，当然是稳如泰山的，不过要花费很大的经济代价。

在上海滩建造摩天大楼，除了必须伸长腿、打深桩外，能否有较经济的办法呢？上海地质工作者发现在“千层糕”的土层中，有零星的山包崛起，浅的离地表仅70余米，如把桩打在山包之上，摩天大楼就能站稳脚跟，屹立于这座占世界大城市人口之最的地面上，昂首雄视世界。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注意加点字的音、形、义。

不胜负担	昂首	雄视	崛起	屹立
稳如泰山	庞大	均匀	威胁	花费

二　这篇文章介绍的是上海摩天大楼桩基的地质选择的知识，你读过后得到哪些启发？

五八　科学诗5首

阿基米德洗澡的时候，
学会了计算皇冠，
可别人也都洗澡，
为什么不会计算？

地球什么样①

叶永烈

我天天生活在地球上，
不知道地球什么样？

嗨，我坐着飞船上天，
看看地球什么样。

①选自《奇怪的病号》(四川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

啊，地球原来是个椭圆球，
浑身穿着花衣裳。

那绿色的地方是：
森林、草原和庄稼。

那蓝色的地方是：
河流、湖泊和海洋。

那黄色的地方是：
沙漠里黄沙在飞扬。

那白色的地方是：
南极、北极冰雪白茫茫。

那褐色的地方是：
城市、工厂和村庄。

那花衣裳上的皱纹是：
起伏的丘陵和山冈。

啊，我看到有个地方闪红光
原来是红旗在天安门飘扬！

我坐着飞船回地球，
知道地球什么样。

大自然的语言[1]

戴巴棣

别以为人才说话，
大自然也有语言。
这语言到处都有，
睁开眼就能发现。

你看那天上的白云，
这就是大自然的语言，
如白云飘得高高，
明天准是个晴天。

你看那地上的蚂蚁，
这也是大自然的语言，
如蚂蚁忙着搬家，

①选自《中国少年报》1101期。

出门要带好雨伞。

蝌蚪在水中游泳，
不就像黑色的“逗点”？
大自然在水面写着：
春天已到人间。

大雁集队南飞，
不就像“省略号”一串？
大自然在蓝天写着：
秋天已在眼前。

如果你砍倒大树，
就会把“车轮”发现；
一年只长一圈，
计算起来方便。

如果你捕到大鱼，
鱼鳞上也有圈圈，
一圈就是一岁，
从不把人欺骗。

大自然把三叶虫化石，

嵌在喜马拉雅山巅，
这是在告诉人们，
那儿曾是汪洋一片。

大自然把巨大的“漂砾”，
搁在温暖的庐山，
那又在告诉人们，
这儿曾有寒冷的冰川……

可是你别以为，
大自然的语言很难，
也许有时过于平凡，
人们才视而不见——

行星亿万年运转，
多么平平淡淡，
直到哥白尼眼里，
才把“太阳中心说”创建。

阿基米德洗澡的时候，
学会了计算皇冠，
可别人也都洗澡，
为什么不会计算？

大自然的语言呵，
真是妙不可言：
懒汉永远看不懂，
粗心人怎么能发现。

大自然撷趣①

王守勋

老鼠

挖洞不是为了探矿。

龟

身负盔甲，并非好战。

虾

弯着腰，绝不是对人恭敬。

---

①选自1981年12月4日《光明日报》。

山　　羊

翘着的胡子不表明年岁大。

白　　云

只不过是水的化身，
惹得天鹅痴心追求。

年　　轮

把大自然的恩赐，
一次次铭刻在心。

蒲　公　英

狂风企图摧毁你的生命，
你却借此繁衍了后代。

断想6题①

徐晓鹤

幻　想

幻想是极其可贵的品质。

——列宁

人们常说诗人具有最奇特的联想，
其实科学家也不乏绝妙的想象，
试想一下世界上假设没有幻想，
人类今天一定仍是那猴子模样！

幻想是遨游无边太空的翅膀，
把理智带到崭新的角度观望，
幻想是驰骋四野八方的马蹄，
正冲破那些陈腐观念的阻障。

①选自《诗刊》1980年第8期。

假说

只要自然科学在思维着，它的发展形式就是假说。

——恩格斯

假说像沙漠上突然出现的绿洲，
或是青山密林，或是海市蜃楼；
假说像夜空中闪烁燃烧的光亮，
或是一划流星，或是粲然星斗。

它又像智慧的信使在脑海漫游，
它又似天真的孩童追寻着自由，
虽然它常被推上实践的被告席，
但它总喜欢给暗室捅一个窗口。

机遇

机遇只垂青那些懂得怎样追求她的人。

——查理·尼科尔①

机遇只向那些火热的追求者垂青，
对科学真要有忠贞不渝的爱情，

①〔查理·尼科尔（1866—1936）〕法国细菌学家和医生。

理智的光辉也照射感情的深层，
严肃的姑娘常怀着美丽的心灵。

如果你采过密林深处的花朵，
如果你寻过天幕将逝的晨星，
那么你就该懂得怎样细心追求，
用理智的渴望去点燃你的眼睛。

失　败

我的最重要发现是由失败给我的启发。

——戴维①

失败是科学大树上凋萎的花朵，
悄悄把枝头让给那成功的硕果；
失败是无数根燃烧殆烬的火柴，
引探路者从黑暗走向光明之国。

有人喜欢对着灰烬嘲笑和绝望，
有人常常叹惜残花失意和冷漠，
胜利只向那些不懈的寻宝人微笑，
正由于他们的失败比别人更多。

---

①〔戴维（1778—1829）〕英国化学家。

重　复

刚强和坚韧只是出自百炼千锤，
聪明和才智只能依靠日积月累。
重复原是这样一位耐心的母亲，
把细小的火星聚成明亮的光辉。

再顽的石头也敌不过水滴百年，
再傲的峭壁也挡不住浪打千回，
重复又是这样一位辛勤的母亲，
用长久的汗水浇出鲜艳的蓓蕾。

终　点

在科学上，最后的评语必定是具有讽刺意味的。

——贝弗里奇①

若谁的评语使科学的发展终止，
那么必定藏着一个绝妙的讽刺，
这好比给巨人设计了一只摇篮，
或者像用瓦罐装下了满天星子。

①〔贝弗里奇（1908—）〕英国动物病理学家。

无限的时空怎会有最后的终点？
茫茫的宇宙哪里有固定的位置？
有限的人生如何认识自然之谜？
每一个结论都是新结论的启示。

烟①

王锡才

住在各种漂亮牌号的房间，
雪白的外衣裹住狠毒的心肝，
随烟飘去的是青春和生命，
给顽癌留下了营生的地盘。
它，是走遍全球的诈骗犯，
“香”字只是镀金的标签。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熟悉下列字词的意思和写法。

嵌　山巅　漂砾　娴熟　驰骋　遨游

①选自《科学文艺》1980年第1期。

海市蜃楼　　粲然　　垂青　　凋萎　　殆尽　　灰烬

二　“住在各种漂亮牌号的房间，雪白的外衣裹住狠毒的心肝”“失败是无数根燃烧殆尽的火柴，引探路者从黑暗走向光明之国”等等这些诗句你喜欢吗？为什么？再挑出一些你感兴趣的诗句，想一想它们的妙处在哪里？

三　诗歌是一种文学样式，它往往有作者的真情实感，有鲜明生动的形象，有丰富的想象和新颖的构思，有精练的语言，有和谐的韵律和鲜明的节奏，想一想，上述特点在这组诗中是如何体现的，请举例说明。

“顺治二年五月，有巨星自东陨落于粤。红光烛地，声如雷鸣……”

五九　五万年以前的客人①

童恩正

一　天外来客

这是一座无边无际的亚热带森林。

森林中的夜晚是喧闹的。动物在低沉地咆哮，猫头鹰在凄厉地哀鸣，无数小虫用它们毫无间断的声音鸣叫着。

一只花斑猛虎，用无声无息的步伐从树林中跑过。突然，它停下来了。在月光照耀的林间空地上，一条吃得太饱的蟒蛇正在酣睡，巨大的蛇身盘成一堆。

猛虎悄悄地移动了几步，然后小心伏在地上。现在只要最后一次跳跃，蟒蛇就将成为它利爪下的猎物。

①选自《少年文艺》1960年3月号。这是一篇科学幻想小说。

然而这一次跳跃并没有实现。天空中传来一阵隐约的隆隆声。猛虎警觉地竖起耳朵，不安地向四周张望着。动物自卫的本能告诉它，有新的危机来临。

灾祸来得十分突然。东方的天空闪现了一片耀眼的红光，一个巨大的火球，以闪电般的速度向森林冲击过来，接着是一声剧烈的爆炸。

这事发生在公元1645年夏天。半年以后，在北京皇城中一间阴暗的屋子里，一个梳着辫子的官员，用十分工整的字体，在史书上作了下面的记载：

"顺治二年五月，有巨星自东陨落于粤。红光烛地，声如雷鸣……"

二 奇异的石头

郭小林在夏令营中已经6天了。由于今年的夏令营是设立在远离城市的森林中，因此生活就特别紧张和有趣。在这些快乐的日子里，少先队员们参加了各种军事游戏，举行了游泳比赛和爬山竞赛，也开了篝火晚会。

今天是孩子们停留在野外的最后一天，他们要举行一次"探险"旅行。这就是说：带上干粮、罗盘，深入原始森林。谁都想抓紧这个机会替学校和少年博物馆采集些植物标本。

在凉爽的早晨，太阳还没升起的时候，大队就沿着林间的小路出发了。一位伐木工人做了他们的向导。郭小林以大队旗手的身份，走在队伍的最前面，并且背了个皮盒子，里面装的是指南针。

在行军途中，郭小林虽然也知道伐木工人是绝不会走错路的，但他还是不断地看着指南针。因为这是旅行家的规矩。“迷失方向是探险家的耻辱！”他十分庄严地向同学们解释。

中午，大队到达了目的地——一个伐木工作区。工人热情地欢迎了孩子们。吃过午饭以后，老师宣布让大家自由活动两小时。郭小林在出发前就和他的朋友挑了战，他们要比赛谁采集的东西多。他一个人爬上了伐木工人木屋后的小山。伙伴们快乐的喧哗声很快就落在身后了。他在树林中钻了很久，然而没有找到什么值得保留的东西。

不知不觉地，郭小林越走越远了。最后，他爬上了一座高山顶。这儿的风景真好，绿色的森林像海洋一样延伸到遥远的地平线，几条河流像镜子一样在闪着光。

于是，郭小林又摸出了指南针，准备再校对一下方向，可是一桩奇怪的事发生了。

他清楚地记得，伐木工人的小木屋是向着北方的，山在木屋背后，那么，现在木屋应该在他的北方，可是

指南针指示的，木屋却在西南方。

看样子，“探险家的耻辱”——迷失方向的事故已经发生了。郭小林懊恼地摇动着指南针，磁针摇晃着摆动了一会儿，但是木屋还是在西南方。

一个少先队员是不应被这个小问题难住的，于是郭小林折了根树枝插在地下，从树枝的阴影看来，小屋的方向还是应该在北方。当然，用太阳来测定方向是不会错的。

现在可以肯定，这是磁针出了毛病。郭小林曾经听见老师说过，在某些大铁矿的附近，是可能出现这种现象的。他东张西望看了一会，发现就在山背后的森林中间，有一大片黑色的、光秃秃的地方。郭小林的好奇心又发作了：这是不是铁矿呢？

郭小林小心地走下山来，他发现这儿原来是一片沼泽，黑色的、发着臭味和烂泥延伸到远方，像森林中一个黑色的湖泊。和周围阳光照耀、鸟语花香的森林一比，这地方显得死气沉沉：既没有一根青草装饰这黑色的地面，也没有一声鸟叫来冲破这儿的寂静，空气中笼罩着一种令人感到沉闷的气氛。

如果不是一桩偶然的事引起郭小林注意的话，他应该是带着失望的心情往回走了。（连一点有意义的东西也找不到！）就在离岸边几米的地方，他看见烂泥中有一块石头。

烂泥中发现石头，这是很普通的事，但是真叫人奇怪，这块石头是浮在泥上的。郭小林知道，任何石头丢到这样的泥坑中都会沉到底的。

郭小林找来一根长树枝，冒着陷进沼泽的危险，把这块石头拨到岸上来。

这是一块灰褐色的石头，闪着金属的光泽。令人诧异的是这块拳头大的石头，拿在手里比木头还轻。

“这是什么东西？”

三　天乙星，谜星

严寒的深夜。整个北京似乎都已经入睡了。然而李明哲教授却好像忘记了白天工作的劳累，忘记了自己手中的烟斗已经熄灭多时，他面对着桌子上的一份实验报告，陷入了沉思。

5个月以前，科学院收到一个从广东寄来的包裹，里面装着一块石头。这是一个少先队员在野外发现的。学校教师的来信中说：在拾到这块石头以后，学生们为了确定它的性质，曾经用酒精灯烧过，也往上面倒过浓硫酸，然而用尽了一切方法，这块石头连颜色也没有变，这引起了大家的重视，把它送到科学院来化验。

一系列的实验，向李明哲教授提供了这份几乎令人难以相信的、神话般的报告。正是这份报告，使李明

哲教授回忆起一段遥远的往事。

这是40年前的事。白发苍苍的老教授那时还是一个朝气蓬勃的四年级大学生。他在数学系念书，却对天文，尤其是中国古代的天文学发生了浓厚的兴趣。在两千多年来中国的历史书籍中，保存了极为丰富的天文学史料。古代的天文学家们运用简陋的仪器，一代又一代地注视着星空的变化。他们不但从实践中掌握了丰富的天文学知识，而且能将这些知识运用到农业、航海等生产活动上去。年轻的李明哲曾经多次为我们祖先的智慧感到惊异和骄傲。为了使中国人在天文学上的成就，能在世界天文学史上放出光彩，他立志献身于这门科学。因此他曾选择了一颗在当时广泛引起注意的星，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

这颗星，中国史书上称为"天乙星"。早在两千多年前，中国伟大的历史学家司马迁的《史记》就有过记载。以后各个朝代的史书中，关于它的记载更加详细。从记载上看，这颗星十分神秘，有很多不可解释的地方。譬如说，从它的亮度看来，它应当离地球很远，但是从它运动的轨道和速度看来，它又应当离地球很近。更奇怪的是，到了1645年，这颗星竟突然消失了。国内外好几个学者对它进行研究以后，都得出了一个结论，说中国古代的天文学家关于这颗星的记载都是错误的。一位日本教授甚至称"天乙星"为"谜星"，并且预

言，一切企图解开“谜星”之谜的努力，都是不会有结果的。但是，李明哲对自己的祖先忠诚的科学态度和卓越的观察能力，有着坚定的信念，没有为这些议论所吓倒，他深信随着科学的发展，“谜星”之谜终有被揭开的时候。

经过一段艰苦的工作，在搜集了“天乙星”的全部资料并经过成千次的计算以后，李明哲在毕业论文中提出了自己的初步看法：这颗星的运动规律和一切星球不同，可能这颗星不是自然的星球，而是人造的，地球上的人虽然不能造它，但其他星球上的人却可能造它。在当时，这是一个十分大胆的推测，因为在四十年以前，世界上既没有火箭，也缺少宇宙航行的知识，关于原子能和放射性同位素的研究也是刚刚开始。论文交出以后，虽然得到个别老师的赞扬，但是数学系的系主任，一位美国留学生，却在论文后面批了四个大字：“胡说八道！”年轻的大学生一气之下，当着系主任的面就把论文烧了。

大学生活已经逝去40年了。然而今天晚上，李明哲又回忆起这段往事。他发觉发现这块石头的地点，在1645年曾有一块陨石降落过，这块石头是不是和陨石有关呢？1645年的陨石是不是又和“天乙星”的突然消失有关呢？一系列的联想在他头脑中起伏。

四 探 访

经过几个月紧张的学习，现在是举行期终考试的时候了。

放学以后，郭小林先到同学家中去借了几本书，然后很快地跑回家去。考试期间，时间需要抓紧。

“你怎么现在才回来？”妈妈在楼梯口迎着他，“客人已经等你一个多钟头了。”

“客人？”郭小林说，“有谁找我复习功课吗？”

他跑进房门，立刻愣住了。坐在房中的不是他的同学，而是3个大人。其中有一个戴眼镜的老人。

“是郭小林同学吧？”这老人看出他的尴尬样子，“我们是科学院的。我叫李明哲，这两位是我的助手。”

“李明哲教授！”郭小林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站在自己面前的和蔼的老人就是有名的数学家李明哲教授。报纸上经常以很大的篇幅介绍他在天文学方面的成就。目前他正领导着一个研究机构，从事一种大型的人造卫星的制造。

“去年夏天，我们曾收到一块奇怪的石头，这是你在野外找到的，没有忘记吧？”

郭小林想了一会儿，便把自己发现那块石头的经过说了一遍。他发觉3个客人对他的介绍十分注意，

因此便尽力说得详细一些，连一点细节也不敢忽略。

“太好了！”教授满意地敲了敲烟斗，“如果我们到森林中去，你还可以找到那块地方吗？”

“能找到，因为那儿的方向我记得很清楚。什么时候去？”

“明天。”

“明天？不行呀！我还要考试呢。”郭小林说。

“我们会替你请假，让你补考。”教授安慰他，“这项工作有重要的意义，老师会同意你的。”

“你们要去找什么呢？那块石头到底是什么东西？”郭小林问。

看了郭小林那种激动和好奇的眼光，教授笑了一笑说：“刚才我听你妈妈说，你长大了想成为一个天文学家，是吗？”

“是的。”郭小林不好意思地承认。

“好极了！”教授笑眯眯地说，“一个优秀的天文学家，除了必须有丰富的知识以外，还要具有高度的忍耐力，要随时克制自己的急躁情绪。因为天空中的变化是极其缓慢的，对于一颗星的观测，有时需要几十年持久不懈的努力才能取得一点成绩。从现在开始，锻炼一下你的忍耐力吧。在没有去实地考察以前，我不能回答你的问题。没有根据的推测是违反科学的。再见了，小同学！今天好好休息吧！明天早晨八点，我们派

车子来接你。”

第二天早晨正8时，教授的汽车就以科学家所特有的准确性停在郭小林的家门外。

汽车顺着光滑的柏油路向山区急驶。在路上，郭小林虽然有很多问题想问教授，可是他想起一个天文学家应具备的条件，为了锻炼自己的忍耐力，就没有开口。教授也没有谈到那块石头，只是问问他的学习情况。

3天后，汽车到达了森林地带，在那儿有一架“北京—102”型直升飞机在等着他们。几小时以后，飞机就像一只大蜻蜓一样，轻轻地在伐木工人的驻地降落了。

从这儿出发，郭小林毫不费力地领着教授他们找到了那块沼泽地。

“就在这儿！”郭小林指着发现石头的地方。

教授严肃起来了。他对这地方的地形，周围的植物分布状况，作了详细的考察。从各个角度为这块沼泽地拍了许多照片；他的助手捧着一个很复杂的仪器到处走动，念着一些数字。从这两个年轻人兴奋得发红的脸上，郭小林知道他们已经有很重要的收获了。

“我们要排干这儿的水，进行一次大规模的发掘。”在调查结束以后，教授说，“现在首先要订出详细的计划来。回去吧！”

在归途上，教授不停地在笔记本上计算着什么东西。他的两个助手在激动地低声交谈着，郭小林只听到他们的话中不断出现“不可思议，”“这个发现要震惊世界！”等句子。这时郭小林的好奇心已经强烈得没法遏制，“天文学家的忍耐力”终于支持不住了。他鼓足勇气轻轻地问道：“你们究竟发现了什么东西？”

教授思索了一下，回答他说：“现在可以向你说明一下我们对这件事的推测。由于对这个问题的研究刚开始，所以在某些方面还只是一个假设……”

五　教授的话

去年夏天，科学院接到你的赠品以后，我们立刻进行了一系列物理和化学的试验，企图确定它的性质。但是我们很快就发现了，这不是一块天然的石头，而是一种合金。它具有难以想象的坚硬性和耐高温性；尤其重要的是，这种合金具有极强的吸收各种辐射线的特性。然而，它的成分和构造，直到现在，我们还没有弄清楚。这是一种高度智慧的创造，这种科学技术的成就，已经远远超出了我们现代的科学水平，这种合金是在另外一个世界，由另外一种生物制造的。

历史记载告诉我们，1645年，曾经有一块陨石坠落在这个地方。刚才我们的观察也证实了这一点。由于

陨石降落时所引起的爆炸和空气的震动，周围的树木都死亡了，地面也由于巨大的冲击而形成一个大坑，以后注满了水，就成了那块沼泽。

300 年以来，人们都认为坠落在这儿的是一块普通的陨石，可是由于这块合金的发现，我们知道这不是一块陨石，而是一枚火箭。这是在另外的星球上生活的、具有高度智慧的生物向地球发射的火箭。用这种合金制造火箭，不但轻便坚固，并且因为它具有吸收辐射线的能力，所以可以防止宇宙射线和火箭本身原子能发动机所放射的有害的射线对人体的伤害。我们毫不怀疑这枚火箭上已经使用了原子能发动机，因为高速度的、能够在星际航行的火箭只有使用原子能发动机才有可能。

现在我们要来考察一下，这枚火箭是从哪一个星球上发射出来的。在这里，我要向你谈一点天文学方面的知识。太阳，加上 9 颗围绕太阳旋转的行星，以及另外一些围绕行星旋转的卫星，就构成了我们的太阳系。在太阳系以外，又有无数的恒星和行星，其中离地球最近的一颗恒星是半人马座的南门二，它距离地球四光年，就是说，从这颗星到地球，用光的速度，每秒钟30万公里的速度来走，也要走 4 年。即使是使用原子能发动机的火箭，要走这样长的距离，几乎也是不可能的事。因此我们断定，这枚火箭不会是从太阳系以外

的星球发射的。

在太阳系以内，离地球最近的一颗行星是火星。这是一颗十分有趣的星。100多年来科学家曾经不止一次地为它的某些神秘现象所迷惑，譬如说：它表面上的运河网，它那与地球多少有些相似的自然条件，以及它那两颗卫星所显示出来的一些反常现象，等等。在很长的时间里，人们都相信火星上是有高级生物居住的。最后，有一位科学家，终于以大量的事实，证明火星上确有高级生物，他们具有高度的科学水平，火星的两颗卫星就是他们发射的人造卫星，这种生物既然能够发射直径达到几公里的人造卫星，自然也能够向地球发射火箭。因此，我们初步肯定，这枚火箭是从火星上发射的。

不过我们对那块合金进行研究的时候，我们又发现了另一种奇怪的现象：从合金中某几种稀有金属的放射性同位素① 所提供的资料看来，这块合金至少已经有5万年的历史，也就是说，它是在5万年以前制造的，而火箭也应当在5万年以前就发射出来了。

肯定火箭是5万年以前由火星上的生物发射的以后，我们还要解决另外一个问题，就是5万年以前发射的火箭，怎么会等到1645年才坠落到地球上来呢？我

①〔同位素〕一种化学名称。

的推测是这样的：这枚火箭发射以后，在它遥远的航程上，经受住了一切考验，很顺利地到达离地球很近的地方。可是就在这时，也许是机器发生了故障，也许是驾驶员操纵的错误，火箭突然失去了推进力，于是，它便由于自己的惯性而围绕着地球旋转，成为地球的一颗"人造卫星"。它不会掉到地上来，因为它旋转时所产生的离心力刚好和地球的吸引力相等。坐在这枚火箭里的生物，已经能够用望远镜看到地球上云雾弥漫的美丽景象，但他们却永远不能达到这个目的地了。

在距离地球几万公里的高空是没有空气的，所以这枚火箭也不会遇到任何阻力，它只是用原来的速度一圈又一圈地围绕着地球旋转。就这样经过了5万年。在这段漫长的时间里，人类在进化着。大约2000年以前，中国古代的天文学家就发现了这颗与众不同的"星"，并且把它的运行规律在史书上记载下来。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天乙星"，日本人称它为充满了谜的"谜星"。我曾将"天乙星"的运动规律，与火星发射火箭到地球的运动规律，进行过一次初步的计算，这两个数字恰好是吻合的。

这枚火箭，原来是可以永远运动下去的，但到了1645年，一次偶然的事件使它遭到了毁灭。我们知道，在宇宙空间里有无数高速运动的小石头在飞行。这些小石头有时被地球吸住，以每秒钟100公里的速度

飞进地球的大气里，因为和空气摩擦发生高热，便放出很强的光，这就是我们在夏天晚上时常看到的流星。从精确的数学计算可以知道，1645年旧历 5 月，地球正好经过一块小石头最密集的空间，受到一次最厉害的"流星雨"的袭击。在雨点一样的流星的冲击下，地球大气层以外运动的火箭，就被一颗流星碰上了。由于剧烈的碰撞，火箭脱离了自己的轨道，就像一颗普通的流星一样，坠落到我们的地球上来。火箭掉下来以后，它上面储藏的原子能燃料发生了某种变化，使得那块沼泽里充满了对生物不利的辐射线。我们刚才用仪器测量的结果证明了这一点。因此在那个沼泽中，既没有一根水草，也没有一条爬虫。上次你的磁针失灵，也正是辐射线的影响。火箭的一块碎片被你无意中拾到了，其他的部分一定还保留在那个沼泽中间，经过发掘，我们一定可以找到的。

等到我们分析出这种合金的成分以后，我们就可以开始制造了。同时我们还可能在发掘中找到更多的东西。这一切都会帮助我们进一步掌握星际航行的火箭技术。人类征服宇宙的宏伟计划将会更快地实现……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熟悉下列词语的用法。

喧闹　　咆哮　　凄厉　　凉爽　　遏制

二　本文第一部分对陨石坠落的描述是有史实为证的，但现场的情景却是作者幻想出来的。读后你有什么感受？作者是如何展开想象的？本文幻想的内容都有科学知识、科学原理作基础，不是凭空臆造的。请举例说明。

三　优秀的科学幻想小说应该是科学和艺术的完美结合，有生动形象的语言，变幻莫测的情节，个性鲜明的人物，既向读者展示幻想的世界，又使读者从幻想好奇中产生对科学技术的兴趣和爱好。你了解这些特点吗？你读科幻小说主要注意什么？

金猴奋起千钧棒，玉宇澄清万里埃。

——毛泽东

六〇　孙悟空三打白骨精[①]

吴承恩

却说三藏师徒[②]，次日天明，收拾前进。

师徒别了上路，早见一座高山。三藏道："徒弟，前面有山险峻，恐马不能前，大家须仔细仔细。"行者道："师父放心，我等自然理会。"好猴王，他在马前，横担着棒，剖开山路，上了高崖。那长老[③]马上心惊，孙大圣布施[④]手段，舞着铁棒，哮吼一声，唬得那狼虫[⑤]颠窜，虎豹奔逃。师徒们入此山，正行到嵯峨[⑥]之处，三藏道："悟空，我这一日，肚中饥了，你去那里化些斋吃。"

---

①选自《西游记》第27回，原题是"尸魔三戏唐三藏　圣僧恨逐美猴王"。　②〔三藏（zàng）师徒〕指唐僧（玄奘）、孙悟空、猪八戒、沙和尚师徒4人。三藏是唐僧的尊称。　③〔长（zhǎng）老〕尊称年高有道的僧人。这里指唐僧。　④〔布施〕这里作施展讲。　⑤〔狼虫（huǐ）〕狼和毒蛇。虫，古虺字，指毒蛇，毒虫。　⑥〔嵯（cuó）峨〕山势高峻。

行者陪笑道："师父好不聪明。这等半山之中，前不巴村，后不着店，有钱也没买处，教往那里寻斋？"三藏心中不快，口里骂道："你这猴子！想你在两界山，被如来压在石匣之内，口能言，足不能行；也亏我救你性命，摩顶受戒①，做了我的徒弟。怎么不肯努力，常怀懒惰之心！"行者道："弟子亦颇殷勤，何尝懒惰？"三藏道："你既殷勤，何不化斋我吃，我肚饥怎行？况此地山岚②瘴气③，怎么得上雷音④？"行者道："师父休怪，少要言语。我知你尊性高傲，十分违慢了你，便要念那话儿咒⑤。你下马稳坐，等我寻那里有人家处化斋去。"

行者将身一纵，跳上云端里，手搭凉篷，睁眼观看。可怜西方路甚是寂寞，更无庄堡⑥人家；正是多逢树木，少见人烟去处。看多时，只见正南上有一座高山。那山向阳处，有一片鲜红的点子。行者按下云头道："师父，有吃的了。"那长老问甚东西。行者道："这里没人家化饭，那南山有一片红的，想必是熟透了的山桃，我去摘几个来你充饥。"三藏喜道："出家人若有桃子吃，就为上分⑦了！快去。"行者取了钵盂⑧，纵起祥光，你

---

①〔摩顶受戒〕佛教术语。僧尼在新徒弟受戒时，常用手抚摩受戒人的头顶。受戒，接受佛教戒律，出家为僧或尼。②〔山岚(lán)〕这里指山。岚，山中的水气。③〔瘴(zhàng)气〕热带、亚热带山林中的湿热空气，能使人得病。④〔雷音〕指唐僧前往取经的地方，天竺国大雷音寺。⑤〔咒〕紧箍咒。⑥〔庄堡〕村镇。⑦〔上分〕上好的。⑧〔钵盂〕僧徒吃饭用的器皿。

看他筋斗①晃晃，冷气飕飕，须臾间，奔南山摘桃不题②。

却说常言有云："山高必有怪，岭峻却生精。"果然这山上有一个妖精。孙大圣去时，惊动那怪。他在云端里，踏着阴风，看见长老坐在地下，就不胜欢喜道："造化③！造化！几年家人都讲东土的唐和尚取'大乘④'，他本是金蝉子化身，十世修行的原体。有人吃他一块肉，长寿长生。真个今日到了。"那妖精上前就要拿他，只见长老左右手下有两员大将护持，不敢拢身。你说两员大将是谁？说是八戒、沙僧。八戒、沙僧，虽没甚么大本事，然八戒是天蓬元帅，沙僧是卷帘大将。他的威气尚不曾泄⑤，故不敢拢身。妖精说："等我且戏戏他，看怎么说。"

好妖精，停下阴风，在那山凹里，摇身一变，变做个月貌花容的女儿，说不尽那眉清目秀，齿白唇红，左手提着一个青砂罐儿，右手提着一个绿磁瓶儿，从西向东，径奔唐僧。三藏见了，叫："八戒，沙僧，悟空才说这里旷野无人，你看那里不走出一个人来了？"八戒道："师父，你与沙僧坐着，等老猪去看看来。"那呆子放下钉耙，整整直裰⑥，摆摆摇摇，充作个斯文气

---

①〔筋斗〕翻跟头。　②〔题〕这里同"提"。　③〔造化〕这里是幸运的意思。　④〔大乘（shèng）〕佛教的一个宗派。这里指大乘的经典。　⑤〔泄〕散发。　⑥〔直裰（duō）〕一种敞领大袖的长袍。

象①，一直的腼面相迎②。……叫道："女菩萨，往那里去？手里提着是甚么东西？"——分明是个妖怪，他却不能认得。那女子连声答应道："长老，我这青罐里是香米饭，绿瓶里是炒面筋。特来此处无他故，因还誓愿要斋僧③。"八戒闻言，满心欢喜。急抽身，就跑了个猪颠风，报与三藏道："师父！'吉人自有天报！'师父饿了，教师兄去化斋，那猴子不知那里摘桃儿耍子去了。桃子吃多了，也有些嘈人④，又有些下坠。你看那不是个斋僧的来了？"唐僧不信道："你这个夯货⑤胡缠！我们走了这向，好人也不曾遇着一个，斋僧的从何而来！"八戒道："师父，这不到了？"

三藏一见，连忙跳起身来，合掌当胸道："女菩萨，你府上在何处住？是甚人家？有甚愿心，来此斋僧？"——分明是个妖精，那长老也不认得。那妖精见唐僧问他来历，他立地就起个虚情，花言巧语，来赚哄道："师父，此山叫做蛇回兽怕的白虎岭。正西下面是我家。我父母在堂，看经好善，广斋方上⑥远近僧人；只因无子，求神作福；生了奴奴⑦，欲扳门第，配嫁他人，又

---

①〔斯文气象〕举止文雅的样子。　②〔腼（miǎn）面相迎〕带着害羞的样子迎来。　③〔斋僧〕舍饭给僧人。斋，这里作动词用。　④〔嘈（cáo）人〕使人心嘈。　⑤〔夯（bèn）货〕笨东西。"夯"，这里同"笨"。　⑥〔方上〕四面八方。　⑦〔奴奴〕古代青年妇女的谦称。

恐老来无倚，只得将奴招了一个女婿，养老送终。"三藏闻言道："女菩萨，你语言差了。圣经[①]云：'父母在，不远游；游必有方。'你既有父母在堂，又与你招了女婿，——有愿心，教你男子还，便也罢，怎么自家在山行走？又没个侍儿随从。这个是不遵妇道了。"那女子笑吟吟，忙陪俏语道："师父，我丈夫在山北凹里，带几个客子[②]锄圃。这是奴奴煮的午饭，送与那些人吃的。只为五黄六月[③]，无人使唤，父母又年老，所以亲身来送。忽遇三位远来，却思父母好善，故将此饭斋僧。如不弃嫌，愿表芹献[④]。"三藏道："善哉！善哉！我有徒弟摘果子去了，就来，我不敢吃；假如我和尚吃了你饭，你丈夫晓得，骂你，却不罪坐[⑤]贫僧也？"那女子见唐僧不肯吃，却又满面春生道："师父啊，我父母斋僧，还是小可；我丈夫更是个善人，一生好的是修桥补路，爱老怜贫。但听见说这饭送与师父吃了，他与我夫妻情上，比寻常更是不同。"三藏也只是不吃。旁边子恼坏了八戒。那呆子努着嘴，口里埋怨道："天下和尚也无数，不曾像我这个老和尚罢软[⑥]！现成的饭，三分儿，倒不吃，只等那猴子来，做四分才吃！"他不容分说，一嘴把个罐子拱

①〔圣经〕这里指《论语》。方，方向、地方。这段话见《论语·里仁》篇。
②〔客子〕佣工。 ③〔五黄六月〕大热天。 ④〔芹献〕芹，一种蔬菜。意思是所赠礼物非薄。 ⑤〔罪坐〕即坐罪，这里是加罪的意思。
⑥〔罢(pí)软〕做事颠倒。罢，同"疲"。

倒，就要动口。

只见那行者自南山顶上，摘了几个桃子，托着钵盂，一筋斗，点将回来；睁火眼金睛[①]观看，认得那女子是个妖精，放下钵盂，掣铁棒[②]，当头就打。唬得个长老用手扯住道："悟空！你走将来打谁？"行者道："师父，你面前这个女子，莫当做个好人；他是个妖精，要来骗你哩。"三藏道："你这个猴头，当时倒也有些眼力，今日如何乱道！这女菩萨有此善心，将这饭要斋我等，你怎么说他是个妖精？"行者笑道："师父，你那里认得。……我若来迟，你定入他套子，遭他毒手！"那唐僧那里肯信，只说是个好人。行者又发起性来，掣铁棒，望妖精劈脸一下。那怪物有些手段，使个"解尸法"，见行者棍子来时，他却抖擞精神，预先走了，把一个假尸首打死在地下。唬得个长老战战兢兢，口中作念道："这猴着然[③]无礼！屡劝不从，无故伤人性命！"行者道："师父莫怪，你且来看看这罐子里是甚东西。"沙僧搀着长老，近前看时，那里是甚香米饭，却是一罐子拖尾巴的长蛆；也不是面筋，却是几个青蛙、癞蛤蟆，满地乱跳。长老才有三分儿信了。怎禁猪八戒气不忿[④]，在旁漏[⑤]

---

①〔火眼金睛〕《西游记》中说，孙悟空在老君炼丹炉中炼成铜头、铁臂、火眼金睛，能识别各种妖魔鬼怪。　②〔铁棒〕即金箍棒，孙悟空用的兵器。　③〔着然〕实在。　④〔气不忿〕不服气，不平。　⑤〔漏〕这里是张开的意思。

八分① 儿唆② 嘴道："师父，说起这个女子，他是此间农妇，因为送饭下田，路遇我等，却怎么栽③ 他是个妖怪？哥哥的棍重，走将来试手打他一下，不期就打杀了；怕你念甚么紧箍儿咒，故意的使个障眼法儿，变做这等样东西，演幌④ 你眼，使不念咒哩。"

三藏自此一言，就是晦气到了：果然信那呆子撺唆⑤，手中捻诀，口里念咒。行者就叫："头疼！头疼！莫念！莫念！有话便说。"唐僧道："有甚话说！出家人时时常要方便，念念不离善心，扫地恐伤蝼蚁命，爱惜飞蛾纱罩灯。你怎么步步行凶！打死这个无故平人，取将经来何用？你回去罢！"行者道："师父，你教我回那里去？"唐僧道："我不要你做徒弟。"行者道："你不要我做徒弟，只怕你西天路去不成。"唐僧道："我命在天，该那个妖精蒸了吃，就是煮了，也算不过。终不然⑥，你救得我的大限⑦？你快回去！"行者道："师父，我回去便也罢了，只是不曾报得你的恩哩。"唐僧道："我与你有甚恩？"那大圣闻言，连忙跪下叩头道："老孙因大闹天宫，致下了伤身之难，被我佛压在两界山；幸观音菩萨与我受了戒行，幸师父救脱吾身；若不与你同上西天，

①〔八分〕形容嘴张得很大。 ②〔唆〕调唆。 ③〔栽〕这里是诬陷的意思。 ④〔演幌〕以假象迷惑人。 ⑤〔撺(cuān)唆〕挑动(别人做某种事情)。 ⑥〔终不然〕终不成，难道。 ⑦〔大限〕原意为死期，这里指生命。

显得我'知恩不报非君子，万古千秋作骂名。'"原来这个唐僧是个慈悯的圣僧。他见行者哀告，却也回心转意道："既如此说，且饶你这一次。再休无礼。如若仍前作恶，这咒语颠倒就念 20 遍！"行者道："30 遍也由你，只是我不打人了。"却才伏侍唐僧上马，又将摘来桃子奉上。唐僧在马上也吃了几个，权且充饥。

却说那妖精，脱命①升空。原来行者那一棒不曾打杀妖精，妖精出神②去了。他在那云端里，咬牙切齿，暗恨行者道："几年只闻得讲他手段，今日果然话不虚传。那唐僧已是不认得我，将要吃饭。若低头闻一闻儿，我就一把捞住，却不是我的人了。不期被他走来，弄破我这勾当，又几乎被他打了一棒。若饶了这个和尚，诚然是劳而无功也。我还下去戏他一戏。"

好妖精，按落阴云，在那前山坡下，摇身一变，变作个老妇人，年满八旬，手拄着一根弯头竹杖，一步一声的哭着走来。八戒见了，大惊道："师父！不好了！那妈妈儿来寻人了！"唐僧道："寻甚人？"八戒道："师兄打杀的，定是他女儿。这个定是他娘寻将来了。"行者道："兄弟莫要胡说！那女子18岁，这老妇有 80 岁，怎么60多岁还生产？断乎是个假的，等老孙去看来。"好行者，拽开步，走近前观看，认得他是妖精，更不理论③，举棒

①〔脱命〕逃命。　②〔出神〕灵魂离开肉体。　③〔更不理论〕再也不和他讲理。理论，即论理，辩论是非。

照头便打。那怪见棍子起时，依然抖擞，又出化了元神，脱真儿去了；把个假尸首又打死在路旁之下。唐僧一见，惊下马来，睡在路旁，更无二话，只是把紧箍儿咒颠倒足足念了20遍。可怜把个行者头，勒得似个亚腰葫芦①，十分疼痛难忍，滚将来哀告道："师父莫念了！有甚话说了罢！"唐僧道："有甚话说！出家人耳听善言，不堕地狱。我这般劝化你，你怎么只是行凶？把平人打死一个，又打死一个，此是何说？"行者道："他是妖精。"唐僧道："这个猴子胡说！就有这许多妖怪！你是个无心向善之辈，有意作恶之人，你去罢！"行者道："师父又教我去？回去便也回去了，只是一件不相应②。"唐僧道："你有什么不相应处？"八戒道："师父，他要和你分行李哩。跟着你做了这几年和尚，不成空着手回去？你把那包袱内的甚么旧褊衫③，破帽子，分两件与他罢。"

行者闻言，气得暴跳道："我把你这个尖嘴的夯货！老孙一向秉教沙门④，更无一毫嫉妒之意，贪恋之心，怎么要分甚么行李？"唐僧道："你既不嫉妒贪恋，如何不去？"

行者道："实不瞒师父说，自从涅槃⑤罪度，削发秉

①〔亚腰葫芦〕中间细两头粗的葫芦。 ②〔不相应〕不妥当，不合适。 ③〔褊(biǎn)衫〕僧尼的上衣。 ④〔秉教沙门〕依照佛教戒律，出家当和尚。沙门，佛教术语，指依照戒律出家修道的人。 ⑤〔涅槃(pán)〕佛教用语，梵文音译。指脱离现世苦的得道境界。俗亦指死。

正沙门，跟你做了徒弟，把这个'金箍儿'勒在我头上，若回去，却也难见故乡人。师父果若不要我，把那个松箍儿咒念一念，退下这个箍子，交付与你，套在别人头上，我就快活相应了。也是跟你一场，莫不成这些人意儿也没有了？"唐僧大惊道："悟空，我当时只是菩萨暗受一卷紧箍儿咒，却没有甚么松箍儿咒。"行者道："若无松箍儿咒，你还带我去走走罢。"长老又没奈何道："你且起来，我再饶你这一次，却不可再行凶了。"行者道："再不敢了。再不敢了。"又伏侍师父上马，剖路前进。

却说那妖精，原来行者第二棍也不曾打杀他。那怪物在半空中，夸奖不尽道："好个猴王，着然有眼！我那般变了去，他也还认得我。这些和尚，他去得快，若过此山，西下40里，就不伏我所管了。若是被别处妖魔捞了去，好道[1]就笑破他人口，使碎自家心。我还下去戏他一戏。"

好妖精，按耸阴风，在山坡下摇身一变，变做一个老公公。

唐僧在马上见了，心中大喜道："阿弥陀佛！西方真是福地！那公公路也走不上来，逼法的[2]还念经

---

①〔好道〕这里是可能的意思。后文中"哄他一哄，好道也罢了"的"好道"，是好歹的意思。 ②〔逼法的〕疑为口语，象声词。有虔诚的意思。

哩。”八戒道：“师父，你且莫要夸奖。那个是祸的根哩。”唐僧道：“怎么是祸根？”八戒道：“师兄打杀他的女儿，又打杀他的婆子，这个正是他的老儿寻将来了。我们若撞在他的怀里呵，师父，你便偿命，该个死罪；把老猪为从，问个充军；沙僧喝令，问个摆站[①]；那行者使个遁法走了，却不苦了我们3个顶缸[②]？”

行者听见道：“这个呆根[③]，这等胡说，可不唬了师父？等老孙再去看看。”他把棍藏在身边，走上前，迎着怪物，叫声“老官儿，往那里去？怎么又走路，又念经？”那妖精错认了定盘星[④]，把孙大圣也当做个等闲的，遂答道：“长老啊，我老汉祖居此地，一生好善斋僧，看经念佛。命里无儿，止生得一个小女，招了个女婿。今早送饭下田，想是遭逢虎口。老妻先来找寻，也不见回去，全然不知下落，老汉特来寻看。果然是伤残他命，也没奈何，将他骸骨收拾回去，安葬茔[⑤]中。”行者笑道：“我是个做䙰虎[⑥]的祖宗，你怎么袖子里笼了个鬼儿来哄我？你瞒不过我！我认得你是个妖精！”那妖精唬得顿口无言。行者掣铁棒来，自忖思[⑦]道：“若要不

---

①〔摆站〕判刑发配到指定的地方去服劳役。②〔顶缸〕代人受过的意思。③〔呆根〕意同呆子。根，佛教术语。佛教以人之眼、耳、鼻、舌、身、意为六根。根是“能生”的意思，由于眼、耳等对于色、声等能生起感觉，故称为根。④〔错认了定盘星〕本意是认错了秤；这里指认错了人。⑤〔茔（yíng）〕坟墓。⑥〔做䙰（ǎ）虎〕做出来一种吓人的怪样子。⑦〔忖（cǔn）思〕揣度，思量。

打他，显得他倒弄个风儿；若要打他，又怕师父念那话儿咒语。”又思量道：“不打杀他，他一时间抄空儿把师父捞了去，却不又费心劳力去救他？……还打的是！就一棍子打杀，师父念起那咒，常言道，‘虎毒不吃儿。’凭着我巧言花语，嘴伶舌便，哄他一哄，好道也罢了。”好大圣，念动咒语，叫当坊土地、本处山神道：“这妖精三番来戏弄我师父，这一番却要打杀他。你与我在半空中作证，不许走了。”众神听令，谁敢不从，都在云端里照应。那大圣棍起处，打倒妖魔，才断绝了灵光。

那唐僧在马上，又唬得战战兢兢，口不能言。八戒在旁边又笑道：“好行者！风发了！只行了半日路，倒打死 3 个人！”唐僧正要念咒，行者急到马前，叫道：“师父，莫念！莫念！你且来看看他的模样。”却是一堆粉骷髅① 在那里。唐僧大惊道：“悟空，这个人才死了，怎么就化作一堆骷髅？”行者道：“他是个潜灵作怪② 的僵尸，在此迷人败本；被我打杀，他就现了本相。他那脊梁上有一行字，叫做‘白骨夫人’。”唐僧闻说，倒也信了。

想一想，查一查

一　阅读时把你不懂的字和词挑出 5 至10 个来，查字典弄懂。

---

①〔粉骷髅（kūlóu）〕即白骨。　②〔潜灵作怪〕掩藏起本相，兴妖作怪。

注意它们的读音、写法和含义。

二　孙悟空三打白骨精的故事流传广泛，几乎家喻户晓。你读了以后有什么感受？最吸引你的是什么？和你周围的同学交换一下看法。文中白骨夫人善变，善骗，多鬼点子，孙悟空则善辨，善识，敏于洞察，由白骨精的“三变”带出了孙悟空的“三打”，这样互相对比，互相映衬，使人物个性鲜明。阅读时你能看出这一特点吗？

三　《西游记》是我国古典名著之一，规模宏伟，结构完整，想象丰富，情节曲折，语言生动诙谐，别具风格。建议同学们至少读一遍。

我们又不骗人，想出什么说什么，等于讲故事。

六一　幻想家

〔苏〕诺索夫

小米沙和斯大西克坐在公园的长椅子上谈话。他们并不像别的孩子那样谈些普通的话，而是你一句来我一句去地说大话，仿佛在那儿争吵谁吹得过谁似的。

“你几岁啦？”小米沙问。

“95岁。你呢？”

“我140岁。告诉你，”小米沙说，“从前我很大很大，跟波略叔叔一样，后来变小了。”

“我呐，”斯大西克说，“起初身子小，后来长大了，后来又缩小了，现在我马上又要大起来。”

“我是大人的时候，我能游过整条河。”小米沙说。

“嘿！我游得过海！”

“了不起，游得过海！我游得过大洋！”

“从前我还会飞！”

“得啦，你飞飞看！”

“现在不行，忘了。”

“有一次我在海里洗澡，”小米沙说，“忽然给一条鲨鱼撞上了。我捶了它一拳，它一口咬住我脑袋，嚓地把它咬断了。”

“你撒谎！”

“不，不撒谎！”

“那你怎么没有死？”

“我干吗要死？我游到岸边，走回家来了。”

“那不是没有脑袋了吗?!”

“当然没有脑袋。我要脑袋干什么？”

“没有脑袋你怎么走呀？”

“就是这么走的。没有脑袋又不是不好走路！”

“那你现在怎么有脑袋的呢？”

“另外长的。”

“想得妙！”斯大西克听了很羡慕。他想吹得比小米沙更精彩。

“嘿，这算得了什么！”他说。“有一次我在非洲，给鳄鱼吃掉了。”

“瞧你胡扯！”小米沙大笑起来。

“一点也不是胡扯。”

“那你怎么现在还活着？”

“后来它又把我吐出来了。”

小米沙动起脑筋来。他要编一个比斯大西克更妙

的谎话。他想了好半天，终于说：

“有一次我在街上走。前后左右都是电车，汽车，卡车……”

“我知道，我知道！”斯大西克喊起来说。“你马上要讲电车从你身上滚过去。这个你已经吹过了。”

“根本不是这么一回事。我不说这个。”

“好吧。再吹下去。”

“我走着走着，一路上也没碰着什么人。忽然迎面驶来辆公共汽车。我没有看见，一脚踩上去，喀啦啦！汽车给压成了大饼。”

“哈哈哈！瞧你瞎扯！”

“这不是瞎扯吗！”

“那你怎么踩得碎汽车？”

“它只有一点点大，是玩具。一个小孩用绳子拉着它走。”

这时候来了隔壁的依果尔。他在长椅上靠着小米沙和斯大西克坐下，听他们讲。听了一会，他说：

“尽撒谎！你们也不害羞？”

“我们又不骗别人，”斯大西克说。“想出什么说什么，等于讲故事。”

“讲故事！”依果尔嗤了声鼻子。“没有事情干啦！”

“你以为编故事容易？”

“没有再简单的了！”

"那就编一个给我们听听。"

"我马上讲……"依果尔说，"你们听吧。"

小米沙和斯大西克高兴起来，准备听他讲。

"我马上讲，"依果尔说，"嗳嗳嗳……嗯……嘿……嗳嗳嗳……"

"噫，你老是'嗳嗳嗳'干吗！"

"我马上讲！让我想一想。"

"好，你尽管想！"

"嗳嗳嗳，"依果尔又说了，两眼望着天。"马上讲……嗳嗳嗳……"

"嘿，你怎么编不出来啦？还要说再简单没有了？"

"马上讲……喏！有一次我逗狗儿玩，它抓住我的腿，咬了我一口。瞧，到现在还有伤疤。"

"这里头到底哪一点是你编出来的？"斯大西克问。

"没有一点是编的。是怎么一回事，就怎么讲。"

"还要说是编故事的行家！"

"我是行家，可不是像你们这样的行家。你们吹了半天，一点派不着用场；昨天我撒了一个谎，可得到了好处。"

"什么好处？"

"听我说。昨天晚上妈妈和爸爸出去了，我和妹妹留在家里。我钻到餐具橱里。吃掉半罐果酱。后来我想，怕是要糟殃。我给妹妹的嘴唇涂上果酱。妈妈回

来问：'谁吃了果酱？'我说：'妹妹。'妈妈一看，她可不是满嘴唇都是果酱！今天早上她被妈妈骂了一顿，我呐，妈妈还给我果酱吃。就是这么大的好处。”

“这么说，人家为你挨骂，你还高兴！”小米沙说。

“你要怎样？”

“我不怎样。瞧你……怎么说你好呢？骗子手，你瞧瞧！”

“你们自己才是骗子手！”

“滚开！我们不跟你坐一张椅子。”

“我也不跟你们坐在一起。”

依果尔站起来走了。小米沙和斯大西克也回家去。路上他们看见一个冰淇淋摊子。他们停下来，在口袋里掏来掏去，掏出的钱一数，两人的钱只够买一支雪糕。

“我们合买一支再对半分。”斯大西克出主意说。

女售货员给了他们一支雪糕。

“回家去吧，”小米沙说，“用刀切，大家不吃亏。”

“我们走。”

他们在楼梯上遇见依果尔的妹妹依拉。她的眼睛还带着泪痕。

“你哭什么？”小米沙问。

“妈妈不放我出去玩。”

“为什么？”

“为了果酱。我又没有吃果酱。这是依果尔诬赖我的。是他吃了往我身上推的。”

“当然是依果尔吃的。他自己向我们夸过。你别哭。走，我把我的半支雪糕给你吃。”小米沙说。

“我把我的半支也给你，我只要尝一尝就给你，”斯大西克这样答应她。

“难道你们自己不吃？”

“我们不吃。我和他今天都已经吃掉十支了。”斯大西克说。

“我们最好是把雪糕分成三份。”依拉出主意说。

“对！”斯大西克说。“要是你一个人把整支吃下去，你要喉咙痛的。”

他们走到家里，把雪糕切成三份。

“这雪糕真好吃！”小米沙说。“我很爱吃这种东西。有一次我吃了整整一桶冰淇淋。”

“嘿，你老是胡说八道！”依拉笑了。“谁相信你能吃一桶！”

“桶子只有一点儿大！是个纸桶子，不比茶杯大……”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注意下列加点的字在本文中的用法。

你几岁啦 95岁。你呢 我呐 嘿！我游得过

海　嚓地把它咬断了　嗳嗳嗳……嗯……嘿……

嗳嗳嗳……　噫，你老是‘嗳嗳嗳’干吗

二　结合开头，仔细品味结尾的三段话，你能说出这样结尾的妙处来吗？

三　你认为小米沙和斯大西克互相说大话有意义吗？你对“吹牛”怎么看？依果尔老是“嗳嗳嗳”说明了什么？你也试着编几个笑话或幽默故事，要讲得让周围的人发笑。

……《吹牛大王历险记》是一本奇妙的书，主人公孟豪森心平气和，大模大样的讲述他的故事，能使你得到一种幻想和幽默的快乐，使你不由自主的步入一个幻想的世界，看他怎样飞到月亮上去，怎样和3条腿的人们一起生活，鹿的脑袋又怎样长出一棵樱桃树……

六二　吹牛大王历险记①

〔德〕罗·拉斯别

房顶上的马

有一次，我骑马到俄国去。

那是冬天，下着大雪。

①节选自《吹牛大王历险记》(新蕾出版社1979年版)。罗道里弗·埃利希·拉斯别(1737—1794)，德国作家。

马走累了，开始一走一蹶。我呢，困得要命，疲倦得差一点从马鞍上摔下来。可是我怎么找也找不着过夜的地方。一路上，一个小村庄都没遇见。

怎么办呢？

只好在旷野里过夜了。

周围一棵树也没有，只有一根小柱子竖在雪地上。

我随手把冻得发僵的马拴在这根小柱子上，自己往雪地上一倒，就睡着了。

我睡了很久，等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不是睡在田野里，而是睡在一个村庄里，说得更确切一些，是睡在一个小城镇里，四面八方都是房子。

这是怎么一回事？我跑到哪儿来了？一夜的工夫怎么会长出这么多房子呢？

而且我的马哪儿去了？

好半天我也闹不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突然，我听见一阵熟悉的马嘶声，这是我的马在嘶叫。

可是它在哪儿呢？

嘶声是从头顶传来的。

我抬头一看——呵！这是怎么啦？

我的马挂在钟楼的房顶上啦！它就拴在那个十字架上。

我马上明白是怎么一回事了。

昨天晚上，这整个小城镇连所有的人和房子都被

大雪埋上了，只剩下十字架的尖儿露在雪外头。

我不知道这是十字架，还以为是一根小柱子呢，所以把马拴在它上头了！夜里，我睡觉的时候，天气渐渐地暖和起来。雪化了，于是我就不知不觉地降到地面上来。

但是我那可怜的马却留在房顶上了。它拴在钟楼的十字架上，没法下到地面上来。

怎么办呢？

我没考虑多久，便抓起手枪，瞄得准准的，放了一枪，正好打中了缰绳，因为我本来就是个神枪手呀。

缰绳断成了两截。

马很快地回到我身边来了。

我跳上马背，一阵风似的向前跑去了。

狼 拉 雪 橇

过了不久，我感到冬天骑马很不方便，——坐雪橇旅行要舒服得多。我就买了一辆很好的雪橇，由马拉着，飞一般地在软软的雪地上奔驰起来。

傍晚，雪橇走进一座树林。我已经开始打盹了，但是这时，我突然听见我的马惊慌地嘶了起来。我回头一看呀，看见在月光下有一只可怕的狼，正张着血盆大口追我的雪橇。

没有指望会有谁来救我。

我躺在雪橇上，吓得闭上了眼睛。

我的马像疯了似的飞奔，我只听得狼的牙齿就在我的耳边咬得格吱格吱直响。

但是，幸亏狼一点也没注意我。

它一个箭步从我头上窜过去，窜过了雪橇，一直向我那可怜的马扑去。

一分钟工夫，我那匹马的后半拉身子就消失在它贪吃的大嘴里了。

马的前半拉身子吓得、痛得继续往前飞奔。

狼继续往肚子里吞我的马。

等我清醒过来的时候，立刻扬起马鞭，开始拼命地抽那只贪得无厌的野兽。

狼一面嗥，一面往前冲。

还没被狼吃完的前半拉马身子从驾具里滑了出去，掉在雪地上了，于是狼就到马原来的地方去了——它驾上了车辕，戴上了笼头。

它怎么挣扎也跑不开了，因为它像马似的戴了笼头。

我继续使出全身力气用鞭子抽它。

它拉着我的雪橇往前飞跑。

我们跑得太快了，两三个钟头就到了彼得堡。

彼得堡的住户惊讶得不得了，他们成群结队地跑

出来看不用马而用残暴的狼拉雪橇的英雄。

奇妙的打猎

不过，我还遇见过更可笑的事情。

有一次，我去打猎，傍晚走进湖边一座偏僻的树林，树林里到处都是野鸭子。我一辈子也没见过这么多的野鸭子。

真可惜，我一颗子弹也没有了。

但是这天晚上，我正好请了一大帮朋友到家里来玩，我想请他们吃点野味。我是一个慷慨好客的人。我家的午饭和晚饭在全彼得堡是很出名的，我怎么能不带野鸭子，空手回家去呢？

我犹豫不决地在那儿站了好半天，后来忽然想起来，在我打猎用的挂包里，还剩有一小块猪油。

好极了！这块猪油是最好的食饵！我把它从挂包里掏出来，很快地系在一根又细又长的绳子上，然后把绳子扔到水里。

野鸭子看见猪油，立刻游过来了。

一只野鸭子贪嘴地把猪油吞了下去。

因为猪油是滑溜溜的，所以它从鸭嘴里进去以后，很快就经过鸭肠子，从野鸭子的“后门”滑了出来。

像这样，野鸭子就穿在我的绳子上了。

那时，第二只野鸭子又向猪油游了过来，它也被穿在绳子上了。

野鸭子一只跟着一只吞这块猪油，它们像用线穿起来似的，都穿在我的绳子上了。不到十分钟，所有的野鸭子都像珠子似的穿了起来。

你们想想看，我瞅着这么丰富的收获，心里有多快活吧！我只要拉着那一大串野鸭子，到厨房里交给我的厨师就行了。

这回可以给我的朋友们举行一次宴会了！

不过，把这许多野鸭子拖回家去，并不是一件容易事。

我只走了几步路，就累得要命了。忽然——你们可以想象得出，我有多么惊讶！——野鸭子飞了起来，把我带上了云霄。

换一个人，一定会吓得手足失措，可是我是一个又勇敢又机智的人。

我用外套做了一个舵，指挥着野鸭子很快地向我的家飞去。

但是怎样着陆呢？

非常简单！我的随机应变的脑袋帮助了我。我扭断了几只野鸭子的脖子，于是我们就开始慢慢地降落了。

我正好掉进自己家厨房的烟囱里。当我从炉门里出现在厨师面前的时候，你们知道他有多奇怪呀！

幸亏厨师还没把炉子生着。

小铁条穿起来的鹧鸪

唉！随机应变可真是种了不起的本事！有一次，我一枪打中了7只鹧鸪。从此以后，连我的敌人都不得不承认我是世界上第一个神枪手了——像孟豪森这种神枪手，还从来也没有过呢！

经过是这样的。

有一天，我打完猎正往回走，我所有的子弹都用光了。忽然从我的脚下，扑着翅膀跳出了7只鹧鸪。当然，我不能让这么好的野味儿从我手里逃走。

我把枪装好了——你们猜，枪膛里装的是什么？一根小铁条！真的，就是擦枪用的普通小铁条！

然后我跑到鹧鸪跟前，把它们撵得飞起来，接着便放了一枪。

鹧鸪一只跟着一只飞，我的小铁条一下子就穿上了7只。7只鹧鸪都掉在我的脚跟前了！

我拿起来一看，不由得大吃一惊，因为它们都是烤熟了的！真的，它们都是烤熟了的！

其实这也是理所当然的事，因为我一开枪，小铁条

在枪膛里被烧得火烫，鹧鸪被它一穿，自然就烤熟了呀！

我胃口大开，马上坐在草地上吃了一顿午饭。

不平凡的鹿

我还遇见过一些更神妙的奇迹。

有一次，我在树林里一边走，一边吃着半路上买的又甜又多汁的樱桃。

突然，我面前出现了一只鹿！一只体态匀称的、美丽的、有两只分叉大犄角的鹿。

我呢，真倒霉，一粒子弹也没有了！

鹿站在那里，安安静静地看我，好像知道我枪膛里没有子弹似的。

幸亏我还剩下几颗樱桃，我就把一颗樱桃核当子弹装进枪膛里。真的，真的，你们别笑，就是普通的樱桃核。

枪响了，鹿只把头摇了摇。樱桃核打进它的脑门里，可是它一点也没受伤。一转眼的工夫，它就逃进树林深处去了。

我觉得非常可惜，放走了这样一只好野兽。

一年后，我又到那片树林里去打猎，当然，那时我已经把樱桃核的事忘得一干二净了。

当我看到从树林深处跳出来一只很漂亮的鹿，鹿的两只犄角之间长着一棵枝叶繁茂的大樱桃树时，我是多么惊讶呀！唉，相信我，这可实在好看，一只匀称美丽的鹿，脑袋上长着一棵美丽的樱桃树！我马上明白是怎么一回事了，这棵树就是去年我射出的那颗樱桃核长成的。这一回，我子弹带得很多。我瞄准鹿放了一枪，它就失掉知觉，倒在地上了。像这样，我只放了一枪，就又吃到了烤鹿肉，又吃到了蜜饯樱桃，因为那棵樱桃树上结满了熟透了的大樱桃哩。

我应该承认，我一辈子也没吃过比那更好吃的樱桃。

第二次到月亮上去旅行

我回到英国以后，发誓永远不再旅行。可是还不到一个星期，我又想出门了。

因为我有一个亲戚，这人岁数不小了，非常有钱，不知根据什么，他认为世界上一定有大人国。

他要求我立刻给他找到这个国家，并答应我，要是找到的话，将来就留给我一大笔遗产。他实在想瞧瞧大人国的人长得什么样。

我同意了，我们装备好一条船，就向南边的海洋驶去。

一路上，我们什么怪事也没遇到，只看见几个会飞的女人，她们像蝴蝶似的在空中飞。天气非常好。

但是到第18天，起了大风浪。

风实在太大了，把我们的船一刮，刮得离开了水面，像一束绒毛似的飞到空中去了。我们越飞越高，越飞越高。我们在顶高的云彩上飞了6个星期。最后，我们看见一个闪闪放光的圆岛。

这当然就是月亮。

我们找到一个合适的码头，停泊下来。我们登上了月亮。我们看到在很远很远的下面，有另外一个行星——那上面有城市、森林、山谷、海洋和河流。我们猜到了，那便是我们离开了的地球。

在月亮上，有一些骑3头鹰的巨大怪物，把我们围了起来。3头鹰就是月亮上居民的马。

那时，正好月亮上的皇帝在和太阳上的皇帝打仗。他马上要求我当军队的总司令，指挥他们打仗，但是我一口拒绝了。

月亮上所有的东西，都比我们地球上的大得多。那里的苍蝇和我们的羊一样大，苹果和我们的西瓜一样大。

月亮上的居民用萝卜当武器。萝卜就是他们的矛，没有萝卜的时候，他们就用鸽子蛋打仗。他们用大蘑菇当盾。

我在那儿还看见好几个从一颗遥远的星星上来的人。他们是到月亮上来做生意的。他们的脸很像狗脸，眼睛或者长在鼻子尖上，或者长在鼻孔底下。他们没有眼皮，也没有睫毛，睡觉的时候，用舌头把眼睛蒙起来。

月亮上的居民从来不把时间用在吃饭上面。他们的肚子左边有一扇特备的门，打开这扇门，往里面搁食物，然后把这扇门关上。他们一个月像这样搁一回食物，一年只像这样吃12顿饭！

这非常方便，但是地球上的贪嘴的家伙们、馋鬼们，未必同意一年只吃这么几顿饭。

月亮上的居民是从树上长出来的。这种树非常好看，枝子是大红色的，枝子上长着大胡桃，大胡桃的皮非常结实。

胡桃成熟的时候，居民们就摘下来，收藏在地窖里。

月亮上的皇帝一需要新人，就下令把这些胡桃扔进开水里，一个钟头以后，胡桃裂开了，就从里面跳出一些现成的月亮上的人。这些人用不着念书。他们一生下来，就已经是大人了，已经会做自己的工作了。从第一个胡桃里跳出来的是扫烟囱工人；从第二个胡桃里跳出来的是喇叭手；从第三个胡桃里跳出来的是卖冰淇淋的；从第四个胡桃里跳出来的是大兵；从第五个

胡桃里跳出来的是厨师；从第六个胡桃里跳出来的是裁缝。

每个人都立刻开始工作。扫烟囱的爬到房顶上去；喇叭手开始吹喇叭；卖冰淇淋的喊，"冰淇淋，热乎"(因为月亮上的冰比火还要热)；厨师往厨房里跑；大兵向敌人开枪。

月亮上的人老了的时候不死，而是像烟雾或蒸气一样在空气中消失。

他们的每一只手都只有一个指头，但是做起事来和我们的5个指头一样灵巧。

他们把自己的头夹在胳膊底下走路，出门去旅行的时候，就把头留在家里，免得在路上碰坏。

有时他们离自己的头很远，却可以任意指挥它，这非常方便。

要是皇帝想知道老百姓的思想情况，他呆在自己家里，躺在沙发上，他的头却神不知鬼不觉地钻到别人家里去偷听人家的话。

月亮上的葡萄和我们地球上的冰雹完全一样。

我毫不怀疑，有时候地球上下的雹子，就是月亮上被狂风刮下来的葡萄。

假使你们想尝尝月亮上的葡萄酒是什么味道，那你们就吃几块冰雹吧。

月亮上的人的肚子是代替皮包的。他们可以随便

把肚皮打开或关上，随便往肚子里搁东西。他们没有肠胃，没有肝脏，也没有心脏，身子里面完全是空的。

他们能够把眼睛拿出来，再安进去。他们手里拿着眼睛，跟眼睛长在脑袋上看得一样清楚。要是眼睛坏了，或者丢了，他们就到市场上去买新的。因此，在月亮上，有很多贩卖眼睛的人。在那里，常常可以看到这种广告："眼睛贱卖，有橙色的、红色的、紫色的、蓝色的。"

在月亮上，每年都时兴一种颜色的眼睛。

我到月亮上去的那年，正时兴绿色的和黄色的眼睛。

你们笑什么呀？难道你们以为我胡扯吗？不，我的每一句话都是真实的；要是你们不信，你们就自己到月亮上去瞧瞧吧。你们到了那儿，就知道，我一点也没瞎编，说的完全是实话。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解释加点词的含义。

一走一蹶　　雪橇　　食饵　　把它们撑得飞起来

鹧鸪　　狼嗥　　马嘶

二　模仿下面的说法举几个例子，并体会表达效果。

——我拿起来一看，不由大吃一惊，因为它们都是烤熟了的！真的，它们都是烤熟了的！（学会强调）

——突然，我面前出现了一只鹿！一只体态匀称的、美丽的、有两只分叉大犄角的鹿！（学会分说）

——幸亏我还剩下几颗樱桃，我就把一颗樱桃当子弹，真的，真的，你们别笑，就是普通的樱桃核。（学会在讲述时注意和听众交流）

——瞄得准准的，猪油是滑溜溜的，牙齿咬得咯吱咯吱直响。（学会运用叠音词）

三　本文跟那些胡编乱造的“吹牛瞎话”有区别吗？选择文中的一则故事，具体分析是如何展开想象的，利用了事物的什么特点，使想象既出人意料之外，又在情理之中。有时间，请把自己编的和听到的笑话写下来。

任何神话都是用想象和借助想象以征服自然力，支配自然力，把自然力加以形象化。(神话)就是已经通过人民的幻想用一种不自觉的艺术方式加工过的自然和社会形式本身。

——马克思

六三　古希腊神话二则

奥林匹斯山①

从前，希腊12个大神都住在人们无法攀登的奥林匹斯山上。奥林匹斯山雄伟壮丽，巍然耸立在希腊的群山之中。冬天，白雪皑皑的山峰，在阳光照耀下熠熠生辉；夏天，谷地绿树成阴。每天，当太阳从东方升起时，曙光首先照射到这座圣山的顶峰；当太阳下山、银

①选自《金色的传说》。奥林匹斯山，古希腊山名，在特萨利亚和马其顿之间，海拔2911米，是希腊半岛最高的山。据古希腊神话，奥林匹斯山是众神居住的圣山。

色的月亮从东方升起时，辉煌的奥林匹斯山顶峰又洒满了夕阳。有时，大块大块的乌云也会从四面八方朝这座山的山坡飘来，于是，山谷一片昏暗，狂风大作，大雨倾盆。

奥林匹斯山是一座神圣的峻峭的山，大神们就选择了这块地方来建造他们的宫殿并在那里治理世界。在云海之上，是一条条柱廊，柱廊前面是长着奇花异草的花园。强风从来不会刮到这个乐园，这些坚如磐石的宫殿，上空也从未出现过暴风骤雨。山顶上总是风和日丽，阳光明媚，花香扑鼻。

在这个光辉的奥林匹斯山上，每个大神都拥有自己的宫殿。最富丽堂皇的要数众神之王宙斯的宫殿了。每天清晨，当奥罗拉①用玫瑰色的手指打开天门放出阳光时，奥林匹斯山上的众神就会集到他们首领的宫殿来。他们的最高统帅宙斯坐在金色的宝座上，在宫殿最大的厅堂里接待他们。众神坐在宙斯周围，犹如一家人围着父亲一样，他们一块享受那永恒的欢乐和无限的喜悦。他们享受着人们难以想象的幸福，他们犹如处于永远不散的筵席之中。满面红光、长着棕色环形卷发的阿波罗②为他们弹奏竖琴，悠扬悦耳的乐声使他们如醉如痴。美丽的卡里忒

---

①〔奥罗拉〕希腊神话中的曙光女神。 ②〔阿波罗〕希腊神话中的太阳神，又称福波斯。

斯[1]穿红戴绿，在草地上，在树丛间翩翩起舞。缪斯[2]那柔和悦耳的歌声使众神陶醉。幕间，婀娜苗条的赫柏[3]给宙斯的客人们送上精美的食品和仙酒。她用金杯盛着仙酒，送到奥林匹斯山众神面前，这些饮料使他们心花怒放，永葆青春活力，为治理世界和人类永无倦意。他们像一家人一样，每天聚集在一起。当诺克斯[4]点亮天上的繁星时，众神都回到各自的寓所，奥林匹斯山于是一片静寂。只有终身保持少女纯洁的家室女神赫斯提仍然呆在众神的公共殿堂里，因为她担负着奥林匹斯山上众神各寓所的照明的任务。

每个神并不是单独住在各自华丽的宫殿里，他们就像国王一样，12位大神都有各自的众多的随从。有些负责传达命令，有些负责筹办盛宴、斟茶倒水，有些负责表演歌舞，他们使奥林匹斯山的不朽者愉快地度过他们的闲暇时光。前面我们讲过，缪斯和卡里忒斯的任务是在大会堂为众神表演文艺节目，赫柏则在幕间众神休息时给他们端上精美的食品和仙酒。光辉的

---

①〔卡里忒斯〕即美惠3女神，是妩媚、优雅和美丽3位女神的总称。她们是宙斯的女儿。她们分别取名阿格拉伊亚、欧佛洛绪涅和塔里亚，意思是灿烂、欢乐和花朵。她们都喜爱诗歌、音乐和舞蹈。 ②〔缪斯〕9位文艺和科学女神的通称，她们都是宙斯和记忆女神摩涅莫绪涅的女儿。她们住在赫利孔山，主管文艺和科学。 ③〔赫柏〕青春女神，宙斯的女儿。 ④〔诺克斯〕黑夜女神。

奥林匹斯山的天门则由3位终身保持少女贞洁的赫耳① 负责关照。她们态度温和，举止文雅，脖子上套着金项链，穿着饰有花果图案的服装。她们把奥林匹斯山的金门打开后就步履轻盈地跑去同缪斯和卡里忒斯会合，一齐组成合唱队，歌唱光明的到来，她们使地球上一年四季协调更替。

赫耳的母亲忒弥斯或称正义女神经常坐在宙斯宝座旁边。她铁面无私，执法如山。她以自己的智慧使天公② 作出各种无可争议的决定。妩媚的忒弥斯是掌管奥林匹斯山各殿堂以及整个宇宙治安的女神。宙斯不仅是奥林匹斯山众神之父，而且是人类之王。天公在忒弥斯建议下作出的有关决定和命令由女神使伊里斯③ 传递给众神。伊里斯长着一对翅膀，双脚走起路来快如疾风，当她从天上下凡大地时，速度宛若冰雹从云层往地上下降。她一字一句地给人们重复天公的决定，说完，便展开一双彩虹色的翅膀飞回奥林匹斯山上。她坐在宙斯宝座的台阶上，犹如一头聚精会神的看家狗。即使在睡眠时她也从来不松鞋带，也从不揭去面纱，因为天公一旦下达命令，她就得立即飞往指定

①〔赫耳〕时光女神，宙斯的女儿。　②〔天公〕在希腊神话中，指自然界的主宰宙斯。　③〔伊里斯〕希腊神话中的彩虹女神，她负责为众神报信。

的地点。

除了忒弥斯帮助宙斯治理宇宙以外，还有他的3个女儿帕尔卡[1]也协助父母亲，监督人们遵纪守法。她们居住在离赫耳不远的青铜宫殿里。她们每天在宫殿的墙上写上每个人的命运，标示各天体运行的路线。任何东西也不能擦去她们写在墙上的字迹。她们穿着白色的连衣裙，上面饰有星星、水仙花和羊毛团。这3位女神坐在光彩照人的宝座上，决定每个人的命运，为每个人纺织生命之线。她们3姐妹中最年轻的叫克罗托，她执着纺锤杆；拉克罗斯转动纺锤，为每个人纺出命运之线；阿特洛波斯决定每个人生命线之长短，她一旦作出决定就无法改变。她们根据宙斯的命令和每个人的功罪，决定每个人在地上应该遇到的祸福。帕尔卡3姐妹用白羊毛和金色羊毛，还有黑羊毛给人们纺织生命线，白色和金色表示幸福的日子，黑色表示不幸的日子。

奥林匹斯山上的大神和小神就是这样度过他们的日子的。他们平时就生活在这种幽静的环境里，只是偶尔下凡人间。他们下凡人间时，都以人的面貌或以动物的形态出现。

奥林匹斯山的12个主要大神有：宙斯、阿波罗、阿

---

①〔帕尔卡〕希腊神话中执掌人类命运和生死的3个女神。

瑞斯、赫淮斯托斯、赫耳墨斯、波塞冬和女神赫拉、雅典娜、阿佛洛狄忒、赫斯提、阿耳忒弥斯和得墨忒耳。

狄俄尼索斯只是后来才来到奥林匹斯山上，而宙斯和波塞冬的兄弟哈得斯则一向是阴间之王。

普罗密修斯①

天和地被创造了，大海涨落于两岸之间。鱼在水里面嬉游。飞鸟在空中歌唱。大地上拥挤着动物。但还没有灵魂可以支配周围世界的生物。这时有一个先觉者普罗密修斯，降落在大地上。他是宙斯所放逐的神祇的后裔，是地母该亚②与乌剌诺斯所生的伊阿珀托斯的儿子。他机敏而睿智③。他知道天神的种子隐藏在泥土里，所以他撮起一些泥土，用河水使它润湿，这样那样的捏塑着，使它成为神祇——世界之支配者的形象。为要给予泥土构成的人形以生命，他从各种动物的心摄取善和恶，将它们封闭在人的胸膛里。在神祇中他有一个朋友，即智慧的女神雅典娜，她惊奇于这提坦之子④的创造物，因把灵魂和神圣的呼吸吹送

---

①出自《希腊的神话和传说》，译者楚图南。 ②〔该亚〕现译为盖亚。地神，大地的化身；又是丰收之神。 ③〔睿（ruì）智〕英明有远见。 ④〔提坦之子〕即普罗密修斯。希腊神话中把该亚和乌剌诺斯（天神）的子女总称为提坦诺神，意即乌剌诺斯的后裔。

给这仅仅有着半生命的生物。

这样，最初的人类遂被创造，不久且充满远至各处的大地。但有一长时期他们不知怎样使用他们的高贵的四肢和被吹送在身体里面的圣灵。他们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他们无目的地移动着，如同在梦中的人形，不知道怎样利用宇宙万物。他们不知道凿石、烧砖，从树木刻削椽梁，或利用这些材料建造房屋。他们如同忙碌的蚂蚁，聚居在没有阳光的土洞里，不能辨别冬天，花朵灿烂的春天，果实充裕的夏天的确切的征候。他们所做的事情都没有计划。于是普罗密修斯来帮助他们，教他们观察星辰的升起和降落，教他们计算和用写下的符号来交换思想，他指示他们怎样驾驭牲畜，让他们来分担人类的劳动。他训练马匹拉车，发明船和帆在海上航行。他也关心人类生活中别的一切活动。从前，生病的人没有医药知识，不知道应该吃喝甚么，或不应该吃喝甚么，也不知道服药来减轻自己的痛苦。因为没有医药，人们都极悲惨地死亡。现在普罗密修斯指示他们怎样调治药剂来医治各种疾病。其次他教他们预言未来，并为他们解释梦和异象，看鸟雀飞过和牺牲的预兆。他引导他们作地下勘探，好让他们发见矿石，铁，银和金。总之他介绍给他们一切生活的技术和生活上的用品。

现在，在天上的神祇们，其中有着最近才放逐他的

父亲克洛诺斯① 建立自己的威权的宙斯，他们开始注意到这新的创造物——人类了。他们很愿意保护人类，但要求人类对他们服从以为报答。在希腊的墨科涅，在指定的一天，人，神集会来决定人类的权利和义务。在这会上，作为人类顾问出现的普罗密修斯设法使诸神——在他们作为保护者的权力中——不要给人类太重的负担。

宙斯拒绝给人类为了完成他们的文明所需的最后一物：火。但机敏的伊阿珀托斯的儿子，马上想出办法，补救这个缺陷。他摘取木本茴香的一枝，走到太阳车那里，当它从天上驰过，他将树枝伸到它的火焰里，直到树枝燃烧。他持着这火种降到地上，即刻第一堆丛林的火柱就升到天上。宙斯，这发雷霆者，当他看见火焰从人类中间升起，且火光射得很广很远，这使他的灵魂感到刺痛。

宙斯转而向普罗密修斯本人复仇，他将这个罪人交给赫淮斯托斯② 和他的外号叫做强力和暴力的两个仆人克剌托斯和比亚。他吩咐他们将他拖到斯库提亚的荒原。在那里，下临凶险的巉谷③，他用强固的铁链

①〔克洛诺斯〕乌剌诺斯是第一代神王；克洛诺斯推翻了他父亲乌剌诺斯，做了第二代神王；宙斯战胜他的父亲克洛诺斯和提坦巨神，成了第三代神王。 ②〔赫淮斯托斯〕现译为赫费斯托斯，火神和炼铁业的保护神，宙斯和神后赫拉之子。 ③〔巉(chán)谷〕险而深的山谷。

将他锁在高加索山的悬岩绝壁上。赫淮斯托斯很勉强地执行他父亲的命令，因为他爱着这提坦之子，他是他的同类，同辈，也是神祇的后裔，是他的曾祖父乌剌诺斯的子孙。他被逼迫不能不执行残酷的命令，但说着比他残暴的两个仆人所不喜悦的同情的言语。因此普罗密修斯被迫锁在悬岩绝壁上，笔直地吊着，不能入睡，而且永不能弯曲他的疲惫的两膝。“你将发出多少控诉和悲叹，但一切都没有用，”赫淮斯托斯说，“因为宙斯的意志是不会动摇的；凡新从别人那里夺得权力而据为己有的人都是最狠心的！”

这囚徒的苦痛被判定是永久的，或者至少有3万年。他大声悲吼，并呼叫着风，河川和无物可以隐藏的虚空和万物之母的大地，来为他的苦痛作证，但他的精神仍极坚强。“无论谁，只要他学会承认定数的不可动摇的威力，”他说，“便必须忍受命运女神所判给的痛苦。”宙斯的威胁也没能劝诱他去说明他的不吉的预言，即一种新的婚姻将使诸神之王败坏和毁灭。宙斯是言出必行的。他每天派一只鹫鹰① 去啄食囚徒的肝脏，但肝脏无论给吃掉多少，随即又复长成。这种痛苦将延续到有人自愿出来替他受罪为止。

---

①〔鹫（jiù）鹰〕鸟类的一属，猛禽，嘴呈钩状，视力很强，腿部有羽毛，也叫雕。

就宙斯对他所宣示的判决来说，这事总算出乎提坦之子的意想之外更早地来到了。当他被吊在悬岩绝壁上已经有许多悲苦的岁月以后，赫剌克勒斯① 为寻觅赫斯珀里得斯的金苹果来到了这里，他看见神祇的后裔被锁在高加索山上，正想询问他怎样才可以寻到金苹果，却禁不住同情他的命运，因为他看见鹫鹰正栖止于不幸的普罗密修斯的双膝上。赫剌克勒斯将他的木棒和狮皮放在身后的地上，弯弓搭箭，从苦难的普罗密修斯的肝脏旁射落凶鸷的鹫鸟。然后他松开链锁，解下普罗密修斯，放他自由。但为满足宙斯所规定的条件，他使马人喀戎② 作了他的替身。喀戎虽也可以要求永生，但愿意为这位提坦付出自己的生命。为了充分履行克洛诺斯之子宙斯的判决，被判决在悬岩绝壁长期受苦的普罗密修斯也永远戴着一只铁环，并镶上一块高加索山的石片，使宙斯能夸耀他的仇人仍然被锁在山上。

---

①〔赫剌克勒斯〕希腊传说中最有名的英雄，也是体育保护神。他曾做过 12 件大事，第 11 件大事是夺取神后赫拉的金苹果。在宙斯和赫拉结婚时，盖亚送给他们一棵苹果树，上面结有金苹果。在寻找金苹果的过程中，路过斯库提亚，释放了普罗密修斯。 ②〔马人喀戎〕马人是希腊神话中的一个民族，他们都是半人半马。喀戎是马人中最著名的人物之一，赫剌克勒斯的挚友，后来被赫剌克勒斯的毒箭误伤而死，死后被宙斯化作人马星座。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熟悉下列词语的意思和写法，尽量用到作文中去。

巍然耸立　　白雪皑皑　　熠熠生辉　　峻峭　　坚如磐石　　暴风骤雨　　风和日丽　　筵席　　翩翩起舞　　嬉游　　后裔　　睿智　　寻觅　　履行　　镶上

二　有人认为，神话不是人类头脑凭空想出来的，它是一定社会生活的艺术反映，并表现了人类童年时期的认识水平和思想感情，是人类童年时期对宇宙奥秘的认识。读了本文，并联系课文《盘古开天辟地》，你对这个说法是怎样理解的？

三　古希腊神话具有永久的魅力，对西方文学艺术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由于文化背景的差异，阅读时会产生一些困难。不懂的地方可暂时放一放，留待将来解决。

当男人的勇气和力量受挫时，可别忘记女人的智慧。

——古谚

六四　女人的智慧[1]

〔英〕H·派尔

在伟大的所罗门王在世的时候，世间的大小魔王就像星星那么多。

所罗门王从不放过他们。他把他们封进瓶子投入大海，或者锁入箱子埋在地下，要么就像稻草一样捆在一块儿烧掉。

有一天，所罗门王正在花园里散步，迎面撞见一个魔鬼。"嘿！"魔鬼说，"你就是把我的朋友们封进瓶子扔到大海里的所罗门吧。让我们较量一下，分出谁是主人，谁是奴仆！"

谁也没有见过这样的一场恶战。他们从早晨斗到黄昏，直斗得天昏地暗，雷电交加，大地颤动不已。

---

①选自《世界少年文学作品精选》（世界知识出版社）。孙晨编译。

最后，所罗门王扼住了魔鬼的咽喉，把他制服了。

所罗门王让魔鬼服侍了他7年，然后把他封进瓶子，埋在了1000里以外的荒野。我们的故事就从这儿开始了。

几千年过去了，所罗门王当初埋藏瓶子的荒野变成了繁华的都市，市民们为了各自的营生终日忙碌。他们中有个小裁缝，是个节俭的人。有一天，他多日蓄积的钱终于能够装满一个陶罐了。晚上，他就点着油灯，带了铲子去后院埋藏他小小的财产。他的铁铲刚触到泥土，就“当”地一声被弹了回来。“咦，这是什么?”要是他像你我知道得那么多，准会把土重新掩上，或许还要用脚踩踩结实。

可他继续往下挖，不一会儿露出了一只铁环，他使劲往上一提，竟拽出一只锈迹斑斑的铁箱。箱子上写着“不能打开”的字样。

小裁缝不加思索就把它打开了，里边又是一只小一号的箱子。他一口气连着打开7只箱子，每只箱子上都写着“不能打开”4个字。最后一只里是一个瓶子。他提着油灯端详半天，最后断定这不过是只普通的瓶子，于是又把瓶口那古怪的封条扯了下来。

砰！瓶塞儿自己崩了出去，一束青烟从瓶中冒出来，升到跟星星那样高，而且越来越浓，像墨那样黑。继而出现了两只火炭一样的眼睛，一张可怕的面孔。

“你是谁？”怪物问道。

“尊贵的主人，”裁缝答道，“我不过是个裁缝。”

怪物大笑起来：“想不到所罗门王一天的辛劳竟毁于一个小裁缝之手。”

“听好了，裁缝。你使我重获自由，我自然要报答你。从今日起，我听从你的调遣。但是如果有一天你再也找不出事情让我做，我就会拧断你的脖子。”魔鬼说完就消失了。

这时节，正好当朝宰相要裁缝为他做一件袍子。第二天魔鬼一到，裁缝就把这份差事交给了他。于是魔鬼盘腿坐在桌子前又剪又裁的，不多久，袍子便做好了。裁缝从没有见过这么漂亮的袍子，于是忙把它叠好，送到了宰相那里。

宰相当天就身着新袍上朝了，没过多久，满城的人都在纷纷议论赞赏宰相的新装。后来大家全都来请裁缝制作衣服，于是魔鬼也便整日价地劳作，裁缝也便因此而发了大财。

从此，裁缝的日子过得十分舒心自在。有一天，他正闲坐在窗前，突然街上传来一阵喧闹声，原来是一位公主打这里经过。这是裁缝平生第一次见到一位公主；他立即被她的美貌迷住了。于是，他告诉魔鬼说他要娶国王的女儿为妻。

魔鬼来到王宫，对国王说：“比您还要尊贵的、天下

最富有的裁缝要娶公主为妻。”国王想了想回答道：“我要一件订婚之物，必须是天下所有国王都无法得到的。”

魔鬼听后，立即献上一只红宝石杯，里面盛满了黄金。更妙的是，每次舀完杯中的金子，又会自行盈满。但是国王并不因此满足。他又说：“我要一座宫殿，必须是世上任何一位国王都未曾有过的。”可这难不住魔鬼。他一击掌，天边顿时涌来一团乌云，笼罩了全城。云中传出乒乒乓乓的响声。不久，乌云散去，一座豪华富丽的白色宫殿显现而出，金色的尖塔和圆顶在阳光下闪闪放光。国王和群臣都看呆了。大家一致赞同把公主嫁给这个天下最伟大的裁缝，而且决定婚礼就在当晚举行。

婚礼办得既热闹又排场，裁缝成了世界上最快活的人。公主也为自己能嫁给比国王还尊贵的人而感到欣慰。

但是第二天早上，当魔鬼像往常一样出现在裁缝面前等候调遣时，裁缝却再也找不到事情让他去做了。他只好对魔鬼说：“一个人所能要求的你都做完了，你走吧。”

直到现在魔鬼才露出了狞笑，直笑得獠牙闪亮，面孔乌黑。“给我工作，不然就准备死吧。”

裁缝现在才知道自己落入了魔鬼的圈套，但他是

个机灵的人，他说："我想要一个一里长、一里宽的湖，要用大理石镶边，湖水要像水晶一样清澈。"

魔鬼冷笑一声跳到空中，四周霎时漆黑一片。黑暗中传来阵阵掘土声和注水声。黑暗散去后，一个一里长、一里宽的湖出现了，大理石镶边，湖水像水晶一样清澈。

"把城外的高山变成一片田园和苗圃。"裁缝吩咐道。他暗想：就是魔鬼也做不了这件事情。

但是魔鬼大笑起来，他猛一跺脚，大地立时颤动不已。远处的高山崩塌了，陷落了，原来的地方出现了大片的田园和苗圃。

"我再没有事情让你做了，只是死之前，我想见见妻子。"可怜的裁缝说。

魔鬼答应了。他要聪明些就该说"不行"。裁缝见了公主，不禁落下泪来。公主问明了事情的缘由，忍不住笑起来。她拔下自己的一根卷发交到裁缝手中，说道："把这根头发交给怪物，叫他把它捋直。"裁缝因为自己想不出别的办法，只好拿了头发去见魔鬼。"把这根头发弄直，"他对魔鬼说。

魔鬼觉得裁缝派的差事实在可笑，但是他还是把头发夹在食指和拇指间，想把它扯直，可是头发却卷得更厉害了；他又把头发放在掌心，用巴掌使劲地拍，仍然无济于事。他皱着眉头想了半天，又把头发放在膝

上，用双手一个劲儿地往下按。就这样魔鬼苦苦干了一天，到黄昏时分，那根头发仍旧像先前那样卷曲着。魔鬼自知自己被挫败了。“我被制服了！我被制服了！”他像一股黑色的旋风，大叫着飞走了。

就这样，公主的一根头发竟胜过了所罗门王无边的法力。难怪古谚说：“当男人的勇气和力量受挫时，可别忘记女人的智慧。”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掌握下列词语。

舒心自在　豪华富丽　闪闪放光　锈迹斑斑

不加思索　雷电交加　天昏地暗

二　女人的智慧表现在哪里？为什么在写女人的智慧之前，要写男人的勇气和力量的受挫？

三　把这个故事讲给周围的少年儿童听。

六五　童话两则

天上的星星①

从前有个小女孩，想够着天上的星星。她透过窗子的玻璃望着星星在晴朗的夜间闪闪发光。她想，要是她拿得着星星，那该多么快乐啊。她问父母，他们能不能把星星摘下来给她，他们只是叫她别发傻。尽管如此，她要入睡时还在想，她是多么希望得到星星啊！

有一天，她独自去找星星。她先到发动水车的贮水池边的旧磨坊去，对贮水池说："请问，你看见过天上的星星吗？"

"啊，看见过，"贮水池说，"星星经常到我的水里来玩。你跳进来游泳吧，也许会找到它们。"

小女孩跳进贮水池，游呀，游呀，但还是找不到星星，只找到一条小溪。她问小溪："你看见过天上的星星吗？我非常想拿到星星。"

---

①选自《英国童话故事》。

“啊，看见过，”小溪回答说，“星星常常下来，在我的岸上玩。你涉水走吧，也许能找到星星。”

于是她涉水走去，走呀，走呀，走得累了，还没有找到天上的星星。她来到一块草地上，仙女们正在那儿玩呢。

“请问，”小女孩问仙女们，“你们看见过天上的星星吗？我很想知道什么地方可以找到星星。”

“噢，看见过，”仙女们说，“星星常在我们脚边的草丛里闪光。和我们一起跳舞吧，也许你会找到星星。”

于是，小女孩就翩翩起舞，跳呀，跳呀，但还是找不到星星。这时，她非常累了，便坐下哭起来。

“我游泳，我涉水，我跳舞，”她说，“还是没有找到星星。如果你们不能帮我，那就没人帮我了。”

“小姑娘，”仙女们说，“如果你不回家找妈妈，那就往前走吧。”

“我能得到天上的星星吗？”她问。

“也许吧，”仙女们说，“你必须请四只脚的驮着两只脚的去找没有脚的，没有脚的会把你驮到没有梯级的梯子前面。要是你爬上没有梯级的梯子，要么你靠近了天上的星星，要么就到别的什么地方了。”

小女孩谢过仙女们，说声再见，极力记住她们的话，鼓起勇气动身了。

不久，她来到一座黑暗的森林，林边的一棵树上拴

着一匹马。

“请问，”小女孩对马说，“你能帮我找到天上的星星吗？”

“不能，”马说，“那不是我的事。我的职责是为仙女们效劳。”

“是仙女们告诉我，请四只脚的驮两只脚的到没有脚的那儿去，没有脚的会把我带到没有梯级的梯子那儿去，如果我能爬上梯子，也许就可以够到星星了。”

“如果是这样，”马说，“那你就解开绳子，跳到我背上来吧。”

小女孩按照马的话做了，马立刻动身，走进黑暗的森林。不久，他们就穿过森林，来到一条宽阔的大路上，他们顺着大路到达海边。马在那儿站住了。

“下来吧，小姑娘，”马说，“我已照仙女们的吩咐做了。”

小女孩从马背上跳下来说：“请问，你能帮助我找到没有脚的吗？”

“那就不是我的事了，”马回答说，“我已经把你带到了陆地尽头，四只脚的只能到此为止了。”

说着，马扬起头，转身朝黑暗的森林奔去，撇下小女孩站在海边上。

正当她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办的时候，一条大怪鱼在她的脚边出现，鱼把头伸出水面。

“请问，”小女孩说，“你能帮我找到天上的星星吗？”

“不能，”鱼说，“那不是我的事。我的职责是为仙女们效劳。”

“正是仙女们，”小女孩回答说，“让我来找没有脚的，没有脚的再把我带到没有梯级的梯子旁，如果我爬上梯子，就可能找到星星了。”

“如果是这样，”大怪鱼说，“就跳到我背上来吧。”

于是，小女孩跳上鱼背，两腿分开，骑在鱼背上。这可不是件容易的事，因为鱼背很滑，但她抓住一根鳍，他们就走了。

他们在一条宽阔发亮的光迹上游过大海，光迹尽头的上空有一样东西，那东西有红、黄、蓝、绿等多种颜色，横跨天际。最后，他们来到那个东西的下面，鱼说：“现在你该从我背上下来了，小姑娘。我已经把你带到没有梯级的梯子跟前，我得和你分手了。我已经按照仙女们的吩咐做了。”

小女孩溜下鱼背，鱼回头游去，很快就不见了。

小女孩一个人站在天空中那样东西的下面，她非常害怕，因为她太小，梯子太陡。她感到十分惊奇，因为那东西光芒四射，绚丽多彩，于是她开始往上爬。她爬呀，爬呀，但还够不到天上的星星。她爬得越高，光就越亮，她开始感到眼花缭乱。她越来越头晕目眩，突

然一滑，掉了下来。她往下掉呀，掉呀，掉呀，要不是她碰到自己卧室的地板，她至今还在往下掉呢。她醒来一看，原来是早晨了。

（方兆凤 林洪志 译）

一个天才的杂技演员[①]

任溶溶

打从没牙的小孩到没牙的老人家，我看没有不爱看杂技的。有位80几岁的老爷爷，三四岁就穿着开裆裤蹲在广场上看变戏法，看耍坛子，到现在还最爱带着小孙子去看杂技，看得同样津津有味。孙子问他："爷爷，这位叔叔把张报纸撕得稀烂，怎么就变了顶帽子呢？爷爷，您回家给我照样儿变几顶，好吗？"老爷爷就搔搔头说了，"唉呀，这玩意儿我都看了几十年了，就没弄清楚是怎么回事。"依我看呐，他再活80几岁也是弄不清楚的，准会津津有味地一直看下去。

说到杂技，再没有比咱们那位台焦傲的演出更热闹的了。更何况今儿晚上是他的临别纪念，最后一场

---

①选自《1957年儿童文学选》。

演出，演完他就要去海滨休养。因此打清早起，哪儿都在谈着晚上得早点吃饭，吃了饭去看杂技。特别是小朋友，不到 5 分钟时间就要看上两回钟，“怎么搞的，钟今天走得那么慢！”

这么多人要看杂技，可就把医院给忙坏了。医院？是医院。看台焦傲的表演得凭证入场。凭什么证？健康检查证。他的表演太惊险了，有心脏病的、血压高的、胆子小的都不能看。收票的同志一边儿收票，一边儿看证。

好，咱们这位杂技演员台焦傲上场了，好几丈高有根钢丝，台焦傲像猴子一样，打云梯似的梯子呼呼呼爬到钢丝旁边一个高台上。按说走钢丝的总是先把一只脚轻轻踏在钢丝上滑过去，再把另一只脚踏在钢丝上滑过去，慢吞吞的，那可是文的。咱们这位台焦傲走钢丝是武的。要不怎么大家要凭证来看他呐？他站在那个高台上，头一低，一个空心跟斗，在钢丝上骨碌碌骨碌碌地打起滚来了，从这头一直滚到那头，打那头再滚回这头，滚来滚去，猛可到了钢丝当中，蹦了一下，离钢丝几尺，悬空一个跟斗，又落到钢丝上。要知道台焦傲表演得怎样，看观众的表情就行了。打上边看下去，他们一个个头抬起来，就是一个脸的海，大脸、小脸、胖脸、瘦脸、长脸、扁脸。眼睛都睁得老大的。一下子，它们都闭上了，这是说，“要出事了！”一下子，他们半开半

闭，这是说，“瞧瞧怎么样！”一下子，它们睁大了，接着整个戏院子像刮风似的飘过一阵“呼”的透气声，全场一致拍手，大叫：“好哇！再来一个！……”

大伙儿就那么一会儿眼开，一会儿眼闭，一会儿张口，一会儿闭口，一会儿叹气，一会儿大叫的。过了半天，所有的脸同时从上而下一“鞠躬”，都低下来了。怎么啦？台焦傲从高空上骨碌一翻身，像跳水一样倒头呼呼飞下来，已经到了地面。他就那么一个食指点在地上，全身一动不动地倒立着。一转眼的工夫，用一个指头支着，全身倒立的台焦傲呼噜噜旋转起来了，越转越快，越转越快，于是连人也看不出来了，光剩个影子。场上一个小丑急得到处乱转，到处乱找，可是连影子也不见了。只听喇叭锣鼓一阵响，台焦傲打后台出来了，抱着拳头向大伙儿谢幕。小丑马上拿出雨伞挡雨。怎么啦。观众把那些个花呀扔到场子里来了，一会工夫，就把小丑埋在花里了。

台焦傲回到化妆室里一看，一屋子都是花篮、锦旗，上面都写着“送给天才的杂技演员台焦傲！”“送给杂技界的天才台焦傲！”“……”台焦傲一个花篮一个花篮看过去，一面锦旗一面锦旗看过来，嘟囔着说：“天才，天才，天才……”这时小丑推门进来了，才是个10来岁的孩子呐。台焦傲斜眼瞧他一下，两眼朝天，对他说：“小郑，你看见没有，天才天才！我这是天才！你还

说跟我学技术本领呢！学得了吗？看你就不是演杂技的长相，当小丑得了。呵呵呵……”

这小丑叫郑用工，是台焦傲的助手。他多少次求台焦傲教他本领，让他表演，“台叔叔我已经学会……”“台叔叔我已经能够……”可是每次说不上半句，就给台焦傲挡回去，“得有天才”。可是天才呐，不比鼻子眼睛，瞧不见，郑用工答不上话来了。

再说台焦傲带了郑用工坐汽车到了休养所，往屋子里那面大照身镜里一看，自己又高又长，瘦瘦的，英俊极了。真是天才的样子。他高兴万分，往软绵绵的床上一躺，“嗨，这回我得好好休养，甭想叫我再动一动。服务员同志，来两磅牛奶、5个鸡蛋、1只烤鸡、10杯冰淇淋……”郑用工可打岔了，“台叔叔，咱们杂技演员不兴吃这么些的？”台焦傲鼻子里出气，“哼！那是一般的杂技演员，对于我这个天才的杂技演员，这些都用不上！”台焦傲吃了就睡，不到5秒钟，就打呼噜了。

大清早，太阳还没出来，郑用工来敲房门了，“台叔叔，该起来练功了。”台焦傲用枕头捂住脑袋，“别闹别闹，我是来休养的，得好好儿睡！”“台叔叔，这是杂技团的规矩。”“规矩规矩！我是天才，不用这些个！”呼！——呼！——呼！郑用工只得自己去练了。

太阳出来了，都7点半啦，郑用工已经一个劲儿翻了不知多少个跟头，竖了不知多少时候蜻蜓，练功练得

满头大汗，回头一看，嚆，台焦傲还在睡呐，“台叔叔，该起来做广播操了！”台焦傲把头钻到枕头底下，“别闹别闹，我还得睡，天才的杂技演员还做广播操？笑——话！”呼！——呼！——呼！

总而言之，台焦傲这回躺下，就没起来过。吃，他也不起来，就请服务员送到屋子里来让他躺着吃。郑用工叫他练功，他就是四个字挡驾：“我是天才！”他的食量越来越大了，一只母鸡一个月下的蛋还不够他一顿吃。这下子，他的身子涨起来了。他躺在床上，打一个呼噜，身子涨一点，打一个呼噜，身子涨一点，一个呼噜又一个呼噜，身子涨一点又涨一点，就跟自行车胎打气似的。也不知他睡了多久，忽然有一天给叫醒了。郑用工这小子在窗口大叫大嚷：“台叔叔，电报，得马上走，节目都排好了，就等着你！”

还有什么说的，走吧！台焦傲才坐了起来，一个“谷东”，滚到地上去了。怎么啦？因为身子太重了。他在地上打了两个滚，像个大皮球似的躺着——不能说躺，可也想不出个字来说，因为这时候两头不着地，头脚离地远着呐！他手舞足蹈地就是起不来，脚不着地怎么起来呀！他好容易滚到墙边，支着墙摇摇晃晃地站直。全靠练了那些年的功，亏他那两条腿能支起那么大一个身子！可是不好，他又要往前栽跟斗了，因为上身太重了，他连忙抱住肚子没倒下来——这也是

勉强抱住的，因为两只手没法搁到一块儿去。

台焦儆简直弄不懂这是怎么一回事。去照镜子吧，唉呀，镜子变小了，搁不下他了。他照到左半边身子，右半边身子不见了；他照到右半边身子，左半边身子不见了。别说镜子小了，屋子也小了，他走来走去，不是碰到这个就是碰到那个。椅子也小了，挺大的一把椅子，就只搁下他十分之一的屁股。他的肚子现在只有一个好处，顶桌子用，坐下来肚子顶着下巴，杯子干脆往上搁吧。

没工夫端详自己了，时间到了，得马上走。可是走不了哇！怎么呐？门小了，出不去。郑用工在他后面使劲推也没用，他堵在门洞里了。郑用工好容易想了个办法，让他横着身子站在门框当中。肚子堵在门里边，郑用工拼命按肚子，让它一点儿一点儿往门外边滑，呼的一下，整个肚子滑到门外去了，台焦儆连肚子带人总算出来了。

外面汽车已经等着。台焦儆把脑袋往车子里一钻，身子半天挤不进去。台焦儆抽出头来直喘气。猛一下子，他只觉得有人推着他的屁股，把他往一辆大卡车上推。他想用手去推开这人，手又够不到。于是他不知不觉地给推上了车。那人透一口气，关上栅栏门。（这是辆装着栅栏的车子呐！）竟有那么巧，动物园正用汽车装运外国送来的一头大象米妈。半道儿上，大

象下车休息吃东西。到了时间，司机就把大象推上车。司机是个冒失鬼，看见面前有个庞然巨物，以为是大象，就低下头来，闭起眼睛把他推上车去了。司机正要开车，郑用工提着箱子什么的奔出来一看，连忙跑上司机室，跟司机说了几句，车子就开了。旁边那只大象看着，眨巴着它的小眼睛。

一忽儿工夫，卡车到了杂技戏院。只见戏院前灯火辉煌，人山人海。“天才杂技演员台焦傲今天表演绝技”的霓虹灯大字高入云霄。就是巨幅广告上画的那个台焦傲太不像他本人了。谁说他是那么瘦瘦长长的！瞧他本人吧，来了，下车了。他下跳板，身子一歪，“骨龙咚”，打跳板上倒栽葱滚了下来，一个大皮球！

杂技院里鼓敲起来了，喇叭吹起来了，扩音器报告说：“天下闻名的天才杂技演员表演钢丝绝技！”说时迟，那时快，在打雷似的掌声中，台焦傲跑出来——不，滚出来了。他滚到了钢丝架下面，用小手抓抓小头，怎么办，上不去呀。他要上梯子，肚子在梯子上顶住，两只手怎么也抓不到把手。别说他焦急，这时全场的观众都焦急，鸦雀无声。小丑郑用工顿时想出个办法，把吊道具的钩子放下来，在台焦傲的裤带上一钩，开动起重机，把巨大的台焦傲给吊了上去。

台焦傲到了钢丝旁边的高台上“呼哇呼”地喘了半天气，一个实心跟斗滚在钢丝上，想要滚到那头去，可

是"呜"的一下子，他像滑滑梯一样，滑到了钢丝当中。钢丝变成个尖尖朝下的三角形。台焦傲就在三角形的尖尖上，不能上，也不能下。什么道理？重嘛。老实说，台焦傲的本领是好，心里虽然慌，却不露出来，瞧吧，他在高空中表演荡秋千了。可是老荡秋千也不行啊，只好在钢丝上表演新节目——滚球，他那个圆身子在钢丝上打着滚。下面是满场掌声。可是钢丝受不住了，它从来没承担过这么大的重量，给台焦傲越压越细，越压越细，加上他那么一乱滚，一下子，"嘣！"……

"不好了！""掉下来了！""压下来还了得！""妈呀！"这些个话是下面大伙儿七嘴八舌同时说的。钢丝虽然高，从上面掉下来的那段时间里可没法说一句长句子。大家一边儿说，一边儿把眼睛都闭上了。台焦傲像颗大炸弹似的直往下掉，喂——眼看这颗"炸弹"就要爆炸了，咦，怎么没动静啊？闭着的眼睛就偷偷张开一点，接着，所有的眼睛都睁大了。只见台焦傲在离地不远的地方停下了，像个大皮球似的转个不停。大家喘过口气再一看，大球下面是那个小丑，就是天天刻苦练功的郑用工。他用一个手指头顶住转个不停的台焦傲，在表演耍球呐！小丑再把指头向上一顶，台焦傲往上一蹦；小丑一个跟头，躺在地上，抬起两只脚，把再掉下来的大球蹬得骨碌碌乱转。

这个节目实在会把人吓死，幸亏来看杂技的人，都凭着一张健康检查证，没出事儿。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你能找出跟下边词语意思相同或相反的词语来吗？

悲伤　可怜　痛苦　绝望　惊恐过度　孤独

凄厉　哀叫　遍体鳞伤　悲痛欲绝　死去

二　《天上的星星》对话很多，适合朗读，不妨出声读几遍。《一个天才的杂技演员》多处运用了夸张手法，你能举几个例子吗？结合《皇帝的新装》，你对童话中的夸张，是不是印象更深了呢？

三　拟人手法在童话中比较常用。如果有这么两个题目，"我叫机器人"，"'的'字的自述"，你能用拟人的方法写吗？有时间不妨试一试。

寓言是穿着外衣的真理。

六六　寓言4则

痀偻者承蜩①

孔子到楚国去，从树林里走出来，看见一个驼背老人，拿着竹竿粘树上的知了，好像从地上拾东西一样容易。

孔子说："您真灵巧啊！大概有什么好办法吧？"

驼背老人回答说："我是有好办法的。首先要练手腕。若练五六个月，当你举起竹竿，如果能在竿头堆放两颗弹丸不掉下来，那么捉起知了来，便只有极少的失误；能在竿头堆放3颗弹丸不掉下来，那么逃走的知了最多只有1/10；如果能练到顶着5个弹丸不落，那么捉知了就会容易得像从地上拾东西一样。除了练手腕，还要练站功，练臂力。我捉知了时，身体像竖立的树桩一样，纹丝不动；拿着竹竿的胳膊伸出去，像枯树干一样，不晃不颤。除了基本功要过硬，思想也要专注。尽

①原故事见《庄子·达生》。

管天广地大，万物繁多，我的心里、眼里只有知了的翅膀。我不摇不摆，不因世间的万物而影响我全神贯注，做到了这些，怎么会捉不住呢？”

孔子回头对学生们说：“专心致志，不分散注意力，就会达到出神入化的境界。这指的大概就是驼背老人这样的人吧。”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①

吴王要攻打楚国，警告他的大臣们说：“有敢于劝阻我的，我就一定处死他。”吴王的一个年轻门客，想去劝阻但又不敢，于是就怀里带着弹弓，候在后园里，露水沾湿了他的衣服，像这样一连过了3个早晨。吴王对他说：“你过来，何苦让露水把衣服沾湿成这个样子呢？”年轻人回答说：“这个园子里有一棵树，树上有一只蝉。蝉高高在上，悲哀地叫着，喝着露水，却不知道有只螳螂在它的后面；螳螂把身子贴在隐蔽的地方，只想去捉蝉，却不知道有一只黄雀在它的旁边；黄雀伸长脖子想啄螳螂，却不知道在它下面有人拿着弹弓呢。这3个动物都力求得到眼前的利益，却不管它们身后隐伏着的祸患啊。”吴王说：“说得好啊！”就决定不再攻

①原故事见刘向《说苑·正谏》。

打楚国了。

蜈蚣自大①

蜈蚣在野外遇见了蛋（è，一种有毒的蛇），蛋抬起头就跑。蜈蚣追它，转着圈儿围绕它。蛋迷失了方向，不知道该往哪里去，就停下来张开嘴等着。蜈蚣缩起头，弯屈身体，然后像箭一样的向蛋冲去。钻进蛋的喉咙里，吃了它的心和肠子，然后从它的尾部出来了。蛋到死也不知道怎么死的。

另一天，蜈蚣在灶上遇见了蜒蚰，就想把它逮住。马陆（像蜈蚣，较小）告诉它说："这东西虽小但是有毒，不能碰。"蜈蚣大为生气，说："你欺负我太厉害啦！天下最毒的莫过于蛇，而最毒的蛇又莫过于蛋。蛋咬树木，树木就要枯萎；咬人，咬兽，人兽就死。蛋毒的猛烈就像火一样，但是我钻进它的喉咙，吃了它的心，把它的肠胃当肉酱吃，喝醉了它的血，饱餐了它的油；3天后才醒过来，舒服极了。更何在乎寸把长的蠕动的东西呢！"于是，踮起脚走去侵犯蜒蚰。蜒蚰舒展着身体，把头上的两只角一伸一屈，吐着粘液等待着它。蜈蚣刚走到蜒蚰身边，就被粘住了，顿时翻倒在地，想抽身

①原故事见《郁离子》。

逃跑，谁知所有的脚和须全都粘断，不能动弹了。结果它呆呆的躺在那里，被一群蚂蚁吃掉了。

狼落狗舍①

克雷洛夫

狼在黑夜里来打劫羊棚，却落入了狗舍；狗舍立刻像白天一样的骚动起来；猎狗嗅到敌人老灰狼就在近旁，涌到狗舍门口，逼上前去迎战。

“喂，伙计们，有贼！有贼！”管狗的人喊道。院子的门关上了，立刻都上了门闩，这块地方顿时乱得像个地狱。这一个拿着硬木棍儿来了，那一个提着枪来了。“拿火来！”他们喊道。“拿火来！”于是有人跑去拿了火把。狼在角落里坐着，它的硬硬的灰色背脊躲在那儿正合适，它露出可怕的牙齿，竖起硬毛，瞪着眼睛，好像当场就能把大家吃掉似的。然而，跟猎狗们打交道，可得放聪明点儿，可不能来这么一手。总而言之，这是十分明白的，今儿个夜里可没有不花钱的羊肉好吃，狡猾

---

①选自《克雷洛夫寓言》，吴岩译。克雷洛夫(1769—1844)，全名伊凡·安德列耶维奇·克雷洛夫，俄国寓言作家。

的老狼觉得应该进行谈判，它油嘴滑舌地开口说道：

“我的朋友，何必这样吵吵闹闹呢？我是你们的老朋友，你们的长久失掉联络的同胞兄弟！我是来签订和约的，你们何必这样气势汹汹呢？让我们大家把往事一笔勾销吧，我们来订立同盟，我不光是不来惊动你们的羊群，而且情愿替羊群打抱不平，我们狼有的是信用，我发誓……”

“对不起，可没有那样便宜的事儿。”管理猎狗的头儿打断它的话，说道，“如果你是灰色的，我可是白发苍苍了。我老早有根有据地看透了狼的本性，我对付狼的办法已经屡试不爽：绝对不跟狼讲和，除非把它的皮撕掉！”

于是他立刻放出一群猎狗，向狼直扑上去。

1812年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查工具书，弄懂“痀偻者承蜩”的意思。《狼落狗舍》第一段写得很精彩，主要是一连串动词使用准确，如“打劫”“落入”“骚动”“嗅”“涌”“逼”“迎战”等，认真体会这种表达效果。

二　除《痀偻者承蜩》外，另外三则都没有明确点出寓意。想一想，这些寓言各隐含了什么意思，对你有怎样的启发？

三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后来成了成语，经常被人引用。由

寓言概括出成语的例子还有很多，再举几例。《蜈蚣自大》的写法与课本中《蚊子和狮子》的写法一样吗？简单比一比。

六七　寓言诗两首

不论过去或者现在，
人都挂着两只口袋：
前袋装着别人缺点，
一切看来那么明显；
后袋装着自己缺点，
挂在背后老看不见。

百兽自夸①

拉·封丹

天帝召集世间百兽，
要把它们的缺陷补救。
说："一切众生啊，
都来到我的脚下。

①选自《拉·封丹的寓言诗》。拉·封丹(1621—1695)，法国著名的寓言诗人。

说出你们的不满，
谁也不用害怕。”

他要猴子首先发言，
说：“上前，猴儿，
你的不满理所当然；
只消比比相貌，
你怎么能不抱怨？”

猴子回答说：
“我？为什么抱怨？
我不也四肢俱全？
我的相貌也很端正；
不曾有人说过难看。

倒是我的大熊兄弟，
的确长得相当粗气；
它要同意我的看法，
决不敢去找人画画。”

大熊摇摇摆摆走来，
大家以为它很悲哀；
可是当它说到自己，

简直越说越是可爱。

它对大象作了批评，
认为首尾都有毛病：
耳朵大得有点过分，
尾巴小得太不相称。

说要缩小耳朵面积，
说要放大尾巴尺寸；
又说身体过于臃肿，
没有半点优美腰身。

大象人称粗中有细，
却也并不认识自己；
它的发言跟人一样，
把鲸鱼作嘲笑对象。

它说按照它的口味，
这位太太实在太肥。

接着蚂蚁自称巨人，
因为蛆虫小似灰尘。
动物们彼此自夸以后，

天帝把它们一一遣走；
由于谁也十分肯定自己，
它们各自回家都很欢喜。

这些动物十分愚昧，
可是总还不及我们人类；
鼷鼠细眼来看自身，
山猫巨睛去瞪别人。

自己什么都可原谅，
对待别人却不一样；
看自己的那只眼睛，
决不用它去看近邻。

不论过去或者现在，
人都挂着两只口袋：
前袋装着别人缺点，
一切看来那么明显；
后袋装着自己缺点，
挂在背后老看不见。

有一个年轻的英雄，
它带着吮血的武器，
使人痛肿成了它所追求的光荣。

狮子和蚊子①

莱　辛

阳光振奋了一团熙熙攘攘的活物，
其中有一个年轻的英雄，
它带着吮血的武器，
使人痛肿成了它所追求的光荣。
可是人们还算幸运，
只要一双长筒袜就能阻止它逞能。
这位年轻的英雄就是蚊子，
请洗耳把这英雄的业绩恭听！
它离开了它的同伙，
开始它的十字军和骑士的远征，
它发现一头酣睡的狮子，
由于猎捕耗尽了精神。

①选自《莱辛寓言》。莱辛（1729—1781），德国启蒙运动时期思想家、文艺理论家和剧作家。

"看哪，姊妹们，狮子在那儿酣睡。"
它翻飞着朝姊妹们呼喊：
"现在我们要把它惩治一番，
我要给它放血，这专制的暴君！"
它飞奔过去，勇敢的一纵，
落在了兽王的尾端，
它刺了一下，马上又飞开，
对自己涩毒的桂冠骄傲非凡。
这狮子怎么动也不动？
怎么？它死了！这可使我解气！
蚊子的匕首是这样的狠毒，
难道还不能做出这点奇迹？

"我现在解放了森林，
要不那里就会杀气腾腾。
看吧，姊妹们，连老虎都惹不起的狮子，
现在已经死去！谁能不赞扬我的螫针！"
姊妹们围着自吹自擂的胜利者，
兴高采烈地欢叫：
"怎么？打败了狮子！"
"姊妹，难道不出乎你的意料？"

"是呵，姊妹们，必须勇敢！大胆！

这种事连我自己都没有料到。
冲呀！让我们去把更多的敌人打倒。
这个开头是多么美妙！”
在这一阵凯歌声里，
蚊子们高谈自己的胜利，
疲倦的狮子重又醒来，
去追捕猎物，浑身充满力气。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注意下列词语的写法。

熙熙攘攘　　吮血　　恭听　　酣睡　　螫针　　臃肿

二　《狮子和蚊子》的寓意与课本中《蚊子和狮子》的寓意有怎样的不同？《百兽自夸》的内容如果改成百兽互夸，寓意会有怎样的变化？

六八　文言短文四则

两小儿辩日[①]

《列　子》

孔子东游，见两小儿辩斗[②]，问其故。

一儿曰："我以[③]日始出时去[④]人近，而日中[⑤]时远也。"

一儿以日初远，而日中时近也。

一儿曰："日初出大如车盖[⑥]，及[⑦]日中则如盘盂，此不为远者小而近者大乎？"

一儿曰："日初出沧沧凉凉[⑧]，及其日中如探汤[⑨]，此不为近者热而远者凉乎？"

孔子不能决[⑩]也。

---

①选自《列子·汤问》。辩，辩论、争辩。　②〔斗〕争，争胜负。　③〔以〕认为。　④〔去〕离。　⑤〔日中〕正午。　⑥〔车盖〕伞形盖，圆的。　⑦〔及〕到。　⑧〔沧沧凉凉〕形容清凉的感觉。沧沧，寒冷的意思。　⑨〔探汤〕把手伸到热水里。汤，热水。　⑩〔决〕断定。

两小儿笑曰："孰为汝多知乎①！"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两小儿提出的问题，在当时人类对自然界的认识还很不够的情况下是不可能解决的。一个从视觉出发，根据"日初出大如车盖，及日中则如盘盂"的现象，认为"日始出时去人近，而日中时远也"；一个从触觉出发，根据"日初出沧沧凉凉，及其日中如探汤"的现象，认为"日初远，而日中时近也"。他们能这样提出疑问，说明了什么？

二　理解下列句子中加点字的意义。

1. 我以日始出时去人近
2. 及其日中如探汤
3. 孰为汝多知乎

乐羊子妻②

范　晔

河南③乐羊子之妻者，不知何氏④之女也。

---

①〔孰为汝多知(zhì)乎〕谁说你多智慧呢！孰，谁。为，以为、认为。汝，你。知，通"智"，聪明、智慧。　②节选自《后汉书·列女传》。范晔(398—445)，南北朝时南朝宋的史学家。　③〔河南〕郡名，现在河南省洛阳市一带。　④〔何氏〕姓什么的人家，哪一家。

羊子尝行路，得遗金一饼①，还以与妻，妻曰："妾闻②志士不饮盗泉之水③，廉者不受嗟来之食④，况拾遗求利以污其行乎！"羊子大惭，乃捐⑤金于野，而远寻师学。

一年来归，妻跪问其故，羊子曰："久行怀思，无它异也⑥。"妻乃引刀趋机⑦而言曰："此织生自蚕茧，成于机杼⑧。一丝而累⑨，以至于寸，累寸不已，遂成丈匹。今若断斯⑩织也，则捐失成功⑪，稽⑫废时日。夫子⑬积学，当'日知其所亡⑭'，以就懿德⑮；若中道而归，何异断斯织乎？"羊子感其言，复还终业⑯。

---

①〔遗金一饼〕一块丢失的金子。 ②〔妾闻〕我听说过。妾，古代女子自称的谦词。 ③〔志士不饮盗泉之水〕有志气的人不喝盗泉的水。盗泉，泉的名称，在现在山东省泗水县。《尸子》中记载：孔子过盗泉，渴了，不喝盗泉的水，因为憎恶它的名字。 ④〔廉者不受嗟来之食〕方正的人不接受口气不敬的食物。廉，廉隅、方正。不食"嗟来之食"的故事，见《礼记·檀弓》。 ⑤〔捐〕丢弃。 ⑥〔无它异也〕意思是，没有别的意外的事。 ⑦〔引刀趋机〕拿起刀来，走到织布机跟前。趋，快步走。 ⑧〔机杼（zhù）〕泛指织布的工具。机，织布机。杼，织布的梭子。 ⑨〔一丝而累〕一根丝一根丝的积累起来。 ⑩〔斯〕此，这。 ⑪〔捐失成功〕意思是失去成功的机会。 ⑫〔稽（jī）〕迟延。 ⑬〔夫子〕这里是古代妇女对丈夫的尊称。 ⑭〔日知其所亡〕每天学到自己所不知道的东西。亡，通"无"。 ⑮〔以就懿（yì）德〕用以成就（你的）美德。懿，美好（多指德行）。 ⑯〔终业〕修完（自己的）学业。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乐羊子妻批评丈夫拾遗金的那段话，主要意思是希望丈夫成为志士和廉者；她以织布为例批评丈夫"中道而归"，则是希望丈夫"积学，当'日知其所亡'，以就懿德"。她说的那些道理现在还有意义吗？

二　理解下列句子的意思。

1. 志士不饮盗泉之水，廉者不受嗟来之食，况拾遗求利以污其行乎！

2. 一丝而累，以至于寸，累寸不已，遂成丈匹。

卖　油　翁①

欧阳修

陈康肃公尧咨②善射③，当世无双，公亦以此自矜④。尝射于家圃⑤，有卖油翁释担⑥而立，睨⑦之，久而不去。见其发矢十中八九，但微颔之⑧。

①选自《欧阳文忠公文集·归田录》，有删节。欧阳修（1007—1072），字永叔，谥号（死后的称号）文忠，北宋吉州永丰（现在江西省永丰县）人，著名文学家。　②〔陈康肃公尧咨（zī）〕陈尧咨，谥号康肃，北宋人。公，旧时对男子的尊称。　③〔善射〕擅长射箭。　④〔自矜（jīn）〕自夸，自负。　⑤〔家圃（pǔ）〕家里的园子。　⑥〔释担〕放下担子。释，放。　⑦〔睨（nì）〕斜着眼看。　⑧〔但微颔（hàn）之〕只是微微对此点头，意思是略微表示赞许。但，只、不过。颔，点头。之，指陈尧咨射箭十中八九这一情况。

康肃问曰："汝亦知射乎？吾射不亦精乎？"翁曰："无他①，但手熟尔②。"康肃忿然③曰："尔安④敢轻吾射⑤！"翁曰："以我酌油知之⑥。"乃取一葫芦置于地，以钱覆⑦其口，徐⑧以杓酌油沥之⑨，自钱孔入而钱不湿。因曰："我亦无他，惟⑩手熟尔。"康肃笑而遣之⑪。

想一想，查一查

一　卖油翁和陈尧咨的一番对话，是陈尧咨有骄傲自满心理，由卖油翁"但微颔之"的神情引起的。这个故事说明了什么道理？

二　理解下边句子中加点字的意思。

1. 无他，但手熟尔

2. 乃取一葫芦置于地

3. 康肃笑而遣之

①〔无他〕没有别的（奥妙）。　②〔但手熟尔〕不过手熟罢了。熟，熟练。尔，同"耳"，相当于"罢了"。　③〔忿（fèn）然〕气愤愤的。然，作形容词或者副词的词尾，相当于"的"。　④〔安〕怎么。　⑤〔轻吾射〕看轻我射箭（的本领）。轻，作动词用。　⑥〔以我酌（zhuó）油知之〕凭我倒油（的经验）知道这个（道理）。以，凭、靠。酌，斟酒，这里指倒油。之，指射箭也是凭手熟的道理。　⑦〔覆〕盖。　⑧〔徐〕慢慢的。　⑨〔沥之〕注入葫芦。沥，注。之，指葫芦。　⑩〔惟〕只是。　⑪〔遣之〕让他走。遣，打发。

孙权劝学[1]

《资治通鉴》

初，权谓吕蒙[2]曰："卿[3]今当涂[4]掌事，不可不学！"蒙辞[5]以军中多务。权曰："孤[6]岂欲卿治经[7]为博士[8]邪！但当涉猎[9]，见往事耳。卿言多务，孰若孤？孤常读书，自以为大有所益。"蒙乃始就学。及[10]鲁肃过[11]寻阳[12]，与蒙论议，大惊曰："卿今者才略[13]，

---

①选自《资治通鉴》卷六十六，题目是编者加的。《资治通鉴》是宋代史学家司马光和他的几个助手花了十九年工夫编纂的一部编年史，上起战国，下至五代。书名是当时皇帝宋神宗定的，意思是说，这是帮助治理国家的整个历史借鉴。司马光（1019—1086），字君实，陕州夏县（现在山西省夏县）人。北宋大臣。孙权（182—252），字仲谋，吴郡富春（现在浙江富阳）人。三国时吴国的建立者。 ②〔吕蒙（178—219）〕字子明，三国时吴国名将。 ③〔卿〕古代君对臣、上级对下级、长辈对晚辈以及朋友之间表示亲切的第二人称。 ④〔当涂〕当道，当权。 ⑤〔辞〕推辞。 ⑥〔孤〕古时王侯的自称。 ⑦〔治经〕钻研儒家经典。经，指《易》《诗》《书》《礼》《春秋》一类书。 ⑧〔博士〕当时是学官。 ⑨〔涉猎〕浏览群书，不作深入研究。 ⑩〔及〕表示到了出现某事的时候。 ⑪〔过〕到。 ⑫〔寻阳〕县名，在现在湖北省黄梅县西南五十里。 ⑬〔才略〕军事方面或政治方面的才干和谋略。

非复[1]吴[2]下[3]阿蒙[4]！”蒙曰：“士别三日，即更[5]刮目相待[6]，大兄何见事之晚乎！”肃遂拜蒙母，结友而别。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这篇文章篇幅短小，主要是几句对话，但含意很深。你读后有哪些体会？

二　理解下边三句话的意思。

1．孤常读书，自以为大有所益

2．士别三日，即更刮目相待

3．卿今者才略，非复吴下阿蒙

①〔非复〕不再是。　②〔吴〕吴县，在现在江苏省苏州市。③〔下〕指处所。　④〔阿蒙〕名字前面加“阿”，有亲昵的意味。⑤〔更〕重新。　⑥〔刮目相待〕另眼相看，用新的眼光看待。刮目，擦擦眼。

六九　古代诗歌16首

垓下歌①

项羽

力拔山兮②气盖世③。
时不利④兮骓⑤不逝⑥。
骓不逝兮可奈何⑦！
虞兮虞兮奈若何⑧！

---

①选自《史记·项羽本纪》。项羽(前232—前202)，名籍。下相(现在江苏省宿迁县西)人，秦末起义的群雄之一。秦灭后，项羽自立为西楚霸王，与汉王刘邦争天下，最后在垓下(现在安徽省灵璧县东南)战败，自刎。这首诗是项羽自刎前的悲歌，题目是后人加的。　②〔兮(xī)〕语气词。多用于诗赋中，相当于现代汉语的“啊”“呀”。　③〔盖世〕笼盖一世。是说自己的体力和勇气过人。　④〔时不利〕时机对己不利。项羽认为自己之所以失败是“天之亡我，非战之罪也”。　⑤〔骓(zhuī)〕青白杂色的马。　⑥〔不逝〕不向前行。逝，向前行进。　⑦〔奈何〕如何，怎么办。　⑧〔虞兮虞兮奈若何〕虞啊，虞啊！我将怎么安排你呢！虞，项羽宠幸的侍姬。奈……何，对……怎么办。若，你。

大 风 歌①

刘 邦

大风起兮云飞扬。
威加海内兮归故乡②。
安得猛士兮守四方！

江 南③

《乐府歌辞》

江南可采莲，莲叶何田田④，鱼戏莲叶间。鱼戏莲叶东，鱼戏莲叶西，鱼戏莲叶南，鱼戏莲叶北⑤。

---

①选自《史记·高祖本纪》。刘邦（前256—前195），沛县丰邑（现在江苏省丰县）人。秦末起义群雄之一，他与项羽共击秦，项羽立他为汉王，后来他打败了项羽，统一天下，建立了汉朝，在位十二年。这首抒情短歌是刘邦平定黥布后，过沛县，邀集故人饮酒时唱的，抒发了他的政治抱负。题目是后人加的。 ②〔威加海内兮归故乡〕我的威力一统天下啊，如今荣归故里。威，威力，威风。海内，四海之内，即"天下"的意思。 ③这是一首歌唱江南劳动人民采莲时愉快情景的民歌，属相和歌辞。相和歌是一人唱多人和的。 ④〔田田〕形容荷叶挺出水面、饱满劲秀的样子。 ⑤后四句写鱼儿在莲叶间穿来穿去，向四面游动，好像在游戏作乐。这四句可能是和声。

回乡偶书①(二首)

贺知章

少小离家老大回，
乡音无改鬓毛衰②。
儿童相见不相识，
笑问客从何处来。

离别家乡岁月多，
近来人事半消磨③。
惟有门前镜湖④水，
春风不改旧时波。

①选自《全唐诗》。偶书，偶然的、随意的写下来。②〔鬓毛衰(cuī)〕耳边的头发疏落。③〔近来人事半消磨〕意思是旧人和旧事物约有半数不见了。消磨，消失。④〔镜湖〕在现在浙江绍兴会稽山的北麓。

鸟鸣涧①

人闲桂花落，夜静春山空。
月出惊山鸟，时鸣春涧中。

相思②

王维

红豆生南国③，春来发几枝？
愿君多采撷④，此物最相思。

---

①选自《王右丞集》。王维（约698—761），字摩诘，河东（现在山西省永济县）人，唐代诗人。他在诗歌、绘画等方面都有较高的造诣。这首诗描写山中春夜的静谧和迷人的声色。涧（jiàn），山沟。 ②选自《王右丞集》。诗中抒写了眷念朋友，珍重友谊的感情。 ③〔红豆生南国〕红豆产于南方。红豆，产于岭南，木本蔓生，干高丈余，秋开小花，冬春结实如豌豆，色鲜红夺目。相传古时有人死在边疆，其妻哭于树下而卒，化为红豆，所以又叫"相思子"。这里红豆是赤诚友爱的象征。 ④〔撷（xié）〕摘。

送友人①

李白

青山横北郭②，白水③绕东城。
此地一为别，孤蓬④万里征⑤。
浮云游子意⑥，落日⑦故人情！
挥手自兹⑧去，萧萧班马鸣⑨。

---

①选自《李太白全集》。李白（701—762），字太白，绵州（现在四川省绵阳地区）人，唐代诗人。这是一首送别诗。 ②〔北郭〕就是郭北。郭，外城。 ③〔白水〕清清的水。 ④〔孤蓬〕这里用孤蓬借喻即将孤身远行的友人。蓬，草名，又叫飞蓬，枯后根断，遇风飞旋。 ⑤〔征〕远行。 ⑥〔浮云游子意〕比喻游子的心像天上的浮云一样飘忽不定。 ⑦〔落日〕比喻依恋不忍离开。 ⑧〔自兹〕从此。 ⑨〔萧萧班马鸣〕友人骑的那匹离群的马引颈长鸣，舍不得离去。萧萧，马鸣声。班马，离群的马。

别董大①

高适

千里黄云白日曛②，北风吹雁雪纷纷。
莫愁前路无知己，天下谁人不识君③！

江畔独步寻花④

杜甫

黄四娘⑤家花满蹊⑥，千朵万朵压枝低。
留连⑦戏蝶时时舞，自在娇莺恰恰⑧啼。

---

①选自《高常侍集》。高适（702—765），字达夫，沧州（现在河北省沧县）人，唐代边塞诗人。这首诗表达了作者对董大的宽慰之情。董大，即董庭兰，当时著名的音乐家。大，排行第一。 ②〔曛（xūn）〕形容天色昏暗。 ③〔君〕这里指董大。 ④选自《杜少陵集详见》。这首诗约作于761年，这时杜甫在成都“浣花草堂”过着暂时安定的生活，诗中反映了作者对这种生活的喜悦。江畔，指成都锦江之滨。独步，独自散步。 ⑤〔黄四娘〕杜甫在成都草堂的邻居。 ⑥〔蹊（xī）〕小径。 ⑦〔留连〕形容蝴蝶在花丛中飞来飞去，恋恋不舍。 ⑧〔恰恰〕非常和谐，形容莺啼的声音。

水槛遣心[①]

杜 甫

去郭轩楹敞[②]，无村眺望赊[③]。
澄江平少岸[④]，幽树晚多花。
细雨鱼儿出，微风燕子斜。
城中十万户，此地两三家。

①选自《杜少陵集详注》。此诗写于唐肃宗上元二年(761年)，作者住在成都草堂，生活较安定。诗写春天雨中凭栏远眺景物，表达诗人闲适的心情和对大自然的热爱。水槛(jiàn)，临水的栏杆。遣，散心。
②〔去郭轩楹敞〕远离城市，庭园开阔宽敞。轩，向外敞开便于眺望的房子。楹，柱子。敞，宽敞。 ③〔无村眺望赊〕没有村落遮挡，望得很远。赊(shā)，远。 ④〔澄江平少岸〕锦江水满，很多处看不到江岸。澄江，指锦江。澄，水清。

社　日[1]

王　驾

鹅湖山[2]下稻粱肥[3]，豚栅鸡栖半掩扉[4]。
桑柘[5]影斜[6]春社散，家家扶得醉人归。

城东早春[7]

杨巨源

诗家[8]清景[9]在新春，绿柳才黄半未匀[10]。

---

①选自《千家诗》。王驾，字大用，自号守素先生。晚唐诗人。这首诗从侧面表现了山村节日的欢乐情景，着重描绘了山村农民辛勤劳动带来的富裕生活。社日，古代祭祀土地神的日子，春秋两祭，称为春社和秋社。　②〔鹅湖山〕山名，在江西省铅山县内。　③〔稻粱肥〕田里的庄稼长得很好，丰收在望。　④〔豚栅鸡栖半掩扉〕家家半掩着门，有猪圈鸡窝。豚栅（tún zhà），小猪猪圈。鸡栖（qī），鸡舍。扉，门。　⑤〔桑柘（zhè）〕桑树和柘树，叶子都可养蚕。　⑥〔影斜〕太阳偏西，树影倾斜。　⑦选自《千家诗》。杨巨源（755—？　），字景山，河中（现在山西省永济县）人，唐代诗人。这首诗写诗人对早春清新景色的喜爱。⑧〔诗家〕诗人。　⑨〔清景〕雅丽的景色。　⑩〔绿柳才黄半未匀〕绿柳刚刚透出嫩黄，色彩大半还未均匀。

若待上林①花似锦，出门俱是②看花人。

游山西村③

陆 游

莫笑农家腊酒浑④，丰年留客足鸡豚⑤。
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
箫鼓追随春社近⑥，衣冠简朴古风存。
从今若许闲乘月⑦，拄杖⑧无时⑨夜扣门。

---

①〔上林〕即上林苑。故址在现在陕西省西安市西，建于秦代。这里用来代指京城长安。 ②〔俱是〕都是。 ③选自《剑南诗稿》。陆游(1125—1210)，字务观，号放翁，越州山阴（现在浙江省绍兴）人，南宋诗人。这首诗作于1167年（乾道三年）初春，作者在山阴乡间。 ④〔腊酒浑〕农民冬天自酿的酒叫腊酒。浑，浑浊。 ⑤〔足鸡豚〕丰富的鸡肉猪肉。 ⑥〔箫鼓追随春社近〕古以立春后第五个戊日为春社日。农村每到社日，照例奏乐酬土地神，事先准备，箫鼓之声不断。 ⑦〔闲乘月〕无事时趁月明之夜出游。 ⑧〔拄杖〕表示出行。 ⑨〔无时〕没有一定时刻，随时。

清　平　乐①

村　居

辛弃疾

茅檐②低小，溪上青青草。醉里吴音相媚好，白发谁家翁媪③？大儿锄豆④溪东，中儿正织⑤鸡笼。最喜小儿无赖⑥，溪头卧剥莲蓬。

①选自《稼轩长短句》。辛弃疾（1140—1207），字幼安，号稼轩，山东历城（现在山东省历城）人，南宋词人。这首词勾画出一幅农家怡然自乐的生活图景。　②〔茅檐〕指茅屋。　③〔醉里吴音相媚好，白发谁家翁媪〕不知是谁家的老公公、老婆婆喝醉了，讲着南方话，谈得亲亲热热。吴音，江西上饶古属吴国领土，故称吴音，泛指南方话。媪（ǎo），老妇。　④〔锄豆〕锄掉豆田里的草。　⑤〔织〕编织。　⑥〔无赖〕这里是顽皮的意思。

春　日①

朱　熹

胜日寻芳泗水滨②，无边光景一时新③。
等闲④识得东风面，万紫千红总是春⑤。

想一想，查一查

每周一首，读一读，背一背。

---

①选自《千家诗》。朱熹（1130—1200），字元晦，晚年自号晦翁，徽州婺（wù）源（现在江西省婺源县）人，南宋著名理学家。这首诗是写春游的，在作者笔下展现出生机勃勃、万紫千红的大好春光。"万紫千红总是春"这一富有哲理的诗句，是一切美好事物的象征，为广大人民所传颂。

②〔胜日寻芳泗水滨〕在春光明媚的日子，我要到泗水边去游览赏花。胜日，好日子。寻芳，看花观景。芳，花草。泗（sì）水，河水名，在山东中部。滨，边。　③〔无边光景一时新〕春天到了，大自然的景物焕然一新。光景，风景。　④〔等闲〕随便，不费力的意思。　⑤〔万紫千红总是春〕那万紫千红的百花，都是春光点染而成。万紫千红，形容百花盛开。总是，都是。春，春光。

七〇　名人名言30则

爱国篇

我们爱我们的民族，这是我们自信心的源泉。

周恩来

祖国如有难，汝应作前锋。

陈　毅

唯有民魂是值得宝贵的，唯有他发扬起来，中国才有真进步。

鲁　迅

人民不仅有权爱国，而且爱国是个义务，是一种光荣。

徐特立

假使能使中华民族得到解放，那我又何惜于我这一条蚁命！

方志敏

中国是无地不美，……这好像我们的母亲，她是一个天姿玉质的美人，她的身体的每一个部分，都是令人羡慕之美。

方志敏

位卑未敢忘忧国。

陆 游

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

文天祥

天下兴亡，匹夫有责。

顾炎武

我无论做什么，始终在想着，只要我的精力允许我的话，我就要首先为我的祖国服务。

巴甫洛夫

勤学篇

学习的敌人是自己的满足，要认真学习一点东西，必须从不自满开始。

毛泽东

自己思索，自己做主。

鲁 迅

伟大的成绩和辛勤的劳动是成正比例的，有一份劳动就有一份收获，日积月累，从少到多，奇迹就可以创造出来。

鲁 迅

学习对每个人都不可缺少，对青年人尤为重要。对青年来说，学习最重要的是一个“恒”字。

徐特立

我扑在书籍上，像饥饿的人扑在面包上一样。

高尔基

书籍是世界的营养品。

莎士比亚

学习知识要善于思考、思考、再思考，我就是靠这个学习方法成为科学家的。

爱因斯坦

决不要想你已经知道一切。无论别人怎样看重你。你应当常常有勇气对自己说：“我是无知的。”

巴甫洛夫

学习这件事不在乎有没有人教你，最重要的是在于你自己有没有觉悟和恒心。

法布尔

知识是人们在任何一条道路上的旅伴。

古拉米·施维里

惜时篇

任何节约归根到底都是时间的节约。

马克思

生命是以时间为单位的，浪费别人的时间等于谋财害命，浪费自己的时间，等于慢性自杀。

鲁 迅

明日复明日，明日何其多！我生待明日，万事成蹉跎。

钱 泳

世界上最快而又最慢，最长而又最短，最平凡而又最珍贵，最易被忽视而又最令人后悔的就是时间。

高尔基

放弃时间的人，时间也放弃他。

莎士比亚

合理安排时间，就等于节约时间。

培 根

你热爱生命吗？那么别浪费时间，因为时间是组成生命的材料。

富兰克林

没有一种不幸可与失掉时间相比了。

屠格涅夫

时间是伟大的作者，她能写出未来的结局。

卓别林

时间是个常数，但对于勤奋者来说，是个变数。用“分”来计算时间的人，比用“时”来计算时间的人，时间多五十九倍。

雷巴科夫



封面设计　李吉庆
责任编辑　顾振彪

ISBN7－107－01615－6

G·3091（课）　定价9.20